



ISSN 1008-2204

經濟

文學

管理

會計

語言

教育

公共政策

工商管理

國際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JOURNAL OF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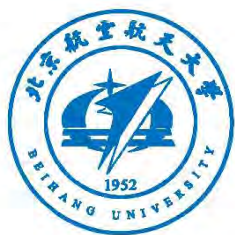
RCCSE中国核心学术期刊
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
全国高校优秀社科期刊
全国理工农医院校社科学报优秀期刊
北京市高校人文社科学报名刊

第31卷 第1期 No. 1 Vol. 31



2018 | 1

BEIJING HANGKONG HANGTIAN DAXUE XUEBAO SHEHUI KEXUE BAN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是工信部主管、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主办的学术性理论刊物。创刊于1988年,国内外公开发行,双月刊,120页。该刊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刊登反映人文和社会科学领域前沿性、交叉性和创新性的最新学术成果,以及基础理论与应用研究相结合的国内外社

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热点、难点问题的研究论文、报告、问题讨论和综述等,目的是为社会与经济发展服务,促进精神文明建设,繁荣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为学校的教学科研服务。



国内统一刊号: CN 11-3979/G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1008-2204

主要栏目:

公共政策与治理、航空法与外层空间法、法学论坛、经济与管理、语言与文学、高教研究。其中“航空法与外层空间法”栏目被评为**全国高校社科期刊特色栏目**、**北京市高校人文社科学报名栏**。

RCCSE中国核心学术期刊

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

全国高校优秀社科期刊

全国理工农医院校社科学报优秀期刊

北京市高校人文社科学报名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引文数据库》来源期刊

《中国社会科学引文数据库》收录期刊

《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收录期刊

《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收录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综合评价数据库》统计源期刊

《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收录期刊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收录期刊

主编: 郑晓齐

常务副主编: 杨丹阳

文字编辑: 孔玲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 邮编: 100083

电话: 010-82338013

网址: <http://bhxb.buaa.edu.cn> E-mail: bhskxb@buaa.edu.cn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第31卷第1期
2018年1月

目次

主 编:郑晓齐
常务副主编:杨丹阳
英文审译:李 蒙
文字编辑:孔 玲
主 管:中华人民共和国工
业和信息化部
主 办: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编辑出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学报(社会科学
版)》编辑部

法学论坛

“中国民法典编纂推进及分则问题”高峰对话(主持:龙卫球)

人格权立法与民法典编纂体例 江 平(1)
中国民法典编纂的理由、最佳模式与基本功能 苏永钦(2)
民法总则中基本规定的法理 黄茂荣(4)
十九大科学立法要求与中国民法典编纂 孙宪忠(5)
《民法总则》第14条的涉外性
——兼论对世界立法冲突的揭示 徐国栋(7)
“民法物权编”修订起草中的几个重点问题 温世扬(8)
当前民法典编纂争议问题的讨论方法 王 轶(10)
《民法总则》背景下的商法前景 叶 林(11)
中国民法物权编创设居住权制度的立法构想 申卫星(13)
论附合的物权法规则 房绍坤(15)
关于“民法婚姻家庭编”编纂的几点思考 徐涤宇(17)

公共政策与治理

网络政府与政治专题(主持:贾哲敏)

大数据驱动与政府治理能力提升
——理论框架与模式创新 孟天广, 张小劲(18)
技术赋能与权力相变:网络政治生态的演进 杜智涛, 张丹丹(26)
政务微信传播的框架建构与影响 贾哲敏, 顾晓宇(32)
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创新管理 张 蕊(39)

公共管理与服务专题(主持:杜治洲)

公共部门变革型领导的测量与实证研究 王军霞(45)
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构建 唐 果(50)
服务型政府建设中的公共服务标准化 段哲哲, 汪 澜(57)
再论当代公共行政理论:无缝隙行政 唐 权(64)

经济与管理

投资者过度自信与资产定价的关系

——基于社交网络环境下 金 华, 胡明浩(70)
卖空限制对证券市场错误定价的影响 王 宇, 何 婧, 臧日宏(75)
中国农民工工资议价能力测度
——基于工作搜寻与工资离散视角 马英辉, 蔡海龙(84)

语言与文学

英语求职信恭维言语中的身份构建

——评价理论的视角 李 静, 崔晓玲(94)

高教研究

导师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

——自主性动机的中介作用和学生性别的调节作用
..... 黄攸立, 檀成华(101)
美国 MIT 辐射实验室特征及形成机制 柴 坚, 郑晓齐(107)
欧洲学分转换系及其对“北京学院”的启示 付娇娇(116)

CONTENTS

Simmit Dialouge on Legislation Promotion and Special Provisions of China's Civil Code
..... *JIANG Ping, SU Yongqin, HUANG Maorong, et al* (1)

Big Data Driven and Government Capacity Building: Theoretical Framework and Innovative Models
..... *MENG Tianguang, ZHANG Xiaojin* (18)

Technology Empowerment and Power Transition: Evolution of Network Political Ecology
..... *DU Zhitao, ZHANG Dandan* (26)

Framing of Governmental Wechat and Their Effects *JIA Zheming, GU Xiaoyu* (32)

Documents Office Automation of Public Utility and Its Innovation Management *ZHANG Rui* (39)

Measurement and Empirical Study of Transformational Leadership in China Public Sectors ... *WANG Junxia* (45)

Mechanism Construction of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Improvement *TANG Guo* (50)

Standard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Service-oriented
Government *DUAN Zhezhe, WANG Lan* (57)

New View on Contemporary Public Administration Theories: Seamless Administration *TANG Quan* (64)

Overconfidence and Asset Pricing: Based on Social Networks *JIN Hua, HU Minghao* (70)

Impact of Short Selling Constraints on Mispricing Degree *WANG Yu, HE Jing, ZANG Rihong* (75)

Measure on Bargaining Power of Chinese Migrant Worker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Job Searching and Wage Dispersion *MA Yinghui, CAI Hailong* (84)

Identity Construction in Compliments of English Cover Letters: Under the
Framework of Appraisal Theory *LI Jing, CUI Xiaoling* (94)

Effects of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on Students' Creativity: Meditating Role of Autonomous
Motivation and Moderating Role of Students' Gender *HUANG Youli, TAN Chenghua* (101)

Characteristics and Formation Mechanism of MIT Radiation Laboratory *CHAI Jian, ZHENG Xiaoqi* (107)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and Its Enlightenments for "Beijing School" *FU Jiaojiao* (116)

•“中国民法典编纂推进及分则问题”高峰对话

主持人语:2014年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在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体布局下,做出编纂民法典的重大决策。2017年3月15日,作为民法典编纂第一步的《民法总则》顺利制定通过,随后民法分则诸编的编纂工作进入快车道。2017年11月18日,令人瞩目的第七届两岸民商法前沿论坛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胜利召开,海峡两岸主要民商法学家集聚一堂,围绕已经出台的《民法总则》和正在开展的民法典编纂工作进行了密集对话,产生了许多重要观点,对于下一步民法典编纂工作的高质量推进,具有非常高的参考价值。本栏目选取江平、苏永钦、黄茂荣、孙宪忠、徐国栋、温世扬、王轶、叶林、申卫星、房绍坤、徐涤宇等著名民法学者的现场发言,加以整理推介,以飨读者。

——龙卫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

人格权立法与民法典编纂体例

江平

(中国政法大学,北京100088)



中图分类号:D92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01-17

中国的民法典编纂已经很好地完成了《民法总则》,接下来的工作当然是分则各部分了。这个时候,关注民法典编纂的体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那么,接下来到底是哪些分则编呢?除了已经明确提到的物权编、合同编、侵权责任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之外,有关“等”这个表述还包括什么呢?这是目前特别值得研究的问题。

我认为,当前民法典编纂过程中,人格权问题的探讨始终不可避免,这既是历史发展之必然,又是民法发展之必然。特别是要考虑到,当前中国《民法总则》并未解决人格权的相关问题,除却信息权利的保障外,人格权在《民法总则》中表现甚少。《民法总则》并没有完全解决人格权的问题,那么如何使得人格权问题得到更好的保障、如何体现人格权的重要性、如何实现民法当中人格权利的彰显呢?

我看有三个思路可以加以解决。第一个思路:再次修订《民法总则》,将人格权相关条款加入其

中。但这一思路在理论与实践当中都存在一定的难度。《民法总则》刚刚制定,短时间内进行条文的修改,不仅会造成法律稳定性的破坏,也会使得立法者的权威性受到挑战。第二个思路:在侵权责任法中解决人格权问题。但由于侵权责任法需以规定主体权利为依托,在尚未有法律明确规定人格权相关问题的前提下,以侵权责任法作为破坏人格权的救济手段并不可行。以侵权责任解决人格权问题并不能够成为最佳选择。如何选择合适的方式对人格权相关问题进行规定就显得十分重要。所以,我认为,第三个思路才是最可行的,即应当通过人格权在民法分则中独立成编的方式来解决人格权保护的相关问题。人格权单独成编的思路之所以最可行,在于以下几点。

首先,在2002年提交全国人大的“民法典草案”中,即有一编为“人格权编”,并对具体条文进行了详细拟定。现在看来,十九大报告还提出了“保障人民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的重要论述。所

以,通过人格权独立成编来解决人格权立法问题,不仅符合一直以来的主干起草想法,而且还符合现阶段国家政治上积极倡导加强人格权保障的趋向。

其次,对于人格权独立成编的相关问题,有学者提出在政治方面的相关担忧,我认为大可不必。中国人格权法相对独立。此外,对于实践当中出现的人格权相关争讼,中国是通过普通法院、一般民事问题进行处理的,这也从机制上保证了中国人格权相关问题的“非政治色彩”与民

事权利属性。

此外,经过近些年来年的发展,人格权相关问题已发展成为理论内容较为完备、实践案例较为充足的丰富权利池,相比于过去的“禁止器官买卖”“禁止侵犯名誉权”等单薄规定外,现实中大量、丰富的人格权问题已使得人格权独立成编的议题呼之欲出。

总之,希望通过努力,能够在民法分则的编纂过程中加入人格权编,完全民法分则的相关内容,也加强对于公民人格权的周全保护。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56

中国民法典编纂的理由、最佳模式与基本功能

苏永钦

(台湾政治大学,台湾台北11605)



中国民法典的编纂是一件历史大事、民法要事、学界盛事。与修订某些具体条文不同,对于此次民法典的编纂,应着重将目光放到为何会编纂民法典、民法典是如何一步步编纂而成以及民法典都有哪些功能等问题上。

首先,是何编纂。

通过体系化的编纂而形成体系效益,让我们的民法更好用、更完备,是民法典编纂成典的一个重要意义。现代化的民法典是否好用,可以用四个指标进行衡量:寻找规范的快速、储存规范的容量、调整规范的精准与教育专业的成本。这四个指标是判断我们有没有创造出一个好的民法典的重要指征。

从《德国民法典》的制定与发展过程可以看出,德国民法典的体系化,使得其变为一个只规定基础关系的普通法,而其余的内容都放在民法典之外的特别法之中,这就是潘德克顿所指出的民法典中“普通-特别”结构所在。这种只规范私法自治的基础关系,排除管制性规定与技术性规定,最大限度

保留弹性的模式是否是中国民法典所要遵循的模式,值得探讨与实践。

其次,是编纂的过程。

此次民法典的编纂,与国民政府时期制定全新的民法典不同。当前编纂是在现有各种民事法的基础上进行法典化,成为一种“先点睛再画龙”的模式。民法总则在民法典中起到“统领性作用”,总则之后的物权、合同、侵权责任、婚姻家庭与继承等问题相继独立成编,在保持一定弹性的情况下,最终于2020年形成统一的民法典。

对于这一过程,我认为有三种模式可供考虑:第一种,五法就地重排而以总则冠顶。不多考虑其他分编,只将累计的实务条文化,不足的规范加以补足。第二种,以五法为主要素材,潘德克顿模式的体系逻辑为指引,就其内容做一定程度的筛选与重新分编,以达到德国民法水平。第三种,检视社会变迁与其体系逻辑的时宜性,补其不足并从教义学发展寻找体系效益更高的法典模式。

第一种模式并不能够体现民法典的体系效益,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苏永钦(1951—),男,浙江杭州人,教授,德国法学博士,台湾政治大学讲座教授、中国台湾地区“司法院”前副院长、大法官、著名民法学家,研究方向为民法、公法。

现有法律都有其产生与发展背景，如果只是单纯的物理融合，则很有可能产生“夹层”效应。第二种模式则是德国五编制的经典模式，但我认为它有两方面的问题：一是原来的体例过于僵硬，债物二分作为财产法的主要结构是否依然合理？二是涵盖面依然不足，经过100多年的发展，是否存在新出现的基础民事关系而未被五编制考虑吸收？从这两点来看，目前我们正在编纂的民法典则有超越德国民法典的可能。

这就涉及第三个问题，更高模式下民法典编纂结构特点对应的功能问题。

过去为何要进行债物二分，需要进行两点考虑。一是请求关系与支配关系问题，二是契约自由与物权法定问题。债是请求关系，而物权处理的是特定人对世界的关系，二者在性质、标的、功能、效力与限制各方面都有明显的不同，债物二分的关键问题在于物权法定原则。但是，无论是从全球化社会经济发展的角度考虑，还是从信息社会公示便利的角度考虑，债权交易与物权交易分编处理的做法在体系上反而不利于找法与用法，传统的五编制也面临挑战。但一旦放弃物权法定原则，自由形成的权力义务关系可因为物化或者未物化而产生不同的效果，对于交易者来讲则构成了不同交易成本与风险的选择。因此，物权编中用了最多条文的限制物权规定，应该都依星系规则和合同法的规定放在一起，形成意定财产关系或大合同法，更能彰显私法自治的积极面。此外，画出自治界线的各种法定财产关系，如无因管理、不当得利、侵权行为、所有人占有人关系等，乃至所有权的法定变动、相邻关系等彰显私法自治消极面的各种制度，则可以放在大合同法的后面，形成原则例外关系。

对于民法典增纳的商法与知识产权法，与部门化的民事法一样，这些内容更复杂的单行法在进入民法典的时候也需要进行“净身”，排除非民事基础关系的部分，并且思考如何与法典的既有内容做有机的组合。同时，立法者还得把这些领域的体系化和法典本身的体系化做整体观察，才能找出较佳的整合模式，困难度比合同法、物权法等要大很多，应考虑做分阶段的整合。

商法入典可以有三种选择：象征性入典、独立成编与拆解组合。近年来，世界各国关于民商整合都存在“大合一”“小合一”“小分立”“大分立”四种类型，明显的主流趋势则是整合度第二高的小合一，这对于中国民法典编纂也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比起商法，知识产权法的入典有更单纯与更复杂之处。单纯之处在于知识产权规范的重心在权利本身，比较接近所有权和人格权，复杂之处则在其挥之不去的“公共政策”色彩，在切割上有时不很容易。但从大树法则与趋势法则来看，各知识产权确已逐渐从法定的独占地位提升为自足的私权，因此，开启了与民法典连结的问题。在整合的方式上，当然还是以拆解重置为宜，而且和商法一样从“小合一”到“大合一”，做分阶段处理，较为务实。

人格权纳入民法典则应无理论的争议，其私权定位与“基础性”都非常清楚。相较于知识产权，虽同属法定，人格权的特征却正在通过社会认同而自然形成，不待公权力的确认或创设，因此，在规范的数量上不会很多。但独立成编就会有点牵强，且以其跨越财产与身分关系的“统领性”，我个人觉得最好的摆放位置还是总则，可视其规范数量而决定是否独立为一章。

我一直以来赞成有一个财产法通则的思路。不同于债法通则仅从债权关系去提取共性的规定，财产法通则可以跨越债和物的关系去提取，从而和最一般性的总则规定更紧密地接轨，在体系上可填补传统五编制留下来的许多漏洞，并把单纯权利而非关系的所有权、知识产权置于此处，作为下位阶关系规定的前提。此编可把原来体系上即应涵盖债与物的规范，如义务违反、多数权利人义务人、权利义务的移转、义务消灭等规定，往上提取，而与可登记财产、所有权的变动、绝对权的共有、排他保护与信赖保护等，共同组成财产法通则，置于总则之后。此编的内容还有很大的讨论空间，但无论在涵盖面上还是体系与逻辑上，比起债法通则应该都可创造更大的体系效益。

法典其实就是房子的地基和建筑物的梁柱，这部分的工程从设计到执行，如果能在既有经验基础和未来的前瞻评估上为进一步的扩充保留空间，那么就必定更能经得起时间的考验。

民法总则中基本规定的法理

黄茂荣

(台湾大学, 台湾台北 10617)



《民法总则》刚刚出台,其法律内容的扩充,体现了从公平到效率到和谐的追求。这可以理解成为一种法理层面的追求,但法理真正得以适用却要经过实证化与明确化。关于《民法总则》的法理问题,需要明确以下几点:

第一,关于何谓法理。法理的概念与正法思想紧密相连。法律体系是具有位阶的体系构造,法理被认为是构成整套法律建构的基础性要素。但从价值或者功能的角度观察,法理又常常随着所附合之价值的根本性或一般性,而被称为法原理或者法原则。不过,无论是哪种称呼,法理表述都有外来的意义。那么法理的内容究竟为何呢?法理源自法正义观。法律是价值的逻辑系统。逻辑的位阶构造,按概念或类型所包含的特征多跟少决定其抽象程度的高低,根据抽象程度的高低会建立起法律类型的构造。规范还会根据每个价值的位阶建构出其位阶的构造。关于何为正义,始终没有明确的规定,往往是由各个国家的历史背景与文化传统所决定的。

第二,关于法理存在于何处。是存在于法律条文之中、法律适用具体手段当中还是存在于法律精神当中,都没有明确的定论。无论如何,法理经过实践后,已经具体化的内容是较为确定的,通常包括平等原则、法律的立法意志、法律变更的事理性等。正义、合目的性、法的安定性是当前法理实践当中要考虑的三个首要因素。如在有限资源的限制下,不能不顾机会成本问题而不计代价。以税法为例,为了保证税法应用的安定性,在私法实践中,对于类推适用往往采取谨慎的态度,以保证相对人权利义务的实现与公平正义的落实。针对事理性而言,法理的重要目的在于确立基本规范与基本要求,法理的相关规定必须要与社会实践相对应,否则就有可能成为人类社会发展的障碍。法律所规范对象的性质,

或者说人类社会事物的性质,我们统一以“事理”来称呼,在规范的角度讲,法律所要规范的事项实际上是一种较为普遍而常见的现象,而法理所关注的则是人类社会更为宏观的价值观。法律的发展虽然应当以“治善”为目标,但同时也应当特别注意既存现象。因此,一部可行的实证法,常常必须是理想与现实的折中反映。不能够单纯以既存情况现实条件为理由,根本放弃对法体系的完善之努力。当然更不能将法理绝对化,忽视现实条件能够允许的极限。审判者应当尊重法理所反映的既存事实的基本情况,在法律解释与法律补充上,也应当统筹考虑需要援引的事实因素。在既有条件下,积极或消极地参引实证法制定的具体内容,于法律补充中斟酌事理的目的,是为了平衡实证法与事理之间的落差,以避免二者之间落差过大而造成的司法脱节现象。

第三,关于法理在现代内容的扩张。即由公平到效率以致和谐。传统上以正义为法规范的基本价值,随着经济学和社会主义的兴起,在正义意义下的法理偏重于法规范之公平面的价值。市场经济的发展使我们认识到经济效率的重要性,没有效率的制度不能够实现我们的理想,因此,在法规范领域引入经济效率,以便在公平与效率中衡量之时能够更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取舍。如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生产者利益与消费者保护等。在市场经济与私有制度建立并有效运转之后,财产与经济效益大幅度集中,不可避免地引起了雇主与劳动者、大企业与小企业等对立的市场经济体之间的矛盾。人与环境的关系引起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之间的冲突。这些现象都是所得与财产分配不均造成的。因此,我们必须引入新的规范概念,透过财产分配进行更广维度上、更大程度上的永续发展维护,实现对经济弱者的维护,矫正由于市场经济的发展所带来的贫富不均。由此我们又引入了和谐的规范概念。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黄茂荣(1944—),男,台湾嘉义人,教授,德国法学博士,台湾大学讲座教授、中国台湾地区“司法院”前大法官、著名民法学家,研究方向为民法、税法。

第四,关于《民法总则》涵盖的法理因素。《民法总则》第1条关于立法目的的规定集中体现了法理要素,其中关于保护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经济秩序、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规定,都可归类于社会价值之中,通过正当实践会最终实现“和谐”的良好社会效益。所以,我们不妨以和谐,加之公平效率,作为这部现代民法的核心法理价值体系,以充盈与完善民法相关研究,进而充实实证法内容、助益社会发展。

第五,关于法理实证法化及其适用性。理想进入现实,我们还需要将法理实证法化,才能够更具适用性。在法理或一般原则实证法化上,即便在法典化的立法例中,司法裁判的参与也起到了重要作用。无论法理理念有无在法律条文中明文规定,除非这个国家的民法体系采取封闭的立场,使法院不得补

充法理内容,否则我们都应当在法律适用中主动适用法理理念。法理在民事裁判中的地位,并不受成文法认可与否的影响。法理可以透过法律解释或法律补充,参与决定现行法的内容。只是若有明文规定,法院可以因有法律明白授权适用法理,而使法律补充不断地开展,直到学说与实务没有异议为止。否则,民法的法理补充则有可能经历关于立法者的意思由法律及习惯构成之规定的规范体系自我封闭与自我容许补充的相关论辩。除了在立法上需要对法理进行解释与补充外,在程序上也需要对法理理念的适用进行规范,将之具体化才能够体现法理在法源上的地位与作用,使之成为实证法的一部分。经过立法者的法律体现与司法实践者的类推适用、目的性限缩、目的性扩张、创设性推演等法律补充的方法,将法理或者一般法原则制度化为实证法的组成部分,是为法理实证法化所需要经历的过程。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58

十九大科学立法要求与中国民法典编纂

孙宪忠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北京100009)



立法的科学性是当前民法典编纂基本的理论和规则。如果说某项理论不适合形势的需要,可以进行废弃,但立法的科学性则是始终如一要坚持的法理准则。法律科学是人类社会几千年来的结晶,是几千年人类社会国家治理经验的总结。在此提出立法的科学性问题,以期得到学界同仁的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立法要讲科学。十九大报告对立法的科学性进行了阐述,明确要求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推进良法善治,首先提到的就是科学立法。十八届四中全会也曾谈到科学立法。在民法典的下一步民法分则立法中间贯彻科学立法的精神,是目前民法典编纂应当格外注意的问题。

探讨立法科学性的问题,就要研究立法科学问题的由来。在人类历史之前只有法学,并无法律科学,法学是法律的学问。法学变成法律科学则是起源于理性法学,理性法学提出了法学科学化的问题,

指出法学应当像制造机器一样操作,以消除立法的任意和司法的随意。在当时的历史背景下,封建君主与天主教神学操纵的立法带有感性、神秘的色彩,作为特权阶层的法官也造成了判案的随意性与极大的法律不公。理性法学是受人文主义思想和启蒙思想的影响而产生的重要思潮,它希望通过机械化类型的电子计算机的操作,把立法者、国家统治者想依靠法律贯彻自己的特权思想进行扼制,同时对拥有裁判权的法官的权力进行控制。艾伦·沃森曾指出,法律体系化效应、法律理性的原则十分重要,法律体系化效应是把大量习惯法和分散的法律编制为一体,找出内在的逻辑变成整体,使得立法上的矛盾和漏洞得以消除、法律形式得以固定的过程,这使得立法者与审判者在法律上的特权被消除。因此,立法法典化的民法科学是立法科学形式的体现,也是依法治国过程中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孙宪忠(1957—),男,陕西西安人,研究员,法学博士,中国民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全国人大代表,研究方向为民法。

的重要经验。看上去冷冰冰的法律条文系统化后,是否起到了立法科学、理性的效果,获得了最大程度的法律效益,值得我们探讨与思考。

我认为,法律科学化、民法法典化运动至少有五个方面的经验值得借鉴:第一,立法体系的严谨细密,逻辑性强。它解决了庞大民法规范系统协调问题。现代社会,民法规范日益增多,民法体系需要具有极强的吸纳特性,民法本身的科学性与体系性可以解决日益庞大的民法规范的体系化问题,民法就是科学。第二,民法科学性和民法典提升了立法在地域上的发散能力。不管是城乡、城市的闹市核心还是穷乡僻壤亦或偏远边疆,民法能够借助体系化的法律,把统一的法律理念和思想贯彻下去,保证了立法在一国之内能够一起遵循和实现普遍的公平。第三,民法典借助于立法能够较为快捷地实现对新事物的立法能力。相比较判例法来说,新案例的形成需要历史的积淀,但是立法能够通过人们积极主动地建立规则,对新事物进行普遍吸收,立法者可以通过立法把自己改造社会、推进社会的新思想融入其中。1950年通过的婚姻法使得中国男女问题得到了解决,2007年的物权法实现了普通老百姓财产权利的平等,这就是立法指导思想非常重大的进步。第四,法律适用和寻找法律更为快捷。在科学立法的体系下,法官寻找法律非常快捷,相比于判例法系亦或是条文复杂的大陆法国家,中国的民法典编纂应更为清晰、明了,这样不仅利于审判者进行法律应用,也为法律教学提供便利。第五,有利于法律向世界进行传递。

但是民法的科学化,民法典的体系化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结合学习德国民法的经验与中国大陆的经验,我们从体系性科学性角度进行探讨,仍有一些经验值得总结:第一,是公法和私法区分原则。这项原则在大陆法系得到了普遍的认可。它规定了民法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通过这个原则我们可以衡量民法适用的范围问题,解决将“民法看得太大”的问题,做到尊重公法、合理适用民法。第二,民法典作为一般法的功能与民法作为特别法的功能进行合理区分。为何民法是私法的基本法?商法、知识产权法与民法的关系如何?“大私法”的概念如何理解?这些问题都需要进行进一步思考。第三,关于民法权利类型的划分问题。民法是权利立法,民法权利的基本类型划分是依据权利人行使权利的意思

和权利实现相对性必然性的结果,将权利划分成相对权利和绝对权利。建立权利系统,以权利为核心建立民法的规范群体以及制度核心,是民法典立法中的基本问题。有学者强调物债二分,支配权、请求权的划分,笔者认为这依然是绝对权与相对权在不同条件、不同角度的区分。第四,在法律规范设置范畴上,我们要重视民法科学的手段。重视规范,是指重视行为规范或裁判规范,民法要么是行为规范要么是裁判规范,民法规范没有办法包含政治性的口号。有学者主张在民法中建立关于人格权的宣告性的规则,但实际上这种宣告性的规则已在《民法总则》中进行规定。《民法总则》第110条关于自然人权利条款即人格权条款,大体上都是宣告性的条文,即宣告这个人有什么权利,有什么人格权利,这种权利无法进行交易,因此,采取“宣告”即可达到目的。人格权利本身应当从法理上进行更多理解,并非是民法本身具有。人格本身是宪法问题,如果我们意识不到这一点,甚至把所有人格问题都交给民法解决,那是无法解决的。人格权问题是宪法的领域,不能将其仅仅纳入到民法的范畴里。第五,设计交易规则以区分原则为基本逻辑。权利人依据自己的意思表示产生的权利是有区别的,意思表示作为法律根据,有时只能产生请求权,有时只能产生绝对权。处分权,处分行为的区分,不仅在民法中存在,在商法与知识产权法中也占据一定篇幅。区分原则的使用不仅使得实务判案更为科学,也使得我们对于民法的理解更为透彻。第六,强调法律关系的逻辑性。民法的立法必须强调主体、客体、权利、义务、责任等整个系统的合理性与科学性。

中国大陆由于受苏联法律虚无主义的影响,对于法律科学持批评态度,甚至有学者认为,法律的体系化与科学化只是给少数人话语权。但是,法律科学其实不是这么简单的。法律虚无主义认为法律是人民的而不是法学家的、法学教授的,要让人民能够看得懂,但在这样原则的指导下,我们曾经走过很多弯路。1986年的《民法通则》采取了“成熟一个制定一个”“宜粗不宜细宜短不宜长”的立法指导,使得我们的立法丢失了科学要素;2002年的民法典方案并没有进行任何体系化整合工作,只是将现行法律和一些法律方案简单拼凑在一起,形成了1209条法律条文,也产生了一定的问题。反观《民法通则》,土地不可买卖、不可上市、不可交易、不可抵押

的条文严重制约了经济的发展,民事活动要服从国家计划的思想依然存在,这些都不利于民法自身与国家经济的发展。

总之,民法典立法科学化的思想一直被反复提

及。从民法典立法方案的提出,到十八届四中全会习总书记发言,都明确了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工作十分重要。民法典立法仍需冷静思考、谨慎进行,以求立法的科学、合理与完备。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59

《民法总则》第14条的涉外性 ——兼论对世界立法冲突的揭示

徐国栋

(厦门大学 法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今天想就《民法总则》立法的一个条文,即第14条规定分析入手,讨论这部立法的一些得失。这一条文在立法上对于自然人权利能力的规定进行了从不涉外条款到涉外条款的转型。1986年《民法通则》第10条规定,公民民事权利能力一律平等,这个条文只谈到了中国公民范围之内权利能力的平等性,并不涉及外国人与无国籍的人。但刚刚出台的《民法总则》第14条规定,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平等。这里,自然人概念的外延远远大于公民概念,除了公民之外,还应当包括外国人和国际人。《民法总则》第14条的规定,实际上肯定了外国人、无国籍人以及中国公民在权利义务上一律平等。这种法条之间的法义冲突是文章研究的重点。

这一涉外规定与中国实在法的冲突是如何形成的,是需要明确的首要问题。《民法总则》第14条在一定程度上弱化了民法“身份法”的特征,而是单纯强调对外开放与包容,这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民法需以国籍享有为前提,以规定公民之间问题为原则,扩张类推适用于外国人为例外。但是,在我看来,《民法总则》的相关规定更为合理。

《民法总则》第14条对于平等主体极度的扩张造成了与中国实在法规定的强烈冲突。首当其冲的,是《个体工商户条例》第2条第1款,其中指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够成为个体工商户。条例第27条做了一定的扩张,允许港澳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

公民充当个体户,也即持有中国护照的人可以当中国的个体户。但是,港澳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究竟是不是民法上的公民也值得考究。一国公民指的是根据该国的宪法享受权利、行使义务的人,港澳永久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并不根据中国宪法享有权利与承担义务,而是根据基本法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因此,是否能够成为大陆民法中传统意义上“公民”,还有待探讨。《个体工商户条例》第2条和第27条规定推论可知,外国人在中国并不能够充当个体工商户,所以在这个问题上外国人的权利能力与中国公民是不平等的。

2017年6月5日颁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规定了外国人涉足的相关行业,这些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等。仔细研究发现,在中国大陆允许外国人无限制进入的行业只有少数几个,具体包括住宿与餐饮业、建筑业、公共管理业、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行业等。这些行业之所以能够允许外国资本进入,是由于中国的自由贸易区(以下简称“自贸区”)区域相对较小,在这些狭小的商业活动区域里面不存在这些现象,所以法律没有必要规定,但是没有规定并不意味着允许外国人可以自由的进入,在负面清单中对外国人的能力限制有禁止、批准后允许、由中方控股三种。上述规定主要适用于自贸区,是否适用于整个中国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徐国栋(1961—),男,湖南益阳人,教授,法学博士,研究方向为民法、罗马法。

大陆地区,仍有待探讨。

《民法总则》适用的范围是整个领域之内,而负面清单则只适用于自贸区。自贸区更类似于自由港的概念,在自贸区外面受到的限制往往在区域之内则不存在,因此,我们可以采用举重以明轻的方法来认识该问题,即在所受限制区域更少的自贸区都要进行相关限制,那么在所受限制更多的自贸区以外地区,则当然应该受到限制。事实上,这一推理与《个体工商户条例》的规定是一致的,对于外国人在中国领域内从事经济活动,我们主要是从国家安全、传统资源保护、国家垄断等角度进行考虑,这样做不仅可以保护国内的相关资源安全性,也可以有效吸收外资,促进经济的发展。实际上,中国相关法律对非中国国籍人都采取较为谨慎的态度,甚至区别于平等主义、限制主义、仇外主义等。中国相关法律的做法,更类似于“排外主义”。区别于西方一些国家的“反射主义”原则,负面清单相对比较排外。当然,这种负面清单制度并非中国独有,但其存在却与《民法总则》第14条相悖,这一点是立法者应当予以检视与探讨的。

中国对待外国人来华的分类标准,总体原则是鼓励高端、控制一般、限制低端,而何为高端、一般、低端,则有详细的说明,每一项措施都有众多考量与意义。比如,限制低端则是为了保障国内第三产业从业者的工作需求。反观国外立法例,则有明显的不同。巴西在1916年的民法典第2条规定,在民事权利的享有与行使上,本法不区别外国人与内国人。这条友好的法律条文,一方面是由于巴西的殖民地、外来移民属性决定的,另一方面则与该国的文化习俗紧密相关。中国的负面清单发布后,很多学者采取了积极支持与肯定的态度,同时再次强调“法不禁止皆自由”的重要性。实际上,这种说法存在一定的问题,法不禁止皆自由的推论,违反了认识论的基本原则,也违反了民法基本原则的功能,民法基本原则是处理那些非设区域的、不禁止、可以做的事情,而并非将重点放在禁止性的事物上面。因此,如何理解“负面清单”,如何将《民法总则》中有关外国人权利义务的规定进行完善与提升,是仍待我们思考与实践的重要问题。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60

“民法物权编”修订起草中的几个重点问题

温世扬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法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3)



毫无疑问,民法典物权编的起草应该以现行《物权法》为基础,在现行《物权法》的基础上进行修订和完善。目前,民法典编纂领导小组下设的物权法起草建议项目组已经向立法机关提交了关于物权法修订的立法建议,相关学者也发表了大量论文进行阐述,在此,我想选择有关要点加以探讨。

第一,物权法定原则的立法表达问题。从立法论的角度来看,物权法定原则应该包括两个层面的问题,一个是存与废的问题,一个是刚与柔的问题。尽管这两个问题在物权法的起草过程中都有过激烈

的讨论,但是《物权法》最后做出的选择是采取了刚性的立场,把物权法定的“法”限定为法律。当前来看,物权法定原则继续保留在物权编中是历史的必然,我们需要关注的则是物权法定原则是否需要缓和以及如何缓和的问题,也即物权法定原则的表达问题。我认为,物权法定原则不可抛弃,但也不可刚性过强,否则会窒息私法自治。因此,缓和物权法定原则成为物权编应当考虑的问题之一。目前刚刚出台的《民法总则》第116条再次锁定了物权法定原则的含义,也即物权的种类和内容由法律规定。但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温世扬(1964—),男,江西赣州人,教授,法学博士,中南财经大学《法商研究》主编、中国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研究方向为民法。

是,《民法总则》规定是否妥当,如不妥当能否修改?如何修改?我认为,《民法总则》第116条的规定超出了其应有之义,在一定程度上混淆了总则与分则的关系,同时忽视了物权法修订的空间,提前将物权法定原则进行了规定。那么,在物权编的起草过程中,应当如何妥善地处理这个问题,则显得尤为重要。在此,我主张,应当实现物权法定原则的缓和,将习惯纳入到物权法法源的范围中来,修正《民法总则》第116条的相关规定,使得物权法定原则回归物权编。从具体条文设计上讲,可以将条文表述为:物权的种类和内容由法律规定,习惯上的物权受本法保护。

第二,关于因法律行为引起的不动产物权变动模式的选择问题。在物权编的起草过程中,有两个问题需要重新考虑,首先是采取混合模式还是单一模式的问题。现行《物权法》对法律行为引起的不动产变动采登记对抗与登记确权两种模式,但无论是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设立、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地役权的设立等,归根结底是形式主义与意思主义的混合产物。在物权编起草的过程中,这种混合模式是否应当继续保留,我持否定态度。这种对于法律行为引起的不动产物权变动,采取一种多元、差异化的混合模式既缺乏法理上的支持,在法律适用上也带来诸多不便。因此,统一模式更适合于当前的立法选择。其次是在统一模式下采登记生效主义还是登记对抗主义的问题。从《物权法》的相关规定来看,对不动产变动采物权生效主义的模式是主导立场,登记对抗主义则为例外,目前的立法模式受到德国法、中国台湾地区相关法律的影响。在物权编起草的过程中,一些学者也提出采登记生效模式,不登记不发生物权效力,将登记和物权变动捆绑在一起。但是,这种强制登记模式对中国《物权法》是否适用仍待考察。一般认为,强制登记的主要理由是为了保障交易安全,但是笔者通过研究,发现强制登记并不是维护交易安全的必要条件,也并非充分条件,从英美等国的现行立法例中可见一斑。因此,强制登记的效用如何、效益何在,仍待讨论。而对于登记对抗模式,从本质上来讲它确实是对于意思自治的一种干预,但是,与登记生效更多体现了国家对不动产的一种管制思维不同的是,登记对抗模式更能

够体现当事人的内心想法与诚实信用原则,反而更合理地体现了意思自治原则。典型的,如一房二卖这样的失信行为就能够得到有效的遏制。此外,登记对抗主义更符合中国大陆的交易习惯与交易实践。在实践当中,我们存在大量的事实物权现象,比如建设工程优先权的司法解释中就保护了交付大部分房款但尚未登记的买房人的利益,其他司法解释中也有类似的规定。因此,登记对抗主义有其合理性。

第三,所有权立法问题。所有权的立法主要有两个方面,首先是所有权编的体系结构问题。在《物权法》起草过程中也进行过争论,针对《物权法》起草中出现的一元论、三分法两种主张,最后都采取了较为模糊的态度。在物权法的所有权部分专设一章,规定了国家所有权、集体所有权与私人所有权。总体来看,现行《物权法》所有权编的逻辑体系较为混乱,一元论与三分法都没有充分体现。我认为,上述两种进路并没有显著矛盾,我们可以在总体一元论的模式下,体现国家所有权、集体所有权与个人所有权的“三分法”,在一般规定部分对国家所有权、集体所有权进行宣示性的规定,在所有权取得的部分对国家所有权的特殊取得方式——征收,一并做出规定,在土地与资源所有权部分对国家和集体土地自然资源所有权做出规定。其次是对所有权制度内容的完备。这一问题的重点是所有权取得制度的完善,在这方面,学界已经达成比较广泛的共识,即在物权编中应该对先占、添附、拾得遗失物、相邻关系的规则等问题进行完善,比如将越界建筑、空间利用等问题纳入相邻关系的调整范围中来等。

第四,关于用益物权的立法。首先,是否要为动产用益物权留下立法空间,这是对现行物权法规定的重新检讨。我认为,用益物权的现行规定表明,在不动产、动产之上设立用益物权并不违背物权法定原则。其次,典权应当在物权法相关规定中占有一席之地。最后,集体建设用地应该纳入用益物权体系,也即实现建设用地的同地同权问题。在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的背景下,土地经营权不宜匆忙入典,而是应当在将上述三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全部理顺的情况下,再进行相关论证与实践。

当前民法典编纂争议问题的讨论方法

王 轶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北京 100872)



对于中国当前来讲,编纂一部合用的民法典要有扎实的社会调查,以发现在中国社会生活的现实中间究竟存在哪些冲突的利益关系,以往对这些冲突的利益关系采用的协调策略是什么?在采用这些协调策略的时候,设定要实现的协调目标是什么?采用这样的协调策略有没有实现最初所设定的目标?

对这一系列的事实判断问题做出符合中国大陆实际的判断,这是能不能编纂一部合用的民法典至关重要的前提。发现了冲突的利益关系之后,面对冲突的利益关系如何基于大多数中国人所分享的价值共识,对冲突的利益关系或者做出利益的取舍,或者安排不同类型利益实现的先后序位,这是价值判断问题。民法典能不能在价值判断做出过程中,以妥当的事实判断结论为基础,体现大多数中国人所分享的价值共识,这对于编纂一部合用的民法典是至关重要的。除此以外,如何通过妥当的立法技术,把价值判断的结论在一部民法典中做出适当的安排,对于编纂一部合用的民法典来讲也是关键的一环。

如果对民法典的编纂、《民法总则》的起草亦或各分编的编纂进行一个梳理,我们会发现一个非常有趣的现象,占绝大多数比例的论述话题是民法问题中的立法技术问题。对于立法技术问题如何展开有效的讨论,不仅仅是在民法典各分编编纂的过程中要面对的一个关键问题,在已经颁布并且实行的《民法总则》起草的过程中,不少争议的问题也是属于民法问题中的立法技术问题。

如民法的法源问题。在立法机关组织的多次研讨会议上,与会人士讨论的焦点都集中在:究竟是否应当将法理明确规定为民法法律渊源的一种具体类型?法理在那些认可它为民法法源国家和地区究

竟发挥什么作用?如果裁判者对纠纷进行处理的时候,在设定法上找不到对纠纷处理的裁断依据,有没有不违背公序良俗的习惯可以援引,对于学说上面的见解,对于比较法上可借鉴的经验,对于其他的司法机构成熟的做法,甚至基本法上的精神和原则,究竟应该借助什么样的途径和方式进入到裁判者的裁判文书中,供作裁判者进行纠纷处理的裁断因素,在一些国家和地区法理发挥了这种通道桥梁的作用。

据最高司法机关的相关人士介绍,遇到既没有民事实体法上具体的规定,又没有比较法上的有益经验、宪法上的原则可供借鉴与援引,同时也不存在兄弟裁判机构的以往经验作为裁断依据的时候,审判人员也会在民法基本原则的名义之下,以民法基本原则为通道和桥梁,将之作为对具体纠纷去进行裁断的裁断依据。从这一点出发,究竟是否要规定法理为民法的基本渊源,亦或让民法的基本原则在民法法律渊源的范围内发挥补充法源的作用,便是一个民法问题中的立法技术问题。

又如在《民法总则》起草的过程中,围绕着法人的类型区分也存在着重大的争议。《民法总则》最终采取了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类型的区分方法。在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社会团体法人、基金会法人、社会服务机构法人、宗教场所法人以及农村集体性经济组织法人、城镇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法人、基层性群众自治组织法人等法人类型区分的最后一个层级上,究竟应设计一个怎样的上一层级法人类型区分,仍然是民法问题中的立法技术问题。

接下来,在各民法典分则编纂的过程中,大量争议也是属于民法问题中的立法技术问题。比如,江平教授提出的人格权法是否应独立成编等。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王轶(1972—),男,河南南阳人,教授,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国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研究方向为民法。

与民法问题中的事实判断问题存在有真假之分不同,民法中的立法技术问题既没有真假之分,也没有对错之别。民法中的立法技术问题关键是看立法者设定的所欲实现的立法目标是什么,最能够实现立法者所设定的立法目标的立法技术的方案就应当是最可取的立法技术的方案。除此以外,有研究者曾经指出,民法中的立法技术问题还要顾及立法美学的需要,我也认为,立法美学是指哪种立法技术的方案最能够避免法条的重复和烦琐,哪种立法技术方案的可选择性就相对来讲更高一些。此外,在进行比较和讨论的过程中,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立法传统,依循着立法传统所形成的司法传统,以及以立法传统和司法传统为基础和前提所展开的法学教育,这些对于何种立法技术方案更具有可选性,也都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和价值。

1986年《民法通则》从某种意义上讲,奠定了中国大陆民事立法的传统,与此相适应,大陆的裁判者也形成了与这种立法传统相适应的找法习惯、司法传统。在法科学生的课堂上面,如果我们的解释

论是面对中国大陆民事立法和民事司法实际的解释论,这种法学教育的背景也会对选择何种立法技术的方案产生限制和制约的作用。

总之,在讨论民法典各分编编纂过程中立法技术领域争议问题的时候,应首先理清立法机关设定的立法目标究竟是什么,然后确定中国大陆既有的民事立法传统、司法传统、法学教育背景究竟是什么,之后再考量何种立法技术的方案最能够避免法律条文的重复和烦琐,以实现立法美学的要求。这样的考量因素,都是在民法问题中间的立法技术问题进行讨论的过程中无法回避的关键点。

当然,在民法典各分编进行编纂的过程中,立法技术问题只会是其中一种类型的问题。但无论是何种类型争议的民法问题,寻找到最低限度的讨论共识都是展开有效讨论的基础和前提。运用理性的方法、采用多种法律讨论方法展开论证和说明,它的最终目的不一定是能够说服讨论伙伴,但更重要的则是能够增进讨论伙伴之间的相互理解。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62

《民法总则》背景下的商法前景

叶林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北京100872)



在《民法总则》起草的过程中,商法学者也积极参与并提供了有益见解,但是,《民法总则》中表达了哪些商法思想?《民法总则》中是否存在商事关系?《民法总则》的实践性与结构性如何?这些问题还有待讨论与厘清。

“商事关系”这个事物是不是存在,实际上是一个价值判断问题。无论是B2B、B2C亦或是合同,从现有的商事交易以及官方文件当中,我们都很明确地看到“商事关系”这个名词。那么我们到底应当用什么样的核心词汇来描述这一概念?我认为,商

事关系应当包括企业经营者、营利和商行为,这些行为构成的结构才是商事关系,商事关系是有特定内涵的概念。

改革开放制定的第一部非常重要的合同法是《经济合同法》,该法描述的经济活动是以企业为核心,以经营者为主体展开的所有经营活动,实际上,《经济合同法》是我们研究商事关系所应当重视的源头法条。《经济合同法》式微之后,民法与经济法之争浮出水面,经济法趋向纵向管理秩序、民商法趋向横向管理秩序成为学界共识,《经济合同法》也随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叶林(1961—),男,天津人,教授,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民商法研究所所长、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研究方向为民商法。

着《合同法》的起草与出台而湮没于历史之中。1992年,中国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改变了以往单纯以商品经济关系系统筹一切商业关系的现象,而在2003年左右,则以和谐社会来概括中国政治、经济、文化各领域发展的社会生态。

通过历史梳理我们可以发现,中国法学的研究往往是顺应政府意志、官方意见不断发展与改进的。法律的政策性质较强,法律独立性较差,经济社会领域的相关法律反映了中国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现状。在这一过程中,2011年10月27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白皮书,并在其中第一次提出“商法”概念与商法原则,以商法的单独提法区分于传统民商法的概念,体现了《民法通则》遵循主体地位平等的理念,并在厘清概念的同时对既有学说与立法做了相对清晰的描述。其中,提到商法是调整商事主体之间的商事关系的法律,遵循民法基本原则,同时保持商事交易自由、等价有偿、便捷安全等原则(此处并非商法基本原则)。这是最初提到商事关系、商法原则的相关文件。十九大以后,一些新的提法开始出现,包括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建立市场准入制度的清单,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等。

我认为,中国商业与商事制度的发展受制于两个重要因素:产权制度与行政管理系统。就产权制度因素而言,是指国有企业规模足够之大,就行政管理系统而言,是指政府的权力相当之庞大。这两个事物影响了我们营商环境和对商事的理解,很多学者也因此并不愿意将商法称之为商法,而宁肯从经济法角度表述这两个领域。在中国大陆商事关系的概念是存在的,商法的概念是存在的,商法原则的范畴在相关文件中也表述地很清楚,而对于什么是商主体、什么是商事基本原则的准确描述则有一些遗漏,但大体框架存在。十九大后是否还要沿用2011年的相关说法尚不能够确定。

《民法总则》虽然提供了规范民事活动的一般准则,但能否满足合理调整商事关系的要求则依然存疑。民事规定可以调整商事领域,但是否是最佳的调整方式,我在此做出几点解释。

首先,我们经常可以看到,法官在裁判的过程中运用《民法通则》关于基本原则部分的规定,甚至包括在一个揭开法人面纱的案例当中,法院突破了《公司法》的规定,直接跳到民法里讲诚实信用,进而判决

两个关联企业相互承担责任。我们很大程度上愿意用《民法通则》解释现实当中的问题,是存在一定问题的,以平台为例,我们到底把平台理解为一个纯粹意义的商业经营者,还是承担着某种职责特殊形态存在,这个我们需要在商事领域当中做认真考虑,而不能仅仅通过民法原则一言以论之。此外,民法原则调整商事关系是否合理?我们到底更愿意用《民法总则》原则解决商事的处理,还是尽可能少用民法的规定而让位商法的规定?我认为,它并不是一个最好的东西,但是一个可用的东西。

其次,传统商法分为四个部分,涉及人法的部分,财产法的部分,代理法部分以及权利部分。这些分类只能够解决大体的界限划分,具体应用中则存在许多问题。

比如说以“人”为例,在中国的证券市场当中开户的三类主体是没有办法涵盖进商法中“人”的概念里的,实务当中的三类股东,包括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理财产品等,这些人都可以在证券市场上开户,但又不是我们法律上所说的“人”,因此,他们到底是属于法人、自然人还是非法人组织,尚未有定论。

在法律行为部分中,关于非表意行为到底如何在民事法律产生变更消灭当中发挥作用是一个重要问题。我认为,将决议行为纳入到法律行为中来实为不妥。非表意行为是形成机制的问题,而非意思表示问题,用传统的民法原理进行规制,缺乏合理性。此外,商法中的“代理”与民法中也实有不同。此处我们要讲的是代理权的相关问题,而非代理合同的问题。当前的法条规定中,并未写明代理、代理关系与代理权的选择问题,而是笼统的放于一章,并反复出现本人代理与第三人代理的冗杂现象。笔者认为,应着重强调代理权是否存在、是否设定、是否终止等关键性问题,抓住主要矛盾,在解决代理权的相关问题后凸显商事代理的存在价值。

有关权利的部分,我认为物债两分的概念较为原始,并不能够完全适应当前的金融经济节奏。例如股东权利问题,如何放在请求权的范畴中,亦或放在绝对权的范畴中,如何归入物权、债权领域,都欠缺理论上的妥适性与实践上的合理性,因其重在参与与表决,与传统民法的概念有所差异。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虽然民法的基本原则

可以适用于商法领域,但由于经济活动的高速发展与日新月异,商法领域也需要自己独立的规制体系与概念界定,做到妥善地与民法进行对接,同时保留

自身特色。民法很重要,商法更不能轻视,我们应当少用民法多用商法,这样才能满足当前商业社会的大势所趋与形势所迫。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63

中国民法物权编创设居住权制度的立法构想

申卫星

(清华大学 法学院,北京 100084)



在理论界中,关于居住权立法相关问题的讨论一直存在。从《物权法》草案征求意见开始,有关居住权条文的大幅度增加就引起理论界热议。在2007年《物权法》最终稿中,我们并没有看到有关居住权立法的相关条文,这也是搁置争议、留待民法典加以解决的总体思路指导下的权衡结果。

但是,在当前民法典编纂的重要时刻,重新思考居住权问题,并非简单的旧话重提,而是完成《物权法》立法过程中尚未解决的问题、制定一部更为完善的民法典的题中之义。需要三个方面的重要理解。

第一,概念的厘清。居住权概念比较宽泛,很多学者在探讨居住权的时候把一些并非我们要讨论的作为他物权的居住权列为讨论对象,这样只会增加讨论的难度。在概念理清过程中有两点需要注意:一是居住权是一项他物权制度,因此,当然不包括由于租赁、借用造成的居住现象,也不包括基于夫妻关系、他人关系形成的居住现象,宪法乃至社会上关于居住权的问题也不在讨论范围内。二是我们应该强调居住权是他物权当中的一项人役权,人役权与地役权相对应,它是为了特定的人设定支配性的财产权。就居住权而言,是居住权人对他人所有的房屋全部或者部分及其附属设施享有占有使用的权利,这是我们要讨论的居住权概念的准确界定。

第二,视野拓展。我曾经在2005年于《物权法》起草期间,在《中国法学》杂志发表一篇题为《视野拓展与功能转换——论我国设立居住权必要性的共同视角》的文章,其中提到过视野拓展的相关内容。在现今民法典编纂的重要时刻,我重视视野拓展问题,希望能够为居住权入典提供有益的思路。居住权设立有其重要的比较法的基础。从比较法的角度来看,早期的罗马法的人役权分为用益权、使用权和居住权三种类型,这三种类型有很强的逻辑联系,用益权与使用权是权能上的差别,而使用权和居住权是客体上的差别。从用益权到使用权到居住权是阶梯递减的关系。各国立法中对于居住权,往往写明居住权没有规定的转用本法当中使用权、用益权的规定,无论在法国还是德国都采用这样的立法体例。从法国民法典到葡萄牙、西班牙、意大利民法典,再到受这些国家影响的阿根廷、智利、巴西、秘鲁民法典都规定了包括居住权在内的系统的用益权制度和人役权制度,即便在德国法系的德国、奥地利、瑞士,也有关于居住权的详细规定。甚至在俄罗斯、马尔他,普通法系加拿大魁北克民法典,非洲的埃及、埃塞俄比亚、阿尔巴尼亚,亚洲的泰国、中国澳门地区民法典,都含有居住权的规定。从拓展视野可以看出,居住权立法有比较广泛的比较法的支持基础。

第三,关于功能转换。如果说江平教授当初敏

收稿日期:2017-12-19

作者简介:申卫星(1970—),男,山东日照人,教授,法学博士,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研究方向为民法。

锐地意识到中国现有物权体系种类单一,不能满足人们对房屋等不动产利用的多样化的需求,提出了针对离婚妇女和保姆的有关居住权的立法需求,那么反对者通常是以离婚妇女和保姆的居住权问题在实践当中所见不多为理由而进行反驳的。其实如果进行功能转换,我们就会发现居住权有极其广阔的适用空间。以下通过四点论述对居住权功能问题做进一步说明:

第一,设立居住权制度有助于完善中国多层次的住房保障体系。住房可以分为两大市场,一个是市场化的商品房市场,一个是政府作为公权力机构为弱者提供的保障性住房。我曾经参与中国住房保障法的起草,单行的诸如廉租房、公租房、经适房这些保障性住房的立法一直在进行中。但是,经济适用房投机现象严重,还有些居住者自身经济状况良好,并不符合申请经济适用房的条件。这些现象表明在未来商品房以外住房保障房的市场中,应该采取的不是产权式保障,而是租赁式的保障。住房保障制度设计的目标不是居者有其屋,而是住有所居。承租了公租房、廉租房的当事人拥有的权利性质仅仅是债权的租赁权,还是应当赋予物权性的居住权?两者的作用高下立现。此外,针对小产权房问题,由于集体土地不可进入流通市场,但是购买者对农村住房购买需求大,许多大城市的住房者在房价高居不下的情况下,选择购买小产权房。我认为,解决小产权房的一个方案就是居住者取得物权居住权,这样既不违背集体土地宅基地限制进入市场的强制性规定,又满足投资者的需求,还可以稳定或降低房地产市场的价格。居住权制度有助于完善中国住房保障体系的多层次设计,即“房子是用来住的而不是用来炒的”。

第二,居住权制度可以更好地体现所有权人的意志。我们观察中国当今的婚姻制度,特别是老年人的婚姻制度,可以发现法定共有财产之内的财产分配清晰,这对于老年人再婚群体,以及由于担心再婚引发的财产权的纷扰而没有进行婚姻登记就同居的老人们来说,一方去世以后对于遗属利益的保障,

特别是对遗属居住利益的保障就成为难题。如果赋予遗属所有权有可能利益过大,如果想赋予居住利益,即使经过公证,但在没有居住权设定的情况下依然只具有债权效力,子女将房屋出售后,遗属的居住利益将全然落空。因此,我们可以参考比较法上的经验,一个是德国的先位继承制度,一个是英国的终身所有权制度。在德国制度当中允许先指定一个先位继承人,再指定后位继承人,当先位继承人去世之后,财产不作为先位继承人遗产,由先位继承人的继承人继承,而是由后位继承人直接继承,这样使得财产的走向既能满足财富创造人的意志,又能够使先位继承人的居住利益得到满足。终身所有权制度效果相同。因此,对于居住权的设计,既能保障居住权人的居住利益,又能够使财富的走向符合财富创造人的意志。

第三,居住权的设立可以更大限度地发挥房产的效应,特别可以解决中国逐步步入老年社会养老的问题。房产对于中国当代的社会来说是一笔重要的财富,特别是房价日益高涨的情况下,房产的价值日益增加,但是房产的价值对于每一个房屋拥有者来说可以发挥的作用只是在生前居住而已,并不能够发挥其他功能。如果采取了居住权制度设计,老人可以在生前把房产出售,同时保留物权性的居住权。去世之前的老人,可以把自己的房屋(本来应该作为死后的遗产用于继承人继承的)事先进行变现,并可用这笔资金改善生活。此外,如若有多子女,老人则可以在子女中选择一人出售,同时保留居住权,这样的制度设计既能够让房屋变现,也能够让房产的走向非常清晰,避免房屋纠纷。居住权的制度设计在城市和农村都有相应的实践基础,如城市中的以房养老骗局,农村中的养老腾宅的现象,就是由于没有可登记的物权性居住权制度造成的,如果有了居住权制度,完全可以在所有权移转的同时登记居住权,保障房屋两种价值的实现。

最后,中国的物权法坚持物权法定原则,虽然进行物权法定原则缓和的声音一直存在,但是

到目前为止,《物权法》的司法解释没有出台,而《民法总则》第116条再次规定了物权的种类和内容由法律规定,物权法定原则被坚持并强化。因此,在财产利用形式方面,我们应该在制度设计中给人们留有更多可供选择的形式,而居住权

恰好满足了财产权制度设计两端的中间化,一端是所有权制度,另一端是债权性的租赁制度,在两者之间建立一个过渡性的财产利用居住权制度,可以极好地满足人们的财产利用多样化的需求。

DOI:10.13766/j.bhsk.1008-2204.2017.0364

论附合的物权法规则

房绍坤

(吉林大学法学院,吉林 长春 130012)



《物权法》并没有规定添附规则,在此次编纂民法典的过程中则有必要再进行相关考虑。我认为,关于附合的物权法立法应重点关注三个问题。

第一,附合的发生原因。

这个问题直接影响着附合的内涵界定与法律适用。我们知道,附合制度是基于物在客观上的结合、为维护附合物的经济价值而设定的一项制度,但是这种结合的原因是多种多样的。一般认为,附合发生的原因可以是当事人行为,可以是第三人行为,也可以是自然利益。这里的行为肯定包括事实行为,但是否包括法律行为则有不同看法,有学者主张法律行为也可以成为发生附合的原因,但我认为不妥。在《物权法》当中,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有关善意取得的规定等都是基于对非法律行为导致的物权变动的规定。

未来民法典中规定添附制度也是大势所趋,但是从立法逻辑上看,添附制度应当是规范非基于法律行为物权变动的特殊制度之一。添附制度重在添附的归属。《物权法》关于物权变动的一般情况是基于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特殊情况是基于非法律行为的物权变动。这两种物权变动前一种是继受方式、后一种是原始方式。基于不同原因而产生的物物结合应使用不同的规则,否则就会引起法律适用上的混乱与冲突。我认

为,在规定添附制度的时候,要把基于当事人的约定导致的物物结合排除到附合之外,仅针对非法律行为的物物结合适用添附制度。

第二,附合的构成要件。

关于附合制度的构成要件,学理上也有较多争议,我认为此处有两个问题需注意:

一是物的重要成分应该坚持严格的验证标准。对于不动产附合来讲,要求被附合的动产成为不动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否成为不动产的重要成分,应该斟酌其固定性以及物的重要成分,并依照社会经济观念加以认定。通常讲,物的重要成分是属于非经拆毁或变更性质而不能分离的成分。动产附合与不动产之固定性技术上达到什么程度,社会经济观念是否具有具体的判断标准,尚为存疑。

从中国大陆最高法院司法解释规定来看,目前是以能否拆除作为判断是否形成附合的重要标准。当然,能否拆除以及拆除之后是否产生物的损毁或者说属于拆除费用巨大,因为表达上的不确定性导致附合的边界仍然存疑。应当注意的是,这个司法解释并没有照搬传统物权法的附合规则,没有盲目认定装修物与房屋的结合事实本身简单产生附合,而是赋予当事人意思自治空间,因此,更好地体现了对物权的保护。我认为,

应当着力坚持。

因此,判断物物结合是否构成附合,要坚持当事人保护与意思自治之间的关系。物物结合花样繁多,随着科技和工艺的发展,拆除与分离并非难事。从附合的法律后果上来讲,附合会使一方权利丧失另一方权利扩大,这两者都会影响到权利的所有权。从权利保护角度来讲,权利丧失就有权要求请求扩大一方也可以请求排除妨害。灭失和扩大是否符合双方当事人的意愿,却是很难确定的,如果仅仅适用添附规则将弱化对所有权的保护,虽然添附附合是有价值的,但是不一定符合法律的正义效果和当事人的实际需求。

二是要把符合被附合人的利益作为附合的构成要件。一般认为发生附合的条件下,无论行为人出于善意或恶意都不影响附合的成立,即使当事人是恶意的也仍然可以取得所有权。附合制度是为了维护社会经济的稳定运行,当事人主观状态在所不问。但是学理上又验明,在当事人恶意的情况下应否定附合的成立。笔者认为在某些情况下行为人虽为恶意,但是行使附合并不一定完全损害被附合人的利益,所以为维护附合的法律效果,既可以避免不必要的财产损失,又与被附合人的财产保护不相矛盾,这种情况下把恶意作为附合的成立条件并无必要。并且,如果将恶意作为附合的成立条件,权利人就可能要求返回原物,而在附合情况下要求返回原物在客观上是很难实现的,因此,恶意没有必要成为附合的构成条件。此外,将是否符合被附合人的利益作为附合的构成要件,也即在不符合被附合利益情况下否定添附规则的适用,从而通过适用物权解除权、侵权解除权等规则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进行保护。

第三,附合的法律效果。

这里需要关注两个问题:第一,附合法律效果的规定是属于强制性规定还是任意性规定?

从物权法角度讲,附合法律的效果主要有两方面:一是当事人无权请求恢复原状,二是附合物所有权的归属。前一种效果符合附合物本质要求,应该是强制性规定。但是附合物所有权归属的规定究竟是强制性规定还是任意性规定,理论上争议很大。我认为,附合属于基于非法律行为进行的物权变动,属于所有权的原始取得方式,而原始取得方式都应该由于法律明确规定赋予强制性效力。无论在附合之前还是附合之后,所进行的所有权归属的约定都不能否定附合所有权只能一方取得或者共有的法律后果。当事人约定只是对法律所规定的附合物归属效果另外的约定,实际上是在法律明确规定情况下,当事人通过约定的方式对所有权的变动再一次进行约定,所以这个约定不能改变法律规定,只是对法律规定已经形成的所有权的后果进行再次的变动。

第二,对失权者的救济是属于不当得利请求权还是非典型债权请求权?对于这个问题有不同立法规定。德国法规定不当得利请求权,法国法规定所有权人金钱补偿义务,并没有归为不当得利请求权,这两种模式都是以赔偿义务为内容的,存在于不同的请求权体系当中。法国不当得利请求权主要规定是,既然法律规定了一方取得所有权,那么对方获利则无法律依据,不符合不当得利的构成要件,所以为避免法律之间的冲突,仅规定失权者的赔偿请求权即可,并不一定要规定不当得利请求权。对于附合的制度规则不应该承载内部自证负担,应该跳出附合法律效果的规定,制定对失权者救助的条款,而不当得利旨在调整欠缺法律依据的物权变动,避免一方当事人因为无法律原因所受利益而使之受损害。在附合的情况下,采取不当得利的请求权模式,我认为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采取维护物的价值的措施。不当得利请求权和物权归属应该属于物权法和债法的内容,所以不应该对立起来。

关于“民法婚姻家庭编”编纂的几点思考

徐涤宇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法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3)



家庭法的构造存在三种模式：传统模式、法国法模式和德国法模式。

第一种是传统模式。在中国大陆婚姻家庭相关法律、中国台湾地区相关法律中都有所体现。婚姻、亲子可能构成家庭的核心，但并非本质性要素；本质性要素则是同居共财。也即，婚姻与亲子问题并非核心问题，同居共财才是决定家庭走向的核心问题。因此，在此次中国民法典编纂过程中，要着重考虑传统家庭法文化为我们留下怎样的思考，有哪些是不可忽视的文化特征。在中国台湾地区的家庭法中，同样有一个很重要的“家”的概念。中国大陆《民法总则》里有两户，《物权法》里有家庭承包户所谓的家庭共同财产这一说法，如果放在西方的语境中思考，不免产生解释力有限的困惑；而如果用同居共财的思路理解，则更为有效。所以我们需要思考，这种传统的文化观念渗入法律条文的现象，是否会随着时间变迁而减少？

第二种是法国法的构造模式。婚姻、亲子、监护都是放在自然人的“人法”部分里，处理原则是只见个人不见家庭。按照19世纪法国《民法典》的思想，在国家和个人之间不存在所谓的中间团体，应当消除一切中间团体，因此，家庭的一切都以个人为出发点，婚姻、亲子、监护等都是围绕自然人发展意思自治、自觉。家的概念是不存在的，在立法上则表现为一切都是尊重个人主义的表达，因此，并无总则与分则的划分。婚姻、亲子、监护等规定都是以有利于个人发展为原则而制定。此外，法国《民法典》的夫妻财产并未放在亲属法中，而是放在第3篇取得财产的第1章，可见立法者将之作为商业化的内容，而人格法中则只关注人格发展与个人意思自治的相关问题。

第三种是德国模式。从立法技术角度讲，德国模式是以婚姻为起点，之后围绕亲子关系为依托，形成了两大核心要素的法律体系构造。从监护角度来

讲，它只是家庭法里对家庭制度的额外补充，并不能嵌入家庭法中。德国法立法技术上贯彻的是以法律关系作为分析进行立法的模式，贯彻了黑格尔的国家高于家庭伦理的相关理论，规定了财产法律关系、家庭法律关系与继承法律关系。德国法强调国家是高于家庭伦理的存在，家庭是高于个人伦理的存在，体现团体主义立法精神。这样的架构也导致了一些违和感，比如总则与分则的关系，总则是基于财产法抽象而来的，类似于主体、法人这样的概念，如何适用于分则的家庭法制度？这有可能会导导致民法典一般性规定无法贯彻实施的问题。

那么，在面临民法典编纂重要时刻的我们，该如何对待婚姻家庭法编纂的相关问题呢？我认为，如何对待人法与家庭法之间的关系，是否应当兼具法国模式与德国模式的特点，将监护制度剔除出婚姻家庭法之外，是应当重点考虑的方面。有的学者认为，一定要将监护制度放入婚姻家庭编中，并坚决贯彻维护。但是，如果从监护只是家庭的补充角度来讲，监护制度相关条文则应当放在“人法”部分，更应当关注人格发展问题。此外，由于家庭法构造特殊，除了监护制度之外，大部分问题都涉及总则与分则之间的关系，例如大量法律行为制度便不能适用到婚姻法当中，在此情况下出现的特例情况如何处理也有待思考。

最后，我们应当关注婚姻家庭法发展领域中的新思想与新变化。第一，近代以来各个国家民法对传统家庭的定义慢慢转向以婚姻为起点，而非同居共财等民俗思想。第二，婚生与非婚生子女的地位日趋相近。第三，对家庭概念进行了重新定义。未婚同居、未婚生子以及相应的财产归属问题也逐渐增多。第四，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导致了亲子关系发生变化。除了生育与收养这种传统的亲子关系外，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也开始出现。科技发展带来的婚姻家庭领域的新问题，需要我们在实践中重视与探索。

• 网络政府与政治专题

主持人语:互联网、信息技术已成为推动政治生态变革、促进政治发展、加强政府治理创新的核心动力。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政府要善于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加强互联网内容建设，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设网络强国”，明确了未来网络政治与政府治理在新时代国家治理体系中的战略地位与核心作用。在此背景之下，学界、政府应高度重视，共同探索如何利用、规范、整合互联网、大数据、自动化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政治发展与治理创新。本期四篇文章从不同层面、不同视角涉及这一议题的几个重要方面。在宏观理论层面，这些研究不仅解析了网络政治生态系统的基本形构、因子与赋能过程，还首次提出“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概念，构建了大数据推动政府治理能力创新的核心框架；在微观实践层面，基于量化研究和定性分析，研究探析了两类重要治理工具——政务微信、办公自动化系统的特征与影响、结构与功能，为网络治理提供了有益的实践经验与反思。
——贾哲敏(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

大数据驱动与政府治理能力提升 ——理论框架与模式创新

孟天广，张小劲

(清华大学 社会科学学院，北京 100084)

摘要:大数据时代的到来，集中体现为复杂多变的治理环境向传统的政府治理能力提出了挑战，但强大新穎的科技创新又为政府治理转型及其能力提升准备了必要的基础条件。“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依托于治理理论和实践的发展，结合了互联网技术革命，是一种互联网和海量数据支撑的、涵盖了更广泛内涵的政府治理能力，概括了政府治理能力建设在大数据时代所呈现出的新发展、新动态和新前景，这集中反映在功能拓展、技术支撑和应用创新三方面。结合理论发展和实践应用，当前中国应大力强化基于大数据的开放政府、智慧政府、回应政府和濡化政府等模式创新，以全面提升政府决策能力、吸纳能力、整合能力、濡化能力和传统政府能力。

关键词:大数据；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政府创新；科技创新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18-08



Big Data Driven and Government Capacity Building: Theoretical Framework and Innovative Models

MENG Tianguang, ZHANG Xiaojin

(School of Social Sciences, Tsinghua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advent of Big Data Era, the complex governance environment brings significant challenges for traditional government capacity. However, the powerful, innovative and scientific technology innovation prepares basic conditions for improving governance transformation and enhancing government capacity. The big data driven govern-

收稿日期:2017-09-0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15CZZ036);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6ZDA059)

作者简介:孟天广(1983—),男,甘肃庆阳人,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为中国政府与政治、政治学研究方法。

ment capacity is based on the advancement of theory and practice of global governance. Combining the Internet technology revolution, massive data sources, and extensive governance issues,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new development, new dynamics, and new perspective of the government capacity building in Big Data Era. Big Data contributes to the government capacity construction through three channels, namely function extension, technical support and innovative application. Based on global experiences, China should vigorously strengthen the innovative applications such as open government, intelligent government, responsive government and enculturating government to comprehensively promote the government capacity on policymaking, opinion absorbing, integration and cooperation.

Keywords: big data; big data driven; government capacity; government innovation; scientific technology innovation

一、引言:大数据时代的 政府治理创新

信息化社会、网络化时代和数码技术的广泛应用,已经对当代人类社会留下了至深且巨的印记。伴随着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飞速发展,尤其是Web2.0时代网络数据和社交数据的空前膨胀,传统的数据存储、管理和分析能力已经难以顺应新信息时代的客观要求。面对全球数据量的指数级增长,《科学》2008和2009年分别提出“大数据”和“计算社会科学”等概念来讨论新信息时代的科学研究。^[1]2015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给国际教育信息化大会的贺信中说:“当今世界,科技进步日新月异,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深刻改变着人类的思维、生产、生活、学习方式,深刻展示了世界发展的前景”。^①

著名信息技术研究机构Gartner认为,大数据是指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确保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力和流程优化力的海量、高速增长和多样化的信息财富。^②大数据所具有的规模容量超大、类型种属多样、流动速度快捷和价值密度高等特征,不仅为传统的数据管理和分析模式带来了重大的挑战,而且极大地推动了机器学习和云计算等大数据分析学方法的发展。界定大数据不能简单以数据规模为准,而要考虑数据管理和分析的复杂程度。除了数据规模,大数据区别于传统数据的特点还包括:数据形式混合着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数据存储于不同数据生产者;对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数据分析技术的高要求等。^[2]更确切地说,大数据改造着人类社会的组织和行为方式,将人类从事经济、社会和政治活动的场域扩展到虚拟空间,重构着政府、企业、社会组织 and 个体等行为主体的行为模式及其关系。^{[3]46-56}以互联网为载体,大数据时代的信息量得到了质的

增长,加之互联网的交互性极强,突破了空间和时间限制,各个行为体的观点、情绪、诉求和行为得以在虚拟空间充分表达、急剧碰撞且飞速传播,并最终影响现实中的社会生活。

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以及计算机和信息技术的跨越式进步,使得中国在大数据方面较之于当今世界许多国家具有了超前性发展,甚至较之于发达国家也具有了极其难得的竞争优势。因此,随着大数据技术的迅速发展,大数据在政府治理领域中日益广泛应用,实践的发展正推动着学界就大数据与政府治理的关系问题进行深入的探讨。文章通过全面分析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建设问题,深入分析大数据为政府治理提供的驱动力,从而得出关于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的理论依据。文章首次提出“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Data-driven Governing Capacity, DGC)概念,其意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公共权力部门直接面对大数据、全面基于大数据、创新应用大数据而实施政府治理活动的过程及其能力。同时,文章基于大数据时代所展现的大数据驱动问题,政府治理的基本框架及其面临的治理挑战等三个层次分析,结合国家能力、科技与政治、治理理论等理论资源充分挖掘了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构建的理论路径和实践创新。

二、大数据时代政府治理的 理论创新

(一) 大数据时代政府治理面临的挑战

截至2017年6月,中国网民规模达到7.51亿,互联网普及率达到54.3%,超过全球平均水平5个百分点。^[4]移动互联网塑造的社会生活形态进一步加强,“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政企服务多元化、移动化发展。这意味着与互联网相融合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和新业务对政府传统管理方式带来了

巨大影响。民众通过网络问政于政府,越来越成为普通百姓参与国家政治、经济和文化生活的一种常见渠道。而政府通过网络问政于民,也越来越多地成为各级政府感知和回应民众诉求、选择和实施公共政策的一种普遍形式。^[5]由此,“互联网+”通过在线化和数据化产生大量实时的数据,与大数据技术相结合,通过分析可使政府决策更具超前性、准确性和科学性,还可以动态地收集公众需求,问政于民,问需于民,使政府决策更能回应和满足社会关切。在这个意义上讲,大数据时代的到来向传统的政府治理提出了更加尖锐的挑战。

首先,政府治理理念面临挑战。在大数据时代,政府需要创新治理理念,传统的政务信息公开日益不适应国情,需要更大程度地公开和整合政府数据资源,公众有权利获得政治信息,参与公共事务的全过程,倡导合作互动的治理思想,要求政府与其他社会组织打破僵化的局面,促进数据的流通。这些都给传统的政府治理理念带来了挑战。

其次,政府治理方式面临挑战。过去政府的治理方式靠权威发放红头文件,要求公众服从命令,注重管治而弱化了服务的职能,追求效益而忽视了结果。以往政府官员靠经验做出的决策常出现问题,造成权责失衡,而目前中国正处于大数据浪潮中,公众获取的信息量也越来越多,政府不再垄断着大量的信息知识。大数据带来的变化对传统的治理方式提出了全新的挑战。现在政府必须学习数据分析的理论模型、数据应用的管理方法,采用多渠道搜集海量的数据,分析相关问题,做出科学的决策。

再次,政府治理体系面临挑战。制定大数据中政府治理的体系面临诸多问题。一方面是个人的隐私问题。中国个人隐私保护方面的制度极其不完善,目前没有一部完整的数据法。另一方面是数据公开的难度。政府部门的数据公开缺乏强有力的政策,制约着数据的公开。基于中国国情,政府不仅面临着如何公开数据、数据公开内容以及数据公开范围的矛盾,而且安全与自由之间的平衡点难以把握。

最后,政府治理的沟通方式面临挑战。与大数据紧密相关的互联网发展且不断渗透的用户群体使得网络力量不断增强,并开始发挥着广泛的社会和政治影响力。在中国,伴随着互联网及社交平台的飞速发展,“网民”成为一个影响力愈来愈大的群体,掀起了一波又一波的网络舆情热潮,推动了各式各样的网络

舆情事件,给政府治理带来新挑战。这种局面的形成源于:一是互联网和 ICT 技术革新而引起的“信息爆炸”和“社交化网络”所带来的网络行动主义浪潮;二是网民不断多元化而引起社会需求猛烈集中碰撞和爆发;三是政府应对网络的策略调整和治理能力提升问题。面对互联网,部分机构习惯性采取“回避”“堵塞”的应对策略,或延续传统舆情监管方法,缺乏治理和应用网络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的工具和新方法,妨碍了服务型政府的有效运行。

(二) 大数据时代政府治理创新的理论源起

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建设理论渊源自以下三大理论视角:国家能力、科技进步与治理模式、治理理论。基于这三大理论视角,人们可以深入挖掘作为科技进步的大数据资源和技术,如何通过科技进步与治理模式的互相影响,以提升国家的强制性权力和渗透性权力。

第一,国家能力的视角。作为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国家能力是国家将自己的意志、目标转化为现实的能力,尽管学术界对国家能力有多样性观点,但均认为国家能力对于国家治理水平至关重要。^[6]一般而言,国家能力包括国家汲取财政的能力、调控能力、合法化能力以及强制能力^[7],也有人将其分为强制性权力和渗透性权力^[8]。政府作为国家治理的核心角色,国家能力很大程度上反映为政府能力。国家能力是国家权力之特定构成,源于一国特定的政治制度、国家社会关系、政治经济关系等。大数据资源和技术不仅扩大了国家能力的范畴,将国家的边界扩展到虚拟空间,而且为国家能力的强化提供了新途径和新工具。

第二,科技进步和治理的视角。互联网和大数据等科技进步对治理模式和机制的影响。科技水平与治理能力、治理方式之间的互动关系一直是科技哲学、管理哲学领域的经典研究议题,而大数据及其相关技术则为这一议题带来了新的考查视角:一方面,以数据为驱动力的政府治理有望利用科技手段实现在传统社会及技术条件下难以落实的价值理念;另一方面,大数据不仅是一种现实技术,而且是一种构成性的话语体系,有助于人们开拓科技与治理之间良性互动的新的可能与新空间。数据驱动力的政府治理及其相关领域知识的积累,有望为公共部门工作带来革命性变革,完善政务信息资源数据库,推动数据资源的统一共享和开放,提高宏观调控决策科学

性,提升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效率和服务效能。

第三,治理理论的视角。大数据为从绩效导向的治理走向过程导向的治理创造了技术条件和社会动力。近来,治理理论的新发展正在从绩效导向的治理走向过程导向的治理,对“政府质量”的学术兴趣大幅提高,这为政府治理能力提出了新理解、新要求和新方向。作为治理能力的重要维度,政府质量的核心是公正性,即执行政府权威的机构的公正性。民主并非衡量政府质量的充分标准,政府质量的核心价值是公正地行使公共权力。与传统治理理论对民主存在意识形态化依赖不同,政府质量理论认为公共权力合法公正运行比代议制民主更能塑造政治合法性。“政府质量”强调公共权力行使的质量之于治理的重要性,反对“结果导向”的流行治理理论,“结果导向”治理模式的理论基础是理性选择,假定公民是结果导向的,基于短期物质福祉的结果来形成政治反馈,相应治理模式是“基于结果的治理模式”。政府质量采取“过程导向”的治理模式,认为公民与政府之关系的重点在于过程公正性。

(三) 大数据时代政府治理现代化的理论创新

十八届三中全会正式启动了“全面深化改革”的伟大历史进程。三中全会决定指出,深化改革“必须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这为创新学术界对政府治理及其能力的认识提出了新要求。在随后的学界讨论中,有关政府治理的认识得到不断的深化,大体上出现了本体论、核心论和功能论三种解释路径。就本体论而言,王浦劬认为:“政府治理是指政府行政系统作为治理主体,对社会公共事务的治理。就其治理对象和基本内容而言,其包含着政府对于自身、对于市场及对于社会实施的公共管理活动”^[9]。就核心论而言,何增科认为:“政府治理在国家治理中处于核心地位,是整个国家治理体系中最为重要的一个子系统。政府治理现代化是现代化整体性变迁进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又是现代化的重要推动力量”^[10]。张小劲和李岩从功能论视角认为,政府治理所强调的是通过对政府自身的改革而改善政府治理,通过政府治理的现代化而实现整个国家治理的现代化,其功能所向一是市场,二是社会,因而有市场治理和社会治理的分野。^[11]

尽管三种主张具有一定的张力,但根本上又具有共同点。这三种解释实际上都强调,政府治理既包含了关于治理主体的认定,也涉及了治理的功能领域、治理内容以及治理方式的确认;而在全面深化改革的意义上讲,涉及政府治理的全面深化改革,既强调以政府自身的改革求得政府治理的改善,又关注政府对公共事务的治理实现优化和改善。当前中国面临着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型任务,面向着城镇化迅猛发展的艰巨挑战,面对着“互联网+”环境下大数据资源和技术空前多样化,更处在以互联网基础上全球化发展的全新环境之下,因此,必须全面而深刻地认知这些变化并根据这些认识寻求对政府治理及其走向现代化的道路。

毫无疑问,大数据已经成为国家重要的资产密集地带,也是国家最重要的创新突破方向。因此,确立大数据发展的国家战略,完善大数据发展的全面布局,建立大数据发展的安全保障,发展大数据发展的基础设施,从而建立数据强国,实施数据治国,提升数据能力,便是未来一个时期中国政府和社会面临的重大任务。^[12]《学术前沿》专门开设了“‘互联网+’治理体系优化”的专栏集中讨论大数据推动政府治理转型的四大方向:重塑政府治理的功能边界、重建政府治理的主导机制、重组政府治理的互动样式和重构政府治理的基本能力。^[13]正是由于时代的变化和发展的挑战,要求政府治理必须实现转型和改革。具体说来,这些改革的要求涉及理念创新、体系变革、机构调整和职能优化四大维度。政府治理的理念创新,强调的是要确立服务型政府的理念,要为主体和社会主体有序而积极地参与和发挥作用提供基础性条件和法治环境的坚实保障。政府治理的体系变革,主张的是要在全面深化改革总体方向的指引下综合考量各级政府的职权划分,各就其位,各尽其责,建立高效而灵便的政府体系。政府治理的机构调整,主要是指要按照治理现代化的要求,对政府机构进行梳理,依据科学合理的原则精简、合并和撤除冗赘的机构或部门,向第三方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移交功能。政府治理的职能优化,主要是指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应当实现高效廉洁,实行简政放权,从而最大限度地激发市场主体和社会主体的活力,实现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社会的持续进步。总之,政府治理现代化就是全新时代的政府治理理念,涉及政府对公共行政发展规律的新认知,涉及公共管理与服务理论的新实践,因此,政府治理现代化具有分

权化和网络化、民主化与法治化、科学化与技术化、系统化与创新化的时代特征。

三、大数据驱动和政府治理能力： 概念与理论框架

(一) 大数据时代的数据驱动

2006年,著名学者、1998年图灵奖得主、关系数据库的鼻祖 Jim Gray 发表了题为《第四范式:数据密集型科学发现》(*The Fourth Paradigm: Data-Intensive Scientific Discovery*)的公开演讲。2009年,由英国 eScience 计划前首席科学家 Tony Hey 等编著的《第四种范式》(*The Fourth Paradigm*)一书正式出版。按照他们的论证,人类社会的科学发展先后经历了四种“范式”:几千年前的科学以记录和描述自然现象为主,可称为“实验科学”即第一范式;文艺复兴之后,科学家们开始利用模型归纳总结过去记录的现象,发展出“理论科学”即第二范式;过去数十年间,计算机的出现催生了“计算科学”即第三范式,可以对复杂现象进行模拟仿真,推演出越来越多复杂的现象;而在今天以及未来,科学的发展趋势是,随着数据量的高速增长,计算机将不仅能做模拟仿真,还能快速处理海量数据,通过分析总结归纳得到理论发现,这就是成为“数据密集型科学”即第四范式。^[14]

第四范式本质上倡导数据驱动(data-driven)。在纯科学层面,数据驱动首先意味着科学发现的主导方式高度依赖于数据科学的发展,包括数据的采集、处理和应用;其次则意味着科学创新工作的主要样式转变为依托网络技术的信息分享和合作,即所谓“开放研究”和“开放科学”趋势;最后意味着科学知识的检验也依托于网络化的科学家社群。现有研究表明数据驱动型科学,如生命与健康科学、数字信息基础设施和数字化学术信息交流等基于海量数据的科研创新、过程、方法和模式,在海量数据和高维网络上发展出数据密集型科学。在社会应用层面,数据驱动不仅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而且已经引发了重大实践变革。

尽管社会各界已经普遍认为人类社会进入了大数据时代,并且认可大数据对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治理实践带来了巨大影响。^[15]然而,很少有研究深入分析大数据驱动的内在构成。如果不能准确地理清大数据(驱动)概念的应用场景及内在构成,那么,当前社会各界对大数据或是极尽褒扬或是不屑

一顾的评论就显得无的放矢。根据大数据的应用场景及发挥功能的差别,文章认为大数据(驱动)包括四个层面的构成:大数据(驱动)最早指海量数据资源,当人类社会积累的数据量太大太快而应用者无法应用传统方法开展分析时即形成了大数据;大数据(驱动)代表一系列处理海量数据资源的技术方法,即各类数据管理、存储、挖掘和分析的数据分析学;媒体上广泛宣传的大数据更多是指大数据产业,是市场主体充分利用数据分析学来采集和挖掘海量数据资源,从而对数据资源及其衍生品(数据产品)进行开发、交易、销售等活动;当然,大数据不仅作为数据资源、挖掘技术和数据产品,更为重要的是,大数据可以成为政府或企业解决特定困境或治理难题的有效对策方案。概言之,大数据驱动蕴含上述四个层面的涵义,从政府治理的角度而言,为政府治理之不同方面能力的提升贡献着数据资源、数据技术、数据产品和数据对策。

(二) 大数据驱动和政府治理能力的类型与维度

大数据产业及其在政府治理领域中的应用,已引起学界的高度关注,围绕着大数据条件下政府治理能力的类型与维度,学术界展开了热烈讨论。文章认为,大数据驱动和政府治理能力可以从四个视角来加以理解:一是内部视角。这一视角强调大数据对于政府内部运作的意义,认为大数据可以改善政府的决策流程,优化政府的决策目标,提升政府决策的质量,明晰政府决策的效果,便利政府施政评估。二是外部视角。大数据对于政府作为治理主体的“对外”施政行为具有重要影响,大数据可以改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水平和质量,大大便利政府履行监管职能,提高政府应对和处理社会危机和自然灾害的反应速度和敏感程度,尤其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当下,可以展开“精准扶贫”,推行“精准施政”和实施“精准激励”。三是交互视角。这一视角强调大数据可以改变和改善政府与一般民众、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之间的互动,包括程序公开、规则公开、结果公示和信息发布等在内的政务公开,涉及网上办事、意见征询、网上投诉、网上评测、实时反馈等在内的在线政务,可以大大超越传统治理方式的阻碍、时滞和资源限制,极大地改变和改善政府与社会公众的相互关系。四是全球视角。这一视角强调,大数据不仅可以加强中国政府与外国政府、国际组织、尤其是外国普通公众的联系,而且可以参考和参照国际先进经验和做法,全面参与并主导

大数据发展的世界潮流。

人类社会进入大数据时代,复杂多变的治理环境向传统的政府治理能力提出了挑战,而强大新颖的互联网技术革命又为政府治理的转型及其能力的提升准备了前提条件。在此背景下,“大数据驱动下的政府治理能力”的概念得以形成并发展。与传统的政府治理能力强调政府的汲取能力、调控能力、合法化能力和强制能力不同,其依托于治理理论和实践的扩散及发展,又结合了互联网技术革命创造的新机遇,进而形成了“互联网+治理能力”,是一种互联网和海量数据支撑的、涵盖了更广泛内涵的政府治理能力,是政府治理能力建设在大数据时代所呈现出的新发展、新动态和新前景。

大数据驱动和政府治理能力反映在功能拓展、技术支撑和应用创新三方面。大数据对政府治理能力的驱动首先反映在大数据驱动的认识论上,大数据驱动意味着政府治理能力必须要“直接面对大数据、全面基于大数据和创新应用大数据”,超越了既往政府治理能力的认识论基础,如传统政府治理能力强调经验驱动、危机驱动和理想驱动等机制,而大数据驱动取其长而补其短,为大数据技术革命与政府治理能力建设创造了关键性的衔接和转化机制。

大数据为既为政府治理带来了新的挑战,但同时也创造了极其宝贵的创新机遇。^{[3]46-56}这突出地表现在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一方面,在大数据时代,政府治理的理念、治理方式和治理体系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但另一方面,大数据为政府治理转型带来了创新的巨大可能:一是拓展了政府的治理领域。在“一切皆可量化”的大数据浪潮中,网络逐渐成为现实世界的“镜像”,网络社会与现实社会日益融为一体,政府管理不再局限于线下管理,而必须全面掌握互联网对政府与公众行为的影响机制、调节规律及其与现实社会的联系,实现网上网下充分联动、协调共治;二是丰富了政府的治理手段。运用大数据技术,可以从更宽领域、更长时段、更精细度对公共管理过程进行分析,更加准确、及时、深入地把握网民多元化诉求,预判公共政策发展趋势,提高应对网络参与、政策干预的能力和效果。三是推动基于大数据的政府治理研究,借助大数据分析,公共治理的研究视角更加多元化和精确化。总之,大数据已经带来了社会全方位变革的趋势,政府只有适应这种趋势才能跟上时代的步伐。

四、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提升的创新模式

(一) 数据驱动与政府治理能力提升的实践路径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大数据与政府治理的相互关系,已经提出了一系列极其重要的指导意见和发展规划。仅依据时间梳理,就可以发现,中国共产党和政府特别强调大数据对于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政府监管、社会治理等各个方面的推进意义。

2015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公布了《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首次在中央层面要求利用大数据开展政府治理活动。2015年9月,国务院公布了大数据发展的里程碑式文件《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文件明确指出,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的交汇融合引发了数据迅猛增长,数据已成为国家基础性战略资源,并部署了三方面主要任务:加快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推动资源整合,提升治理能力;推动产业创新发展,培育新兴业态,助力经济转型;健全大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强化安全支撑。此后,国务院办公厅又进一步推出了《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实施方案》,着眼于政府政务应用和社会发展现状提出了大数据政务应用的整体方案。

同期,中央层面组建了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公安部、工信部等10个部门组成的“促进大数据发展部级联席会议”以推进各部委大数据的统筹协调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尤为重要,十八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发展分享经济,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十三五规划纲要》进一步明确了国家在大数据资源采集和关联分析、数据交换共享和开放、构建数据法律体系等政策议题。总之,上述中央文件已经将大数据的发展上升到国家战略层次,明确了大数据时代政府治理转型的基本目标,为政府将大数据应用于宏观调控、市场监管、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实践指明了方向。

(二) 创新模式

现有研究从不同角度为大数据推动政府治理转型提供了理论主张。全面基于大数据的治理能力是改革和转变政府职能、促进政府治理创新的重要动力,譬如打造大数据施政平台有利于推进简政放权

改革和转变政府职能、政府创新治理方式,从而提升公共决策效率和决策质量,提升公共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和法治化水平。^[16]大数据还从应用层面提升了政府服务水平从而改善政府治理能力。大数据对政府治理能力的提升可以通过制度创新、平台创新、技术创新和人力资源体系创新得以实现。^[17]基于国内外经验,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提升的路径非常多元、前景广阔,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建设的潜在途径包括拓展政府治理能力的范畴、丰富了政府治理手段和推动基于大数据的政府治理能力评估-反馈机制。从实践应用角度,大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能力建设的途径包括开放政府、智慧政府、回应政府和濡化政府四大创新模式。

首先,开放政府。开放政府是近十年来中外学界的热点议题之一。所谓开放政府,是指在一定制度框架和技术背景下,政府部门将自身的议程设置、调查研究、政策制订、落实监督及信息反馈等工作环节充分公开,从而确保可记录化、透明化、扁平化、规范化的一套标准、原则、程序和实践。大数据及相关技术为建立和完善开放政府提供了广阔的分析视角和实践空间。大数据时代是以全方位开放为理念。无论是美国提出的“开放政府”战略,还是规模不断扩大的世界“开放政府联盟”组织,世界各国政府的开放意识在强化。“互联网+”背景下,权力机制扁平化、决策主体多元化、协同效应复杂化等特点进一步使开放政府的建立成为必然。

其次,智慧政府。大数据将引领公共部门决策从信息时代、知识时代向智能时代迈进。在智能时代,决策各个环节之间的合作、任务之间的对接会更精确,这就要求政府治理在一个较高层面实现“智能化”,以降低整个国家和社会的运行成本。所谓智慧政府,是指公共部门以一定的社会需要为前提,以国家法律法规为依据,在客观技术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用户创新、大众创新、开放创新、共同创新为切入点而开展的一系列决策/政务智能化措施。智慧政府强调以作为平台的政府架构为基础,实现政府、市场、社会多方协同的公共价值塑造,实现政府管理与公共服务的精细化、智能化、社会化。智慧政府的四个关键环节是决策的智能化、部署的智能化、执行的智能化及反馈的智能化。决策的智能化,是指决策议程设置、历史案例参

考及政策效果建模技术的智能化。部署的智能化,是指软硬件配套设施将决策标准及流程付诸于具体计算环节的智能化。执行的智能化,是指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接收及输出终端在必要的人工辅助下落实相关政策或采取必要回应这一环节的智能化。反馈的智能化,是指政策反馈系统在对反馈信息进行收集、分类、预处理及信息提取方面的智能化。

再次,回应政府。在数据驱动政府治理这一语境下,回应政府这一政治学中的经典议题理应得到更充分的发掘和扩展。回应政府是指以现代信息技术和社会治理技术为信用证托,以多元化治理和协商性决策为理念,以解决公共问题、社会问题为根本目的,对公众诉求进行象征性或实质性回应的一系列准则、规范、流程、标准和实践。回应性不应以一时一事的回应为着眼点,而应以能否建立全方位、高稳定性、高可持续的回应机制为核心评价标准。一个合理、有序的回应当政府体系,应体现以人为本、以现实需要为核心、以高效回应为己任、以法律法规为依据的基本特征,因而是一种兼顾社会平等合作理念与权力部门运行效率的复杂治理模式。大数据及其相关技术为实现全社会的民众诉求可得到全面把握、快速分析和精准回应的理念提供了技术基础。当今时代是一个需求多元的时代,政府对公众的服务也势必要体现多元化,满足个性化,大数据无疑可以提供有力支撑。对于社会主体而言,大数据施政带来的最直观变化,就是政府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大数据施政平台能够使政府从公共需求角度出发,通过对大数据的分析和运用,准确判别各类社会主体的真实需求,精准定位各阶层主体的不同需求,并根据差异化需求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服务和精细化回应。

最后,濡化政府。数据驱动政府治理不仅体现为对新技术新手段的开放性包容,也应体现为对中华民族传统价值观的创新性拓展。政府治理联动机制本身是一个复杂的多元主体之间的关系,而濡化政府的核心要素是契约化、法治化、平等化和责任化。濡化政府是指政府应用大数据及其相关技术,应对大数据时代的社会风险和多元化趋势,充分调动文化性、理念性软实力,引领和引导社会主流意识,培育和培植社会核心价值,传导和传播良风善行,更好地发挥党风政风建设、教化社会的治理模式和治理能力。濡化政府的特征集中体现在政府的教化职能及其实现方式上。这种职能和方式是文化理

念、当代治理理论与互联网技术革命相结合的产物,即“文化+互联网+治理能力”,因而涵盖了更为广泛内涵的政府治理能力。

五、结论与讨论

以大数据及相关技术应用为引领的治理能力建设正在对人类社会经济发展、公共管理和生产生活方式带来巨大影响。尽管世界各国的具体应用指向和局部发展路径呈现出特定的差异性、阶段性特征,然而,各国政府都普遍认识到公共部门数据不仅是某个部门的资产,而且还是整个国家和社会的资产,有必要依法、高效和充分利用海量数据资源推动政府治理能力的改善。大数据驱动下的政府治理能力指作为国家及社会治理主体的政府部门及其支持性机构,以大数据为基础决策依据,以大数据技术的设计、部署为基础,以数据收集、处理、分析和解读为主要工作流程所展开的管理性、服务性工作。大数据驱动下的政府治理并非局限于某些特定议题领域或项目环节,而是一套跨越公共部门多层次多领域的标准、流程、技术、实践和理念。从这个意义上讲,大数据驱动下的政府治理能力与传统政府治理能力的继承与创新。政府治理能力体系理论强调协调机制和组织参数两方面因素。其中,协调机制涉及决策机制的标准化效率和执行流程的标准化效率等方面,组织参数涉及工作分工精细化能力、分权整合能力、反馈回应能力等方面。近年来,政府部门在实现机构和职能变革的过程中,通过科学选择和搭配相应的协调机制和设计参数,可以提升治理能力。

中国信息通讯技术与大数据的跨越式进步,使得中国在大数据方面较之于当今世界许多国家具有了超前性发展,并呈现出国际竞争优势。近年来,中国政府开启了国家大数据战略,大数据驱动促使海量数据资源、数据分析技术、数据产业和产品、数据对策被日益广泛地应用于政府治理实践。大数据对政府治理能力建设的驱动表现在拓展政府治理能力的范畴、丰富政府治理手段和推动基于大数据的政府治理能力评估-反馈机制等诸多方面。结合理论发展和实践应用,中国应积极创新大数据驱动下的政府治理能力提升模式,如应用互联网+政府服务平台,强化数据驱动下的政府决策和预测能力,基于大数据的政府政策回应能力和应急响应能力和数据服务下的政治传播和价值观教化等。综上所述,当前中国应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革

新的时代机遇,以及中国大数据人才、技术和产业迅猛发展的本土优势,大力强化基于大数据的开放政府、智慧政府、回应政府和濡化政府等模式创新,以全面提升基于“互联网+”的政府治理能力,推进政府决策能力、吸纳能力、整合能力、濡化能力和传统政府能力。

注释:

- ① 原文参见 <http://cq.people.com.cn/n/2015/0524/c365403-24982054.html>。
- ② Laney, Douglas. *The Importance of "Big Data": A Definition*. Gartner. Retrieved 21 June 2012.

参考文献:

- [1] LAZER D, ALSTYNE M V. Computational social science[J]. *Science*, 2009, 323(1): 721—723.
- [2] 刘涛雄,徐晓飞. 大数据与宏观经济分析研究综述[J]. *国外理论动态*, 2015(1): 57—64.
- [3] 孟天广,郭凤林. 大数据政治学:新信息时代的政治现象及其探析路径[J]. *国外理论动态*, 2015(1): 46—56.
- [4]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第40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R/OL]. (2017-08-07). <http://www.cnnic.net.cn/hlw-fzyj/hlwxbzg/hlwtjbg/201708/P020170807351923262153.pdf>.
- [5] 孟天广,李锋. 网络空间的政治互动:公民诉求与政府回应性——基于全国性网络问政平台的大数据分析[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5(3): 17—29.
- [6] 薛澜,张帆,武沐瑶. 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研究:回顾与前瞻[J]. *公共管理学报*, 2015, 12(3): 1—12.
- [7] 王绍光. 国家汲取能力的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的经验[J]. *中国社会科学*, 2002(1): 77—93.
- [8] MANN M.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M]. *State/Space: A Reader*, 2008.
- [9] 王浦劬. 国家治理、政府治理和社会治理的含义及其相互关系[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4(3): 11—17.
- [10] 何增科. 国家治理及其现代化探微[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4(4): 11—14.
- [11] 张小经,李岩. 从语义图解到模式理解:《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关于治理问题的论述[J]. *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 2014(1): 11—18.
- [12] 陈潭. 大数据时代的国家治理[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 [13] “互联网+”治理体系优化[J]. *人民论坛·学术前沿*, 2016(5): 4—5.
- [14] HEY T. The fourth paradigm-data-intensive scientific discovery [M]//HEY T. *E-Science 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Berlin: Heidelberg, 2012: 1.
- [15] 郭建锦,郭建平. 大数据背景下的国家治理能力建设研究[J]. *中国行政管理*, 2015(6): 73—76.
- [16] 张述存. 打造大数据施政平台 提升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J]. *中国行政管理*, 2015(10): 15—18.
- [17] 杨光. 建立大数据政府从信息互联开始[J]. *计算机与网络*, 2015, 41(18): 5.

技术赋能与权力相变：网络政治生态的演进

杜智涛, 张丹丹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新闻传播学院, 北京 100089)

摘要: 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网络生态的变迁,也推动着网络政治生态的形成与发展。网络技术经历了Web1.0到Web2.0再到Web3.0的演进,在这个过程中,公民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逐步提升,政府的权力由自上而下的控制式管理向平等对话、互动公开、柔性化、扁平化的管理模式转变,意见领袖的影响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乱到治,网络政治生态的权力结构不断进行着解构与重构,呈现着动态演化、合作共生与多方博弈的新图景。

关键词: 网络科技; 网络政治生态; 技术赋能; 权力相变; 意见领袖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26-06



Technology Empowerment and Power Transition: Evolution of Network Political Ecology

DU Zhitao, ZHANG Dandan

(School of Journalism and Communication, University of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089, China)

Abstract: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as promoted the change of the network ecology as well as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network political ecology. Network technology has experienced the evolution from Web1.0 to Web3.0, and citizen's right to know, to express and to participate in have been improved. At the same time, the power of the government is changed from the management by control from the top to the flexible and flat management model, which people can engage in equal dialogue and interaction with the government with its affairs public. Out of nothing, the influence of opinion leaders grows from small to large and chaos to order. The power structure of network political ecology is constantly deconstructed and reconstructed, showing a new prospect of dynamic evolution, cooperative symbiosis and multi-party game.

Keywords: internet technology; network political ecology; technology empowerment; power transition; opinion leaders

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统计,截至2017年6月,中国网民规模达到7.51亿,占全球网民总数的1/5,互联网普及率为54.3%,超过全球平均水平4.6个百分点;手机网民规模达到7.24亿,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由2016年底的95.1%提升至96.3%,移动互联网正在引领智能社会的发展。^[1]高速发展的互联网技术已渗透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为人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网络政治生态的演进与网络技术的发展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Web1.0技术为公众开启了全新的信息渠道,Web2.0技术为公

众构建了一个发声的信息空间,Web3.0技术使得互联网和人们的现实生活融为一体,信息共享的同时,使网络政治生态中的“权力”也呈现出多中心化的特征。

一、网络技术发展与网络政治生态

(一) 网络技术发展的三个阶段

人们通常把近20年来互联网的发展划分为Web1.0、Web2.0和Web3.0三个阶段。

在互联网发展早期(20世纪90年代中期到21世纪初),以浏览器、E-mail、BBS等为代表的Web1.0技术的应用,使人们有了更多的信息获取渠道。当时互联网大量使用HTML网页技术发布信息,民众通过浏览器进入各大门户网站来获取信息。所以这个时代的技术特点以静态、单向的信息传递为主,同时门户网站迅速发展,极大地拓展了人们“读”的能力。

2003年以来,Blog、Wiki、SNS、RSS等技术的普及,标志着Web2.0时代的到来。以Blog为例,它以超链接技术为支撑,通过URL的链接形式将参与者联系在一起。其中大量而丰富的超链接不仅可以实现网络导航的作用,更重要的是还包含着一定的社会属性。^[2] 博客不仅作为一种网络日志存在,极大地提升了人们“写”的能力,同时作为一个普通民众合理发声的平台,还为个人提供了一个信息生产、传播的空间,赋予了公众创造媒体内容的权力^[3],极大地激发了公众表达观点的热情。因此,Web2.0时代主要是以分享和互动为技术特征,它让网民更多地参与信息的创造、传播和分享中,极大地拓展了人们“写”和“说”的能力。

随着微博、微信等为代表的移动社交网络平台的广泛普及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网络进入Web3.0时代,其开放融合、异构互联、裂变传播、高效聚合、深度参与、个性体验等特点,使得网络虚拟社会与现实社会协同互动的特性更加明显。Web3.0的知识挖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正在打造一个智慧的网络生态。^[4] 以微博、微信等为代表的社交平台吸引了包括媒体、政府、商业组织、非盈利机构以及普通网民等各种类型主体的接入,并极大地实现了人们线上与线下的活动高度融合,为公众政治参与提供了实时互动的全新信息空间。

如果说Web1.0时代极大地拓展了人们“读”的能力,Web2.0时代极大地拓展了人们“写”的能力,那么Web3.0时代极大拓展了人们“动”的能力,因为Web3.0时代虚拟和现实的交融更强,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媒体已经真正成为了“人体器官的延伸”。在网络技术变迁过程中,人们政治参与的渠道、内容与权力都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网络环境与现实世界不再是分割的两个空间,而完整的融合起来,形成一个巨大的生存空间、舆论空间,构建出一个新的政治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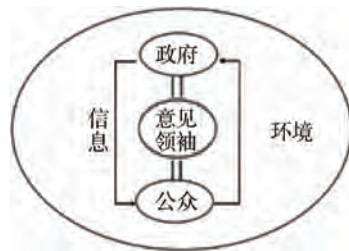
(二) 网络政治生态内涵与构成因子

网络生态这一概念目前在学界还没有一个统一的界定,但人们普遍认为网络生态与自然生态类似,是在网络技术与其应用服务所构建的开放网络环境中,代表着生物成分的主体(如人与组织)与代表着非生物成分的资源(如信息)之间相互作用、竞争合作、动态发展、共同演化的开放系统。^[5-6] 网络生态作为一个系统,不仅包括客体性的信息要素也包括网络的技术保障手段以及社会环境。^{[7]49-56} 网络技术是构成网络生态的基本保证,主体、信息、环境是构成网络生态的基本要素。学界对政治生态的定义不一而足,得到较多认可的看法是从政治学视角出发,并且汇入了生态学的概念,把政治生态当作一个生态系统来看待。引用熊光清的定义:“政治生态是指一定政治系统内各个政治行为体之间,以及政治行为体与政治环境之间相互作用而形成的政治运行的环境与状态”^[8]。

由此可见,网络政治生态依托于网络生态,同时体现政治生态的特征,其内容更为复杂,网络政治生态是网络社会形成以后,在政治生态的基础上,基于互联网政治提出的一个概念。它既有网络生态的信息化、网络化、电子化的特征,又包含政治生态参与性、时政性等多方面特点。故其定义弥繁,其中较为完整的定义是:“网络政治生态系统就是让信息的产生、流动和传递能够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达到动态的平衡,这一空间或时间,则是由互联网的政治参与者与其参与环境组成的一个整体,该整体借助信息的传递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依存、最终形成一个良性的循环体”^[9]。也就是说,网络政治生态系统以“信息”为中心,政治参与者与参与环境不断趋于动态平衡的这样一个整体。不管是政治生态还是网络政治生态,核心都在于对信息权力的分配。政治生态的目的主要在于调和阶级矛盾冲突、稳定社会,网络政治生态在此基础上追求一种和谐、互动、共享的状态。政治生态中的一个关键概念——权力位于何处以及它是如何被使用的^[10],也是网络政治生态研究的一个重要问题。

用网络生态的系统结构来看,网络政治生态可以看作是由环境因子、信息因子和主体因子三要素构成的有机整体,如图1所示。^{[7]49-56}

环境因子主要由社会环境和技术环境两部分组成,文章主要探讨的是技术环境对网络政治生态的



影响;信息因子是网络政治生态中的资源要素,即各种纷繁复杂的网络信息;主体因子是网络政治生态中人的要素,文章把它分为政府、公众、意见领袖三个主体进行分析。

网络政治生态系统各要素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维持着网络政治生态的动态平衡,如图2所示。主体因子的政府、公众和意见领袖,他们创造并依靠技术传递网络信息,处于环境之中又被环境所制约。环境因子不仅包括制约网络发展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外部社会环境,而且包括影响网络信息流通的技术环境。网络技术的发展为网络信息的流通提供了前提,网络信息的传播需求反过来刺激着网络技术不断地提升。社会发展的政治经济环境、文化环境等因素,一方面保障信息因子的自由传播,另一方面对网络信息传播中的非法或不合理的内容进行约束。同时,在不同的主体之间,都存在着信息流动,但受社会环境以及技术环境的影响,不同社会发展阶段信息因子的传播结构和方式也不尽相同,影响着主体因子对信息的接收和反馈程度,网络政治生态也随之呈现出不同的特点。

(三) 网络技术对政治生态的赋能:一个综合的分析框架

网络技术对政治生态的赋能,在每个发展阶段都有着鲜明的特征。技术决定了网络的技术环境,以及用户与网络的关系,政治生态的主体因子随之产生变化。网络技术对政治生态的赋能如表1所示。

从表1中可知,从Web1.0到Web2.0再到Web3.0,从单一到互动到智能化,网络技术的发展体现出以人为本的特征。网络政治生态三个因子在各个阶段的情况都与当时的技术特点密不可分,各个因子之间也产生着交互式的影响。Web1.0静态、单向的技术特征直接促使网络 and 用户完成连接,同时使信息呈现出中心化的特点,在此环境下,虽然公众在网络中获得了一定的知情权,但是政府的管理和控制依旧处于主导地位。Web2.0技术实现了互动和共享,用户能够参与网络信息的创造、表达自己,或者通过意见领袖传达自己的意愿,从而推动政府的平等对话与政务公开。Web3.0时代,移动、个性、智能的网络已经成为人的一部分,公众在知情

表1 网络技术对政治生态的赋能

阶段		Web1.0	Web2.0	Web3.0	
技术特征		门户网站等应用	Blog、Wiki等即时通讯技术	微博、微信、信息推荐、AI、语义网、语用网等	
		以静态、单向的阅读为主	以分享为特征	以移动化、个性化、智能化为特征	
网络政治生态因子	环境	连接	交互	泛在	
		Website-Person	Person-Person	Person-Website-Person	
	信息	URC	UGC	UGK & KSD	
		中心化	去中心化	多样化、个性化、异源融合	
	主体	政府	管理、控制	平等对话、互动、政务公开	柔性管理、扁平化、开放性
		公众	知情权	知情权、表达权	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
意见领袖		影响规模有限	在圈群中较大影响;知识赋权、声誉赋权	权力共享、合作与共生	

注:URC(Users Reading Content)为用户阅读内容;UGC(Users Generated Content)为用户生产内容;UGK(Users Generated Knowledge)为用户生产知识;KSD(Knowledge Service Demand)为知识服务需求。

权和表达权的基础上,获得了更多的权力。与此同时,政府发挥“有形的手”的作用,向柔性的管理方式转变,意见领袖也趋向于达到合作与共生的状态,以维持网络政治生态的平衡。

二、网络政治生态的环境 构建与信息生成

不同阶段的网络技术特点导致网络环境的构建机理与连接方式、信息生成与传播模式呈现出不同的特征,如表1所示。

Web1.0时代的网络环境主要是构建了互联网与人之间的连接通路即“Website-Person”(网络平台-人)。信息以单向下行的方式在网络中扩散与传播,用户作为信息的接受者,只能进行阅读,而无法改动信息或发表观点,呈现出一种URC模式,即“用户阅读内容”。信息的传播与扩散具有中心化特点,以网站为中心,向广大访问者辐射。

这种网络环境及信息传播方式只是初步满足了用户获取信息的需求,导致了信息的单向流通,同时,信息在呈现方式、表达倾向上,仍呈现出与传统媒体环境下相似的同质性的特点。这一时期,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舆论传播的广度与深度,但并未形成完整意义上的网络政治生态。当然,互联网极大地拓展了政治传播的渠道,使政治传播有了新的阵地,这一阵地的形成也为未来网络政治生态的构建奠定了重的基础。此外,Web1.0技术也在不断地进行着自我进化,从单一的文字到图文、视频、音频等多种形式,从政府网站单一的信息变为多网站、有层次、有深度、多角度的不同信息来源,这种技术的不断进步促使着网络政治生态的构建。

以Blog、Wiki等应用为代表的Web2.0技术实现了“人和人”的连接,即“Person-Person”这样一种具有交互性的网络结构正在形成,用户可以在网站上创造信息并与其他人进行分享、传播、互动,对大众来说,互联网的功能从“只读”发展为“读与写”。^[11]信息不再仅仅基于网站与人之间的传递,同时也是人与人之间连接的要素,人们在不断的基本信息沟通的交互中,实现了思想的分享、观点的碰撞与关系的维护。Web2.0环境下,信息以UGC模式产生,用户生产的内容成为网络信息的重要组成部分,信息的传播与扩散也呈现出一种去中心化的趋势。此

外,Web2.0环境下信息的表现形式与人们的表达方式也在不断丰富,比如更具有丰富内涵的表情包、更具有视觉效果GIF动图等等。在这种信息生成与传播模式下,网络成为人们自由表达自己的观点、自由的进行意见沟通、交锋的场域,人们以一种平等的方式展开交流,拥有相同的话语权与影响力。但同时,在人们交流互动的过程中,那些最容易获得人关注、拥有更多粉丝的网络意见领袖正在崛起,在这些意见领袖的作用下,一个新的政治生态正在形成。

以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应用为代表的Web3.0技术使网络在“交互”的基础上进一步“升级”,人与人之间、人与网络之间、人与知识之间以及异构化的网络之间高度融合——线上和线下的融合、虚拟和现实的融合,网络实现了“泛在化”(ubiquitous),形成了“Person-Website-Person”的网络结构。这一阶段,信息的生产与传播的模式主要体现为UGK和KSD,即用户生产知识和知识服务需求。同时,大数据技术、云计算技术以及智能推荐、深度学习技术的成熟与普及,使得网络像一个筛网,能够对海量数据进行智能化挖掘与处理,根据用户的需求精准化地以更加友好的方式推荐给他们。^[12]用户可以通过各种终端随时随地方便的享受这种个性化的服务和定制化体验。呈现个性化、多元化、异源融合是这一阶段信息的基本特点,这一特点将每一个用户的多重数据、个人信息、个性化需求等,都在网络中映射为一套系统丰富并有人格特质的信息镜像。一种众声喧哗的网络生态正在形成,其中,人们既可以在网络中大声疾呼,也可以安守在自己的小圈子里畅所欲言;既可以默默地关注意见领袖,轻轻地通过点赞与评论表达自己的声音,也可轻松地组织线下活动,将线上的铁粉转化为线下的好友。于是,一个生动的网络政治生态孕育而成。这种网络政治生态的自组织性、圈群性、协作性更显著,社会动员能力更强,权力生成机制、表现形态、影响机理也更为多元化。

三、网络政治生态的主体 特征与权力相变

网络政治生态主要由政府、公众、意见领袖这三个主体的力量相互制衡,网络技术所构建的网络政治生态环境及其信息传播扩散的机制,使得政府、公

众、意见领袖这三者权力特征发生重要的变化。

有研究表明,中国公民的政治参与标准和政治参与方式主要取决于他们对政治生态的认识。^[13] Web1.0时代,互联网的普及率较低,公众对互联网的认知非常有限,网络政治生态仍以传统的政治生态为基础,政府是权力的中心,对网络信息进行管理和控制,是网络信息生成与传播的主导力量,掌握着主要的话语权。虽然公众基于网络平台可以主动获取大量的信息,在网络政治中获得了一定的知情权,但信息传递是单向的,舆论的生成表现为由社会高层流向大众的自上而下的模式,公众依旧比较被动,处于权力中心之外。Web1.0时期,公众通过网络参与政治话题的规模和力量有限,网络信息的即时反馈能力和人们的交互能力较弱,网络意见领袖的生成土壤还未形成,公众在网络环境中的政治话语权、参与权均未得到构建。

Web2.0时代,大量增加的网民拥有了越来越多的发表意见的网络平台,自上而下的纵向式政治传播过程逐渐向多维度、交互式的传播模式变化。政府在网络中的权力被正在崛起的意见领袖所分权,政府在网络中的话语权出现了极大的权力让渡。

互联网为公众带来的海量信息以及搭建的便捷、超空间的沟通交互渠道,极大地拓宽了人们对政治权力的认知视野,公众自身的权利意识开始增强。网络技术为民众搭建了一个自由、平等和开放的信息空间,不仅为草根和平民提供了对话和交流的平台,而且也促使公共政治权力不得不在公开透明的场合运行。^[14] 政府的权力从过去的管理控制,逐渐开始强调平等对话、反馈互动。互联网和社交网络技术,促进了民主参与和政治行动。^[15] 随着信息共享平台的日渐成熟,各种社群、圈群在网上崛起,催生了UGC生产模式,这种交互的特性降低了用户表达的门槛,激发了公众表达意见的热情,公众在互联网话语中的权力进一步得到提升。信息权力的分配向网民倾斜,传统政治生态中的弱势群体得益于技术赋能,在网络政治生态中已经崛起为生机勃勃的权力体。但是由于网民构成的复杂性以及信息流动的高透明度,普通网民在表达自己的观点时,极易受到自己所在圈群中的“意见领袖”的影响,比如微博中的“大V”以及微信中的热门公众号。这些意见领袖通常具有渊博或专业的知识、享有一定的声望,并且在网络上非常活跃,热衷于公开表达自

己的意见。这些来自于知识赋权或者是声誉赋权的意见领袖在圈群中具有极大的影响力,而且在对政治事件或者公共事件的表达中,“沉默的螺旋”现象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加强意见领袖的作用。网络意见领袖已经成为新的权力体在网络政治生态中参与信息权力的分配。

Web3.0时代,信息流动更加透明化,信息主体也更加多元,每一个置身于大数据中的网民,都得到了一种平等的关注。在传统的政治权力生态中,是少数人监管大多数人,是少数权力拥有者监管大多数被管理者,但是Web3.0技术瓦解了这种监管,变成了一种所有人对所有人的、基于平等视角的关注。^[16] 公众在知情权和表达权的基础上获得了更多的权力,权力再也不是完全掌握在政府手中,这种权力的多中心化是当今时代网络政治生态的一个重要特点。但是由于网络的匿名性等因素,往往产生复杂的舆论环境,网民数量的大量增长也导致网民的整体素质不高,公众的参与、表达的欲望被完全激发之后,容易出现群体极化现象、网络政治生态危机等问题,因此,对开放性、平等性程度都非常高的互联网平台来说,仍然需要政府参与到管理中去,把握管理和放权之间的平衡,在网络中发挥“有形的手”的作用。但这种“有形的手”的作用并不是回归Web1.0时期政府的强控制,而是适应网络生态现状,实行一种扁平化的、柔性的、更具开放性的管理方式。Web3.0时代政府、公众、意见领袖都在网络公共领域中拥有话语权,权力的多中心化使自上而下的管理模式被分解,强硬的控制式的管理方式已经退出网络政治生态的舞台,权威且有说服力的声音才能在网民之中得到认可,所以政府一方面尽量用更加“接地气儿”的方式发布信息来吸引公众的注意力,另一方面也对公众进行积极的引导。这种柔性的管理方式正在受到越来越多的认可。同时,管理模式更加具有开放性,就是让更多的人来参与到政府的管理当中来。政府的管理,不仅从上而下进行引导,也吸纳更多的群众力量,从下而上进行监督。意见领袖与网络政治生态中的其他两个因子,开始展现出一种合作与共生的关系。政府意识到意见领袖的影响力,适当的利用他们对公众舆论进行引导;意见领袖也积极的代表公众舆论发声,形成主流声音,甚至会影响政府决策。这种权力共享共生的关系维持着网络政治生态长期处于一种动态平衡之中。

四、结语

互联网为政治生态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变量,未来大数据、自然语言理解、智能搜索引擎、知识发现等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为政府的治理提供了全新的思路,使网络政治生态中政府、公众和意见领袖的权力共享逐渐成为现实。

尼古拉斯·尼葛洛庞帝曾预言:“数字化生存天然具有赋权的本质,这一特质将引发积极的社会变迁。”^[17]网络技术对政治生态的赋能,体现在信息权力的分配上,也是一个对公众赋权的过程。Web1.0技术赋予了公众获取信息的权力;Web2.0技术实现了“去中心化”,赋予了公众加工信息、反馈信息的权力;Web3.0技术推动了信息“多中心化”,赋予了公众参与管理的权力。为了适应这种变化,政府在不断的放权,探索管理和放权之间的平衡,以维持健康的网络政治生态环境。总的来说,不管是Web1.0、Web2.0,还是Web3.0时期,网络政治生态的主体特征始终与技术的变迁相适应,主体特征的改变又伴随着权力的相变。技术的发展影响着信息权力的分配,对网络政治生态的不断演进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网络政治生态作为一个趋于动态平衡的整体,在演进的过程中,一旦发生失衡,危机便随之而来。构建一个良好的网络政治生态,需要各方主体的共同维护。首先,作为政府,一方面要提升技术能力,不仅要加强互联网设施建设,而且要提升网络舆情的监测能力,积极正确的引导网络舆论,另一方面要提升网络治理能力和危机处理能力;其次,国家要加强网络立法,一方面保证公共权力的合法性运作,另一方面让法律做网络政治行为的“把关人”,净化网络政治环境;最后,加强国民教育,提高网民的整体素质尤其是意见领袖的政治素养,为建构健康的网络政治生态奠定良好的人文基础。

参考文献:

- [1]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第40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 (2017-08-04). <http://www.cnnic.net.cn/hlwfzy/>.
- [2] 杨瑞仙. Web2.0环境下的链接关系研究——以博客和百度百科为例[J]. 情报杂志,2013(9):199—203.
- [3] 王长潇. 从匿名狂欢到公民智慧——博客对社会影响方式的转变[J]. 当代传播,2011(3):27—29.
- [4] TSVETKOVA M, GARCÍA-GAVILANES R, FLORIDI L, ET AL. Even good bots fight: The case of Wikipedia[J]. PLoS ONE, 2017(2):1—13.
- [5] 沈丽冰, 孙涛, 载伟辉. 网络生态环境及其可持续发展分析[J]. 科技进步与对策,2006(11):156—158.
- [6] 张庆锋. 网络生态论[J]. 情报资料工作,2000(4):2—4.
- [7] 李蓉. 传播学视野中的网络生态研究[J]. 西南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11(4):49—56.
- [8] 熊光清. 如何塑造良好的政治生态[J]. 探索与争鸣,2015(8):73—76.
- [9] 史达. 互联网政治生态及危机治理[J]. 电子政务,2011(10):37—48.
- [10] TOR A B, PAUL R. Nordic political ecologies[J]. Norwegian Journal of Geography,2015(4):191—196.
- [11] 胡海波. Web3.0环境下基于用户兴趣的信息聚合服务[J]. 情报理论与实践,2014(8):117—121.
- [12] 刘琼,任树怀. 论Web3.0下的信息共享空间[J]. 图书馆,2011(2):83—85.
- [13] CHAO N P, YUAN G F, LI Y G, et al. The internet ecological perception, political trust and political efficacy of Chinese netizens[J]. Telematics and Informatics,2017(3):715—725.
- [14] 刘建华. 论网络社会的政治权力转移[J]. 广西师范大学学报,2012(3):25—28.
- [15] PÖTZSCH H. The emergence of iWar: Changing practices and perceptions of military engagement in a digital era[J]. New Media and Society,2015(1):78—95.
- [16] 马向阳. 大数据与国家形象战略传播[J]. 对外传播,2015(12):45—47.
- [17] 尼古拉斯·尼葛洛庞帝. 数字化生存[M]. 海口:海南出版社,1997:8.

政务微信传播的框架建构与影响

贾哲敏, 顾晓宇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 基于框架理论,利用内容分析方法,以“北京微博微信发布厅”为例,展示了政务微信的框架建构特征与策略。政务微信最倾向于发布政治、通告服务类主题文本,最注重建构政府-公众、公共利益实现框架,不同主题的框架建构倾向与偏好存在差异。回归分析发现强调与凸显公共利益实现框架、流行语框架能够积极影响政务微信的传播效果与评价,图文推送形式与标题新颖性也会起到改善作用。政务微信内容传播可尝试调整政治话语结构,丰富文本主题,重视公共性框架与流行性框架的融合,以更好发挥传播与治理作用。

关键词: 框架理论; 政务微信; 内容分析法; 公共利益实现框架; 信息公开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32-07



Framing of Governmental Wechat and Their Effects

JIA Zhemin, GU Xiaoyu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framing theory and the content analysis method, this study displays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social media strategies of the framing in Beijing Official Governmental Wechat. The results show that in these selected samples, issues about politics and public notices are mostly used. The government emphasizes the framing of government-mass and publicity primarily. With different topics, official essays prefer to set and establish different framing when they publish messages. The Poisson Regression Model explores that if the government applies more framing of publicity and popularity in Wechat essays, the communication effects would be more positively improved, while appropriate formats and neoteric titles also have positive effects. Finally, for better governance, the paper suggests the governmental Wechat apply a syncretic strategy with diverse discourse structures, advisable framing and rich texts.

Keywords: framing theory; governmental wechat; content analysis; framing of publicity; openness

一、引言

2016年9月,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推进“互联网+政务”对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效率与透明度具有重要意义。政务微信是目前最具活力的政务新媒体形式,是“互联网+政务”整体框架中的重要组成。数据显示,中国政务微信公众号总数已逾10万,且呈持续增长的趋势^[1],58.9%的国务院

部门、90.6%的省级政府、90.6%的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以及超过60%的地级市都已开通微信、微博等政务新媒体^[2]。政务微信的首要功能是“内容发布”,发挥信息传播、服务公众、塑造政府形象的作用。框架理论认为,媒体、政府在建构新闻、传播政策的过程中会选择性感知事实的某些部分,将它们凸显在传播文本中,通过这种方式传达关于被描述对象的定义、因果解释、道德判断以及处理建议。^[3]政府利用政务微信推送时政消息,就是对纷繁复杂的公共事务进行框架建构,选择推送某项事务而忽略其它,或者强调事务的某一方面而忽略其它方面。

通过框架设定,政府期望政务微信能够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的接受度与认可度,改善公众对政府、公共事务的看法与评价,产生框架效应。^[4]这是政务微信运营的初衷,也是依靠政务微信提升政府传播影响力、发挥舆论引导作用的关键。在这样的背景下,文章以“北京微博微信发布厅”为例,通过内容分析方法,在框架理论视域中探讨政务微信的框架建构与影响,较为深入地呈现其发展样貌,并探析优化路径。

二、文献探讨

(一) 政务微信与内容研究

开设政务微信,发展政务新媒体是政府利用新技术推动政务公开与信息公开,保障公众知情权、接近权、参与权的重要举措^[5],也是建设透明政府、开放政府、责任政府的必然要求^[6]。政务微信已成为重要的政务信息发布渠道与形式^[7],与政府网站、政务微博在功能上互补^[8]⁶⁶⁻⁷⁷,形成矩阵联动传播,从而有效提升了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满意度^[9]。政务微信发布经过政府深度加工的信息与政策分析,相比政务微博而言更加全面、综合^[10],是持续提供主流意识形态、塑造政府正面形象的有益策略。

诸多研究针对政务微信内容展开分析,一是通过内容分析法解析政务微信主题,如王玥和郑磊将政务微信内容分为服务类、政务类、宣传推广类、社会新闻类和综合类信息。^[8]⁶⁶⁻⁷⁷杨新华在对10个不同层级、不同地区、不同部门的影响力较大的政务微信研究之后将内容分为服务型(便民服务窗口)和资讯型(职能部门信息公开)。^[11]⁷⁴⁻⁷⁶二是分析政务微信的传播形式与发布规律,如有结论认为政府机构更习惯在工作日、工作时间段发布内容,且会将文字、图片两种形式结合使用。^[8]⁶⁶⁻⁷⁷三是从用户动机视角出发,认为获得政务资讯是公众关注政务公众号的首要目的^[12],故而政务微信应以“政务”为最大内容特色^[13],且应依照用户特性,发布人性化体验较强的内容^[14]。

(二) 政府传播中的框架建构与影响

在框架理论视域中,媒体在新闻生产与传播过程中经历一个对客观事物框架建构的过程。在中国,政务微信具有较强的媒介生产属性,具有两层含义,一是政务微信由政府宣传部门、新

闻办公室组织采编,经历专业化制作流程,推送原创时政新闻与消息;二是按照一定标准筛选、整理、编辑其它党政媒体、时政新媒体中的内容进行转载发布。因此,政务微信的内容建构与新闻框架产制具有相似之处。新闻框架为新闻内容提供核心观点,围绕所选用的新闻框架选择、强调、剔除和扩展相关事实^[15],还会通过一定的写作模板,来确定新闻要素被如何使用^[16]。政党与政府则非常重视在政治议题、公共事务传播中选择某些方面在文本中加以凸显^[17],以引导公众关注这些被特殊选择、建构的方面,从而忽视其它方面,以便将其政治偏好、分配原则、政策倾向、服务理念贯穿其中,并赋予这种建构合法性^[18]。有研究认为,高层框架强调对主题的界定,中层框架强调对事件、先前事件、历史、结果、影响、归因、评估的界定,底层框架则包括对语言、符号的使用^[19]。

政党与政府积极构建框架所期待的效果,是通过政府的框架设定,影响受众对政治信息进行定位、感知、确定和分类。^[20]有研究表明,如果人们经常暴露于某种单一框架,且没有负面性、竞争性的框架出现,那么就会具有明显的框架效果,公众对公共事务的认知、态度、观念将与政府设定的框架保持一致。^[21]研究经常使用阅读数、点赞数、留言数等指标来衡量这种效果^[22],政府对传播内容进行的框架建构就有可能对其产生影响。有研究认为,主题、属性^[23]都具有积极效用,如果内容主题聚焦于公共事务,信息的阅读就会增多并获得较多评论^[24];如果主题属性聚焦于服务型政府,那么点赞数会高于聚焦资讯型政府^[25];如果主题个性化且实用性强,那么公众阅读体验也会随之改善^[11]⁷⁴⁻⁷⁶。与此同时,政府在底层框架,即表达、修辞、符号方面的特点,也会对个体产生积极的影响^[26],如有研究解析了字数、图片数、标题特点与阅读数量的关系,认为“图文适当”、发布时间合理、内容优质的推送最能影响阅读^[27]。

基于上述文献探讨,文章主要考察以下问题:(1)政务微信的内容主题分布如何?对文本进行了怎样的框架建构?(2)不同主题使用的框架建构策略有何不同?(3)政务微信的框架建构是否能够积极作用于阅读数、点赞数、留言数等传播效果?

三、样本、类目、编码与变量

研究样本来源于“北京微博微信发布厅”公众号,该政务微信于2014年1月14日正式上线,原北京微博发布厅的81个职能部门整体入驻,率先实现“双微服务”全面融合,创造了政务新媒体“北京模式”。^[28]时间跨度为2016年1月至12月,采用构造周抽样^[29],共采集10个构造周,共70天的内容推送,共获得407篇文章为分析样本。分析单元为每篇独立推送的文章。类目首先包括了主题,分为政治、经济、社会民生、环境、生活、文化、怡情励志、政务通告等8个类别,还包括了发布日期、来源机构、是否有图片、标题是否创新等底层框架,以及阅读数、点赞数、评论数。

笔者通过文献法与归纳法确定框架类目。根据文献分析,恩特曼(Entman)提出的通用框架包括问题界定、原因分析、道德判断、解决方案^[30];斯密特克(Semetko)和瓦尔肯堡(Valkendurg)提出的框架包括冲突、人情趣味、经济后果、道德判断、责任归因^[31];本福德(Benford)提出的框架包括共同/集体利益、科学化/理性化,个人与国家,困难行业、扶持行动^[32]。笔者选择了50篇文章,逐项判定上述框架是否能够用于分析政务微信。最终,直接保留了人情趣味框架,即在文本中重视细节与描述,表现情感与内心感悟,趣味性强;将经济后果、解决方案合并为“经济愿景”框架,即强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发展,调整分配制度等积极经济后果;共同/集体利益、困难行业、扶持行动框架合并为“公共利益实现”框架,即促进社会民生发展、维护公共权利、改善社会福利的态度与行动;个人与国家框架修正为“政府-公众”框架,即凸显政府与公众之间基于公共事务、公共政策的各类互动关系与行为。此外,借助归纳法,笔者还总结出下面四个框架:“政治发展”框架,即突出政党政治、制度政策、法律法规的变革与发展;“思政教育-学习”框架,即突出思想政治教育、学习体会的行动与过程;“社会规范典型”框架,即树立典型、弘扬社会风尚与道德模范;“流行语”框架,即文本凸显轻快、幽默的表述,在叙事或判断中运用流行语与戏谑风格。

数据编码由两位编码员共同完成。首先记录基本信息与底层框架信息,其次判定主题。如果涉及

多个主题,则要求编码员根据标题、结论、核心词汇、态度等判断文本最主要属于哪个主题,两位编码员对主题判定的斯科特系数 Scott's Pi 为 0.84。随后,编码员通过对文本的阅读分析,独立判别文本是否明显使用了上述8项框架,如果显著使用某一框架,则编码为1,如果没有使用则编码为0。根据信度检验结果,8项框架的斯科特系数 Scott's Pi 分别为政治发展(0.96)、思政教育-学习(0.95)、社会典型规范(0.93)、经济愿景(0.90)、公共利益实现(0.82)、政府-公众(0.74)、人情趣味(0.72)、流行语(0.89),符合信度要求。

笔者使用阅读数、点赞数与评论数测量政府采用不同框架推送内容的影响。描述性统计显示,“北京市微博微信发布厅”所推送内容的最大阅读数为19643次,最小阅读为68次,平均值为785次,标准差为1313.87;点赞数最大值为61次,最小值为0次,均值为6.3次,标准差为6.30;留言数量最大值为8次,最小值为0次,平均值为0.48次,标准差为1.15。自变量包括8项框架(均为虚拟变量)、图片数量(连续变量)、消息来源(笔者将文章消息来源进行了详细记录并分类,分为北京日报、党建网微平台、原创、其它政务新媒体公号、其它新媒体公号五类,将其处理为虚拟变量代入回归模型)以及标题创新性(如果标题中含有流行语,存在“标题党”特点,则赋值为1,如果不含有上述性质,采用传统新闻标题,则赋值为0)。由于因变量为计数变量,不符合正态分布,无法采用线性回归,研究先使用负二项回归模型中的 LR Test 检验确认模型不存在过度分散,故而使用泊松回归进行分析,分析工具为 Stata 14。

四、数据分析

(一) 政务微信主题与框架特征

数据显示,北京市微博微信发布厅日均推送文章5.8篇。其中周四发文最多,均值为7篇,其次为周一与周三,日均6.9篇,周六发文最少,为4.1篇。政务微信主题分布如图1所示,从中可见,政治类主题所占比例最高,为21.4%,其次为通告服务(15.5%)与社会民生(15.2%),体现出政务微信服务公众、推动社会民生发展的功能定位。政务微信还推送大量文化艺术类(13.0%)、怡情励志类

(11.3%)内容,不仅高于环境(4.4%)、经济议题(6.1%),也高于政务微博中推送此类信息的比例,政务微博文化类主题、怡情励志类主题比例分别为3.9%、7.1%^[33]。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政务微信与政务微博在主题设定上存在区别,政务微信更加强化“软性主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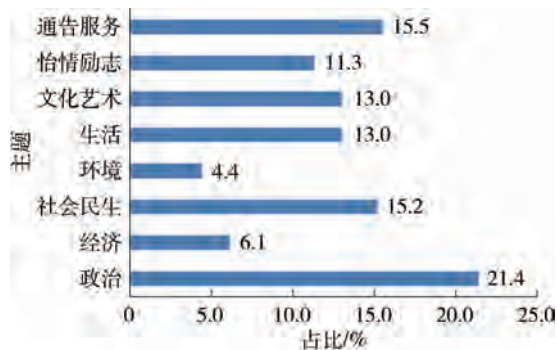


图1 政务微信文本主题分布

政务微信使用8项框架的情况如图2所示,从中可见,使用最多的是“政府-公众”框架(21.7%)与公共利益实现框架(19.9%),这说明政府着重强调对公民权利与民生发展的重视,不仅在公共事务决策与行动中积极履行信息公开义务,还倡导社会协作、推动官民互动,凸显了施政目的、决策偏好为推动社会公共利益实现。人情趣味框架(17.1%)与流行语框架(10.2%)也使用较多,这说明政府已经试图改变传统叙事方式与风格,力求文本多元化、个性化,亲民、自然、易于公众接受。政治发展(11.4%)、思政教育-学习(8.9%)框架也有较多使用,这契合了2016年围绕“两学一做”活动进行的宣传、部署、动员与实践。使用最少的社会规范典型框架,仅占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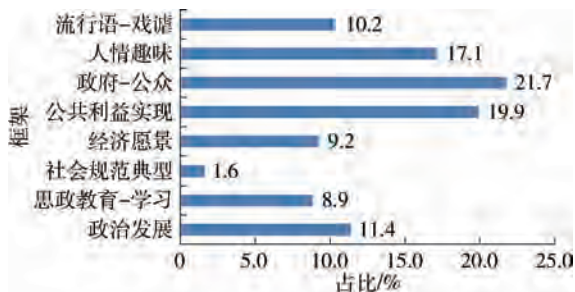


图2 政务微信文本使用8项框架的分布

(二) 不同主题中的框架呈现与差异

不同主题中8项框架的使用与差异如表1所示,从中可见,政治发展框架主要出现在政治类主题之中(85.1%),这说明政府在设定政治类议题时重

视突出政党、政府在政治制度、政策方面的战略与观念。经济(36%)、民生(16.1%)主题中也经常出现政治发展框架,可见政府对经济政策、社会分配、民生福利的讨论主要强调发展与变革,而对其中包含的制度障碍、发展困境较少提及。配合“两学一做”等党建活动,大量政治主题中包含着思政教育-学习框架(78.1%),这标志着思政教育学习是当前政治工作、政府工作中的重要任务。值得关注的是,在怡情励志主题中,思政教育-学习框架也有出现(13%),说明政府已有意识在保障党建话语严肃性的同时,采用轻松、活泼的形式加强思政教育。

经济愿景框架集中出现在经济类主题中(92%),在社会民生主题(41.9%)中出现的频数也较多。说明政府在建构这两类议题时,将关注点聚焦于经济增长、增加就业机会、收入提高等方面,以提高公众对经济政策的拥护,强化对经济增长的信心,而较少提及发展经济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分配不均、贫富差距、利益纠纷等冲突性内容。公共利益实现框架主要出现在社会民生(93.5%)、经济(84%)、政务(69.8%)三个主题中。无论议题涉及重大经济政策,还是教育、养老、人口、医疗、交通、基建等具体措施,这一框架都能更好地凸显政府“发展惠及全体人民”“实现公共利益”的施政目的。此外,“公共利益实现”框架都或多或少的出现在环境、生活、文化等主题中。政府-公众框架在各项主题中也有较多呈现,最经常出现在政务通告主题中(95.2%)。这凸显出政府运营微信的重要目的是推动信息公开、满足公民信息权利,还体现政府对公众意见建议、政策需求的重视与推动决策过程民主化的决心与行动。在环境议题方面,政府-公众框架也使用较多(77.8%),这说明政府积极通过公开数据、提供治理方案、提供救助措施、回应环境诉求等行动与协作实施环境治理,也形成了比较一致的环境政策传播策略。

人情趣味框架在生活(75.5%)、怡情励志(65.2%)、文化(45.28%)主题中出现较多,可见贴近公众日常生活、艺术文化活动、人生哲理感悟与升华的“软性”文本倾向于采用此框架。该框架在政治类(25.2%)、环境类(22.2%)主题中也有使用,通过细节的描写、情感表达方式的运用,能够更清晰、形象的呈现严肃主题。流行语-戏谑框架在生活类主题中使用最多(72.9%),其次是环境(38.9%)、社会民生主题(24.1%),而在政治、文化、政务通告

服务中均有较多的采纳,这说明了政府话语与框架已经受到流行文化、民间话语的影响,政府已经充分

考虑到公众偏好,接纳流行语,采用灵活性、包容性较强的框架“赢得公众”。

表1 不同主题框架使用及差异性

框架	主题								卡方值/ sig
	政治	经济	社会民生	环境	生活	文化艺术	怡情励志	通告服务	
政治发展	74(85.1%)	9(36%)	10(16.1%)	0(0%)	1(1.9%)	1(1.9%)	0(0%)	4(6.3%)	239.05***
思政教育-学习	68(78.1%)	0(0%)	0(0%)	1(5.6%)	0(0%)	1(1.9%)	6(13.0%)	1(1.6%)	257.207***
社会典型规范	7(8.0%)	0(0%)	1(1.6%)	0(0%)	3(5.7%)	1(1.9%)	2(4.3%)	0(0%)	11.242
经济愿景	6(6.9%)	23(92%)	23(41.9%)	5(2.8%)	9(1.7%)	5(9.4%)	2(4.3%)	7(11.1%)	117.999***
公共利益实现	13(14.9%)	21(84%)	58(93.5%)	11(61.1%)	17(32%)	8(15.0%)	1(2.2%)	44(69.8%)	181.843***
政府-公众	12(16.1%)	16(64%)	49(79.03%)	14(77.8%)	22(41.5%)	15(28.3%)	1(2.2%)	60(95.2%)	178.045***
人情趣味	22(25.2%)	2(8%)	4(6.5%)	4(22.2%)	40(75.5%)	42(45.28)	30(65.2%)	5(7.9%)	154.075***
流行语-戏谑	16(18.4%)	1(4%)	15(24.1%)	7(38.9%)	18(72.9%)	12(22.6%)	10(21.7%)	10(15.9%)	14.417*

注:***为0.001的显著水平;**为0.01的显著水平;*为0.05的显著水平,表2同。

(三) 政务微信传播力的影响因素分析

微信传播影响力的泊松回归结果如表2所示,从中可见,如果微信内容中图片数量较多,既会提高公众阅读数,也能够提高点赞数与留言数,因而能够改善政务微信的影响力与公众评价。这是由于正文中的图片美观、清晰,生动活泼,形式上吸引公众,不仅增加了阅读量,还能延长公众停留于政务微信的时间,并激发公众的参与热情。在消息来源变量中,如果文本来源于其它政务微信公众号,公众更有可能在微信中留言。由于北京微博微信发布厅整合了全市各级政府的新媒体内容资源,筛选内容涉及公众最为关注的政策公告或通知,有可能改变公众的留言参与意愿。各类消息源的文本对阅读数、点赞数与留言数均无显著影响。模型2与模型3显示,是否采用新颖标题积极影响点赞数与留言数,这可能由于新颖的标题强化了公众对某些内容、态度与倾向的关注,提高了公众的兴趣,从而引发了公众的正面评价。

8项框架变量的回归结果显示,政治发展框架与阅读数呈较强的负向相关(回归系数为-0.053),较多使用政治发展框架会带来较低阅读量,这可能与当代互联网公众政治兴趣整体下降有关,也可能与公众微信使用习惯相关。微信更多的被视作沟通工具与娱乐工具,主要满足公众交往、休闲需求,而非主要满足政治信息与知识需求。公共利益实现框架对公众的阅读数有较强的积极影响(回归系数为0.50)。这说明政府在推送社会民生、经济类、政务通告类消息的过程中,如果能够强化“公共利益实现”框架,就能够引起大规模公众关注并

产生影响力。点赞数也会相应增加,体现出公共利益实现的框架设定能够积极改善公众评价,提高公众对政府的拥护。模型1和模型2还显示,如果政府突出强调流行语框架,公众阅读数、点赞数会显著增加(回归系数为0.57/0.50)。可见公众比较认可在政务微信中增加趣味性、流行性强的框架建构,肯定政府使用生动、活泼话语风格传播政治信息的方式。其余框架在三个模型中均不显著。

表2 微信传播影响力的泊松回归结果

自变量	阅读数 (模型1)	点赞数 (模型2)	留言数 (模型3)
图片数量	0.01*	0.01***	0.02***
北京日报	0.10	0.24	0.34
党建网微平台	0.09	0.32	-0.37
原创	0.50	0.27	-0.30
其它政务新媒体公号	-0.04	-0.07	-0.75*
其它新媒体公号	0.19	0.08	-0.15
标题	0.25	0.30*	0.90***
政治发展	-0.53**	-0.64**	-0.25
思政学习-教育	-0.24	0.05	0.29
社会典型规范	-0.11	0.06	0.95
经济愿景	-0.11	-0.11	0.22
公共利益实现	0.50**	0.45***	-0.07
政府-公众	0.16	-0.06	0.005
人情趣味	-0.23	-0.12	-0.19
流行语	0.57**	0.50***	-0.17
likelihood	-132 610.6	-1 444.66	-398.32
Pseudo R ²	0.300 9	0.139 1	0.101 8

五、讨论与结论

与以往针对政务微信的内容研究所有不同,文章借助框架理论解析北京市政务微信的框架建构,试图呈现复杂信息环境中政务微信的内容现状与框架策略。研究发现,政府在运营、推送政务微信文本的过程中存在着积极的框架建构。数据表明,政府主要凸显与强调两类框架。一类是公共性强的框架,包括政府-公众框架、公共利益实现框架,不仅出现总量最多,还频繁出现在民生、经济、通告服务等各类主题文本中。强调公共性框架是政府最为重要的传播策略,这种建构有利于全面展示政府促进经济发展、改善公共福利、发展民生、保障权利等政策出发点,以及政府服务公众、开放透明、促进公平、互动协作的价值准则。这也恰好符合了框架效应发生的重要前提,即“如果框架强调了议题的某一方面,而这一方面恰好是公众所看重的”。^[34]公共性框架内涵的利益实现、经济互惠、权利实现、透明政府等都是公众感知政府、评价政府时最为看重的,回归结果也证明了这一框架最能提高公众的阅读与点赞,可见其强化了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可、催生了认同并改善了信任。政府-公众框架虽然使用最多,但回归结果显示,单独使用不能增加政务微信影响力。因此,政府需要在使用这一框架时,更多融入公共利益实现框架,将通告服务议题中的某些侧面,如公共服务改进、政府公共价值观、政策公共性等加以凸显。另外,虽然政务微信发布政治类主题比例最高,但文本之中使用政治发展这一框架对政务微信的阅读数与点赞数具有负向影响,这提示政府应当在政治类议题内容发布的框架设定方面增加智慧,如改变框架建构思路,由倾向于宏观解释政治逻辑与经济愿景,转向侧重强调政策、制度对增进公共利益的意义与作用,来实现传播影响力的提高。

另一类策略是使用流行性框架,即流行语框架与人情趣味框架,主要呈现在生活、文化类主题中,但趋势是在严肃的政治类、民生类、通告服务类主题中也出现也较多。流行性框架基于语言文本的叙事转变以及编排组织的形式变化,如采用流行语,采用文艺性强、幽默的图文形构与话语。政府已经意识到,在复杂微信信息环境中,政务微信的内容传播面临来自各类媒体、自媒体、意见领袖的竞争,适当调整严肃政治话语传播方式,增加流行性框架,有时可以更好地传递政府信息与政治观念。回归结果也显示,使用流行语框架,能够非常显著地提高公众对政

务微信的阅读数与点赞数,进一步凸显了这一框架策略在提高影响力方面的有效性。政治话语是政治信息的符号载体,深刻地制约和影响政治交流及其他政治活动。^[35]微信政治时代,政府政治话语体系的适度调整尤为重要,流行语框架以公众需求为中心,贴近日常生活,明快的风格、新颖的表达、丰富的比喻能够显著强化某些态度与观点,容易加深公众对内容的印象,唤醒公众的支持与积极情感,有效地连接了政治话语与网络流行话语。政府可以更加注重这种框架的作用与影响力,在不同主题的框架建构过程中找到合适的使用方式。比较有效的方法之一是在文本中增加图片供给并强调标题创新,同时进一步向自媒体学习文本编排技术。

综上所述,中国政府在运营政务微信过程中已有充分意识自觉使用框架建构策略,以提高传播效果。从发挥政务新媒体信息功能与治理作用的角度出发,从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增强互动性、责任性的角度出发,本文提出发展政务微信内容建构的几点建议:其一,丰富文本主题,合理设置政治类、经济类、政务通告类信息与文化、生活类主题的比重,有效搭配两类信息,以符合微信用户的信息需求与习惯,与政务微博内容保持适度差异,凸显政务微信特点与优势;其二,在政务微信各类主题的文本建构中突出公共利益实现框架,政府-公众、经济愿景、政治发展等重要框架都应公共利益实现框架相融合。其三,尝试并推动官方政治话语形式与结构的调整,探索使用流行语框架,与公共性框架相结合,创新微信文本形式,以适应网络表达、网络传播的需要,推动政务微信适应移动网络信息场域竞争。

参考文献:

- [1] 中国政务微信公号数量已突破10万[EB/OL]. (2016-01-19) [2017-03-21]. <http://tech.qq.com/a/20160119/005085.htm>.
- [2] 2016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结果发布[EB/OL]. (2016-12-29) [2017-03-21]. <http://yuqing.people.com.cn/n1/2016/1229/c210118-28987403.html>.
- [3] ENTMAN R M. Framing: Toward clarification of a fractured paradigm[J].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993, 43(4): 51—58.
- [4] GOFFMAN E. Framing analysis: An essay on the organization of experience[M]. New York: Harper Kolphon, 1974: 21.
- [5] BERTOT J, JAEGER P T, HANSEN D. The impact of polices on government social media usage: Issues, challenges, and recommendations[J]. *Government Information Quarterly*, 2012, 29(1): 30—40.
- [6] BERTOT J C, JAEGER P T, GRIMES J M. Promoting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through ICTs, social media and collaborative e-government[J]. *Transforming Government: People Process and*

- Policy, 2012(6):78—91.
- [7] 王少辉,高业庭. 基于微信平台的电子化公共服务模式创新研究——以“武汉交警”政务微信为例[J]. 电子政务, 2014(8): 53—60.
- [8] 王玥,郑磊. 中国政务微信研究:特性、内容与互动[J]. 电子政务, 2014(1):66—77.
- [9] 贾哲敏,李文静. 政务新媒体的公众使用及对政府满意度的影响[J].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7,30(2): 1—9.
- [10] 龚花萍,刘帅. 基于微信平台的政务信息公开新模式[J]. 现代情报, 2014(4):62—66.
- [11] 杨新华. 中国政务微信内容、形式与效果分析[J]. 统计与管理, 2015(6):74—76.
- [12] 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EB/OL]. (2016-04-18)[2017-03-21].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04/18/content_5065392.htm.
- [13] 吴幼祥. 政务微信运维的三力模型[J]. 新闻战线, 2015(12): 89—91.
- [14] 宋之杰,巫翠玉,石蕊. 政务微信公众号用户采纳研究[J]. 电子政务, 2015(3):18—25.
- [15] TANKARD J W. The empirical approach to the study of media framing[M]//REESE S D, GANDY O H, GRANT A E. Framing Public Life. Mahwah: Erlbaum, 2001:95—106.
- [16] GITLIN T. The whole world is watching[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0.
- [17] ENTMAN R M. Framing: Toward clarification of a fractured paradigm[J].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993, 43(4):51—58.
- [18] LAWRENCE R G. Game-framing the issues: Tracking the strategy frame in public policy news[J].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2000, 17(2):93.
- [19] 潘忠党. 架构分析:一个急需理论澄清的领域[J]. 传播与社会学刊, 2006(1).
- [20] GOFFMAN E. Frame analysis: An essay on the organization of experience[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4:21.
- [21] 马得勇. 政治传播中的框架效应:国外研究现状及其对中国的启示[J]. 政治学研究, 2016(4):58—70.
- [22] 政务指数微博影响力报告[EB/OL]. (2017-01-19)[2017-03-21]. <http://yuqing.people.com.cn/n1/2017/0119/c209043-29036185-2.html>.
- [23] 王清华,朱岩,闻中. 新浪微博用户满意度对使用行为的影响研究[J]. 中国软科学, 2013(7):184—192.
- [24] 王松. 政务微信传播力的影响因素分析[J]. 西部学刊, 2016(2):19—21.
- [25] BOCZKOWSKI P J, MITCHELSTEIN E. How users take advantage of different forms of interactivity on online news sites: Clicking e-mailing and commenting[J]. Human Communication Research, 2012(38):1—22.
- [26] DENNIS C, JAMES D. A theory of framing and opinion formation in competitive elite environment[J].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2007, 57(1):99—118.
- [27] 吕文增,石开元,郑磊. 政务微信传播方式与效果研究[J]. 电子政务, 2017(1):59—67.
- [28] 北京微博微信发布厅上线 融合“双微”服务[EB/OL]. (2014-01-14)[2017-03-21]. <http://news.qq.com/a/20140114/007893.htm>.
- [29] 彭增军. 媒介内容分析法[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46—47.
- [30] ENTMAN R M. Framing: Toward clarification of a fractured paradigm[J].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993, 43(4):51—58.
- [31] SEMETKO H A, VALKENBURG P M. Framing European politics: A content analysis of press and television news[J].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2000, 50(2):93—109.
- [32] BENFORD R D. An insider's critique of the social movement framing perspective[J]. Sociological Inquiry, 1997, 67(4): 409—430.
- [33] 贾哲敏,赵吉昌. 北京市政务微博群集的现状与发展:议题图景与服务转型[J]. 电子政务, 2017(4):38—48.
- [34] THOMAS N, ZOE O, ROSALEE C. Toward a psychology of framing effects[J]. Political Behavior, 1997, 19(3):221—246.
- [35] 张诗蒂. 政治话语变迁——兼论当今传播领域里的“大政治与小话语”[J]. 云南行政学院学报, 2010(2):149—152.

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创新管理

张蕊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北京100083)

摘要:公共部门管理必须依托有效的管理手段,公文管理承载着信息传递和政策支持的重要职能,在公共部门管理过程中尤为重要。研究作为公共部门代表之一的高校,其公文办公自动化也是管理创新的重要环节。以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文办公自动化为案例,基于系统结构、功能、流程创新探索研究,认为北航公文自动化系统已实现了公文管理实物流与信息流的统一,实现了资源、信息共享与协同,且在安全、保密制度建设方面值得借鉴。在“互联网+”时代,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应积极优化信息服务方式,倡导多元合作,协调资源配置,促进知识共享,推动公共部门创新管理。

关键词:公共部门;公文管理;办公自动化;高等院校;创新管理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39-06



Documents Office Automation of Public Utility and Its Innovation Management

ZHANG Rui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Nowadays public management departments rely on effective management tools to optimize the information flow and provide better policy support. Office automation is also an important part of management innovation.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application of electronic document management system in Beihang University.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its structure, function and work flow, the paper finds that Beihang University has achieved unity of physical flow and information flow, sharing and coordination of resources and information. The university also offers good experience in the field of security and confidentiality system. This paper suggests that the electronic document management system be adopted to optimize the information service and resources deployment, diversified collaboration and sharing of knowledge be encouraged and management innovation in the Internet era be promoted.

Keywords: public utility; documents management; office automation system; universities; innovation management

一、引言

2015年3月,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全面推进“互联网+”行动计划,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既是各级政府、公共部门的行动目标,也是发展战略。公共部门是被国家授予公共权力,管理社会公共事务,配置公共资源,提供公共服务、

公共产品和公共管理,以社会的公共利益为目标的社会组织^[1],应当顺应时代发展潮流,抓住机遇,积极运用信息通讯技术,创新互联网思维,改造业务流程,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改善绩效。“互联网+”背景下公共部门信息管理可划分为外部管理与内部管理两个部分。外部管理包括对外信息发布系统,如政务信息公开(公告公示、部门动态)、新闻报道、公共服务、业务服务;内部管理主要包括公共部门内部的公文办公自动化(Office Automation, OA)系统、人

事、财务管理系统。其中,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是公共部门各项业务开展的基础,体现公共部门内部正式沟通,支撑着管理体系中信息与决策的运转,维护公共部门的权力运行,明确部门及岗位职责。因此,高效、优质的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既是公共部门信息管理的追求目标,也是实现“互联网+”行动的关键步骤。

目前,学界针对公文办公自动化展开了许多讨论,多集中在软硬件建设、技术与服务、制度建设三个方面。但是仍然在如下两方面有所欠缺:其一,缺乏对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流程、功能、创新机制进行深入讨论;其次,对于中国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的现状及特点梳理及分析不足,因而缺乏能够切实推动公文办公自动化发展的有效建议。根据学者陈振明的分类,由政府投资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是公共部门的重要类型,且高等院校较政府部门更具有制度灵活性与技术创新优势,故而研究高等院校的公文办公自动化过程,对政府、公共部门皆具有示范和借鉴作用。^[2]因此,文章从公文办公自动化的内涵与意义入手,突出公共部门属性,以高等院校——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以下简称“北航”)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情况为案例,分析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流程、功能与现状,进而探析如何推进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创新管理。

二、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的 概念界定与实施意义

所谓办公自动化,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教授季斯曼(Zisman)认为:采用计算机、通讯技术、系统科学及行为科学等方法,将其应用在那些传统的、数据处理技术庞大,且结构不明确的包括非数值型信息的办公事务上。^[3]1985年,中国召开了第一次办公自动化规划讨论会,与会专家认为“办公自动化是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使一部分办公业务活动物化于除人以外的各种办公设备中,由这些现代化设备与人构成服务于办公业务的人机信息处理系统”。而公共部门办公自动化是公共部门为了最大限度提高办公效率和质量,提升决策能力和科学化水平,利用现代的电子信息技术和办公自动化设备,辅助管理人员进行办公事务的智能化处理,实现信息技术与

人力资源的充分融合。^[4]公文处理是政府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日常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机关部门行使职权、开展工作的重要手段,实现公文办公自动化是提高各职能部门办公效率和优化组织管理的重要途径。结合以往办公自动化概念以及公共部门公文管理的特点,文章将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界定为公共部门管理人员依托信息处理系统即办公自动化系统,来实现公文业务流程的信息化处理,以期实现公文处理的快捷化、精准化、智能化的管理过程。

中国的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始于19世纪80年代,发展至今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为引入阶段,即通过引进办公自动化软硬件设备,实现了单机文字处理、表单制作等简单功能的辅助办公环境建设;第二个层次为发展阶段,即利用小型局域网,建成规模式、部门交互式的简单事务办公处理系统;第三阶段为成熟阶段,能够自主开发建设信息综合管理系统,将事务性工作与管理信息融合一体化,实现公文办公自动化的内外信息合并的规模效应。^[5]

对于公共部门而言,公文办公自动化具有重要的实施意义:首先,有利于规范公共部门工作流程。在实际工作中常会出现经验办公,大量带病公文严重影响了部门之间的有效交流,从而降低办事效率。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强调“程序控制”,保证公文从拟制、审核、校对、印发等环节严格按公文管理规范 and 流程进行。对问题公文的流转和管理在中间环节可以做到及时发现,明晰责任,强制其按照规范修改。

其次,有利于跨部门之间协同化办公。近年来公共部门一直强调“简化办事流程,鼓励部门间协同办公”,提倡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打造“智慧管理”。公文办公自动化改变了传统公文的管理方式,将沟通、服务、管理职能同时转移到线上进行,从而能有效确保部门之间交互工作顺利开展,再加上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中具备的定制化功能,可以实现多部门线上同步办公,极大降低了劳动成本,提高了公文拟制和流转速度,节省办公时间。

再次,有利于提高公共部门管理服务水平。通过建立与完善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可以实现公共部门之间最大范围内的信息共享,有效提高公共部门的管理效能。使原来繁琐零碎的公文处于整齐划一的系统中,便于办公人员的查找和使用,同时该系

统可以根据公文事项的紧急程度和重要性对其进行排序,提醒和监督相关部门及人员及时办理。将工作人员从大量繁琐事务中解放出来,有更多精力和时间去吸纳内外需求,调整业务模块和流程,增强办事效率,提高群众对公共部门办事的满意度。

最后,公文办公自动化有利于提高科学决策水平。通过提高公文管理的自动化水平,公共部门领导可以方便快捷的查询、了解、分析决策信息,又能将接收到的上级指令及时传达给下级部门人员,确保科学决策沟通,传递渠道畅通。

三、中国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的现存问题

伴随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与“互联网+”概念的提出,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也随之进入新的阶段,即满足国家、社会、部门的需求,建设决策支持型的新型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6]经过数十年的发展,目前,中国大多数公共部门已建成了以电子公文为主的OA办公自动化系统,且经过几次升级改造,各级领导与办公人员都已熟练掌握办公自动化系统,享受到“无纸化工作”带来的便利。但由于公共部门的特殊属性、工作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等客观因素的存在,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仍存在如下问题:

(一)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内外建设断层

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是为了实现整体管理目标而在不同部门、不同人员间使用定制化的工作流程满足管理诉求并以电子公文的形式提交流转的过程,由于部门和人员业务领域的不同所以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必须以分工协作的流程定制为基础。然而目前很多公共部门内部分别建立了综合办公自动化系统、人事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科研成果管理平台、档案管理系统等分类信息系统,在系统建设上不考虑与其他部门的信息联通、协同办公,形成了小范围内的微循环,公文信息的流转形成了封闭的信息孤岛,难以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如此一来不仅浪费了大量的人力、财力和物力,更重要的是掣肘了公共部门整体的发展建设和战略规划。此外,部分系统的功能重叠,在工作中易造成内部摩擦,相互推诿

责任,一定程度上影响办事效率。

(二)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资源配置失衡

公共部门建设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需要资金、人力、软硬件设备和技术等诸多资源支持。从资金来源上看大多数公共部门建设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资金来源单一,投入的资金在不完善的财务收支体系、税收制度、监管制度和评估制度下,很容易滋生权力寻租、腐败等问题。在人力资源的投入上,很多公文管理部门缺少既熟悉公文管理又了解信息技术的人才,出现技术问题只能等专门的技术人员解决,这样不仅增加了人力消耗还拖延了办公时间。从软硬件设备投入情况来看,很多公共部门投入更多是硬件设施,忽视软件的开发和更新,造成了“只能观其形”的现象。从技术资源投入来看,各部门在建设以自身为中心的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过程中缺乏统一的标准,容易走向公文运转“全程网络化”的极端,忽略公文管理中的一些特殊规范要求。

(三)公文办公自动化制度不健全、监管不到位

近些年来国家正在逐步建立健全对于信息化管理的政策法规,但公共部门在信息管理制度建设方面还是参差不齐,缺乏规范、全面的监管。有些部门仅有一些简单的操作措施,正式的条例和制度不健全,或是仍然沿用不适应公文办公自动化发展的措施,信息安全领域更是存在很多空白。另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是管理措施无法贯彻落实,制度实施缺乏相对应的监管,以致于出现违反制度无人问责的现象。

(四)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中信息公开与保密两难全

公共部门办公自动化系统的应用不断延伸及升级,很多涉及人事、组织、科研、财务的信息数据需要保密,但有的则需公开,其中需要保密的内容依旧采用传统方式跑签运转,这与线上办公的效率相比差距甚远,常出现人为偏差,如图1所示。这给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建设和实施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作为一个数据共享程度很高的应用系统,公文内容很容易被有意者随意篡改,如果公文在流转过程中泄露给非授权用户,不仅会造成管理系统的混乱,也会造成部门内外配合的混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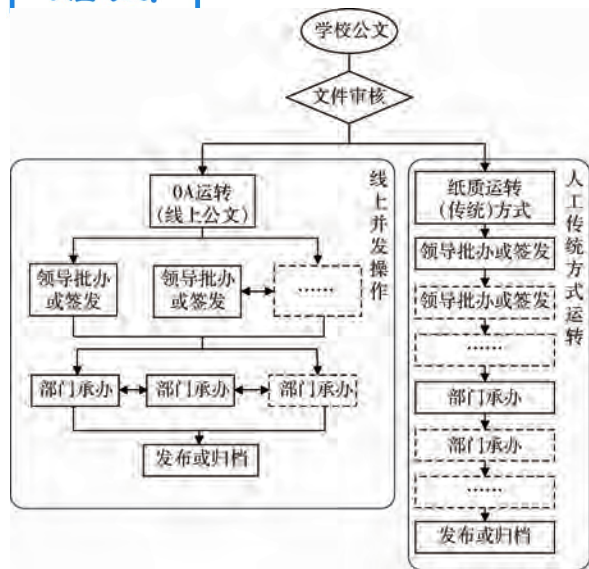


图1 线上OA系统与人工运转公文的基本流程图

能文件交换系统为一体的,全方位、智能化的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北航建设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不仅是一种工作流程的创新,还是一种对办公自动化系统外延式的功能探索,更是一种管理理念的创新实践,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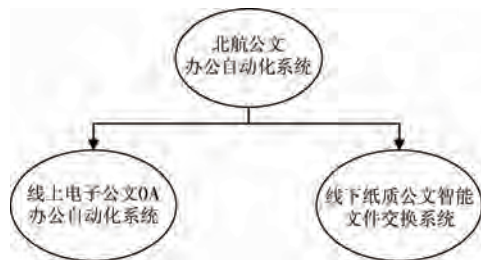


图2 北航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建设分布图

四、“互联网+”背景下高校公文办公自动化创新管理:以北航为例

作为公共部门重要类型之一的高等院校自20世纪90年代就大力推进数字校园建设,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是校园数字化建设的重要环节。目前,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林业大学等高校陆续使用了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北京邮电大学、东南大学等还进行了系统的自我研发。

北航凭借其学校有利的学科特色,和先进的工作理念,不断创新优化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从北航的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的变革升级路径来看,符合公共部门在“互联网+”背景下信息化建设的时代需求,能够结合公共部门管理的工作实际,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和借助外界优势,做到与时俱进,由此形成了高校首创的线上OA办公自动化系统、线下智

(一)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的协同化办公

北航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凸显了北航“资源共享、协同办公、科学决策”的建设理念,强调系统建设的全面发展,即以学校总体规划为前提,建设由全校各部门共同使用,学校党政办公室集中管理的线上线下协同办公系统。同时强调系统建设的集成功能,采用数字门户统一认证和统一的数据库平台,与校内其他系统接口统一,形成便于全校数据汇集,无障碍进行数据交换的综合平台。

北航公文OA办公自动化系统始建于2008年,经过多年的创新升级,已实现线上公文运转的精细化管理,即通过移动端、短信、知会等手段提升了系统使用效率,通过集成首页、流程视图、个人日程等增强用户体验。2015年在公文办公自动化基础上扩展交叉功能,形成了以公文管理、会议管理为核心,以外出请假报备、会议室预约、个人日程、知识共享、外事活动审批等功能模块为亮点,以Windows、Android和IOS跨平台移动办公为特色,以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和工作效率为导向,面向全体教职工的“互联网+”办公平台^[7],如图3所示。



图3 北航OA系统十大功能模块框图

2016年初北航在秉持“增效、节能、高质”的原则,充分借鉴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国家部委使用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北航机构特色及管理特点,开创性地建设了高校首家智能文件交换和跟踪系统,该系统是“以机关公文条码为规范、以智能文件交换箱为中心、以业务软件为工具”的电子智能化工具。系

统采用先进的条码和智能交换箱技术,结合软硬件设备,实现涉密文件、内部文件及机要信函的全流程、可跟踪管理,同时该系统主要包括的六大功能结构,包含基本信息录入模块、流程运转模块、督办模块、统计分析模块、决策支持模块和知识共享模块,与线上公文OA办公自动化系统功能相互补充,相

互对应,真正做到与线上公文流转全业务协同配合,完整的服务于学校管理部门的沟通与业务往来,如图4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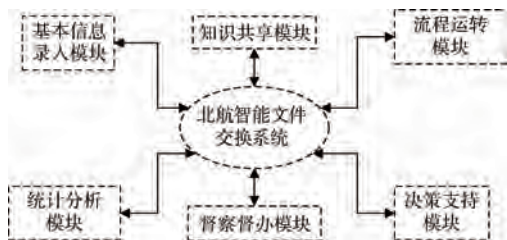


图4 北航智能文件交换系统结构图

(二) 实现了公文管理的实物流与信息流相统一

考虑到公文来源的多元性、文件处理方式的分类化,以及如何快速、有效的实现公文管理和数据应用,实现公文实物流运转与公文信息流运作的有效统一^[8]等问题,北航以此建立起以OA公文办公系统为支撑,以智能文件交换与跟踪系统为依托,全来源、全方位的综合公文办公自动化信息平台。该平台实现线上与线下结合同步办公,有效地实现了全面、系统、全方位公文管理,真正做到了公文全流程、交互式的信息管理。

同时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定位也不单只是发挥其“上传下达”、信息简单存储和发布的功能,而是建设一个具备数据搜集和共享,达到深度挖掘和提炼关键信息点的功能,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北航的线上OA公文系统与线下智能文件交换系统通过利用有效的信息手段与日常工作中积累的公文数据充分结合,形成每年度的公文数据分析报告,为学校领导科学决策和要事预判提供客观依据。

(三) 实现长效、可持续的制度支撑与文书人员养成体系

北航结合公文管理的专业性和特殊性,加大业务管理投入,明确职责分工,形成了“三员管理体系”,即公文业务的规范和提升由文件管理单位牵头,信息化手段的强化和支持由信息化部门牵头,公文保密监管与日产检查由保密部门牵头。同时建立健全了公文管理、信息管理、保密管理相关制度,注重制度之间的互补性和连贯性,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和问责机制。

做好使用办公自动化系统的内外部人员分类管理,依据工作职责和保密要求,做到权限分配清晰准确。对于业务人员管理,北航长期坚持公文队伍建设,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工作需求,定期举办全校业务人员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保密意识。

同时抓好人员的选拔、考核、监管的长效机制。

(四) 实现了公文信息公开的分责审核机制与安全保密建设条件

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建设过程中充分考虑到信息公开和保密规范的双重特性,通过设定分别由文件承办单位核定、文件管理单位审核、业务领导审核、承办单位校核的“四核”机制,共同对公文信息公开进行分级把关、分责审核,实现公文管理的全流程监管和把控。

同时北航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按照国家及保密标准,充分运用技术防范、物理防范等手段,如在系统建设中应用生物识别技术对人员身份鉴别、操作区域安装广角摄像头对操作过程进行监控,对系统安置环境进行“三铁两器”改造等。同时坚持监督检查和日常管理相结合,发现问题及时查明处理,积极整改、消除隐患。

五、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管理创新的思考

公文办公自动化的运行虽然普及已久,但随着互联网技术发展的日新月异,现代信息化管理越来越具备“互联网+”思维,推动了对于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管理新的发展模式的思考。社会多元的合作,信息获取、公开和处理手段的优化,资源协调配置,以及智力成果的共享等多方面更加深入和更具时代特色的创新思维必将使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发展进入一个新的阶段。最后,文章基于对北航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个案的深入分析,为未来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的创新管理提供如下建议:

(一) 倡导多元合作,创新信息化服务方式

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本身就是一个技术与需求导向相结合,互动紧密的技术产品。目前公共部门开发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主要有三种模式,一是直接购买商业软件。这种方式虽然节省了开发成本,但并不能满足个性化的使用需求。二是由公共部门中的技术部门自己研发。这样可以根据部门具体需求来设计,但是这种开发成本较高且无法满足多部门协同的多样化、及时性的需要。三是商业外包其他软件公司,这也是目前常见的做法。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形势下,公共部门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中应倡导多元参与合作,鼓励合作方式的创新,诸如借助具备雄厚科研能

力的高校或者科研机构,在人力资源和技术创新方面充分依托其优势解决部门自身的专业化、持续化发展问题,同时又可以解决科研部门成果实施难的问题。

(二) 协调资源配置,推进公共部门战略管理

资源配置是公共部门战略管理的重要内容,战略管理的抓手还是要通过资源的有效分配和调整发挥作用。资源配置的核心问题是提高办事效率,这也是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建设的初衷。在系统建设中应充分考虑到效率的实现,使资源在部门内部充分流动,保留其公共性的同时融入广泛的竞争性,以保证系统发展的整体性与可持续性。

有利于公共部门未来的战略规划是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资源配置的重要标准。系统建设不能仅考虑短期建设,应在充分利用资源的同时考虑长期建设需求,并随时依据部门的战略规划进行优化和更新。系统资源配置后,通过计划、组织、实施、控制等管理环节具体实施,在这个过程中人力资源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需要既有领导责任、开拓精神,又具备专业知识的管理人员参与到整个系统建设、管理和监管过程中。

(三) 集成智力贡献,形成知识共享机制

公文办公自动化的改造与升级是一次知识积累和智力贡献的过程,从一定意义上说知识共享与管理既是公文办公自动化的促成因素,更是实践过后的成果与经验积累。在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过程中,每个公共部门都会积累大量的数据资源和知识,并且拥有富于创新的技术团队,在实践中会积累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思维成果,这些知识的集成和学习能力的积累对未来的公文办公自动化建设是很好的借鉴和经验积累,所以对知识的管理和应用应该形成长期的共享机制,形成尊重知识、利用知识、享受知识的创新型公共部门信息化建设氛围。

(四) 优化信息手段,提高公共部门管理能力

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不应只是公共部门管理的

应用技术,更应该利用其时效性、信息公开、过程留痕、数据积累等特性,作为公共部门测评管理执行力的因素之一,促进公共部门管理的改革创新。

为了实现这个目的,公共部门可以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公开政务信息和发布决策执行情况,使人们可以采取发表评论的方式参与到公共部门的事务管理中,既获取了民意又充分体现了管理的民主化;二是建立公文办公自动化系统的测评指标体系,使用者在使用过程中对系统进行客观、科学的评价,以此推进管理流程优化,提升公共部门的行政服务水平,促使行政管理部门重新设置办事流程,改变传统的部门管理模式;三是积累分析日常统计数据,提升科学决策的能力,即一方面在综合信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大数据的优势为公共部门的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另一方面主动分析和凝练事关社会发展的核心数据指标,分析其内在逻辑,预判社会和部门的发展走向,为给公众提供更好的社会服务做好准备。

参考文献:

- [1] 程惠霞. 公共部门管理学[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39.
- [2] 陈振明. 公共部门战略管理[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157—173.
- [3] 王振. 办公自动化研究综述[J]. 办公自动化, 2010(11):4.
- [4] 杜龙. 办公自动化的国内外发展状况及未来的发展方向[J]. 电脑知识与技术, 2009, 5(9):2457.
- [5] 李正涛. OA 系统发展历程与趋势[J]. 办公自动化, 2008(4):14.
- [6] DANIEL B, BELLCORE. INCAS: Managing dynamic working in distributed environments[J]. Journal of Database Management, 1996, 17(1):15.
- [7] 袁星, 李军锋, 刘伟, 等. 高校信息化建设的实践与思考——以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办公自动化系统建设为例[J]. 中国高校科技, 2016(9):1—9.
- [8] 张秀玲. 办公自动化系统中公文管理模块的应用[J]. 科技资讯, 2010(34):21.

• 公共管理与服务专题

主持人语: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政府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不断向服务型政府迈进,为稳增长促改革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李克强总理在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提高施政能力和服务水平;要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贡献。显然,公共管理改革和服务创新已经成为各级政府和领导必须担起的重大责任。本期推出的四篇文章,分别从公共部门变革型领导的测量、服务型政府建设的公共服务标准化、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的构建以及无缝隙行政的新认识等角度,提出了一些有见地的观点,以期对未来政府改革发展提供有益的借鉴。

——杜治洲(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文与高等研究院副院长、副教授)

公共部门变革型领导的测量与实证研究

王军霞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北京100083)

摘要:运用修正的变革型领导量表对公共部门员工进行了调查,并对中国公共部门员工期望的领导力进行了描述性分析及不同维度间的比较分析,研究发现:公共部门适用的变革型领导量表与中国学者之前构建的企业变革型领导量表有不同的结构与组成,中国公共部门的员工对领导的鼓舞性激励和理想化影响力期望最高,增强公共部门领导力的优先路径包括鼓励员工探寻新的更好的做事方式和对员工适当授权等方式。

关键词:变革型领导;公共部门;智力激发;鼓舞性激励;个性化关怀;理想化影响力

中图分类号:C93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45-05



Measurement and Empirical Study of Transformational Leadership in China Public Sectors

WANG Junxia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Using a modified scale, this paper tests the leadership expectation by employees of their leaders in China public sectors. The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The scale founded by Chinese scholars to measure private sectors is not suitable to China public sectors; employees in China public sectors expect more in inspirational motivation and idealized influence; There are two preferred approaches to enhancing transformational leadership in China public sectors: encouraging employees to find better ways of doing their jobs and properly authorizing the employees.

Keywords: transformational leadership; public sectors; intellectual stimulation; inspirational motivation; individualized consideration; idealized influence

一、引言

和私人组织一样,公共组织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也依赖于其管理者的领导能力和领导风格。但学界对公共部门领导问题的研究常常围绕其他更为“重要”的主题,而不是领导力本身,如政党竞选问题和政治决策问题。^[1]

领导力,特别是公共部门领导力是一个相对复杂的概念和问题。未来在公共部门这个特定情境之下研究领导力需要面对诸多的困难和挑战,目前已有的研究成果在研究的内容上仍略显零散。学者们需要建立更加便于理解的且适用范围更广的公共部门领导力模型,以便更好地理解公共部门的领导力问题。

鉴于私人部门与公共部门的差异性,已经在私人部门得到普遍验证的主流理论,更需要检验其在公共部门的适用度。只有将理论模型构建与经验研究检验相结合才能使公共部门的领导力理论更加完善。如马佳铮所言,公共部门领导力研究领域的现有研究成果中,经验研究的比重仍然较小。^[2]

随着领导力研究的日益深入,变革型领导理论成为目前研究最广泛的领导行为理论。变革型领导是领导者通过影响和激发追随者,实现超越个人利益的转变,以此共同达成领导者所预期的组织目标,实现组织变革的过程。变革型领导可以唤起员工的心智,在个体层次上影响员工,在总体层次上可以运用权力改革组织,甚至改变社会系统。

变革型领导不仅注重个人的转变,更注重组织的变革,同时讲求领导者与追随者的互动。也就是说,如果领导者具有员工认可的素质,达到员工期望和要求,员工就会积极追随,表现出有意保持、改善和支持任务绩效完成的心理和行为,甚至愿意完成工作责任范围外的事情,以提高自己绩效回报企业。Quinn和Spreitzer的研究发现,当领导者与员工有共同的领导行为期望标准时,领导者就可以发挥更大的潜在影响^[3];Epitropaki和Martin在基于领导成员交换理论的跨样本研究中指出,员工对直接领导者特质的期望,通过组织义务、工作满意感等间接影响他们对组织和工作的态度^[4]。因此,理解员工对领导特质的期望,从而通过选拔和培养环节改进领导风格,提高领导特质与员工需求的匹配度,可以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进而提高组织的绩效。

变革型领导的测量模型中被学者引用最多的

就是Bass和Avolio于1995年提出的四维模型。四个维度分别是:智力激发(intellectual stimulation)、鼓舞性激励(inspirational motivation)、个性化关怀(individualized consideration)和理想化影响力(idealized influence)。^[5]

1997年,Bass指出变革型领导行为的四个维度中有三个维度具有全球普适性,即这种领导行为在多种文化背景下具备有效性。^[6]这一观点在后来的—些学者的研究中也得到了不同程度的印证。很多关于领导行为的跨文化研究指出,领导行为的部分核心组成是具有文化和地域的普遍性的,但在领导行为的构成中,也有相当一部分构成因素存在文化和地域的敏感性,诸如宗教、传统、享乐主义与朴素主义以及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等。^[7]

李超平和时勘对Bass等提出的变革型领导的构想效度在中国进行了初步验证,认为可以按MLQ量表的划分将变革型领导分为领导魅力、感召力、智能激发和个性化关怀。^{[8]803}但有学者指出,该量表在中国情境下构思效度的验证结果并不十分理想。^[9]

学者已经通过实证研究证明了变革型领导者公共部门有效性,甚至得出变革型领导在公共部门的有效性比私人部门的有效性还要高的结论。^[10]

文章在考虑全球普适性与中国的国情和文化的背景下,采用量表构建的科学方法,构建适合测量中国公共部门变革型领导的量表,并通过对量表在公共部门中的使用分析当前中国公共部门员工最期望的领导特质到底是什么。

二、项目池的构建

根据Bass的四维度的领导力模型,笔者分别从智力激发、鼓舞性激励、个性化关怀、理想化影响力四个维度出发,与该领域两名相关学者进行反复探讨后构建了项目池,如表1所示。项目池中保留了Bass提出的变革型领导的问题,增加了适用于中国国情的一些问题,并设立了公共部门特有的一些问题。

(一)保留中国学者认为不显著的智力激发维度

中国心理学学者李超平和时勘在对变革型领导力的测量模型的验证与使用过程中发现智力激发并没有成为中国测量领导力时的重要维度。^{[8]803}对此,笔者认为,在当今的知识型社会中,领导对员工在智力方面的激发对一个组织的成功愈发重要。因此,本量表中保留了智力激发维度及原量表的所有问题。

表1 期望的领导特质的四维量表的项目池

维度	项目
智力 激发	1. 领导需要能够接受各种变化。(A1)
	2. 领导应该奖励创造力和创新。(A2)
	3. 领导应该鼓励员工探寻新的、更好的做事方式。(A3)
	4. 领导应该赋予员工参与重要决定的权力。(A4)
	5. 领导应该鼓励批评性思考,支持员工挑战传统和假设。(A5)
	6. 领导应该鼓励员工探索解决问题的新办法。(A6)
鼓舞 性 激励	7. 领导需要激励员工在工作中尽可能发挥各项潜力。(B1)
	8. 领导需要鼓励员工高度投入工作。(B2)
	9. 领导应让员工感到自己被适当授权。(B3)
	10. 领导要让员工感到自己是单位的主人。(B4)
个性 化 关 怀	11. 领导应该要求员工在工作和家庭中取得平衡。(C1)
	12. 领导应该鼓励员工在工作中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C2)
	13. 领导应该给员工展示领导才能的机会。(C3)
	14. 领导应该鼓励员工在工作中成长。(C4)
	15. 领导在工作应该给员工提高能力和技艺的机会。(C5)
	16. 领导应该确保员工所承担的工作能够充分地发挥个人的技能。(C6)
	17. 领导应该允许员工参与与自身工作有关的决策。(C7)
	18. 领导应该创造工作场所的家庭式氛围,能够照顾到每个员工。(C8)
理想 化 影 响 力	19. 领导应该保持高水平的诚实和正直。(D1)
	20. 领导应该能够在单位内部公正地解决抱怨、争端与不公。(D2)
	21. 领导应该为员工以身作则。(D3)
	22. 领导应该言行一致。(D4)
	23. 领导应该献身工作。(D5)
	24. 领导应该自律。(D6)
	25. 领导应该善于接受批评。(D7)
	26. 领导应该勇于追求真理。(D8)
	27. 领导应该有为为人民服务的真正意愿。(D9)
	28. 领导在必要时需要牺牲个人利益。(D10)

(二) 将德行垂范加入理想化影响力维度

李超平和时勘在其研究中提出了将德行垂范作为中国特有的变革型领导力测量的新维度。^{[8]803}考虑到道德垂范对员工的影响是一种以身作则或者楷模式的影响,文章其归入理想化影响力维度,在影响力维度的项目池中增加了与领导的德行等相关的问题,如D1。

(三) 增加了中国公共部门特有的问题

考虑到公共部门的社会性和公共性,在理想化影响力部分增加了D9和D10等公共部门领导所需要的牺牲精神和为人民服务精神的问题。

三、项目的筛选

使用项目池中的28个问题对30个调查者实施试调查,其结果作为初步选择量表中所含题项的依据。

(一) 题项的差异性与一致性筛选

在测量过程中,对社会现象的差异性的描述是衡量指标好坏的标准之一。也就是说,好的指标应该拥有较大的方差和标准差。

依据这个标准,笔者计算了项目池中总题项的标准差,结果表明,标准差小于或接近0.75的项目有A6、B1、C2、C4、C5、D3、D4、D6、D7。

根据量表中的题项应该保持一致性的原则,删去与子题目得分与子量表总分相关系数小于0.4的D5。删去与量表总得分相关系数低于0.4的A1、B2和D10。

(二) 量表的信度分析

对删去上述题项的四个子量表分别进行信度分析,通过分析单个题目与总体的相关度以及删去本题后项目量表信度的变化,删去那些去掉后子量表信度可以有较大幅度提高的题项C8。最后的量表中各维度保留的题项如表2第一列所示,这些剩余问题组成的量表进行信度分析的结果如表2所示。

表2 初步筛选后的量表信度

题项	克隆巴赫系数 α	题目数
智力激发 (A2, A3, A4, A5)	0.815	4
鼓舞性激励 (B3, B4)	0.713	2
个性化关怀 (C1, C3, C6, C7)	0.880	4
理想化影响力 (D1, D2, D8, D9)	0.847	4
总量表	0.927	14

(三) 量表的结构验证

最后使用结构方程模型方法对13个题项组成的四维度量表进行正式调查,调查总体为2004—2015年间就读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硕士专业且在公共部门工作的已毕业和未毕业的学生,问卷使用网上调查的方式,使用电子邮件的形式向所有可能的调查对象发送电子邮件请他们到网站填答问卷,最终收到的有效回答数为206个。其中男性占57.9%,女性占42.1%。

之后使用验证性因子分析,验证量表的结构效度,分析各题目对各维度的合理性。分析过程中,发现C7与A4是高度相关的。仔细阅读题

项,发现 A4 和 C7 的确在含义上接近,于是删去前面分析中各项指标表现较差的题项 C7,删去 C7 后的量表的信度分析结果如表 3 所示。

表 3 最终形成的量表信度

题项	克隆巴赫系数 α	题目数
智力激发(A2, A3, A4, A5)	0.815	4
鼓舞性激励(B3, B4)	0.713	2
个性化关怀(C1, C3, C6)	0.798	3
理想化影响力(D1, D2, D8, D9)	0.847	4
总量表	0.910	13

表 4 各题项对各维度的标准花量表的路径系数

题项	路径	系数名称	估计值
A2. 领导应该鼓励员工探寻新的更好的做事方式	< - - -	智力激发	0.574
A3. 领导应该赋予员工参与重要决定的权力	< - - -	智力激发	0.712
A4. 领导应该奖励创造力和创新	< - - -	智力激发	0.685
A5. 领导应该鼓励批评性思考	< - - -	智力激发	0.662
B3. 领导应该让员工感到自己被适当授权	< - - -	鼓舞性激励	0.769
B4. 领导要让员工感到自己是单位的主人	< - - -	鼓舞性激励	0.805
C1. 领导应该要求员工在工作和家庭中取得平衡	< - - -	个性化关怀	0.649
C3. 领导应该确保员工所做工作能够发挥个人才能	< - - -	个性化关怀	0.522
C6. 领导应该给员工展示领导才能的机会	< - - -	个性化关怀	0.757
D1. 领导应该保持高水平的诚实和正直	< - - -	理想化影响力	0.732
D2. 领导能在单位内部公平地解决解决抱怨和争端	< - - -	理想化影响力	0.702
D8. 领导应该勇于追求真理	< - - -	理想化影响力	0.842
D9. 领导应该有为人民服务的真正意愿	< - - -	理想化影响力	0.821

表 5 模型系数

模型	NFI	RFI	IFI	TLI	CFI
最终系数	0.862	0.821	0.949	0.932	0.948

最终形成的结构方程模型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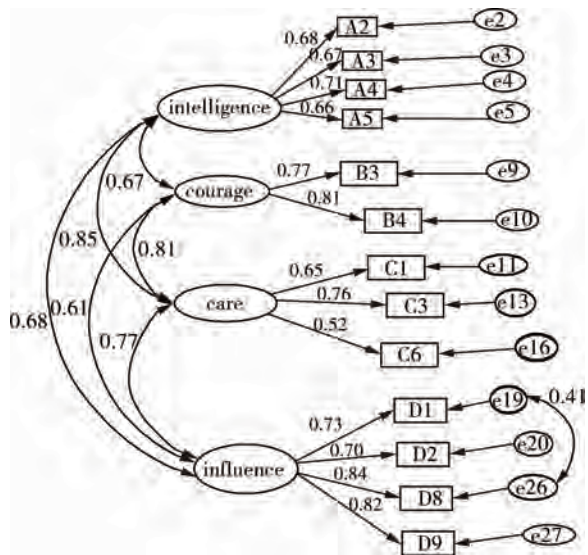


图 1 变革型量表的结构图

整个量表变成了 13 个问题组成的量表,信度系数为 0.910,仍处于较高的信度系数范围。使用验证性因子分析得到的量表的结构效度如表 4 所示。

从表 4 可以看出,所有项目在其所属维度上的路径系数均大于 0.522,且 CMIN 为 1.499,处于结构方程分析学者认为比较适当的[1,3]之间。RMSEA 为 0.069,小于研究者认为可接受的标准 0.08。^[11]模型主要参数大于或接近 0.9,见表 5。

四、公共部门员工所期望的变革型领导特征分析

(一)公共部门员工各维度的期望值分析

为了对员工对变革型领导各维度的期望进行比较,笔者计算了量表总分平均分和各维度的平均得分,如表 6 所示。

表 6 总分及各维度得分

分析项	均值	众数	标准差
量表平均分	6.06		0.640
智力激发	5.93	6.00	0.798
鼓舞性激励	6.17	7.00	0.886
个性化关怀	6.06	6.00	0.693
理想化影响力	6.12	6.00	0.772

总体来看,量表平均得分为 6.05 分,略高于比较同意这个选项的得分。在量表的四个维度中,鼓舞性激励维度得分最高,理想化影响力居次位。说明公共

部门的员工对鼓舞性激励的期望最高,其次员工对领导的理想化影响力期望也较高。对此,笔者的解释是,由于公共部门的工作成绩很多时候很难用组织实现的经济效益来实现,很多工作成绩都体现在社会效益上,且常常会面临很多公众的误解,因此,公共部门的员工需要更多的领导的鼓舞性激励。此外,与私人部门相比,物质激励相对较弱的公共部门的工作需要

领导以身作则,员工对领导的个人魅力和理想化影响力较为看重。

(二) 公共部门员工对领导各维度的具体问题的期望值比较分析

为了深入了解公共部门的员工对领导力的期望情况,笔者分析各子量表中不同题项的得分差异,结果如表7所示。

表7 各题项的描述性分析

路径	均值	众数	标准差
A2. 领导应该鼓励员工探寻新的更好的做事方式	6.36	7	0.783
A3. 领导应该赋予员工参与重要决定的权力	6.26	6	0.854
A4. 领导应该奖励创造力和创新	5.55	6	1.172
A5. 领导应该鼓励批评性思考	5.56	6	1.317
B3. 领导应让员工感到自己被适当授权	6.20	7	0.899
B4. 领导要让员工感到自己是单位的主人	6.14	7	1.073
C1. 领导应该要求员工在工作 and 家庭中取得平衡	6.04	6	0.850
C3. 领导应该确保员工所做工作能够发挥个人才能	6.17	6	0.889
C6. 领导应该给员工展示领导才能的机会	5.97	6	0.951
D1. 领导应该保持高水平的诚实和正直	6.10	7	1.068
D2. 领导能在单位内部公平地解决解决抱怨和争端	6.18	6	0.766
D8. 领导应该勇于追求真理	6.06	6	0.882
D9. 领导应该有为人民服务的真正意愿	6.13	7	0.957

智力激发维度里,A2、A3 两个题项得到了最高得分,而且这两个题项也是整个量表所包含的13个题项中得分最高的两项。但是由于A4和A5得分较低,智力激发维度并不是整个量表得分最高的维度。

鼓舞性激励维度中,B3和B4得分都较高,平均得分都超过6.1分,其中B3平均得分超过6.2分。B3和B4的众数都为7,说明这两个题目中选择了最高得分7分的调查者占所有调查者的比例都是最高的。说明调查者对领导的授权和领导所创造的让员工有主人翁感的组织氛围比较看重。

在个性化关怀维度中,C3项得分最高,可见调查者对领导应该允许员工有展示才能的机会这一项最为看重。

在理想化影响力维度中,所有四个问题平均分都超过6分(比较同意)。其中D2得分最高,说明调查者在领导解决组织各种冲突中的公正性最为看重。

在所有13个题项中,得分前五名的题项分别为A2、A3、B3、D2、C3。说明各个维度中均有调查者认为比较重要的题项。

得分最高为智力激发维度中的A2和A3,且A2和A3的标准差较小,说明调查者在此题项上的意见比较一致,且取得高分。尤其在领导应该奖励员工探索新的更好的做事方式这个题项中,调查者赋予了最高期望,该题项众数为7,说明这个题目中选择了最高得分7分的调查者占所有调查者的比例最高。

另外,从13个题项的标准差大小可以看出,意见差异最大的为A5、A4、和B4。意味着调查者在是否希望领导鼓励员工进行批判性思考、领导奖励创造力和创新以及领导要让员工感到自己是单位的主人三个方面具有较大的认识差异。

五、结论

文章在学者Bass构建的较成熟的四维领导力量表的基础上,结合中国学者对中国国情的思考,加入了适合笔者公共部门实际情况的题项,构建了适合中国公共部门的变革型领导力量表,并使用量表的信度分析方法和验证性因子分析对所构建的过程进行了信度和效度验证。

(下转第83页)

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构建

唐果

(宁波大学 科学技术学院, 浙江 宁波 315212)

摘要: 向3 000名宁波劳动者发放问卷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进行调查,运用模糊综合评价法处理调查数据后发现,劳动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总体评价是“中等”。根据服务质量差距模型构建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为了提升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正确理解劳动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期望,正确选择公共就业服务设计和制定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确保按照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提供服务,保证政府公共就业服务传递与承诺相一致。

关键词: 公共就业服务; 服务质量差距模型; 模糊综合评价法; 宁波; 劳动者

中图分类号: D035.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050-07



Mechanism Construction of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Improvement

TANG Guo

(College of Science & Technology,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Zhejiang 315212, China)

Abstract: The questionnaire to survey Ningbo's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was filled out by 3000 laborers in Ningbo, and the fuzzy comprehensive evaluation method was applied in analyzing the survey data. The result shows that the overall evaluation of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is "medium". According to the service quality gap model, the mechanism is put forward in this paper for improving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In order to improve the quality of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s,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agencies should correctly understand the laborers' expectations of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and correctly select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designs and establish the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quality standards. Additionally, Ningbo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agencies should provide the service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ublic standards and ensure that the government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 delivery is consistent with the commitment.

Keywords: public employment services; service quality gap model; fuzzy comprehensive evaluation method; Ningbo; laborers

一、引言

中国社科院主编的公共服务蓝皮书《中国城市基本公共服务力评价(2014)》指出,中国38个主要城市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评价排名前十的分别是拉萨市、青岛市、上海市、海口市、宁波市、太原市、成都

市、厦门市、重庆市、珠海市。虽然从公共服务总体来看,宁波市的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排在第五位,但是具体就社会保障和就业满意度而言,排名前十的城市分别是拉萨市、青岛市、上海市、太原市、长沙市、南京市、重庆市、海口市、厦门市、成都市,宁波市没有进入前十位。^[1]可见宁波市的社会保障和公共就业服务质量与上述城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是宁

收稿日期: 2015-09-14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15BGL199);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资助项目(15YJA630061); 浙江省软科学研究计划(2018C35049); 浙江省社科联研究课题(2015B028)

作者简介: 唐果(1971—),男,湖南湘潭人,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为公共管理、企业管理。

波市公共服务的一块“短板”。十八大报告提出要“完善就业服务体系”“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完善就业体系的目的是为了提供高质量的公共服务,高质量的公共就业服务能够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然而,目前中国国内学者对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方面的研究相当欠缺。在中国知网上以篇名“公共就业服务质量”为内容检索条件对文献进行模糊检索,截至2015年8月,只有五篇相关论文。邓永辉分析了黑龙江省公共就业服务现状,对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与就业质量的历史演进进行了研究,从打破劳动力市场分割、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加强信息化建设提供技术保障和建立弱势群体就业援助的长效机制这四个方提出了创新黑龙江省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提高就业质量的具体措施。^[2]黄少坚和谭志雄指出了基本公共就业服务均等化存在服务主体存在条块分割、基本公共就业服务资源分布不均、服务手段参差不齐、社会需求反应迟缓等问题,分析了非政府组织参与基本公共就业服务均等化的优势,提出了非政府组织参与基本公共就业服务均等化以促进充分就业的五条对策。^[3]赵秋颖分析了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信息系统建设中的事前控制、事中控制、事后控制的具体措施。^[4]吕敏捷描述了湖北省秭归县企业用工状况,对秭归县企业用工特点进行了分析,指出了企业用工服务质量不高的原因,最后从政府提供公共就业服务角度提出了应对之策。^[5]黄瑞意等分析了福田区公共就业服务平台成功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主要措施。^[6]

通过以上分析可知,上述五篇论文只是对公共就业服务质量问题进行了定性研究,没有一篇论文对此进行定量研究。管理学大师彼得·德鲁克认为:“无法量化,就不能管理。”^[7]课题组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问题进行定量研究,并创造性运用服务管理中的服务质量差距模型来构建善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

二、服务质量差距模型及其应用研究概述

服务质量差距模型由美国学者帕拉休拉曼(Parasuraman)、赞瑟姆(Zeithaml)和贝利(Berry)等人在论文 *A Conceptual Model of Service Quality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Future Research* 中首次提出。该模型区分了导致服务质量问题的五种差距^①,主要用来分析服务质量问题产生的根源,帮助管理者研究改

进服务质量的措施以提高服务质量。^[8]一些学者运用该模型对相关服务质量问题进行了研究。陈志琴和程结晶应用该模型对数字图书馆服务质量进行了分析,指出要缩小数字图书馆服务质量与用户期望的差距,建立数字图书馆服务质量评价的服务标准,加强对数字图书馆服务传递与用户的培训,加强数字图书馆服务与用户的相互沟通,增强数字图书馆与用户的感知服务认知,从而最终改善数字图书馆服务质量。^[9]孙顺利根据该模型构建出了高等教育服务质量差距模型,并提出了弥合高等教育服务质量差距的具体路径。^[10]王啸岱和李莉以服务质量差距模型为理论依据,分析了社区卫生服务质量管理存在的问题,从提高管理者对服务和竞争特性的认识深度;加大对医务人员培训,提高医务人员素质;建立服务运营机制;加强对服务沟通的管理,增强服务沟通的真实性和服务承诺的可兑现性等四个方面提出了改善措施。^[11]丁洪福等也运用该模型对商业银行服务质量改善问题进行了研究。^[12]可见,服务质量差距模型不仅适用于企业管理,也可应用于公共管理中以改善公共服务质量。服务质量差距模型具体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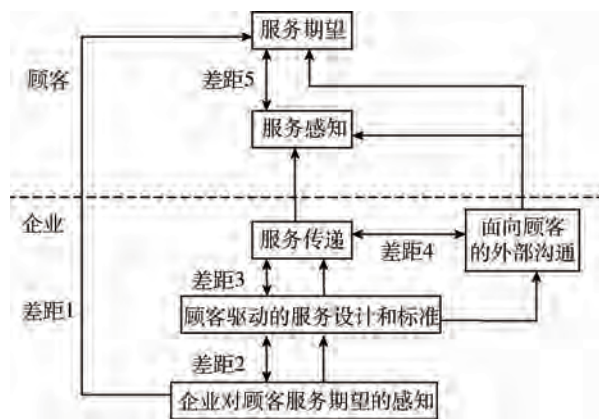


图1 服务质量差距模型

瓦拉瑞尔·A·泽丝曼尔(Valarie A Zeithaml)等分析了倾听差距、服务设计和标准差距、服务绩效差距、沟通差距四个差距产生的原因。^[13]他们认为,导致倾听差距发生的原因主要有四种:一是营销研究导向不充分。如营销研究不足、研究重点不在服务质量上、没有充分使用市场研究。二是缺乏向上沟通。如管理者和顾客之间没有互动、一线员工和管理者之间缺乏沟通。三是忽视关系。如缺乏市场细分、关注交易而非关系。四是服务补救不充分。如缺乏倾听顾客抱怨的鼓励、发生问题后赔偿失败。导致服务设计和标准差距发生的原因主要有三种:一是服务设计不

良。例如,服务设计模糊、不明确;服务设计与服务定位脱节。二是没有顾客驱动的标准。如缺乏顾客驱动的服务标准、忽视对顾客需求的过程管理。三是有形展示和服务场景不恰当。如顾客期望有形化失败、服务场景的维护和升级不够。导致服务绩效差距发生的原因主要有四种:一是人力资源政策的缺乏。如无有效的招聘、角色模糊性和冲突、员工-技术工作不匹配、评价和补偿系统不恰当、缺乏授权和团队工作。二是供给与需求不匹配。如没有控制需求的高峰和低谷、不恰当的顾客组合、过分依赖于价格来控制需求。三是顾客没有履行其角色。如顾客忽略了其角色和责任、顾客相互间的负面影响。四是服务中介的问题。如在目标和绩效上的渠道冲突、在成本和回报上的渠道冲突、质量和一致性很难控制、授权和控制间的权衡。导致沟通差距发生的原因主要有五种:一是缺乏整合营销传播。如沟通计划中没有互动营销、没有良好的内部营销计划。二是对顾客期望的无效管理。如没有利用沟通对顾客期望进行管理、没有进行充分的顾客教育;三是过度承诺。如在广告中过度承诺、在人员销售中过度承诺。四是水平沟通不充分。如在销售和运营之间沟通不足、在广告和运营之间沟通不足。五是不恰当的定价。如高价格超出顾客期望、价格与顾客感知的价值不符。

三、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模糊综合评价^②

(一)评价因素集、权重集和评价集的建立

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和人社部、财政部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有关问题的通知》都规定了公共就业服务的具体内容^③,故课题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和《关于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内容制作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调查表》。宁波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由信息服务、职业服务、创业服务、援助服务和其他服务五个一级指标构成。信息服务由就业政策法规咨询、职业供求信息发布两个二级指标构成;职业服务由职业指导、职业介绍、职业培训三个二级指标构成;就业援助由高校毕业生就业援助、下岗失业人员就业援助、残疾人就业援助、农民工就业援助四个二级指标构成;其他服务由劳动人事档案管理、就业和失业登记两个二级指标构成。每个指标的服务质量水平由被调查者按照百分制打分。评价集由“质量非常高”“质量高”“质量中等”“质量低”“质量非常低”组成,评价

集能够较好反映劳动者对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评价。如果被调查者对一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分数在90~100之间,则意味着被调查者认为该二级指标的服务“质量非常高”;如果被调查者对一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分数在80~89之间,则意味着被调查者认为该二级指标的服务“质量高”;如果被调查者对一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分数在70~79之间,则意味着被调查者认为该二级指标的服务“质量中等”;如果被调查者对一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分数在60~69之间,则意味着被调查者认为该二级指标的服务“质量低”;如果被调查者对一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分数在60以下,则意味着被调查者认为该二级指标的服务“质量非常低”。课题组运用德尔菲法向宁波高校及宁波人事局的36位专家咨询后得出各指标权重。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指标体系U具体如表1所示。

表1 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信息服务 U ₁ (权重 25%)	就业政策咨询 u ₁₁ (权重 50%)
	职业供求信息发布 u ₁₂ (权重 50%)
职业服务 U ₂ (权重 30%)	职业指导 u ₂₁ (权重 30%)
	职业介绍 u ₂₂ (权重 30%)
	职业培训 u ₂₃ (权重 40%)
创业服务 U ₃ (权重 10%)	创业服务 u ₃₁ (权重 100%)
援助服务 U ₄ (权重 25%)	高校毕业生就业援助 u ₄₁ (权重 25%)
	农民工就业援助 u ₄₂ (权重 25%)
	下岗失业人员就业援助 u ₄₃ (权重 25%)
	残疾人就业援助 u ₄₄ (权重 25%)
其他服务 U ₅ (权重 10%)	劳动人事档案管理 u ₅₁ (权重 50%)
	就业和失业登记 u ₅₂ (权重 50%)

为了了解《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调查表》的信度,课题组请包括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农民工在内200名宁波劳动者填写该问卷,并运用Cronbach's α 系数进行信度检测。 α 系数值为0.81,可见该表具有较高的信度。随后,课题组向包括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农民工在内的3000名宁波劳动者发放了调查问卷。具体调查样本分布如表2所示。

表2 样本分布情况

样本类型	样本数量
高校毕业生	938
下岗失业人员	671
残疾人	597
农民工	794

(二) 模糊评价

按照模糊综合评价法的步骤,建立评价因素集、权重集和评价集后,确定各评价矩阵 R_i 。整理回收的调查表,由统计的数据百分数可得出四个单因素评价矩阵。

$$R_1 = \begin{bmatrix} 0.09 & 0.16 & 0.28 & 0.37 & 0.10 \\ 0.21 & 0.38 & 0.31 & 0.10 & 0 \end{bmatrix}$$

$$R_2 = \begin{bmatrix} 0.07 & 0.16 & 0.27 & 0.39 & 0.11 \\ 0.15 & 0.30 & 0.36 & 0.17 & 0.02 \\ 0 & 0.11 & 0.34 & 0.36 & 0.19 \end{bmatrix}$$

$$R_4 = \begin{bmatrix} 0.20 & 0.38 & 0.34 & 0.08 & 0 \\ 0.11 & 0.27 & 0.36 & 0.18 & 0.08 \\ 0.15 & 0.36 & 0.31 & 0.12 & 0.06 \\ 0.10 & 0.31 & 0.34 & 0.21 & 0.04 \end{bmatrix}$$

$$R_5 = \begin{bmatrix} 0.12 & 0.37 & 0.30 & 0.18 & 0.03 \\ 0.18 & 0.36 & 0.31 & 0.15 & 0 \end{bmatrix}$$

把以上四个单因素评价矩阵及其相应权重值代入模糊评价模型 $B = A * R$,取 * 为 $M(\cdot, +)$ 即普通矩阵乘法,得出:信息服务 $B_1 = (0.15, 0.27, 0.295, 0.235, 0.05)$; 职业服务 $B_2 = (0.066, 0.182, 0.325, 0.312, 0.115)$; 援助服务 $B_4 = (0.14, 0.33, 0.3375, 0.1475, 0.045)$; 其他服务 $B_5 = (0.15, 0.365, 0.305, 0.165, 0.015)$ 。由此得

$$\bar{B} = \begin{bmatrix} B_1 \\ B_2 \\ B_3 \\ B_4 \\ B_5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15 & 0.27 & 0.295 & 0.235 & 0.05 \\ 0.066 & 0.182 & 0.325 & 0.312 & 0.115 \\ 0.13 & 0.30 & 0.32 & 0.15 & 0.1 \\ 0.14 & 0.33 & 0.3375 & 0.1475 & 0.045 \\ 0.15 & 0.365 & 0.305 & 0.165 & 0.015 \end{bmatrix}$$

根据模糊评价模型 $B = A * R$,取 * 为 $M(\cdot, +)$, 得出

$$\bar{B} = (0.25, 0.30, 0.1, 0.25, 0.1) \cdot \begin{bmatrix} 0.15 & 0.27 & 0.295 & 0.235 & 0.05 \\ 0.066 & 0.182 & 0.325 & 0.312 & 0.115 \\ 0.13 & 0.30 & 0.32 & 0.15 & 0.1 \\ 0.14 & 0.33 & 0.3375 & 0.1475 & 0.045 \\ 0.15 & 0.365 & 0.305 & 0.165 & 0.015 \end{bmatrix} =$$

$$(0.1203, 0.2711, 0.318125, 0.220725, 0.06975)$$

通过模糊综合评价法可知,在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调查中,12.03%的被调查者认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非常高,27.11%的被调查者认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高,31.8125%的被调查者认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中等,22.0725%的被调查者认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低,6.975%的被调查者认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非常低。根据模糊综合

评价最大隶属度原则,被调查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总体评价是“中等”。被称为服务营销理论之父的芬兰学者克里斯琴·格罗路斯(Christian Gronroos)认为:“服务质量是一种顾客感知,由顾客对服务的期望与实际服务绩效的比较决定。”被美国质量协会授予克劳斯比奖章的詹姆斯·R·埃文斯(James R Evans)也指出:“顾客通过比较他们的期望和他们所得到的,对质量进行评价。”^[14]可见,劳动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的期望与其感知的宁波公共就业服务之间是有一定差距的。

四、服务质量差距模型视角下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设计

根据服务质量差距模型,宁波要改善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就必须采取措施对服务质量差距模型的倾听差距、服务设计和标准差距、服务绩效差距、沟通差距等四个差距进行弥合。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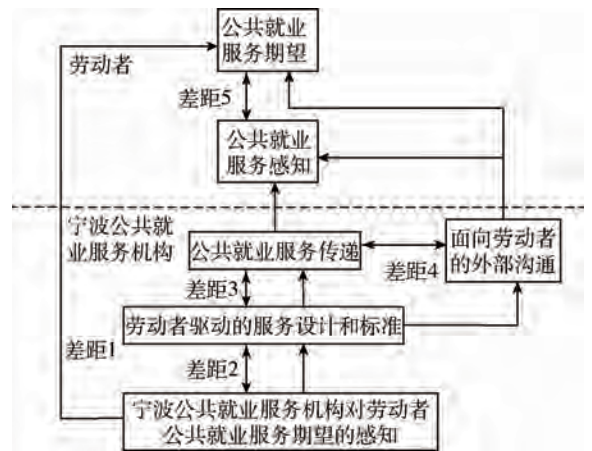


图2 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

在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指标体系的12个二级指标中,就业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培训等三项服务的质量总体上都是“低”,其他二级指标的服务质量都是中等及以上,而且,就业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培训等三个指标的权重都比较大。因此,宁波应在重点提高就业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培训等三项服务质量的基础上全面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质量。

(一) 正确理解劳动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期望

虽然宁波相关部门为了提高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做了许多工作,但是调查结果显示劳动者认为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是中等。在一定程度上,这是由于宁波相关部门不了解劳动者的公共就业服务期望

而导致的。

在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调查中,9%的被调查者认为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非常高,16%的被调查者认为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高,28%的被调查者认为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中等,37%的被调查者认为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低,10%的被调查者认为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非常低。根据模糊综合评价最大隶属度原则,就业政策咨询服务质量总体上是“低”。究其原因在于,虽然宁波相关部门定期收集国家以及地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按业务类别对收集的政策进行分类整理,建立档案,将整理建档的政策内容制作成电子文件,进入政策法规库,向劳动者提供咨询服务并解答;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资料、网上发布信息等方式,向劳动者、用人单位等各类服务对象宣传相关政策,但是包括农民工、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在内的一些劳动者通常较少,甚至不会上网,通常也不会特意去相关部门咨询就业政策,而且海报、宣传资料的传播范围有限,上述情况导致一些劳动者不了解、熟悉相关就业政策。这些劳动者期望相关部门能够主动向其传送就业政策,使其能够便捷、及时的获得相关信息,故他们对就业政策咨询服务不满意。

在职业指导服务质量调查中,7%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指导服务质量非常高,16%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指导服务质量高,27%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指导服务质量中等,39%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指导服务质量低,11%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指导服务质量非常低。根据模糊综合评价最大隶属度原则,职业指导服务质量总体上是“低”。课题组在调查中发现,部分调查者认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职业指导水平低,指导针对性不强。他们期望在接受职业指导服务过程中,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工作人员能够根据其不同特点进行职业指导,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有的放矢,能够使其个人的职业发展与用人单位较好地结合,做到人尽其才。

在职业培训服务质量调查中,没有被调查者认为职业培训服务质量非常高,11%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培训服务质量高,34%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培训服务质量中等,36%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培训服务质量低,19%的被调查者认为职业培训服务质量非常低。根据模糊综合评价最大隶属度原则,职业培训服务质量总体上是“低”。课题组在调查中发现,一些被调查者认为培训内容针对性不强,培训与就业脱离。他们期望培训内容要有针对性和实效性。

戴维·奥斯本(David Osborne)和特德·盖布勒(Ted Gaebler)指出:“政府应该把服务对象——公民当作顾客对待,要具备顾客意识,质量只有由顾客来决定,要满足顾客的需要而不是官僚政治的需要。”^[15]质量管理专家戴明(Deming)也认为:“顾客是质量的最终决定者。”^[16]为了弥合倾听差距,正确理解劳动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期望,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对包括就业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培训在内的劳动者公共就业服务的需求信息进行调查并分析,加强与已经接受公共就业服务的劳动者的沟通,征求其对公共就业服务的意见和期望,找到公共就业服务的不足,及时调整服务策略。目前,宁波有宁波就业创业网、宁波职业培训公共服务网等网站,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可以利用这些网站调查公共就业服务需求。针对一些劳动者没有上网的习惯,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定期向劳动者发放纸质问卷进行公共就业服务需求调查,以提高其对劳动者公共就业服务需求的回应性。另外,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通过其工作人员的反馈来了解劳动者的公共就业服务需求。这就要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工作人员善于与劳动者沟通,了解其需求,并反映给上级部门。设立主要领导接待日,加强领导与基层劳动者的直接沟通,也有助于上级部门及时了解劳动者的公共就业服务需求。

(二) 正确选择公共就业服务设计和制定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

正确感知劳动者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期望是十分重要的,但对于希望提供卓越的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来说仍然不够。另一个必要条件是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有服务设计和绩效标准,以确保对这些感知做出精确的反应。通过分析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指标体系的12个二级指标,课题组认为要重新设计职业指导服务和职业培训服务。

在职业指导中,工作人员要了解求职者的职业兴趣、职业能力和人格特征,帮助其做出合理的职业定位和选择;根据求职者的基本情况、工作经验、求职意向和应聘岗位要求,帮助求职者分析岗位胜任度,做好应聘准备,掌握求职方法。可见,职业指导是一个专业性、技术性很强的工作。当下,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中专(兼)职职业指导工作人员短缺,造成职业指导服务质量低下。为此,宁波要重新设计职业指导服务,通过合同外包的方式向宁波一些有实力的管理咨询公司购买职业指导服务给劳动者,以改善职业指导服务质量。在合同外包安排中,

宁波政府部门的理想角色是成为:(1)职业指导服务的确认者;(2)精明的职业指导服务的购买者;(3)对所购职业指导服务有经验的检查者和评估者;(4)谨慎的支出者,适时适量对职业指导服务承包商进行支付。

目前,宁波对定点培训单位实施培训补贴。定点培训单位包括定点培训机构和定点企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虽然宁波对培训单位的资质认定实行“定期申报、专家评审、社会公示、发文公布、动态管理”的原则。但是这仍然无法有效保证培训单位的培训质量。为此,宁波要对职业培训服务进行重新设计,把补贴制改为凭单制。即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向有职业培训需求的劳动者免费发放“职业培训券”,允许其根据自己的培训需求和培训机构的培训水平在宁波市范围内自主地购买职业培训机构的职业培训服务。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根据相关培训机构收取的“职业培训券”的数量向其支付一定金额的培训费用。在凭单制安排下,消费者有很强的动力去理智消费并讨价还价。所以宁波对职业培训服务实施凭单制,这样可以迫使培训单位不得不提高培训质量,否则它无法吸引劳动者来此接受培训。劳动者能够根据自己的需要去选择培训单位,这也有助于提高劳动者职业培训的满意度。

服务质量维度一般包括可靠性、响应性、保证性、移情性、有形性,公众对政府服务质量的感知是政府服务质量最重要的衡量标准。因此,宁波在根据服务质量维度来制定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时应从劳动者角度出发,以劳动者需求为导向,得到劳动者的认可和支持。宁波还应通过调查和审视劳动者所希望的公共就业服务资源、公共就业服务种类、公共就业服务方式、公共就业服务质量以及他们对公共就业服务的满意程度等,建立信息系统、服务系统和有利于劳动者抱怨及其意见反馈的系统,制定并实施动态的“顾客”服务标准。

(三) 确保按照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提供服务

正确的公共就业服务设计和标准一旦确立,就意味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步入提供高质量服务的正轨。但对于希望提供卓越公共就业服务质量的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来说还不够,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必须确保系统、流程、人员全部到位,并保证公共就业服务提供与正确的公共就业服务设计和标准相匹配(或更优)。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建立严密程序来控制承包商提供的职业指导服务质量,对职业指导服务承包商的绩效和合同规定的绩效标准进行对比,严格执行服务外包合同条款。宁波公共就

业服务机构可以通过对服务消费者投诉状况实施监测,经常审阅承包商工作记录,定期进行实地考察,不定期巡视,阶段性的抽样调查和评估等多种形式对职业指导服务承包商进行监测。民意测验也是监测公共就业服务满意程度的一种有用工具。

为了确保按照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提供服务,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充分授权给一线工作的工作人员,正如艾尔·戈尔(Al Gore)所说,“管理者时常无法意识到前线作业领域所发生的事情。事实上,最接近实际问题的人同时也最了解如何解决这些问题”^[17]。服务价值链指出:“要想让外部顾客满意,首先要让内部顾客满意。”所以,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从领导因素、工作特性、工作条件、福利待遇、报酬工资、同事关系等方面采取改善措施以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满意度。服务具有易变性,即服务质量取决于由谁提供以及何时、何地、如何提供。为此,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加强对工作人员尤其是新人的培训,以尽量确保不同的工作人员能够提供具有一致性的高质量服务。工作人员也要主动学习新服务理念和方法,持续进行管理创新以改善服务中的不足。另外,对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工作人员实施360度绩效考核也有助于确保其按照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标准提供服务。^④360度绩效考核有三个优点:(1)它与传统的绩效考核方法相比,它有更多的信息渠道来获取相关绩效信息。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实施360度绩效考核能够更好地体现“公众就是顾客”的理念。(2)在360度绩效考核中,工作人员对自己的绩效评价具有一定的话语权,有助于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满意度。(3)360度绩效考核能够促进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中“团队文化”的形成。通过加强双向沟通和信息交流,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中可以建立更为和谐的工作关系。

(四) 保证政府公共就业服务传递与承诺相一致

服务具有互动性,即服务提供者和服务消费者同时影响服务结果。所以,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努力提供服务的同时也不要忽视教育劳动者,管理劳动者期望。例如:宁波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援助时也要促其树立“先就业后择业”的观念,摒弃社会职业有高低贵贱的观念,引导高校毕业生去基层、小微企业工作。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外宣传沟通时要确保宣传内容的真实性。劳动者通过公告栏、广播、电视、报纸等了解公共就业服务信息且接受其服务,如果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没有实现其承诺就会失去信誉,降低劳动者期望,影响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形象。只有

“言必行,行必果”,才有利于增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公信力,促进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与劳动者之间形成信任与沟通。因此,要做到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在劳动者看到宣传信息前进行预审,保证宣传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在对外宣传时,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应与劳动者交谈,了解他们对宣传信息的看法,进一步挖掘他们的期望,适时调整公共就业服务宣传信息。第二,创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对外宣传方式,如采取听证会、新闻发布会、信访制度、上门服务、网络平台等,这可以增进劳动者对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的了解,让广大劳动者充分享有知情权,以便更好地接受公共就业服务,也有助于劳动者对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服务承诺兑现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第三,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信用建设,培养工作人员的诚信意识,使守信成为工作人员的自然需求和行为准则,从而夯实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信用的道德基础。

五、研究不足及展望

通过调查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课题组对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水平有所了解,并根据服务质量差距模型构建出了宁波公共就业服务质量改善机制。然而,本研究还存在不足,即各指标权重是通过德尔菲法来确定。德尔菲法属于定性决策方法之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是认识的精确化。课题组日后将采用层次分析法或者因子分析法来确定各指标权重,以使研究结果更加科学。

注释:

- ① 服务质量感知差距(差距5)即顾客期望与顾客感知的服务之间的差距是服务质量差距模型的核心。为了弥合这一差距,就要对以下四个差距进行弥合:倾听差距(差距1)——顾客对服务的期望与企业对这些期望理解之间的差距;服务设计和标准差距(差距2)——企业对顾客期望的理解与制定顾客驱动的服务设计和标准之间的差距;服务绩效差距(差距3)——顾客驱动的服务标准开发与企业员工的实际服务绩效之间的差距;沟通差距(差距4)——服务供应商实际传递的服务与其宣传的服务之间的差距。
- ② 模糊综合评价法是应用模糊集合论方法对决策活动所涉及的人、物、事、方案等进行多因素、多目标的评价和判断。其基本原理是:首先确定被评价对象的因素(指标)集和评价(等级)集;再分别确定各个因素的权重及它们的隶属度向量,获得模糊评价矩阵;最后把模糊评价矩阵与因素的权向量进行模糊运算并进行归一化,得到模糊评价综合结果。
-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规定,“设立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为劳动者免费提供下列服务:就业政策法规咨询;职业供求信息、市场工资指导价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职业指导和职业

介绍;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就业援助;办理就业登记、失业登记事务;其他公共就业服务。《关于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有关问题的通知》指出,“政府公共就业服务的范围主要是指面向所有劳动者免费提供的基本公共就业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就业政策法规咨询;职业供求信息发布,市场工资指导价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组织就业见习,推荐开展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开展创业服务;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就业援助,对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者等重点群体提供专门就业服务;劳动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失业人员管理,办理就业登记、失业登记等事务”。

- ④ 360度绩效考核也称为全视角考核,是由被考核者的上级、同事、下级和(或)客户(包括内部客户、外部客户)以及被考核者本人担任考核者,从多个角度对被考核者进行360度的全方位考核,再通过反馈程序,达到改变行为、提高绩效等目的。

参考文献:

- [1] 钟君,刘志昌. 中国城市基本公共服务力评价:2014[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58.
- [2] 邓永辉. 黑龙江省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创新与就业质量的关联研究[J]. 对外经贸,2015(1):89—90.
- [3] 黄少坚,谭志雄. 非政府组织参与基本公共就业服务均等化促进就业服务质量的对策研究[J]. 高教探索,2013(5):67—68.
- [4] 赵秋颖. 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建设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分析[J]. 信息系统工程,2014(3):127.
- [5] 吕敏捷. 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能实现高质量就业[J]. 职业,2013(12):22—23.
- [6] 黄瑞意,赖育明,李恒. 以国际标准淬就业服务——记福田区公共就业服务平台推行ISO质量管理体系[J]. 中国就业,2011(10):46—47.
- [7] PETER F D. The practice of management [M]. New York: Harper Press, 1985:89.
- [8] 于千千,邹再进,甘开鹏. 服务型政府管理概论[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152.
- [9] 陈志琴,程结晶. 基于服务质量差距模型的数字图书馆服务质量分析[J]. 图书馆学研究,2013(8):73—79.
- [10] 孙顺利. 基于服务质量差距模型的高等教育服务质量改进研究[J]. 现代教育管理,2011(5):62—64.
- [11] 王啸岱,李莉. 基于服务质量差距模型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质量的研究[J]. 中国卫生经济,2010(12):72—74.
- [12] 丁洪福,王溢涵,董晓东. 服务质量差距模型在商业银行服务质量改进中的应用[J]. 浙江金融,2009(3):36—37.
- [13] 瓦拉瑞尔·A·泽丝曼尔,玛丽·乔·比特纳,德韦恩·D·格兰姆勒. 服务营销[M].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12:245.
- [14] JAMES R E. The management and control of quality [M]. Singapore: Cengage Learning, 2008:114.
- [15] DAVID O, TED G. Reinventing government: How the entrepreneurial spirit is transforming the public sector [M]. New York: Plume Press, 1993:245.
- [16] EDWARDS D W. Out of the crisis [M]. Cambridge, Mass.: MIT Center for Advanced Engineering Study, 1986:127.
- [17] AL G. From red tape to results: creating a government that works better & costs less: The report of the national performance review [M]. Washington, D. 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93:67.

服务型政府建设中的公共服务标准化

段哲哲¹, 汪 澜²

(1. 台湾政治大学 公共行政学系, 台湾 台北 11605; 2. 厦门大学 公共事务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服务型政府是中国政府改革的主要目标,是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求的政府模式。服务型政府建设实践在中国大概经历了四个阶段:公共服务市场化、公共服务绩效评估、公共服务均等化及公共服务标准化;公共服务标准化与其他主题存在辩证关系,是中国公共管理理论与实践相互促进的结果。公共服务标准化是服务型政府建设的最新实践阶段,建设公共服务标准化是系统工程,需要遵循等效、适时、适度、先进的原则,向企业管理借鉴标准化建设经验以及进行公共服务标准化顶层设计,颁布整体性通用性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框架。

关键词: 服务型政府; 公共服务; 市场化; 均等化; 绩效评估; 标准化

中图分类号: D63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057-07



Standard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Service-oriented Government

DUAN Zhezhe¹, WANG Lan²

(1. Department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11605, China;

2. School of Public Affairs,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361005, China)

Abstract: The service-oriented government is the main goal of the Chinese government reform and is in lin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mode of government of the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ere have been four phases in the construction of service-oriented government in China: the market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the public services performance evaluation, the equal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and the standard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There is a dialect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standard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and other topics. The standardization of public services is the result of the mutual promotion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our country. It is believed that the public services standardization is the latest stage of practice of building a service-oriented government. Building public services standardization is system engineering. We should follow the equivalent, timely, appropriate and advanced principle, learn the experience of standardization construction from the enterprise management, create the top-level designs, and establish an overall and universal framework of public services standard system.

Keywords: service-oriented government; public service; marketization; equalization; performance evaluation; standardization

目前学术界关于服务型政府的理论研究越来越热,学界普遍认为服务型政府是中国政府改革的主要目标,是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求的政府模式;但“目前中国学术界对于服务型政府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1],对服务型政府的实现途径,学术界陆续提

出了公共服务市场化、公共服务绩效评估以及公共服务均等化三个主题;从2009年开始兴起的公共服务标准化是服务型政府建设的最新实践主题,公共服务标准化被认为“可以为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了一种科学性、技术性以及可操作性的手段”^[2]。

一、服务性政府建设实践阶段

中国服务型政府建设的实践始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中国服务型政府实践体现出“自下而上,自发建设;自上而下,全国铺开”^[3]的特点;2004年之前,在各地地方政府层面探索,温家宝总理于2004年2月21日在中央党校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专题研究班结业仪式上正式提出要“建设服务型政府”^[4],此后又多次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推动建设“服务型政府”。回顾服务型政府建设的实践过程,到目前为止,中国的服务型政府建设实践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公共服务市场化。中国公共服务的市场化改革始于改革开放,1978年开始的中国改革以重新界定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为主要特征,改革开放的历程其实就是市场化的过程,放弃了计划经济模式,开始建设市场经济,市场从国家的压制下被释放出来,市场之手成为相对独立的力量;为了解决公共服务领域的需求与供给困境,市场化成为重要手段,中国的公共服务领域的市场化改革领域是从事业单位开始,20世纪80年代中国事业单位改革基本上是以“减员和筹款为目标,走上了‘市场化’‘企业化’道路”^[5]。这种影响持续到现在,2015年12月发改委陆续发布第二批PPP项目,仅2015年“项目库总计包含2125个项目、总投资3.5万亿元”^[6]。

第二阶段是公共服务绩效评估。随着经济全球化、市场化和民主化趋势在全球推进,社会大众对公共服务的质量、成本、效率等方面的期望值越来越高,社会大众“需要构建一套公共服务绩效评价体系,以确保政府公共服务的有效供给”^[7];中国的绩效评估始于20世纪80年代初的地方政府“试行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岗位责任”^[8],行政机关效能评估最先出现在广东省深圳市(1991年),随后政府绩效评估实践在各地以多种形式迅猛发展,形成了许多具有中国特色的绩效评估或者绩效管理模式。

第三阶段是公共服务均等化。由于中国公共服务供给存在“地区差异、城乡差异、国际比较差异、供给水平差异”^[9],服务型政府建设实践在最近几年修正效率优先目标,开始关注公平问题。胡锦涛

在2007年10月15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提出要“围绕推进基本公共均等化和主体功能区建设,完善公共财政体系”^[10],服务型政府建设在这一时期力图通过多种手段,实现公共服务城乡、地区之间的均等化,“让不同地区适龄公民享受到了同等数量和质量的的基本公共服务”^[11];“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被明确列为到2020年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9大目标和主要任务之一;浙江省、海南省两省率先出台纲领性加快推进了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实施速度,随后,广东省、湖南省、江苏省、福建省、吉林省、黑龙江省等省也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工作。

第四阶段是公共服务标准化。公共服务标准化是直接和公民接触提供服务的政府部门(包括行政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政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办证中心、一站式服务中心、政府超市等)引进企业标准化建设的理念、方法与原则,制定出一套具有统一性的质量管理标准体系,并以此质量管理标准开展的一系列政府服务活动。^[12]公共服务标准化在时间上出现在其他三个主题之后;2009年以来,各级政府试图通过标准化的技术与手段,实现公正与效率之间的和谐统一,将服务型政府理念转化为一种行为模式。地方政府的实践大概可以分为整体性地方公共服务标准(“广东标准”“湖南标准”“浙江标准”“深圳标准”^①)和单项公共服务标准(政务服务中心标准,社区公共服务标准、民政服务标准、公共文化标准、农村公共服务标准、政府服务热线、行政服务流程)两类。2012年开始注重总体性的设计,2012年国务院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2012年8月,国标委同国家发改委等27个部委制定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十二五”行动纲要》,《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出台,明确在“十三五”期间将实施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工作^[13],2015年10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将公共服务标准化上升国家战略。公共服务标准化探索出现的本质在于政府资源有限性,政府需要在效率与公平之间进行选择,奥肯指出“如果平等与效率都有价值,而且其中一方对另外一方没有绝对的优先权,那么

在它们冲突的方面,就应该达成妥协……那些允许经济不平等的社会决策,必须是公正的,是促进经济效率的”^[14]。经过长期的实践,“效率与公平兼顾,更加注重公平”的理念已成为服务型政府的目标追求,标准化作为一种提高效率,实现公平的方法受到中国各级政府的重视。

二、公共服务标准化的脉络

政府行政发展与改革的实践促进公共服务理论的发展,政府发展与改革的实践推动着公共服务质量的提升、公共服务效率的提高。“社会每前进一步都会向行政系统提出新的要求都会推动行政系统除日布新……管理方法、原则、过程等发生推陈出新,新的社会发展进程创造并呼唤着新的管理。”^[15]公共服务标准化是服务型政府建设继公共服务市场化、公共服务绩效评估以及公共服务均等化三个阶段的最新阶段,是理论与实践相互促进的结果。

(一) 行政发展呼唤公共服务标准化

行政发展是指“主要研究在改革过程中行政自身的发展,表现为行政主体(政府)在特定的环境中,通过一定的方法和途径,突破、重塑和优化原有的行政体系,不断完善行政功能,实现特定价值追求和政策目标,创造良好运行状态,达到价值和现实相统一,朝着更高一级形态发展。”^[16]行政活动总是处于一定的环境之中,行政环境的不确定性要求行政主体必须不断作出适度反应以适应环境的变化。社会每向前一步,都会对行政系统提出新的要求,行政主体(政府)需要根据现实需要,在特定的环境中,通过一定的方法和途径,突破、重塑和优化原有的行政体系,不断完善行政功能,实现特定价值追求和政策目标。通过行政发展实现政治、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中国服务型政府建设的过程就是行政发展的过程,行政系统自身矛盾和行政环境变迁不断变化,推动行政发展的向前发展,行政主体采取新的技术与手段经历了行政系统“平衡—不平衡—再平衡”不断进步的过程,是行政管理水平、效能、重点不断调整变化的过程,具有明显的阶段性、过渡性特征。

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改革的需求得到高层政治权威的认定,为行政发展提供了发展动力,成为发展缘起,服务型政府建设中对公共服务的重视成为中国行政发展与改革的切入点。在服务型政府

建设中先后出现的公共服务市场化、公共服务绩效评估、公共服务均等化与公共服务标准化则是属于行政发展发展途径的范畴,发展途径就是对发展切入点的具体落实,解决的是如何改革或怎么促进行政发展。理解发展途径可以从行政发展中行政系统构成来理解,发展途径的变化是由行政系统的变化来体现的,行政系统由价值、功能、工具三个层面构成,都是系统的有机部分,价值设计是灵活,指导着功能设计,功能设计则是工具设计的前提。均等化具有价值功能设计的内涵,而市场化、绩效评估、标准化都是工具设计,是价值层面的外向,实现功能设计的目标,行政发展的推进在实践层面正是通过新的技术与手段的运用,采取不同的途径,这种发展是一个系统进化、辩证运动,隐含价值追求在内的更富积极性的行政改革的过程,是对行政改革在理论与实践上的一种超越,实现工具理性与价值理论、目的理性与手段理性统一。行政发展的途径的变化,往往是从价值层面的变化开始的,科学发展观与中国梦的提出,为行政发展提供了新的世界观和价值导向,也必然引起工具再设计,公共服务标准化正是适应当代中国服务型政府建设实际所采用的最新工具,也是服务型政府建设最新的途径。

(二) 西方政府管理实践中的公共服务标准化

西方国家新公共管理浪潮中,最先出现的是以市场化为取向的公共服务改革浪潮;之后出现了绩效评估、均等化等主题,各国都在积极探索公共服务供给新形式,而他们在实践中“政府功能定位与政府功能输出的市场化取向、政府间关系调整的分权取向、政府组织调整的绩效化取向”^[17],内含公共服务标准化。

第一,西方国家设定一定标准来界定市场化机制可以作用公共服务领域。公共服务市场化最为核心的一点是市场化之后,政府的主要责任虽然不再是提供某项具体的服务和设施的生产,但是公共服务不管由谁来提供,不管用什么样的体制和方式来提供,最后对公共服务提供的结果负责的仍然是政府。因此,在起草合约协议,确定服务供应标准、资金来源、服务质量的条款和条件,建立绩效评价标准,确定使用定价模式等方面却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西方学者萨瓦斯甚至认为标准化决定着公共服务市场化作用发挥;在具体的公共服务市场化过程中,他也非常看重公共服务标准化,他认为合同外包

要求有明确的工作说明,这是合同得以成功履行的基础,他强调“合同必须清楚、全面,因为它将影响竞标的质量、质量和合同承包的效果”,其实质是对标准的强调与重视。^[18]

第二,公共服务标准化贯穿公共服务绩效评估整个过程。英国的“公民宪章”实践的第一步是就是来明确标准,来确定承诺范围,公布服务内容、标准、程序和违约责任等,公共服务标准化是公共服务绩效评估的起点;第二步更关键的是建立完善的践诺机制,保证承诺能够得到落实,因此,要加强对外部监督机制、内部管理机制和内部保障的一系列制度安排;第三是完善践诺机制和加强对服务承诺制的组织领导,并建立健全外部监督机制。

第三,西方国家开始均等化的实践是通过具体的均等化标准来实现的。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现服务型政府对“公平”价值的追求,公共服务均等化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西方国家往往是通过设定标准化的公共服务来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如加拿大设计均等化体系主要包括三方面内容:“居民福祉机会平等,通过经济发展减少机会差别,所有加拿大居民享有适量合理的基本公共服务”^[19],以此为目标,加拿大在专门管理机构的操作下,按照均等化转移支付的公式计算各省财政收入能力,然后在此基础上,设立均等化标准,衡量各省的财政收入能力和均等化总额,以此作为转移支付的标准;德国早在20世纪50年代就建立起“财政集中、共享分税”的分税制模式,其有公共服务标准化的内容设计;澳大利亚更是通过三部《公共服务法》,确立了教育、失业、看病、养老等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

(三) 企业管理标准化方法对服务型政府建设的启示

“企业标准化是为了使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范围内获得最佳秩序,对实际的或潜在的问题制定共同的和重复使用的一项活动”^[20],企业标准化始于1911年美国的泰勒发表的《科学管理原理》;他制定“标准作业方法”和“标准时间”,将标准化的方法首先应用于工业生产当中,通过管理途径提高了企业生产率,标准化成为科学管理的基础,也成为改善企业管理的重要手段。

一方面,企业产品质量标准化与公共服务标准化内容具有一致性。企业的根本任务是为社会生产

或提供优质廉价的产品,产品质量标准化是企业标准化的核心;对于服务型政府来讲,产品就是公共服务,产品质量标准化也就是公共服务内容标准化,通过服务型政府建设中公共服务标准质量的制定,可以实现公共服务质量的量化与具体化,从而促进解决服务型政府内部(内部供给)与外部(外部要求)之间的协调,保证公民与政府之间的有效沟通。

另一方面,企业工作标准化方法的运用有助于落实公共服务标准。企业的各项标准需要通过企业工作标准化来落实,企业在管理过程中运用标准化很重要的就是标准化的制度约束,由于生产、经营管理需要,企业内部存在大量的标准、规范、程序、工艺卡、指导书,还有大量的管理标准或管理制度和作业标准。经过长期的质量管理实践中,企业界存在大量标准化的质量管理方法,如ISO9000族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六西格玛管理、标杆分析、卓越绩效模式(TQM)、戴明循环(PDCA)等方法,这些方法的核心就是标准;目前全球已有149个国家和地区的50多万个各类组织导入ISO9000并获得第三方认证,如美国白宫、英国唐宁街均实施了ISO9000。^[21]中国台湾地区税务部门在1992年导入ISO9002标准体系,中国其他地方政府也陆续导入ISO9000的标准,2012年12月中国国标委颁布《质量管理体系地方政府应用GB/T 19001—2008指南》意见稿,为地方政府实施公共服务标准提供指导。

三、公共服务标准化与其他主题辩证关系

中国服务型政府建设中相继出现公共服务市场化、公共服务绩效评估、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公共服务标准化等主题,公共服务标准化与前三个主题之间存在辩证关系。

(一) 公共服务标准化促进公共服务市场化作用发挥

市场机制所带来的竞争效果是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达到帕累托最优;同时市场机制发挥有效作用需要有序竞争,需要政府、市场有秩序的关系才能保证资源最优配置实现,标准化提供了这种有序的途径与方法。市场机制强调自利,公共服务强调公益,使得二者存在价值追求上的冲突,西方国家公共服务在市场化过程中出现的非法竞争、欺诈顾客、逃避

责任等弊病。正如欧文·E·休斯所言：“市场化作为公共服务带来了希望，但是我国政府转型中的公共服务也随之带来了困难，不应把它看成是一种包治百病的灵丹妙药。”^[22]²⁹⁴因此，学界认为公共服务市场化并不意味着政府责任的转移，相反地加强了政府对公共服务提供者的监管责任；而管制的很重要的内容是设定公共服务标准，明确政府的责任，加强公众对政府与公共服务供给主体的监督，解决政府责任缺失与公共服务供给者失职等问题；减少政府与公众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可以强化公共服务问责机制，防止出现服务提供机构的激励机制扭曲，以私人利益代替公共利益的现象；明确企业供给责任，解决服务质量下降与不公平性问题。欧文·E·休斯指出：“发展中国家常常缺少市场运作的经验，市场在具备许多因素之后才能有效地运转……如果没有法律规定来确保合同的履行，市场将是无效的。”^[22]²⁵⁷德国的市场化实践也证实了这一点，“原因主要不在于竞争迫使供应商以更高的质量进行生产。这是更为间接的效应：质量提高来源于在签订合同的过程中对质量标准有了明确界定和具体衡量标准”^[23]。公共服务产品的项目细分、共用性度量、价格收费等问题的解决，都有赖于先进科学的技术支持来设定科学合理的标准。^[24]

（二）公共服务标准化影响公共服务绩效评估科学性

公共服务绩效评估的核心是绩效，绩效是活动对象的行为和结果表现，是所有对象追求的终极目标，因而在各类研究中都受到广泛的关注。绩效就是标准，公共服务绩效也就是公共服务标准，英国的“公民宪章”实践的第一步是确定承诺范围，公布服务内容、标准、程序和违约责任等；第二步更关键的是建立完善的践诺机制，保证承诺能够得到落实，因此，要加强对外部监督机制、内部管理机制和内部保障的一系列制度安排；第三步是完善践诺机制和加强对服务承诺制的组织领导，并建立健全外部监督机制。在这些机制之中公共服务标准化是相当关键的环节，从确定标准，到践行，再到监督，最后改进，这是一个完整的公共服务绩效管理的过程。

（三）公共服务标准化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

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现服务型政府对“公平价值”的追求，它的提出与实施背后蕴含着深刻的政

治、经济和社会逻辑。建设适应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的服务型政府是现代政府的基本要求，也是中国各级政府都应恪守的行政价值观和执政理念。^[25]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主要特征是服务标准和服务规格划一，即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对所有社会成员提供同一标准和统一规格的公共服务，任何一种公共服务，是否实现了均等，必须建立在某种供给标准或衡量标准上。“在实践中，公共服务均等化是通过具体的均等化标准来加以实现的。”^[26]从一定意义上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就是基本公共服务的标准化，有了公共服务标准化才会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

在中国公共服务均等化一方面要致力于消除城乡间、区域间、群体间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水平间的差距，实现横向供给的平等；另一方面要致力于消除城乡、区域、群体内部纵向供求间的差距，实现供求的均衡，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所追求的公平价值；但是“虽然社会是一种互利的合作事业……由于人们为了追求自己的目标，每个人都想要得到较大的一份而不是较小的一份，由于他们对如何分配他们的合作所产生的较大利益不会漠不关心，于是参生了利益冲突”^[27]；这种利益冲突往往导致均等化难以真正实现，而公共服务均等化最容易、最应该实现标准，因此，标准化在一定程度上扮演了利益妥协的角色。随着服务型政府建设的深入，开始促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展开了很多实践，如成都市、重庆市的统筹城乡发展综合改革配套区，开始加快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建设作为重点，采取更加有力的倾斜和优惠政策，努力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28]2014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更是明确由财政部、国家标准委会同相关部门负责落实启动农村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解决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存在的资源配置标准不一和管理评价标准缺乏问题^[29]；通过公共服务标准化来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促进服务型政府深入建设，构建社会系统良性运作、缩小地方与群体公共服务差距的和谐社会。

四、总结与建议

中国服务型政府建设在经历了公共服务市场化、公共服务绩效评估以及公共服务均等化三个阶

段之后,行政系统与外界环境之间经历了“平衡—不平衡—再平衡”的发展过程,为使得政府行为朝着更进步、更高层次方向变化、具有积极意义的发展过程;目前的实践主题转换为公共服务标准化,这一实践符合中国行政改革的实践需要。

第一,公共服务标准化是一项系统工作,在标准化实践中必须遵循等效、适时、适度、先进的原则。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的开展是一项系统工程,标准化工作包括标准化的研究、标准体系编制、标准化的宣传培训、标准化发布、标准化的实施、标准化的监督评价、标准化修正、标准体系建设与运行、标准规范的编制与实施、标准化的保障措施、运行机制等。^[30]标准化工作的实践性强,需要遵循下述原则:(1)等效就是在统一化时,被确定的与被取代的事物和概念之间必须具有功能上的可替代性,等效是统一化的前提,也就是标准化的前提;(2)适时实在要选择适当的统一时机,过早或过迟都难以达到标准化的效果,这是统一化的关键;(3)适度就是要合理的确定统一化的范围和指标水平;(4)先进就是所确定的一致性(或者说标准)应有利于促进社会需求等到更好的满足,在以往的研究中公共部门设定最低标准往往导致公共部门的工作人员仅仅做到最低标准^[31],反而不利于服务质量的提升,因此,标准化在统一化的过程的实质就是打破旧的平衡和树立高标准的过程,这是统一化的灵魂^[32]。

第二,公共服务标准化向企业管理借鉴经验。企业管理实践往往超前于政府管理的实践,政府公共管理实践可以借鉴企业管理经验,企业管理当中具有相当多的标准体系,如ISO标准系列(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学者的研究早已证明这些标准体系不仅仅适用于私人部门^[33],也同样适用于政府管理实践,可以进行本土化与政府管理方面的改造,将企业管理中所用到的标准化方法应用到服务型政府建设当中,促进行政主体运用公共服务标准化的方法与技术来不仅关注服务产出,也关注投入,加强政府行政能力,建立一个“高效率的、强有力的、法制化的政府”^[34],有效资源下提高效率满足社会公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要。

第三,进行公共服务标准化顶层设计,颁布整体性通用性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框架。中国公共服务标

准化实践经过4~5年的时间探索,在“整体性的政府组织标准化建设、窗口部门的行政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基层所站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和公共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35]三个实践方面都取得了积极进展,基层以及单项探索已经累计了足够的经验;在较为宏观的背景方面,国家出台了两份纲领性文件。2012年7月,国务院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2012年8月,国标委同国家发改委等27个部委制定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十二五”行动纲要》,2013年7月12日,国标委发布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细则(试行)》,存在一定的宏观设计,说明中国公共服务标准化目前已经进入了需要进行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的较为成熟的阶段;因此,应该在严密论证推敲的基础上,首先由国务院层级出面制定《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方案》,明确各级政府的职责与义务,由政府主导推出覆盖基本公共服务软硬件方面(软件包括质量标准设定、服务质量考核、质量标准反馈及完善等运作机制方面,硬件主要是公共服务设施设备的物质条件),涵盖内部审批服务流程与外部服务内容等方面的标准体系;其次,整合中央层面与地方层面目前在推行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中的相关政策文件、标准化文件和工作方案等,统筹规划,注意地方特色与地区、部门差距^[36];最后,考虑公共服务标准化工作中涉及多个主体(如政府部门、公共服务机构、社会力量等)、需要资源(不同部门、不同层级资源支持)以及不同供给形式(政府直接提供以及政府购买服务)等因素对公共服务标准化落地的影响;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将公共服务标准化纳入法治与落实轨道,让公共服务标准化在实践中具有可操作性,逐步形成既有基本共性又有特色个性、上下衔接的标准指标体系。

注释:

① 深圳标准的内容包括技术标准、经济建设标准、社会建设、公共安全、城市发展与生态建设等方面,内涵了公共服务标准。

参考文献:

- [1] 施雪华. 服务型政府的基本涵义、理论基础和建构条件[J]. 社会科学, 2010(2): 4—11.
- [2] 康俊生, 晏绍庆. 公共服务标准编写方法探析[J]. 中国标准导报, 2016(3): 36—40.
- [3] 肖陆军. 服务型政府概论[M]. 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 社,2006:37.
- [4] 周详.服务型政府建设与地方教育制度创新[EB/OL].(2015-08-26)[2016-03-20].<http://learning.sohu.com/20140828/n403861094.shtml>.
- [5] 李延均.公共服务论——一个公共事业单位的分析框架[M].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2008:5.
- [7] 黄珍华.科学发展观视域下服务型政府的建构[J].沈阳大学学报,2011(6):34.
- [8] 孙洪敏.将地方政府绩效评估纳入科学发展轨道[J].云南行政学院学报,2011(3):120.
- [9] 唐铁汉.建设服务型政府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J].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08(2):10—11.
- [10] 任强.公共服务均等化问题研究[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9:1.
- [11] 王楨楨.广州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推进路线与标准框架[J].广东行政学院学报,2011(6):63.
- [12] 陈振明,耿旭.公共服务质量管理的本土经验——漳州行政服务标准化的创新实践评析[J].中国行政管理,2014(5):17.
- [13] 新华社.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EB/OL].(2015-12-30)[2016-04-24].http://www.gov.cn/xinwen/2015-12/30/content_5029624.htm.
- [14] 奥肯.平等与效率——重大决策[M].王奔洲,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10:130.
- [15] 王沪宁.论90年代中国的行政发展:动力与方向[J].天津社会科学,1992(5):5.
- [16] 卓越,杨道田.政府绩效评估:行政发展的新视角[J].行政论坛,2008(1):43.
- [17] 宋世明.论当代国外行政改革的三大主题——对国外行政改革20年的回顾[J].天津社会科学,1999(3):27.
- [18] 萨瓦斯.民营化与公共部门的伙伴关系[M].周志忍,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215.
- [19] 张玉亮.国外政府公共服务均等化实践及其对我国的启示[EB/OL].(2010-12-10)[2016-03-20].<http://www.chin-are-form.gov.cn>.
- [20] 陈平.企业标准化的作用及几点建议[J].铁道技术监督,2008(2):15.
- [21] 陈振明,李德国.公共服务质量持续改进的亚洲实践[J].东南学术,2012(1):102—111.
- [22] 欧文·E·休斯.公共管理导论[M].彭和平,周明德,金竹青,等,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257—294.
- [23] 克里斯托弗·理查德.德国公共服务的市场化[J].孙晓莉,译.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03(1):94.
- [24] 刘厚金.我国政府转型中的公共服务[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8:107—108.
- [25] 张勤.论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J].中国行政管理,2009(4):49.
- [26] 王玮.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基本逻辑[EB/OL].(2012-04-20)[2012-04-29].http://www.slzj.cn/html/jingjixuelei/xin-jingjixue/20110924/39514_2.html.
- [27] 约翰·罗尔斯.正义论[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1:139—140.
- [28] 唐铁汉.建设服务型政府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J].国家行政学院学报,2008(2):8—12.
- [29] 推进农村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EB/OL].(2014-03-24)[2016-07-24].http://www.sac.gov.cn/snyspbzb/ncbzh/gzdt/201403/t20140324_154254.htm.
- [30] 中国标准研究中心,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GB/T20000.1-2002,标准化工作指南第1部分:标准化和相关活动的通用词汇[S].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3:227—240.
- [31] HSIEH A T, CHOU C H, CHEN C M. Job standardization and service quality: A closer look at the application of total quality management to the public sector[J]. Total Quality Management, 2002, 13(7):899—912.
- [32] 陈仁竹,马亚良,石激.标准化基础教程[M].北京:中国计量出版社,2008:22—24.
- [33] Cohen S, Eimicke W B. Project-focused total quality management in the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parks and recreation[J].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 1994(54):450—456.
- [34] 卓越.行政发展研究[M].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11.
- [35] 卓越.公共服务标准化顶层设计的战略思考[J].中国行政管理,2014(2):35.
- [36] 陈思嘉.以标准化为推手,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J].标准科学,2016(4):59—62.

再论当代公共行政理论:无缝隙行政

唐权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北京100083)

摘要: 20世纪80年代以来,“极为特殊”的新公共管理运动颠覆了传统的科层制行政范式,延伸出许多理论分支。但是,这些分支并非完全相容,甚至在某些方面是对立的。众多理论分支不利于指导政府改革,归纳了这些理论在理论基础、行政目标、行政理念与行政方式等方面存在的不同观点,并从人性假设、网络技术的功能、理论提出的背景、行为激励的认知、行政观与行政方式这四个方面进行原因分析,提出应抓住20世纪80年代以来“整体的”行政改革本质,将服务需求与行政供给“无缝对接”的“无缝隙行政理论”作为当代政府改革的行政理论。

关键词: 理论研究;新公共管理理论;新公共服务理论;数字治理理论;新理论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064-06



New View on Contemporary Public Administration Theories: Seamless Administration

TANG Quan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1980s, the reform movement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has already subverted the traditional bureaucracy system and has cultivated many different theoretical schools. However, these theoretical schools convey conflict values and arising ambiguities to the direction of the reform.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oretical basis, administrative target, administrative value and administrative manner from the theories of new public management, new public service, and digital governance, and applies their reason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humanity hypothesis, function of web technology, theory background, cognition of behavior motivation, and administrative values and manners. This paper also asserts that the modern government reform should focus on the essence of unity and integral, and follow the direction of seamless administrative theory. The seamless theory is a unity, which combines service demand and administrative supply, and contains the concepts of theory basis, administrative target, administrative value, and administrative manner. This theory provides a new cognition for the government officers and relevant researchers.

Keywords: theoretical study; new public administration theory; new public service theory; digital governance theory; new theory

一、导言

20世纪80年代以后,西方政府进入了一个以新公共管理为旗号的改革时代,以多学科交叉(特别是用经济学理论)来分析公共行政问题的公共行

政理论层出不穷。这些新的公共行政理论包括德鲁克的经验主义管理理论,奥斯特罗姆的民主行政理论,卡斯特的系统权变行政组织理论,布坎南的公共选择与政府理论,诺斯的制度、国家与政府职能理论,罗茨的政策网络理论,萨瓦斯的民营化理论,福克斯和米勒的后现代公共行政话语理论,奥斯本的

政府再造理论,登哈特的新公共服务理论,希克斯的整体性治理理论以及登力维的数字时代的治理理论。也因此,20世纪80年代成为古典与当代公共行政理论的“分界点”。^{[1]263-496}

但是,以上各种理论只是当代公共行政理论(特别是当代政府改革理论)的一部分,如有学者认为斯蒂芬·戈德史密斯根据网络管理能力与公私合作程度高低这一二维坐标提出的“网络化治理理论”^[2]代表着政府的未来^[3]。与此同时,只将这些理论归结为用经济学理论来分析公共行政问题也“可圈可点”,尤其凸显在人文假设方面(正如新公共服务理论指出的)。此外,有研究认为当前政府的作用与发挥作用的手段成为一个重要研究领域。^{[1]283-496}现有行政理论派别林立,却没有一项系统的对比、分析、解释直至解决它们差异的研究。对此,本研究从梳理各种当代公共行政理论的差异出发,分析其原因,最后提出一套新的、可供参考的改革政府的行政理论及其体系。

二、当代公共行政理论 及其观点存在的差异

不同理论学派有自身的理论体系及其观点,主要表现在理论基础、行政目标、行政理念、行政主体、行政方式这四个方面。

(一) 理论基础的差异:经济学理论 VS 民主理论 VS 技术再造论

虽然有学者认为当代各种行政理论的显著特点就是应用经济学理论得出^{[1]263-496},其实不然。在以上各种当代公共行政理论中,德鲁克的经验主义管理理论、布坎南的公共选择与政府理论、萨瓦斯的民营化理论、奥斯本的政府再造理论等都可视为以经济学理论为基础研究得出的理论,即认为与私营部门一样,公共部门的管理及其理论基础也是以市场竞争为核心的公共选择理论、委托-代理理论、交易成本理论与私营部门管理理论,以便激励公共部门及其雇员以最小的行政成本获取最大的服务供给。在实际的行政过程中,大多政府与私营部门满足外部公共产品与服务供给的过程也是相同的。^{[4]22-232}与以经济学理论为基础的认识观不同,登哈特夫妇提出的新公共服务理论重视公民权、公共精神及培育公民社会,它以民主公民权、社区与公民社会、组

织人本主义和新公共行政以及后现代公共行政为理论基础。^{[5]7-32}文森特·奥斯特罗姆等提出的民主行政理论中的多中心治理与自治理论^[6]与新公共服务的理论基础本质相同,是实现公民权与公共精神的一种具体可行路径。再者,电子治理(或称之为“数字治理”)被称为是第二轮管理主义思潮在公共部门中的改革,或作为发端于20世纪80年代公共管理改革的另一个发展阶段^[4],但它们的理论基础并非是“制度”决定行动,而是由“技术”变革组织及其行政体制(即“制度决定论”)^[7]。为方便研究,笔者将以经济学为理论基础的各种当代公共行政理论归入新公共管理理论体系(学界常用概念);将以民主公民权为理论基础的新公共服务理论、民主行政理论归入新公共服务理论体系;将电子化政府、数字政府、网络化政府归入数字行政理论体系。

(二) 行政目标的差异:行政效率 VS 民主公民权 VS 行政生态

众所周知,新公共管理理论体系以提升“行政效率”为中心,主张通过掌舵而非划桨、授权而非直接服务、削减繁琐的办事程序而非照章办事、按照效果而不是投入拨款、满足顾客需要而非政治需要、讲究收益而非浪费、事先预防而非事后治疗、参与与协作而非等级森严^{[8]1-264}的企业家型政府来提供公共服务。与之不同,新公共服务理论体系旨在实现民主公民权与培育公民社会。正如登哈特夫妇指出:“政府官员采取企业家的行为方式和思维方式将导致一种十分狭隘的目的观……做一个积极主动的公民就是目的。”^{[5]7-32}再者,佩里·希克斯提出的通过整合公共部门内部、公共部门与其他各种利益主体之间的目标与手段以强化行政效能的整体治理理论,登力维提出的通过“将政府机构转变为一个网站”及其无纸化运作获取清洁、环保、生态等效能的数字治理理论^{[1]263-496},都有助于获得行政生态目标(集中体现在效益、效能方面)。

(三) 行政理念的差异:以顾客为导向 VS 以公民为导向 VS 整体的行政理念

为实现拟定的不同目标,各种当代公共行政理论的行政理念也不相同。新公共管理理论借鉴企业具有激励雇员,提升服务质量的“顾客”理念,将政府服务的对象视为具有“上帝”一样地位的“顾客”,以强化政府机构及其雇员为公众服务的理念。与之不同,新公共服务理论认为政府面对的是具有共同

利益与共同目的的公民而非私利的个人,正如其批评道:“公共利益是就共同利益进行对话的结果,而不是个人自身利益的聚集”。进而,文森特等提出的多中心治理理论走得更远,它既摒弃政府“单中心”行政的理念,又纳入了“自组织治理”思想。再者,数字治理理论体系都批判新公共管理理论导致的行政机构及其流程的“破碎化”的问题,因而需要通过目标与工具相互助益的整体行政理念来“治疗”。^{[1]263-496}

(四) 行政主体与行政方式的差异:企业家的 VS 民主的 VS 技术的

不同的理论基础、行政目标与行政理念必然拥有不同的行政主体及其方式。新公共管理理论主张借鉴企业成功的管理经验,通过分权的方式将过去科层制政府排除在外的下属机构及其雇员以及外部社会力量纳入公共行政的过程中,由此,政府的行政主体不再局限于传统的纯粹的以公共利益为导向、等级森严、存在最佳工作方式、通过职业官僚队伍提供服务、政治中立、终身任职并无需为工作结果承担个人责任的科层制政府组织及其人员,而是包括政府、政府内部下属机构及其雇员,外部企业、社区以及广泛的第三部门。与行政主体的多样化相对应,政府行政方式包括在其监管下的分权、授权、外包等。与新公共管理理论不同,新公共服务理论与民主行政理论等主张采取平等合作的组织结构,主张在政府组织的内部与外部共同享有领导权。因此,新公共服务理论的主体还支持除政府权力中心之外的其他权力中心的存在,并认为这些权力中心及其与政府的伙伴关系都可作为公共行政的主体——这也就将满足某些涉及自身利益的共同需求或者处理某些涉及自身利益的公共事务的自主组织网络及其行政方式纳入行政主体及其行政方式。此外,支持“技术”是“变量”的数字治理理论将以互联网为核心的网络软硬件技术纳入行政主体及其行政方式之中,这突显在公共行政过程中“技术”可以替代政府机构及其行政方式。

三、当代公共行政理论存在差异的原因

(一) 源于人性的复杂面及网络软硬件技术的可替代性

政府内外部力量与网络软硬件技术是再造政府

的三种思路。通过“人”再造组织必须面对公共行政中人性的复杂面:道格拉斯·麦克格雷研究得到的“X理论”与“Y理论”同样适合公共行政人员。“X理论”假设组织中的大多数人天生不喜欢工作,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回避工作;组织为了制止他们回避工作,必须使用强制、控制、命令、惩罚的方法促使他们执行命令,努力实现组织事先拟定的目标;一般人愿受人指挥、希望避免负责,只有相对较小的野心,最希望得到保障。因而,组织管理者需要采取偏向满足生理和安全需求的动机战略,通过金钱、休假和健康保险津贴来激励工作人员发奋工作。“Y理论”与“X理论”对立,它假设组织中的个人在工作中付出体力和脑力的努力,就像游戏和休息一样自然;外部控制和惩罚的威胁并不是个人努力实现组织目标的唯一手段,个人将通过自我指挥和自我控制来实现所承诺的目标;承诺为目标服务源于目标激励而不只是物质激励;一般人在恰当条件下会主动寻求责任;个人会主动利用较高程度的想象力、才能和创造力来解决组织问题。因而,管理者需要整合集体与个人目标,“创造条件,来使组织成员能够通过把自己的努力倾向企业的成功而最好地实现他们自己的目标”^[9]。进而,同时具有社会属性与个人属性、具有共同目标与私人目标的个人也都拥有个人的行动自由空间,可自主选择符合自身意愿与利益的行动策略,因而具有“复杂人”特性;与之相对应,作为管理者,也要根据这些人性面提供相应的对策。与之不同,网络软硬件技术不仅可以替代科层制政府组织中的机构、雇员及其工作流,还可以不偏不倚地为服务相对人提供服务并强化其责任心,因而具有再造政府的革命性作用。

(二) 源于学者们需要解决的公共行政问题

新公共管理理论源于20世纪80年代以来世界范围内发生的“极为特殊”的、针对早期工业时代官僚行政弊端(即政治控制、权力集中、削弱自由、剥夺政治意愿等问题)的政府改革运动,并由此借鉴同是管理且运作更为高效的企业的成功经验来再造组织机构及其运作流程——即导入经济学理论,更讲究公共行政的结果而非过程、更重视责任而非规避责任,更关心管理而非行政。^{[4]22-232}针对新公共管理理论行政理念、制度安排及其行政行为偏离行政的公共性问题——集中表现在主要的理论基础和认识论基础、普遍理性与相关的人类行为模式、公共

利益的概念、公务员的回应对象、政府的角色、实现政策目标的机制、负责任的方法、行政裁量权、采取的组织机构、行政官员和公务员的假定动机基础九个方面，因而提出公共行政是以“服务”为导向的而非以“顾客”为导向的行政。^{[5]17-32}此外，以网络软硬件技术为支撑的数字治理理论与整体性治理理论都是针对20世纪80年代应用新公共管理理论在政府部门中造成的项目与行政任务分割、行政机构重置重叠的“破碎化”问题。然而，“破碎化”问题并不能掩盖新公共管理理论在改革政府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因而其依旧是当前改革政府的主流理论。^{[1]263-496}

（三）源于激励公共行政行为的认知差别

以上人性面的分析从根本上解释了不同行政行为的来源，而学者们的认知差异是当代各种行政理论存在差异的直接原因。虽然新公共管理理论与新公共服务理论存在许多不同观点，但它们所提出的理论在本质上相同，主要包括：第一，不仅主张通过内外部构建的合作伙伴关系来行使公共权力，而且新公共管理理论提出的通过契约方式“让服务的对象自身拥有各项公共行政计划及公共行政权力”的观点，是奥斯特罗姆提出的民主行政理论的集中体现；也与新公共服务理论提出的实现民主公民权、实现公民与政府平等对话等观点本质相同。而且，奥斯本也自出：“私有化只是答案之一，但不是惟一答案”，只是寄希望于通过“有活力的、强大的和非常活跃的政府的治理”得到“圆满的结果、获得高效率、做到公平和负责任”。^{[8]1-264}此外，与新公共管理理论、新公共服务理论一样，以网络软硬件技术为支撑的数字治理也是为了满足公共需求及实现公共利益最大化。总之，从不同角度看待公共行政行为的动机，可提出不同行政理论。

（四）源于整体行政观的发展趋势及其可供选择的多种方案

虽然认知公共行政的诸因素及其可选择的行政方式不同，但当代各种公共行政理论致力于实现公共利益及整体行政观的本质相同。如果从获取更好的行政目标（即满足公共需求）来说，不同行政理论的本质都向着“全盘的、整体的”行政理念与行政行为方向发展，通过各种可供选择的理念与行政方案来实现公共利益最大化这一目标。就理论基础而言，从经济学理论或民主公民权理论出发得到的

理论，都是以满足公共需求与公共利益为目的的个人理性与集体理性相冲突的两种“衍生物”。就行政目标而言，当代公共行政目标的发展趋势已不再局限于效率目标，而关乎效率目标（投入-产出比高）、效能目标（政府内外部行政主体的目标与所应用的多种行政工具的功能相互增强^[10]）与效益目标（避免负外部性，增加人力资源、社会资本等正外部性）等多种目标。就行政主体与行政方式而言，新公共管理理论提出导入企业家精神及其管理方式方法来激励行政主体提高产出数量与质量；在此基础上，新公共服务理论体系则将社会组织与公众视为与政府具有平等地位的行政主体，认为他们在约定成俗的集体行动框架下能自行提供服务；与以人为行政主体再造科层制政府的思路相同，作为为人类赋能、具有自动化与智能化功能的网络软硬件技术也可以替代组织机构及其雇员，成为变革组织及其运作流程的决定性力量。因此，与其说各种当代公共行政理论日益分离，倒不如说是朝着实现以公共利益为目标的“总体行政观”或“整体行政观”方向发展。

四、未来新的公共行政理论的提出

基于20世纪80年代以来组织内部力量、组织外部力量以及网络软硬件技术日益成为变革组织及其制度的决定性力量，并推动公民需求与公共服务“一体化”，本研究提出公共需求与服务供给的无缝隙^{[11]4-11}行政理论，作为改革当前与未来政府的理论范式。并将其理论体系概括为以公益理论为基础，寻求综合性行政目标，以整体行政理念为导向，在整体行政框架下通过可供选择的行政主体与方式来满足公共需求。

（一）理论基础：公益理论

无论是以经济学理论，还是以民主行政理论，抑或是技术决定论为理论基础，它们都是以共同利益为核心的公益理论，即认为满足公共需求、承担公共事务的当前与未来的行政主体应该以满足公共需求与共同利益为导向的。公益理论客观正视公共行政机构中的“懒惰的”“自我实现的”以及在不同情境下做出策略性选择的人性面，通过针对具体的行政情境预知公共行政机构及其雇员可能采取偏离公共精神与公共利益的行政行为，并通过一系列“惩恶

扬善”的制度安排来推动公共利益目标的实现。例如:对教育水平高、公民社会发达的地区以及负责任、积极能动的行政主体,公共行政的决策者应该以“Y理论”为指导,倡导承担公共责任的行政主体主动与各种利益主体平等对话,实现公共利益最大化;对欠发达、行政控制文化浓厚的地区,公共行政的决策者应该以“X理论”为指导,应用“胡萝卜加大棒”的制度规制公共行政主体的行为。再者,值得注意的是,几乎所有公共行政主体都拥有“X理论”与“Y理论”两种人性假设,且他们往往根据所面对的具体行政环境变更行政行为以满足自身利益,因此,政府应该以“X理论”作为制定公共政策的底线,经常用“Y理论”指导公共政策的制定及公共行政过程。此外,技术也是满足公共需求与公共利益的“第一生产力”。与通过制度安排将内外部有机力量纳入公共行政主体一样,公共行政的决策者还要视技术为变革公共行政机构及其行政体制的一个“自变量”或“调节变量”。

(二)行政目标:综合性目标

未来公共行政理论应该以综合的效率、效能、效益等为目标。通过以上分析当代各类公共行政理论冲突的原因,可以发现它们正在向更加系统的、综合的行政目标发展。本研究认为,当下与未来的公共行政决策者不能忽视新公共管理提出的质量、效率、种类、用户化、便利、及时等行政效率目标^{[11]4-11},也不能忽视通过政府内外部机构之间目标与工具的相互助益的行政效能的目标,还必须致力于追求公共行政组织内部工作人员的工作满意度、民主公民权、培育公共精神与公民社会、低碳环保、整个行政系统运作良好以及产出最大化等效益目标。值得注意的是,拟定诸多的公共行政目标必然存在其中的某些目标相互冲突的情况,本研究认为应该以获取整体效益的最大化为目标,即要对公共行政致力于追求的所有目标进行筛选与排序,或者根据具体的行政现实优先选择一项或少数几项目标为主、其他目标为次,或者通过给各种目标的重要性“赋权”以计算得出最佳的行政目标组合。此外,还要权衡各种行政目标的长期效益,如“与注重实体行政服务中心相比,为实现满足顾客服务效率、生态环保等多种目标,中国当前应该着眼长远发展,着重电子政府或数字政府工程的建设”^{[12]26-30}。

(三)行政理念:以整体行政理念为导向

在大工业的时代,专业化、职业的官僚队伍可以

防止人格化的、传统的、松散的、同类的、特殊的“前现代官僚制”^{[4]22-232},并提高公共行政的效率。进而,以顾客为导向的公共行政理念则有利于“去除”官僚制政府封闭、僵化的行政理念。再者,在满足行政效率的基础上,以公民为导向的公共行政理念还有助于公民获得民主公民权、参与公共行政;与此同时,具有强大“连接”功能的电子行政理论则将行政主体与行政对象置于一个“无缝对接”的“虚拟地球村”之中。由此可见,应用管理的、服务的、电子的行政理念并非在以公共利益为导向的理念上增加了什么,其本质区别在于通过更多更好的行政方案实现了效率、效益与效能等公共利益目标。而且,新近的民主公民权概念以及公民直接行使公民权的行为并不是新鲜事物,早在文艺复兴时期就有,当时的卢梭在《社会契约论》就指出:“一旦公共服务不再成为公民的主要事情,并且公民宁愿掏自己的钱口袋而不愿本人亲身来服务的时候,国家就已经是濒临毁灭了”。并指出:“在一个真正自由的国家里,一切都是公民亲手来做。”^[13]归纳长久以来的公共行政的脉络,可以看到一系列表面循环往复但已发生“质变”的行政理念,即“分散(20世纪30年代以前公共行政一盘散沙,公民难以保护自己)—集中(成立专业的代表民意、专业行政的组织机构)—分散(通过具有参与行政能力或自主行政能力的公民分享或拥有行政权力)—集中(通过各种利益相关行政主体目标与所应用工具的相互增强来实现公共行政的‘整体化’)”。因此,当下与未来无缝隙行政的理念必然还是致力于追求不同行政主体的目标与所应用的工具相互增强的“整体”行政理念。

(四)行政主体与行政方式:可供选择的多元行政主体与行政方式

“整体行政观”需要多种可供选择的行政主体与行政方式作支撑。就行政主体而言,新公共管理理论认为,应该包括政府、企业与广泛的第三部门——正如奥斯本指出的“公共部门最适合政策管理和实现公平的领域,私营部门在追求效率的领域有上佳表现,第三部门在不太能产生利润的领域表现出优势”^[14];在此基础上,新公共服务理论体系则认为还包括服务对象自身,即自组织网络。数字治理研究者认为,网络软硬件技术也是可供选择的行政主体。此外,组织的与技术的相互交叉,又形成了整体行政视角下多种混合行政主体。就行政方式而

言,与不同的行政主体相对应,它们也可分为单类组织的(政府机构、企业组织、第三部门以及这三者交叉的行政主体)或技术的(计算机互联网的、通讯网的、其他技术的以及以上各类技术的结合体)以及在二者结合基础上的混合主体(如时下兴起的行政服务中心“前台-后台”电子审批行政方式^{[12]26—30})。

五、结论

20世纪80年代以来,“极为特殊”的政府改革催生得到新公共管理理论、新公共服务理论、数字治理理论。新公共管理理论是以经济学理论为基础、以满足顾客需求的效率为目标、以顾客为导向,主张应用企业家管理方式再造政府。新公共服务理论以民主理论为基础、以满足民主公民权为目标、以公民为导向的,主张政府与公民共同行政。数字治理理论是以技术决定论为理论基础,充分应用网络软硬件技术再造政府组织及其运作流的理论。不同理论有其出发点与侧重点。在对比、分析当代各种公共行政理论及其观点差异性的基础上,本研究归纳得到一种新的公共行政理论——无缝隙公共行政理论,即以实现服务需求与行政供给“无缝对接”的公益理论为基础,以多样的、排序择优的效率、效能与效益等为目标,以整体的行政理念为导向,以可供选择的内部组织、外部力量、网络软硬件技术以及各种混合物为行政主体,以可供选择的政府的、企业的、第三部门的、网络软硬件技术的以及它们混合的作为行政方式。“条条大路通罗马”,本研究为公民需求与行政主体之间提供了“条条大道”,希望可供不同国家与地区的不同治理者选用。当然,本研究还

是一项理论探讨,有待通过实践检验。

参考文献:

- [1] 竺乾威. 公共行政理论[M].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8:263—496.
- [2] 斯蒂芬·戈德史密斯. 网络化治理[M]. 孙迎春,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17—19.
- [3] 尼古拉斯·亨利. 公共行政与公共事务[M]. 10版. 孙迎春.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44.
- [4] 欧文·E·休斯. 公共管理导论[M]. 张成福,马子博,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22—232.
- [5] 珍妮特·E·登哈特,罗伯特·B·登哈特. 新公共服务——服务,而不是掌舵[M]. 丁煌,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7—32.
- [6] 文森特·奥斯特罗姆,帕克斯,惠特尔. 公共服务的制度建构[M]. 宋全喜,任睿,译.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0:11—12.
- [7] 董礼胜,刘作奎. 发达国家电子治理[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4—5.
- [8] 戴维·奥斯本,特勒·盖布勒. 改革政府——企业家精神如何改革着公共部门[M]. 周敦仁,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1—264.
- [9] 道格拉斯·麦克格雷. 企业的人性方面[M]. 韩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10—48.
- [10] 佩里·希克斯,戴安娜·利特,金伯利·舒尔兹,加里·斯多克. 迈向整体性治理:新的改革议程[M]. 纽约:帕尔格雷夫出版社,2002:31.
- [11] 拉塞尔·M·林登. 无缝隙政府——公共部门再造指南[M]. 汪大海,吴群芳,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4—11.
- [12] WIMMER M, TAMBOURIS E. Online one-stop government: A working framework and requirements[M]. Montreal: Proceedings of the IFIP World Computer Congress,2002:26—30.
- [13] 卢梭. 社会契约论[M]. 何兆武,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119.
- [14] 简·E·芳汀. 构建虚拟政府——信息技术与制度创新[M]. 邵国松,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8.

投资者过度自信与资产定价的关系

——基于社交网络环境下

金 华, 胡明浩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北京 100083)

摘 要: 金融市场中投资者基于获得的信息进行决策,其信息异质性和对待信息的态度差异性,均会影响投资者的行为,进而影响资产的定价。社交网络是投资者获取外部信息的重要渠道,投资者的过度自信程度影响投资者对待信息的态度,两者对于资产定价过程显然存在影响。建立的经济模型考虑了理性投资者和过度自信投资者,他们可以通过社交网络获取信息,在理性预期和金融市场微观结构理论框架下,研究了社交网络环境下投资者过度自信对资产定价的影响。通过建立信息博弈模型,发现市场存在理性预期均衡,且均衡状态下市场有效性、资本成本、流动性等要素与投资者的类型、社交网络均存在联系。

关键词: 资本资产定价; 过度自信; 社交网络; 投资者; 金融市场

中图分类号: F830.9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070-05



Overconfidence and Asset Pricing: Based on Social Networks

JIN Hua, HU Minghao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In financial market, investors make decisions with the information available. Information heterogeneity and difference in attitudes towards information have a great effect on investors' behavior, and further influence asset pricing. Social network is an important channel for investors to acquire external information, and overconfidence is one impact factor on investors' attitude toward information, both of which affect the asset prices. This paper presents an economic model in which rational traders and overconfident traders have access to information from social network Based on the framework of rational expectation equilibrium and market microstructure, and explore the effect of overconfidence on asset prices. We found that there exists rational expectation equilibrium based on the model the authors build, and derive some significant implications in discussing market factors, such as market efficiency, capital cost and liquidity.

Keywords: capital asset pricing; overconfidence; social network; investor; financial market

一、引言

金融市场的核心问题是资产定价问题,经过学者们多年研究,资产定价理论已经形成较完整的体系,资本资产定价模型、套利定价理论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奠定了现代金融学的基石,前提假设是交易者理性和市场有效,将复杂的定价问题巧妙地转化为漂亮的数学表达;然而,精美的理论无法阐释和破解

现实市场中的诸多金融异象和谜团。行为金融学和金融市场微观结构理论认为,因为摩擦和噪声,金融市场具有不完全的信息结构,投资者持有过度自信的非理性认知倾向,实验经济学的研究证实这种过度自信随着信息量的增加以及市场复杂难度的加强而更加明显。环顾世界金融市场:个体投资者密切关注并求证各种信息,机构投资者不惜重金任用大量研究人员挖掘信息,如同犯了“信息饥渴症”;当前发达的社交网络满足了信息渴求。那么,社交网

络环境下投资者的信息量的增加和过度自信的倾向综合,对资产定价产生怎样的影响?对市场有效性、流动性及成本产生何种影响?笔者对此进行深入探讨。

文章将信息在社交网络中的传递与投资者的过度自信纳入到理性预期均衡的模型当中。通过分析发现市场可以达到理性预期均衡,而且在均衡状态下,市场有效性与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度呈正相关,与过度自信投资者所占比率呈负相关,与投资者的过度自信程度也呈负相关。社交网络联系越紧密、投资者过度自信程度越低、过度自信投资者所占比率越低,资本成本越高。市场流动性也与社交网络联系程度存在一定联系。在给定投资者类型分布和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度的情况下,当满足一定条件时,两种投资者均可以存在于市场中。投资者通过综合考虑收益和成本来确定所要建立的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度;投资者建立社交联系的成本越高,最终其选择的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度会越低。

对于投资者来说,拥有的信息越多、信息精度越高,越有助于他对资产真实价值进行准确的判断。而正确的投资决策能给投资者带来更大的收益,因此他们有动机去获取更多信息。信息获取的渠道很多,投资者可以从资产的价格中获取信息,也可以向外部购买信息,甚至通过与他人的交流获得信息。社交网络便是他们获取信息的重要渠道。人们是社会性的群体,社交中的接触难免伴随信息的交流,已有研究表明投资者的决策是受到社交网络环境影响的。Hong 等通过分析发现,美国人与邻里之间的交流,参加教堂活动时与他人的交流都会对其家庭投资产生影响。^[1] Shiller 和 Pound 发现,成功的基金经理会经常与同事们交流投资方案。^[2] Ozsoylev 同样发现社会影响是资产价格的影响因素之一。^[3] Han 和 Yang 在研究中假设投资者可以从三方面获得资产的支付信息:资产价格、购买有价信息、社会交流。^[4] 通过竞争市场的理性预期均衡求解至后得出,社会交流对投资者获取有价信息的动机、市场有效性、资本成本、交易量、流动性等均有明显影响。它会影响投资者的需求、对均衡价格的波动性也存在促进作用。目前已经有学者开始将社交网络与资产定价结合起来,研究人们在社交网络中的交流行为对资产定价机制的影响,如 Cohen^[5-6], Shive^[7]等。投资者对于相同的信息也会做出不同

的决策。因为投资者之间是存在差异的,他们的偏好、信念等各不相同,决策时所依据的模型也存在差异。

学者们认为,投资者的过度自信与否会影响他们对待信息的态度,从而对资产价格产生影响,如 Daniel 等。^[8] 过度自信是人们普遍存在的现象,是人们通常高估自己的判断能力和成功机会的一种心理。在资本市场中,过度自信个体会认为自己的判断更加准确,自己的信息更加精确。

过度自信受诸多因素的影响,如性别、年龄、文化水平、文化背景、性格等。如 Odean 发现年轻人应当更容易过度自信;有些学者认为经验丰富的投资者认为自己^[9]对结果有更好的掌控力度,因此,会过度自信。

过度自信的存在会对市场造成多方面的影响。一方面,投资者认为自己的信息有更高的精度,从而高估自己投资的准确度,愿意去投资一些风险较高的资产,产生过度交易现象;另一方面,过度自信的投资者对于特定的信息反应过度,而对于某些可能与股价关系密切的信息反而会反应不足,造成交易滞后;同时,由于投资者过度自信的存在,投资者对于信号的过度反应,会使市场中资产的交易量增加,资产价格高于真实价值。

综上所述,投资者的过度自信与否影响着投资者对待信息的态度,社交网络的存在影响着投资者获取的信息构成,这些会通过决策过程体现到最终的资产价格中去。因此,通过信息这一要素可以将资产定价、社交网络、过度自信三方面的研究结合起来。

二、模型设定

(一) 市场描述

设定这样一个经济过程,它持续两个时期,初始时刻 $t=0$ 和期末 $t=1$ 。市场中存在两种可供交易的资产:一种为无风险资产,它的价值恒定为 1;另一种为风险资产(股票)。风险资产的初始价格为 p ,风险资产的清算价值(用 \tilde{v} 表示)在期末时刻是不确定的,笔者假设 \tilde{v} 服从正态分布 $\tilde{v} \sim N(\bar{v}, 1/\rho_v)$, 其中 $\bar{v} > 0, \rho_v > 0$ 。

市场中总共存在 n 个交易日,他们均遵从严格风险厌恶的效用曲线 $u(c) = -\exp(-\gamma c)$, γ 为风险厌恶系数,是一个正数。交易者可细分为两种:过

度自信交易者和非过度自信交易者。他们仍满足风险厌恶的条件,但在对待自己或他人信息的态度上存在差异。设 μ 为过度自信交易者在所有交易者中所占的比例,即共存在 μn 个过度自信交易者。市场的流动性供给是一个随机变量,定义市场对每个人提供 \bar{l} 单位的风险资产,且 $\bar{l} \sim N(\bar{l}, 1/\rho_l)$,其中 $\bar{l} > 0, \rho_l > 0$ 。

设每位交易者的初始财富均为 W_0 ,他们基于各自的信息确定投资于两种资产的比例。假设投资者 i 投资于风险资产的份额为 z_i ,可以算出他期末的财富量为 $\tilde{W}_i = z_i \tilde{v} + (w_0 - pz_i)$ 。则 i 的预期效用 $E_i[u(\tilde{W}_i)] = E_i[-\exp(-\gamma \tilde{W}_i)]$ 。这一预期是基于投资者 i 所获得的信息 I_i 上的。

每位投资者都会观测到关于资产价值的随机信号,这里记为 $\tilde{v}_i = \tilde{v} + \tilde{\varepsilon}_i$,其中 $\tilde{\varepsilon}_i \sim N(0, \frac{1}{\rho_\varepsilon}), \rho_\varepsilon > 0$ 。显然 \tilde{v}_i 代表了投资者的私人信息,且每个人之间的信息是不同质的。

进一步,假设投资者处于这样的一个社交网络环境下,交易者随机接触,接触的同时双方交换信息。不妨假定每个人接触的人数为 N ,则 N 可以代表这一社交网络的紧密程度, N 越大表明人与人之间联系越紧密。对于个体 i ,其接触的 N 个个体组成集合 $S(N, i)$,那么他获得的外部信息构成的集合为 $\{\tilde{v}_j\}_{j \in S(N, i)}$ 。

(二) 信息刻画

笔者认为不同投资者对于内外部信息的态度之间存在差异。首先,无论 i 是过度自信交易者还是非过度自信交易者,对自有的私人信息都是相信的,因此自有信息 $\tilde{s}_i = \tilde{v}_i = \tilde{v} + \tilde{\varepsilon}_i$,信息精度未发生变化。

而对于外部信息,如果 i 是过度自信交易者,他从信息源 $j(j \in S(N, i))$ 处获得的信号为 $\tilde{v}_j = \tilde{v} + \tilde{\varepsilon}_j$,本来 $\tilde{\varepsilon}_j \sim N(0, 1/\rho_\varepsilon)$,但 i 做决策时却认为从 j 处获得信息为 $\tilde{s}_j = \tilde{v} + \tilde{\varepsilon}'_k$,其中 $\tilde{\varepsilon}'_k \sim N(0, 1/k\rho_\varepsilon), 0 < k < 1$,信息精度下降。如果 i 是非过度自信交易者,则会依然认为 $\tilde{\varepsilon}'_k \sim N(0, 1/\rho_\varepsilon)$,信息精度不会发生变化。

投资者 i 基于所获取的信息 I_i 来更新对未来收益的期望,从而进行决策, $z_i(I_i) = \frac{E[\tilde{v} | I_i] - \tilde{p}}{\gamma \text{Var}(\tilde{v} | I_i)}$ 。而

这些信息既包括内部信息又包括外部信息,同时还涵盖了价格 p ,即 $I_i = \{\tilde{s}_i, \{\tilde{s}_j\}_{j \in S(N, i)}, \tilde{p}\}$ 。每个投资者对信息的处理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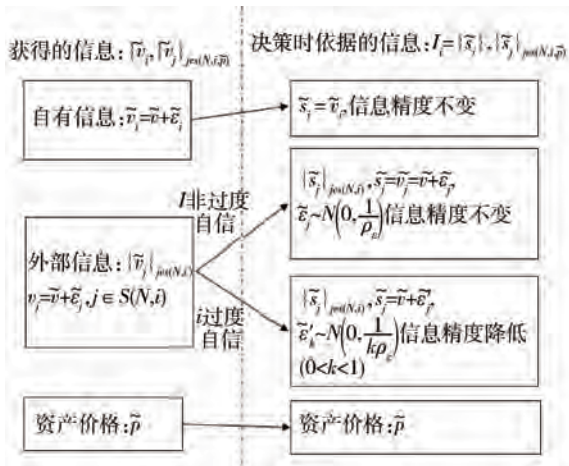


图1 投资者 i 对信息的处理

(三) 均衡条件

所有的交易者均为价格接受者。在均衡条件下,风险资产的价格 p 是基于信息和市场供给的函数。在这里,定义一个线性的函数,即

$$p = \alpha_0 + \alpha_v \tilde{v}_i - \alpha_l \bar{l} \quad (1)$$

在这一函数中, α_l 可以用来测度市场供给对价格的影响,它的值越小,表示风险资产的流动性越好。因此, $1/\alpha_l$ 可以用来测度市场流动性。

借鉴 Han 和 Yang^{[4]1444-1457}的做法,将价格中归集的信息表示为

$$\tilde{\theta} = \frac{\tilde{p} - \alpha_0 + \alpha_l \bar{l}}{\alpha_v} = \tilde{v} - \frac{\alpha_l}{\alpha_v} (\bar{l} - \bar{l}) \quad (2)$$

它服从正态分布,均值为 \tilde{v} ,精度为

$$\rho_\theta = \left(\frac{\alpha_v}{\alpha_l} \right)^2 \rho_l \quad (3)$$

其中:变量 ρ_θ 或者 $\frac{\alpha_v}{\alpha_l}$ 为市场价格对风险资产价值 \tilde{v} 信号的反映程度,或者说市场有效性。

交易者 i 的需求 $z_i(I_i)$ 是基于其预期最终财富效用最大化的条件得出的。对于任意一个个体 i ,由于其是风险厌恶的,其需求函数为

$$z_i(I_i) = \frac{E[\tilde{v} | I_i] - \tilde{p}}{\gamma \text{Var}(\tilde{v} | I_i)} \quad (4)$$

市场出清条件为

$$\lim_{n \rightarrow \infty} \frac{1}{n} \sum_{i=1}^n z_i(I_i) = \bar{l} \quad (5)$$

三、模型分析

(一) 均衡状态

根据市场出清条件,即供给与需求相等的平衡

状态,假设市场中交易者数量 n 足够大,文章得出存在这样的—个理性预期均衡,其均衡价格满足:

$$p = \alpha_0 + \alpha_v \bar{v}_i - \alpha_l \bar{l} \quad (6)$$

且各系数

$$\alpha_0 = \frac{\rho_v \bar{v} + \rho_l (\alpha_v / \alpha_l) \bar{l}}{\rho_v + \rho_\theta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quad (7)$$

$$\alpha_v = \frac{\rho_\theta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rho_v + \rho_\theta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quad (8)$$

$$\alpha_l = \frac{\rho_l (\alpha_v / \alpha_l) + \gamma}{\rho_v + \rho_\theta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quad (9)$$

其中:

$$\frac{\alpha_v}{\alpha_l} = \frac{[\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gamma} \quad (10)$$

(二) 市场有效性

市场有效性可以采用 ρ_θ 来衡量,因为价格归集的信息精度越高,表明市场越有效。计算得 ρ_θ 满足

$$\rho_\theta = \left\{ \frac{[\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gamma} \right\}^2 \rho_l \quad (11)$$

式(11)中 ρ_l, γ 均是定值,于是 ρ_θ 与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呈正相关。 $(Nk + 1)\rho_\varepsilon$ 和 $(N + 1)\rho_\varepsilon$ 体现了不同投资者对不同来源信息态度的差异,前者是过度自信交易者从自己和外部归集的信息精度,后者则是非过度自信交易者从自己和外部归集的信息精度,这些差异通过加权平均体现在市场整体当中。也即是说市场的有效性均与均衡状态下所有投资者归集的信息之和有正相关的关系。市场归集的信息越多,则其有效性越高。

首先,看市场有效性与社交网络联系程度的关系。根据模型的设定, N 越大,表示社交网络联系程度越紧密。由于:

$$\frac{\partial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partial N} = (\mu k + 1 - \mu)\rho_\varepsilon > 0 \quad (12)$$

因此, N 与 ρ_θ 呈正相关的关系,所以社交网络的存在对市场的有效性存在显著影响,人们之间联系越紧密,交流越充分,市场有效性越好。同时,发现随着 k 的减小或者 μ 的增大,会使 $(\mu k + 1 - \mu)\rho_\varepsilon$ 减少,表明投资者的过度自信比率的增加或者过度自信程度的增加都会减弱社交网络的影响效果。从

现实意义来看,社交网络的存在,使得人们获得的信息增多,人们给予更多的信息进行决策,能够使市场中的信息更好地反映到均衡价格中去,进而也就是市场有效性得到了提升。而投资者过度自信现象的存在,使得投资者从外部信息中获得的“收益”打折,从而也就弱化了社交网络的作用。

下面单独分析过度自信对于市场有效性的影响,同样只需看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与各因素的关系。根据模型设定, μ 代表过度自信者在投资者总体中所占的比率, k 代表过度自信的投资者的程度,当 $0 < k < 1$ 时, k 越接近于 1,表明投资者过度自信程度越低。

先对 μ 进行求导,得

$$\frac{\partial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partial \mu} = Nk - N < 0 \quad (13)$$

表明过度自信投资者人数所占比例增加会使市场有效性下降;再对 k 进行求导,得

$$\frac{\partial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partial k} = \mu N > 0 \quad (14)$$

表明 k 与 ρ_θ 呈正相关的关系。可以说明投资者的过度自信程度越低,市场有效性越高。 μ 和 k 的影响与前文的分析是相一致的。

(三) 资本成本

笔者借鉴 Easley and O'Hara^[10] 的处理方法,将资本成本定义为持有风险资产的预期收益。即

$$E(v - p) = \frac{\gamma \bar{l}}{\rho_v + \rho_\theta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 = \frac{\gamma \bar{l}}{\rho_v + \rho_\theta + \rho_\varepsilon + [\mu Nk + (1 - \mu)N]\rho_\varepsilon} \quad (15)$$

显然,资本成本与市场中所归集的精度有关,包括从资产价值中归集的精度 ρ_v 、从价格中归集的精度 ρ_θ ,以及从交易者从自有信息归集的精度 ρ_ε ,从外界归集的精度为 $[\mu Nk + (1 - \mu)N]\rho_\varepsilon$ 。

从上面分析过程,可知式(15)分母上的要素与 N 是明显正相关的,因此, N 越大,资本成本越低。这与现实情况是相符合的,因为人们之间的交流,使他们获得了更多关于资产价值的信息,对于风险资产价值有更多地了解,这些最终通过需求反映到均衡价格上。此外,信息的交流使得风险资产的价格中能够揭示更多的信息,这样风险资产的风险就会

有所降低,从而资本成本就会下降。

再看过度自信对资本成本的影响。首先看过度自信投资者所占比率,随着 μ 的增大,从外部信息归集的精度减少,最终使资本成本有增大的趋势。再看投资者的过度自信呈度,同样 k 越小,投资者过度自信程度越高,资本成本上升。两者的影响也是一致的。

(四)流动性

依据金融市场微观结构理论^[11]的思想,流动性可以用 $1/\alpha_l$ 来衡量,如果市场中流动性供给的变化对价格的影响并不显著,即 $1/\alpha_l$ 数值较大,则表示市场中流动性较好。这表示交易者会通过递交自己的需求来向市场注入流动性。通过计算可得

$$\frac{1}{\alpha_l} = \frac{\rho_v + \rho_\theta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rho_l(\alpha_v/\alpha_l) + \gamma} = \frac{\rho_v + (\alpha_v/\alpha_l)^2\rho_l + (\alpha_v/\alpha_l)\gamma}{\rho_l(\alpha_v/\alpha_l) + \gamma} = \frac{\alpha_v}{\alpha_l} + \frac{\rho_v}{\rho_l(\alpha_v/\alpha_l) + \gamma} \quad (16)$$

显然, $1/\alpha_l$ 与 α_v/α_l 存在显著关系,而 $\alpha_v/\alpha_l = \{[\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gamma$ 。求得当 $\frac{\alpha_v}{\alpha_l} > \sqrt{\frac{\rho_v}{\rho_l} - \frac{\gamma}{\rho_l}}$ 时, $1/\alpha_l$ 与 α_v/α_l 呈正相关。前文已经证明 α_v/α_l 与 N 呈正相关,因此当 $\frac{[\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gamma} > \sqrt{\frac{\rho_v}{\rho_l} - \frac{\gamma}{\rho_l}}$ 时,社交网络联系程度的增加会增加市场的流动性,过度自信程度的增加或过度自信投资者所占比率的增加会降低市场流动性。当 $\frac{[\mu(Nk + 1) + (1 - \mu)(N + 1)]\rho_\varepsilon}{\gamma} < \sqrt{\frac{\rho_v}{\rho_l} - \frac{\gamma}{\rho_l}}$ 时,上述作用机制就会相反。

四、结论

文章将过度自信投资者和社交网络考虑到资产定价的过程中去,通过建立经济模型,探讨了投资者的过度自信、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度对于市场所带来的影响。

笔者发现在给定投资者类型、社交网络联系程度以及投资者过度自信程度时,市场是可以达到均衡状态的。而且在均衡状态下,市场有效性与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度呈正相关,与过度自信投资者所占比率呈

负相关,与投资者的过度自信程度也呈负相关。同时发现均衡状态下的资本成本与投资者从各方面获得的信息精度呈负相关。社交网络联系紧密程,投资者越能获取更多信息,从而降低资本成本,过度自信则存在反向作用。均衡状态下,社交网络联系程度与市场的流动性并不是简单地正相关或负相关:只有当社交网络联系程度的满足一定的条件时,社交网络联系程度的增加才能提高市场的流动性。

文章将行为金融学思想与金融市场微观结构模型相结合,将社交网络环境下的信息获取与投资者过度自信导致的信息态度,纳入到一个经济理论框架中,从信息博弈均衡角度,揭示了投资者的行为特征、均衡资产定价以及市场的流动性特征和市场效率。该工作既是资产定价理论的一个扩展,也为实证金融学的后续研究搭建了一个可供检验的桥梁。

参考文献:

- [1] HONG H, KUBIK J D, STEIN J C. Thy neighbor's portfolio: Word-of-mouth effects in the holdings and trades of money managers[J]. The Journal of Finance, 2005, 60(6): 2801—2824.
- [2] SHILLER R J, POUND J. Survey evidence on diffusion of interest and information among investors[J].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 1989, 12(1): 47—66.
- [3] OZSOYLEV H. Asset pricing implications of social networks [EB/OL]. [2016-03-10]. <http://dx.doi.org/10.2139/ssrn.686485>.
- [4] HAN B, YANG L Y. Social networks, information acquisition, and asset prices[J]. Management Science, 2013, 59(6): 1444—1457.
- [5] COHEN, FRAZZINI, MALLOY. The small world of investing: Board connections and mutual fund returns[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2008, 116(5): 951—979.
- [6] COHEN, FRAZZINI, MALLOY. Sell side school ties[J]. The Journal of Finance, 2010, 65(4): 1409—1438.
- [7] SHIVE. An epidemic model of investor behavior[J]. Journal of Financial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 2010, 45(1): 169—198.
- [8] DANIEL K, HIRSHLEIFER D, SUBRAHMANYAM A. Investor psychology and security market under and overreactions [J]. The Journal of Finance, 1998, 53: 1839—1887.
- [9] Terrance O. Do Investor trade too much? [J].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9, 89(5): 1279—1298.
- [10] EASLEY D, O'HARA M. Information and the cost of capital[J]. The Journal of Finance, 2004, 59(4): 1553—1583.
- [11] 刘善存. 金融市场微观结构模型、方法和应用[M].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6: 16—35.

卖空限制对证券市场错误定价的影响

王宇, 何婧, 臧日宏

(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 关于放松卖空限制是否能够降低证券市场错误定价以及影响程度的问题, 结论尚不明确。融资融券的推出为本问题的研究构建了一个良好的自然实验过程。检验了事件前后股票市场错误定价程度的差异, 论证卖空限制是否影响错误定价、卖空限制比例对错误定价程度的影响程度, 及其影响卖空限制与错误定价敏感度的因素。结论表明, 放松卖空限制能显著降低错误定价程度, 但融券比例对错误定价程度的影响呈现非线性关系, 当融券比例在适度范围内(4%~14%)时, 融券比例越高, 其错误定价程度越低, 但是当融券比例低于4%或高于14%时, 融资融券比例越高, 其错误定价程度反而会越高, 推动错误定价。同时, 机构持股比例越高, 放松卖空限制与降低错误定价程度之间的关系显著。

关键词: 卖空限制; 错误定价; 融资融券; 证券市场; 机构投资者

中图分类号: F83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075-09



Impact of Short Selling Constraints on Mispricing Degree

WANG Yu, HE Jing, ZANG Rihong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Chi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There is not a certain conclusion about whether relaxing short selling constraints can reduce the degree of security market's mispricing. However, the margin trading system established in China provides an excellent experiment process for this problem. We test the differences of the mispricing degree between the before and after the event, then verify whether short selling can affect the degree of mispricing, how much will the short selling ratio affect the degree of mispricing, and explore what factors can have an effect on the sensitivity between short selling constraints and mispricing. The conclusions show that short selling can significantly reduce the degree of mispricing, but there exists a nonlinear relationship between short selling ratio and mispricing, when the short selling ratio is in the range of 4%~14%, as the ratio increases, the degree of mispricing reduces, however, when the ratio is below 4% or above 14%, the affect has inverse performances. At the same time, the more stocks that can be shorted institution investors have, the more sensitive the relation between short selling constraints and mispricing will be.

Keywords: short selling constraints; mispricing; margin trading; stock market; corporate investor

一、引言

如何降低错误定价, 增强资本市场资源配置效率是关乎中国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重要问题。产生错误定价的重要原因之一是有限套利, 即由于套利限制或者套利成本过高, 投资者不能通过套利来消

除证券价格与其基本价值之间的差异, 从而产生价格高估或者低估的现象。限制套利的重要表现之一是缺乏卖空机制, 当股票价格出现高估时, 投资者无法通过卖出相应股票推动价格回落, 股票价格高估现象严重。^{[1]129-148}基于此, 2010年3月31日, 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了融资融券业务, 允许投资者通过借入资金和借入股票来进行信用交易, 期望

通过放松卖空限制来降低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增强市场有效性。但随着2014年12月中国股市步入快速上涨的牛市周期后,越来越多的人士指出“融资融券是一把双刃剑”,即投资者可通过融资借入更多的资金助推标的证券的上涨,被高估的股票上涨(股市动态分析,2014年12月13日),融资融券并不能发挥预期的稳定市场、降低错误定价的作用。鉴于此,人们不禁提出如下问题:究竟什么影响了资本市场错误定价?有限套利的放松是抑制还是促进了错误定价?在不同的情形下,是否有不同的结论?这是文章要探索的问题。

由于自然实验的缺乏,学术界关于有限套利对错误定价的影响研究以及如何降低证券市场错误定价程度的研究绝大多数集中在理论层面。Miller最早从理论层面分析了存在卖空限制会导致股票高估,因为卖空限制会导致证券价格被扭曲,仅能反映最乐观的信息,即被高估,一旦卖空限制解除后,股价对于利空消息的调整速度会更快,错误定价程度降低。^{[2]1151-1168}卖空限制的存在切断了信息传递到市场价格这一渠道^{[3]1645-1680[4]1609-1652}。但另一方面,Diamond和Verrecchia却存在不同结论,通过研究卖空限制下资产价格对于利好信息调整速度的影响,指出卖空限制消除了一些信息交易,但却没有纠正价格偏离,被高估的股票还存在投资者继续买入。^[5]

实证检验方面,Fung和Draper以中国香港恒生指数期货合约中有约束条件的卖空合约为研究对象,结论支持附有约束条件的卖空会造成指数合约定价错误,放松约束条件后,指数合约的定价错误程度大幅减少。^{[6]695-715}李科等采用自然实验的方法证明中国市场放松卖空限制将降低个股错误定价程度。^{[7]165-178}上述实证分析均支持允许卖空将降低错误定价,但在分析中缺乏讨论具体的融券成本等对错误定价的影响。

中国于2010年初融资融券试点正式启动。基于此,分别研究融资融券制度推出前和推出后的股票市场错误定价程度变化情况,采用双重差分方法(DID)和随机效应模型实证研究放松卖空限制是否会降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股票可卖空程度对错误定价程度影响,以及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对放松卖空限制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之间敏感度的关系,实证结果表明放松卖空限制确实能显著降低错误定价

程度,起到提升市场有效性的作用,但融券比例对错误定价程度的影响呈现非线性关系,当融券比例在4%~14%区间内,融券比例越高,其错误定价程度越低,融资融券降低了错误定价,但是当融券比例低于4%或高于14%时,融券比例对于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有正向扩大作用,融资融券并没有稳定市场,降低错误定价。最后,机构持股比例越高,放松卖空限制与降低错误定价程度之间的关系越显著。

文章的创新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通过融资融券的外部事件,实证检验了放松卖空限制对于股票错误定价的影响,为理论上的争论提供了实证支撑;二是分析了融券比例的高低对于证券错误定价影响程度的变化,揭示了两者之间存在的非线性关系,提出了在市场非理性气氛浓重的情况下,融资融券反而会推动股票价格上涨,需有效规范可融券的比例。

二、文献回顾和研究假设

(一) 卖空限制与证券市场错误定价之间的关系

错误定价的存在不利于市场价格发现功能的实现,并将对上市公司的融资和投资行为产生重大影响,影响金融资源的有效配置。^{[3]1645-1680}错误定价产生的主要原因是有限套利。因为现实市场中套利活动具有风险和成本,导致传统金融理论中有效市场赖以生存的“套利”难以发挥作用,从而导致股市对信息的反应存在着系统性定价偏差,此被称为有限套利假说。^[8]具体来说,市场机制不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不健全限制了投资者的套利行为,同时由于投资者自身的非理性因素,如过度自信、羊群效应等,主观上也限制了充分套利的进行,正是由于这些套利局限性的存在,投资者不能及时把公司信息注入股票价格中,从而造成市场价格的偏离,股价长期被高估或低估,导致错误定价。^{[4]1609-1652}同时在信息不对称程度高、信息透明度低等噪声的存在下,套利成本提高,套利的难度也随之加大。

卖空限制是限制套利活动的重要表现,特别是当股票价格被高估时,投资者缺乏有力工具促使其回归到真实价值。早期的关于卖空限制对错误定价的影响均指出卖空限制会导致证券的错误定价,在卖空限制或者卖空成本很高的情况下,会导致股票价格被高估。Miller指出观测到的证券价格不能准

确反映每个投资者的观点,只是反映了那些乐观投资者的观点。^{[2]1151-1168} Harrison 和 Kreps 指出卖空受限的情况下,股价甚至会高于大多数乐观投资者对于其真实价值的估计,过度自信等非理性因素导致每个投资者即使认识到股价被高估的事实也愿意继续持有股票。^[9] 同时,有些学者基于对期权市场的研究,同样得出卖空限制影响了投资者和市场参与者套利策略的实施,降低了投资者获得市场信息的动机,市场价格无法准确反映市场信息的结论。^[10] 实证研究来看,Fung 和 Draper 发现附有约束条件的卖空会造成指数合约的错误定价,放松卖空限制条件时,指数合约错误定价的程度会明显降低。^{[6]695-715} Jones 和 Lamont 基于 1926—1933 年卖空证券成本数据对股价被高估的假设进行了一系列的检验,结论表明卖空成本会带来股价高估以及较低的市场回报率。^[11] 李科等利用自然实验研究卖空限制对股票错定价的影响,构建对冲投资组合,并通过进一步的回归分析得出,卖空限制导致了股价高估,融资融券制度等做空机制有助于矫正高估的股价,提高市场定价效率。^{[7]165-178}

由此,笔者推测卖空限制会阻碍卖空交易者进入市场表达对于利空消息的反应,所以解除卖空限制可以提高信息的传递效率,减少信息不对称程度,从而减小投资者的非理性购买行为,使股票价格更合理,更趋近于其真实价值,错误定价程度会降低。文章对此做出**假设 1**:

假设 1. 放开卖空限制将降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能够卖空的股票比不能够卖空的股票错误定价程度低。

(二) 融券比例对于证券市场错误定价的影响程度

据相关研究表明,中国股市长期存在股价被高估的现象,而无法卖空则是主要原因。^{[1]129-148} 如果卖空限制的存在会对证券市场错误定价程度产生影响,那么融资融券的数量则反映了投资者的心理。卖空比例越高的股票则表明越多的投资者认为其价格存在套利空间,需要对其进行调整。投资者有对其价格进行调整的机会,市场价格的波动可以更加充分地反映投资者对信息和市场价格的调整幅度,促使股价回归其真实价值,从而使得错误定价程度的降低会更明显。相比较而言,融券比例高的股票对于市场的信息反映更完全,价格调整更快,回归其

真实价值的时间更短。但与此同时,当融券比例过高的时候,资本市场上的投机者可能会利用卖空手段来进行炒作,带动非理性投资者同向操作,引起证券价格的大幅波动,并不会降低错误定价程度。

综合以上分析,继续研究卖空交易的作用大小,对证券卖空比例的高低与其错误定价程度之间的关系进行了实证研究。同时基于所有融资融券标的股的证券样本,验证是否卖空比例越高的证券其错误定价程度越低。由此文章做出**假设 2**:

假设 2. 融券比例的高低与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之间存在非线性关系,只有在特定的融券比例范围内,融券比例越高的股票,其错误定价程度才会越低。

(三) 机构投资者对卖空限制与错误定价之间的敏感性

从国外的经验来看,进行卖空交易的个人投资者极少,而机构投资者由于资金规模大,专业性强,获取信息速度快,自然而然的成为市场上卖空交易的绝对主力,同时其在股市出现过度反应时常常采用负反馈交易策略买入急速下跌的胶票,卖出快速上涨的股票从而缓解股票的波动。^[12] Kyle、Holden 和 Subrahaanyam 等认为机构投资者不易受到市场噪音的影响,能够抵消市场中的狂热情绪,降低资产价格的波动率。^[13-14] 且机构投资者比个人投资者拥有更全面更准确的股票信息,其可利用自身的专业性特征,更加有效地评估和分析股票的基本价值,从而提高资产价格对市场信息的反应和吸收速度,提高市场的定价效率。

由此,笔者推断机构投资者的持股数量将对股票的定价会产生影响,由于机构投资者对于股票的真实价值判断是基于大量的数据分析基础之上,且机构投资者投机行为少于理性投资行为,会减少股票的价格扭曲程度,则对于那些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较高的可卖空股票而言,其错误定价程度会低于那些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低的股票。由此文章做出**假设 3**:

假设 3. 机构投资者持有比例越高的可卖空股票,融资融券比例与错误定价之间的关系越敏感。

三、实证分析设计

(一) 模型建立

针对**假设 1**,文章采用融资融券推出前后两期

数据,运用 DID 模型,即

$$Y_{i,t} = \beta_0 + \beta_1 D_{i,t} + \beta_2 D_{i,g} + \gamma D_{i,t} \times D_{i,g} + \sum X_{i,t} + \varepsilon_i \quad (1)$$

其中: $Y_{i,t}$ 为第*i*个股票在第*t*年的错误定价程度; $D_{i,t}$ 为放松卖空限制时间的虚拟变量,若时间在融资融券开展后,即2010年3月31日后, $D_{i,t} = 1$,反之则 $D_{i,t} = 0$; $D_{i,g}$ 为股票是否可以卖空的虚拟变量,若属于可融资融券标的股票,则 $D_{i,g} = 1$,否则 $D_{i,g} = 0$; $X_{i,t}$ 为各控制变量。在此关注 $D_{i,t} \times D_{i,g}$ 的系数 γ ,如果其系数 γ 显著大于0,则证明假设1成立,即卖空限制会降低证券市场的错误定价程度。

针对假设2,文章首先对可卖空股票的样本进行回归,引入融券比例解释变量,即融券数量占其流通股本的比例,来分析其与错误定价程度之间的关系,同时为考察两者之间的影响关系是否为线性,引入融券比例的平方项,模型设定为

$$Y_{i,t} = \beta_0 + \beta_1 \text{shortsale}_{i,t} + \beta_2 \text{shortsale}_{i,t}^2 + \sum X_{i,t} + \varepsilon_i \quad (2)$$

若回归结果中平方项的系数 β_2 显著,则说明两者之间确实存在非线性关系。在此基础上进行进一步分析验证,探究什么情况下两者之间存在正向变化关系,什么情况下存在负向变化关系。

文章采用聚类分析的方法针对融券比例指标对样本进行分类,聚类分析可将研究对象分为相对同质的群组,将个体或者对象按照相似程度(距离远近)划分类别,使得同一类中的元素之间的相似性比其他类的元素的相似性更强,可以使得类间元素的同质性最大化以及类与类间元素的异质性最大化。据此文章再次检验不同类别的样本中融券比例对于股票错误定价的影响程度。设定的模型为

$$Y_{i,t} = \beta_0 + \beta_1 \text{shortsale}_{i,t} + \sum X_{i,t} + \varepsilon_i \quad (3)$$

$n = 1, 2, 3, 4$

根据聚类分析方法,在去掉异常值的样本后,将融券比例均匀分为四组。在此分别对每一组样本进行回归,比较回归结果中 β_1 系数的正负及大小,若最终显示四组样本的 β_1 中有正有负,且结果显著,则证明假设2成立,即融券比例显著影响证券错误定价程度,但两者之间并不是简单的线性关系,当 β_1 为负时,表明在某融券比例范围内融券比例越高,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越低;当 β_1 为正时,则表明融券比例越高,股票错误定价程度越高。

针对假设3,文章采用随机效应面板估计方法来对其进行估计,其中引入解释变量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intiratio),模型设定为

$$Y_{i,t} = \beta_0 + \beta_1 \text{shortsale}_{i,t} \times \text{instiratio}_{i,t} + \beta_2 \text{shortsale}_{i,t} + \beta_3 \text{instiratio}_{i,t} + \sum X_{i,t} + \varepsilon_i \quad (4)$$

在此关注交叉项的回归系数 β_1 ,如果其显著小于0,则证明假设3成立,即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越高,则卖空限制与错误定价之间的敏感度越高。

(二) 变量选择

1. 错误定价度量

参考 Ang 和 Cheng^[15]的做法,文章采用市净率相对定价法来衡量市场错误定价中高估和低估水平,即错误定价程度为

$$\text{mispricing}_{i,t} = (PB_{i,t} - PB_{m,t}) / PB_{m,t} \quad (5)$$

其中: $PB_{i,t}$ 为第*i*个股票第*t*年的市净率; $PB_{m,t}$ 为同行业市净率中位数。

2. 控制变量

文章的控制变量主要来源于以下4个方面:
(1) 投资者意志信念:在卖空约束条件下,投资者异质信念是股票市场错误定价的重要原因之一。考虑到数据的可获得性与指标的适用性,文章以股票超额收益波动率,即日波动幅度(Volatility)与超额换手率(Turnover_rate)作为投资者异质信念的代理。^[16]
(2) 公司价值判断的不确定性:研究卖空限制与不确定性关系时,发现在卖空限制的前提下,信息不确定性高的公司价值被高估的程度更大,其未来实现回报更低。考虑到文章变量的统一性,最后采取企业价值(Market_value)和公司成长性(Growth)作为这一类别的控制变量。公司成长性指标是参照马永亮等采用月末股票价格除以前一年每股股东收益的计算方法获得。^[17]
(3) 市场的波动:通胀高时股价被低估,通胀低时股价被高估。利率的波动同样会产生类似的货币幻觉,造成股票的估值偏离其真实价值。因此,文章选取月度环比消费者价格指数(CPI)和银行业1天同业拆借利率(RATE)作为反应市场波动对股票错误定价影响的控制变量。
(4) 行业:考虑到不同行业的证券错误定价程度会不同,所以文章引入行业虚拟变量(Ind),控制行业变动对错误定价程度造成的影响。

3. 数据来源与样本选择

根据研究需要,文章选取2007年1月4日—2013年12月31日中国沪深两市A股上市公司

2 455只股票作为研究样本。删去所有2009年3月31日之后上市的公司股票,剔除ST及*ST的股票,剔除金融业股票以及资产负债率高于1的股票,同时剔除所有资产增长率高于1的股票,最终为713只股票的819 231个有效样本。数据来源于WIND和国泰安数据库。

四、实证结果

(一) 描述性统计

从被解释变量即证券的错误定价程度来看,错误定价指标的最小值为-16.35,最大值为1 159,其标准差为139.21,平均值为3.53,可以表明证券普遍存在价值被高估的现象,且由于标准差较大,所以可得样本中个股的错误定价大小差异较大,但总体来看,平均高估程度大小为3.53。

从融券比例的变量统计结果来看,其最小值为0,不能卖空,最大值为0.44,融券股票占其流通股本的一半,平均值和标准差分别为0.003和0.01。可以看出个股可卖空的数量存在较大差异,且融券比例不高,融资融券并没有成为主要的交易方式和手段。

控制变量中,代表证券市场特征的变量为日波动幅度和换手率,这两个指标中,换手率的标准差较大为2.58,反映出其个股间和不同交易日间的变化差异较大,而日波动幅度指标的变化波动较小,证券市场受到个股的差异及各交易日的差异而变化;表明企业估值特征的两个指标中,企业市场价值的标准差较大,为1.89,波动差异明显,企业成长性的均值较小,为3.21,其值越高表明对其企业的未来发展预期乐观;最后一类反映宏观经济的指标为消费者价格指数和市场利率,消费者价格指数指标反映市场的通货膨胀程度大小,市场利率指标则反应市场资金成本的大小,两者仅随交易日的不同而变化,个股间无差异,从数据中可看出,2009—2013年的CPI均值大小为0.24,市场利率均值大小为2.51,且两者的标准差均不大,波动幅度较小,反映出这个样本区间内市场通胀程度不高,且市场资金量较大。变量描述统计如表1所示。

表1 变量描述统计

Variable	N	Mean	Std. Dev	Min	Max
Mispricing	819 231	3.53	139.21	-16.35	1 159
Shortsale	819 231	0.003	0.01	0	0.44
Institution	819 231	0.45	0.21	0.03	0.98
Turnover_rate	819 231	2.07	2.58	0	59.21
Volatility	819 231	0	0.02	-0.15	0.21
Market_value	819 231	1.89	9.67	3	3.00
Growth	819 231	3.21	2.62	3.60	2.21
CPI	819 231	0.24	0.51	-0.90	1.50
RATE	819 231	2.51	1.29	0.81	13.83

(二) 放松卖空限制是否降低了证券错误定价程度?

针对假设1,通过双重差分的方法,对模型的参数进行估计,回归结果如表2所示。其中列①为不加入除行业变量之外的其他控制变量的回归结果,列②在列①的基础上引入公司价值相关的企业价值和公司成长性两个控制变量,列③则继续引入表示市场波动的消费者价格指数和市场利率两个控制变量,最后在列④中加入表示投资者异质信念的控制变量,即日波动幅度及换手率。

如表中结果显示, $D_{i,t} \times D_{i,g}$ 的系数显著为负,系数为-0.121、-0.190、-0.190和-0.210,其均在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不为0。这说明可以在融资融券制度开展之后,可卖空的股票其错误定价程度显著低于融资融券之前的相应股票,融资融券制度的开展有效的降低了该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支持假设1。

从控制变量的回归结果来看,代表证券市场特征的变量均在1%的水平下显著,日波动幅度越低,换手率越高,则其证券错误定价程度越低;代表企业特征的变量中企业成长性变量的回归显著性水平为10%,其对错误定价程度有反向作用,说明成长性越高的股票,其定价水平越接近其真实水平,错误定价程度越低,但企业市场价值越高的企业,投资者对其未来的发展看好的同时,可能会高估它的价值,从而提高其错误定价程度;代表宏观经济水平的指标中,通胀率与错误定价之间存在反向关系,说明经济通胀时,投资者对于股票的预期会考虑其真实价值,更加理性,但市场利率的回归系数为正值,且通过显著性检验,反映出宏观经济预期走高,则会扩大证券市场的错误定价程度。回归结果均与理论分析相符,同时从检验统计量检验结果来看,也具有一定的说服力。

总的来说,放松卖空限制对于个股错误定价程度有显著影响,且该影响为负,即股票可卖空

之后错误定价程度降低,从实证角度证实了假设一的合理性,融资融券机制推出之后,融资融券标的的错误定价程度明显低于政策推出之前自身的错误定价程度,且显著低于同期市场上其他不可卖空的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这个结论对于中国继续深入推进融资融券机制提供了有力的依据。

(三) 融券比例影响证券错误定价程度吗?

针对假设2,在回归中将时间定位于融资融券开展之后,即2010年之后,同时剔除所有不可融资融券的股票,剩余287只融资融券标的股,共有128 694个数据样本。

为了检验融券比例与证券错误定价程度之间是否存在非线性关系,首先利用所有样本数据进行面板回归,同样按照假设一中的回归方式,逐次加入控

制变量,回归结果如表3所示。

从以上回归结果中,笔者发现在考虑到投资者异质信念、企业价值及成长性、宏观市场运行指标之后,分组融券量的回归系数愈发显著,Adj-R²随之增大,这充分表明融券比例的多少对于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有影响。同时,值得关注的是融券比例的平方项的系数是负的且均显著,表明融券比例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之间呈现非线性关系。可得出以下结论: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在样本区间内存在极大值,即在某个融券比例区间内错误定价程度会达到最大。

为了更加清晰地分辨出不同范围内的融券比例对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的影响作用,文章采取了聚类分析的方法,将样本进行分类,并对每类样本进行回归,最后比较分析回归结果。通过聚类分析,笔者将股票按照融资比例分成4组。每组的融券比例范

表2 假设1实证结果

Variable	①	②	③	④
D_t	-0.240 *** (-103.29)	-0.200 *** (-98.20)	-0.091 *** (-41.81)	-0.051 *** (-20.20)
D_g	0.390 *** (5.11)	-0.690 *** (-9.28)	-0.690 *** (-9.10)	-0.642 *** (-8.52)
$D_t \times D_g$	-0.121 *** (-33.15)	-0.190 *** (-60.15)	-0.190 *** (-61.21)	-0.210 *** (-65.51)
Market_value		0.001 *** (23.50)	0.007 *** (14.74)	0.007 *** (14.41)
Growth		-0.011 *** (-250.83)	-0.012 *** (-252.62)	-0.013 *** (-247.45)
CPI			-0.110 *** (-85.58)	-0.111 *** (-82.79)
RATE			0.070 *** (114.56)	0.063 *** (100.66)
Turnover_rate				0.040 *** (85.95)
Volatility				-0.641 (-0.05)
Ind	Yes	Yes	Yes	Yes
N	819 231	819 231	819 231	819 231
Adj-R ²	0.20	0.30	0.30	0.35

注:***、**和*分别为1%、5%和10%的显著性水平;括号中是估计参数的t值,表3~表6同。

表3 假设2的整体估计结果

Variable	①	②	③	④
Shortsale	8.510 *** (2.62)	8.090 ** (2.49)	5.611 * (1.69)	5.491 * (1.65)
Shortsale ²	-23.922 ** (-2.42)	-22.490 ** (-2.27)	-16.210 * (-1.61)	-15.981 * (-1.58)
Turnover_rate		0.050 *** (4.93)	0.050 *** (4.71)	0.050 *** (4.75)
Volatility		-1.881 *** (-2.56)	-1.881 *** (-2.56)	-1.881 *** (-2.56)
Market_value			0.007 *** (4.88)	0.007 *** (4.82)
Growth			-0.062 (-1.23)	-0.063 (-1.24)
CPI				-0.081 *** (-2.97)
RATE				0.006(0.50)
Ind	Yes	Yes	Yes	Yes
N	128 694	128 694	128 694	128 694
Adj-R ²	0.14	0.22	0.19	0.33

围分别为: 0 ~ 4%、4% ~ 14%、14% ~ 30% 以及 30% ~ 44%。采用随机效应模型来进行分析和检验, 结果如表 4 所示, 表格中的各列分别对应每一组样本的回归结果。

由此, 可以再次得出融券比例与错误定价程度之间存在非线性关系的结论。具体而言, 当融券比例在 4% 以下及 14% 以上时, 融券数量的增加会加剧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 并不会抑制作用, 只有当融券比例在 4% ~ 14% 之间时, 融券数量会减弱错误定价的扭曲程度。这在一定意义上表明, 当融券比例小的时候并不会对错误定价现象有影响, 同时当市场出现超额的融券的存在会加剧市场价格的偏离, 其错误定价程度会加深。

控制变量的回归结果与假设 1 的结果相一致, 本部分不做详细说明。

综合以上回归结果表明, 并不是融券比例越高, 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越低, 根据融券比例的不同, 两

者之间呈现非线性的关系。这个结论同时解释了已有研究中关于卖空限制的作用有利有弊的结论, 即由于融券比例的不同, 其对证券市场的影响是双向的。

(四) 对是否机构持有比例越高的可卖空股票错误定价程度越低的检验和分析

针对假设 3, 本部分引入了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与融券比例的交叉项, 类似地, 逐步加入各类控制变量, 分别对应到表 5 中的各列, 所有回归结果如下: 从表 5 的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与融券比例相乘的交叉项的回归系数大小可以看出, 交叉项系数均显著为负, 即说明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可卖空股票比例越高时, 融券比例与错误定价之间的关系越敏感, 在 10% 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不为 0。在相继控制了三类控制变量后, 其回归结果与前两个假设的结果相类似, 结果具有稳健性。支持了假设 3。

表 4 假设 2 的分组估计结果

Variable	①	②	③	④
Shortsale	12.172 *** (3.14)	-42.341 *** (-3.35)	12.382 *** (3.24)	9.401 *** (2.72)
Turnover_rate	0.050 *** (10.09)	0.043 *** (4.66)	0.003 (1.41)	0.071 *** (4.99)
Volatility	-1.142 *** (-5.25)	-2.691 *** (-14.22)	-0.152 (-0.66)	-0.561 (-0.66)
CPI	-0.022 *** (-2.68)	-0.341 (-0.99)	-0.022 ** (-1.93)	-0.040 * (-1.55)
RATE	0.010 *** (3.28)	0.131 * (1.82)	0.010 (1.32)	0.112 *** (7.87)
Market_value	0.009 *** (29.78)	0.030 *** (5.27)	0.041 *** (9.50)	0.021 (0.43)
Growth	-0.212 *** (-6.99)	-0.020 *** (-5.87)	-0.020 *** (-6.51)	-0.051 *** (-3.26)
Ind	Yes	Yes	Yes	Yes
N	16 388	14 460	71 336	26 510
Adj-R ²	0.33	0.30	0.19	0.27

表 5 假设 3 的回归结果

Variable	①	②	③	④
Institution	-2.783 *** (-4.41)	-2.742 *** (-4.33)	-2.543 *** (-3.97)	-2.554 *** (-4.00)
Shortsale	2.602 (0.90)	2.743 (0.95)	3.191 * (1.11)	3.221 * (2.35)
Institution × shortsale	-4.030 (-0.59)	-4.371 (-0.64)	-7.451 * (-1.17)	-7.572 * (-2.31)
Turnover_rate		0.050 *** (4.96)	0.050 *** (4.74)	0.050 *** (4.79)
Volatility		-1.812 *** (-2.48)	-1.832 *** (-2.50)	-1.832 *** (-2.50)
Market_value			0.007 *** (4.85)	0.007 *** (4.78)
Growth			-0.051 (-0.93)	-0.051 * (-1.32)
CPI				-0.080 *** (-3.02)
RATE				0.008 (0.63)
Ind	Yes	Yes	Yes	Yes
N	128 694	128 694	128 694	128 694
Adj-R ²	0.12	0.11	0.19	0.31

五、稳健性检验

本部分采用倾向性得分匹配法(Propensity Score Matching, PSM)进一步分析卖空限制对错误定价的影响。将可卖空的股票的观测值归为处理组($D=1$);把不可卖空的股票的观测值归为对照组($D=0$),以保证在匹配过程中处理组的每一个观测

表6 ATT值计算结果

Variable	Sample	Treated	Controls	ATT	S. E.	T-stat
Mispricing	匹配前	1.467	7.652	-6.185	1.437	-4.30***
	匹配后	1.467	2.626	-1.159	1.869	-3.62**

倾向性得分匹配法在控制了其他变量之后,仅仅检验卖空与否对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的影响。从控制组与实验组之间的差距来看,匹配前与匹配后均存在较大差异,说明融券与否对于股票错误定价确实有影响,且较显著。证券的错误定价现象,主要表现为股票的市场价格被严重高估或低估,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有很多。从回归系数可以看出,投资者的异质信念对于股票的错误定价程度既有正向作用也有反向作用,企业的市场价值越大,错误定价程度越高,而宏观市场的运行指标,市场利率对于错误定价程度有正向促进作用。此部分的稳健性检验结果再次证实了前文的回归结果。

六、结论和建议

中国证券市场中长期存在的证券被严重高估或低估的错误定价现象,是制约中国股市健康发展的重要问题。卖空限制的放松能否降低错误定价?对此文章针对2010年推出的融资融券制度,研究此制度对于降低股票错误定价程度的影响,融券比例与错误定价程度之间的关系以及影响融券比例与错误定价程度的敏感性因素。

文章的结论是:总体来看,放松卖空限制确实能够降低证券错误定价,但细化来说融资融券比例对卖空限制的影响是非线性的,融券比例在4%~14%范围内,融券比例越高的证券其错误定价程度越低,但是在低于4%或高于14%的情况下,融券比例越高,错误定价程度反而越高,过度的融资融券反而加剧错误定价程度。且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越高的股票,融券比例与卖空限制之间的敏感度越强。

结合目前的证券市场及融资融券状况,以及文

值都能在对照组里有合适的匹配项。

首先通过Logit回归找到与可融券样本相匹配的变量,通过最近邻匹配对其进行配对,并绘出配比前后的密度分布图,最终通过卖空行为的平均影响效果,即ATT的值来判断假设1的正确与否。

ATT的计算结果如表6所示。

章的实证结果,现提出以下几点建议:继续放松卖空限制,扩大融资融券的范围,增加标的股是增强市场有效性,让更多股票的价格趋近于合理的有效手段,能显著提升证券市场的定价能力。同时,需要关注融券的比例,当市场融券比例过高时,很可能融资融券起的是推动而不是抑制错误定价的作用,非理性的投资者将占据市场主体,推动股票价格进一步偏离基础价值,加剧错误定价。

参考文献:

- [1] 古志辉,郝项超,张永杰.卖空约束、投资者行为和A股市场的定价泡沫[J].金融研究,2011(2):129—148.
- [2] MILLER E. Risk, uncertainty and divergence of opinion[J]. Journal of Finance, 1977, 32: 1151—1168.
- [3] BAKER M, WURGLER J. Investor sentiment and the cross-section of stock returns[J]. Journal of Finance, 2006, 61: 1645—1680.
- [4] COOPER M J, GULEN H, SCHILL M J. Asset growth and the cross-section of stock returns [J]. Journal of Finance, 2008, 63(4): 1609—1652.
- [5] DIAMOND D W, VERRECCHIA R E. Constraints on short-selling and asset price adjustment to private information[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1987, 18(2): 277—311.
- [6] FUNG J K W, DRAPER P. Index arbitrage opportunities and short sales constraints[J]. Journal of Futures Markets, 1999(19): 695—715.
- [7] 李科,徐龙炳,朱伟骅.卖空限制与股票错误定价——融资融券制度的证据[J].经济研究,2014(10): 165—178.
- [8] SHLEIFER A, VISHNY R W. The limits of arbitrage[J]. Journal of Finance, 1997, 52: 35—55.
- [9] HARRISON J M, KREPS D M. Speculative investor behavior in a stock market with heterogeneous expectations[J].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978, 92(2): 323—336.
- [10] BATTALIO R, SCHULTZ P. Regulatory uncertainty and market liquidity: The 2008 shortsale ban's impact on equity option markets[J]. Journal of Finance, 2011, 66(6): 2013—2053.

- [11] JONES M C, LAMONT A O. Short-sale constraints and stock returns[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2002, 66: 207—239.
- [12] HIRSHLEIFER D A, SUBRAHMANYAM, TITMAN S. Security analysis and trading patterns when some investors receive information before others [J]. *Journal of Finance*, 1994, 49 (5): 1665—1698.
- [13] KYLE A S. Continuous auctions and insider trading[J]. *Econometrica*, 1985, 53(6): 1315—1336.
- [14] HOLDEN C W, SUBRAHAANYAM A. Long-lived private information and imperfect competition [J]. *Journal of Finance*, 1992

(8): 247—270.

- [15] ANG J S, CHENG Y. Direct evidence on the market driven acquisition theory [J]. *The Journal of Financial Research*, 2006 (2): 199—216.
- [16] 卿小权, 王化成, 张伟华, 等. 市场错误定价、价值投资超额收益及其成因研究[J]. *中国经济问题*, 2012(1): 92—102.
- [17] 马永亮, 叶昕, 姜国华. 价格波动性驱动股票预期回报——基于中国市场的初步证据[J].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学报*, 2011(1): 51—66.

(上接第 49 页)

文章使用信度和效度被验证的量表,对公共部门工作的员工进行了其所期望的变革型领导的小规模调查,分析了中国公共部门的员工期望的公共部门的领导力蓝图。

分析结果表明,公共部门的员工对领导力的总体期望值比较高(超过 6 分),其中对鼓舞性激励期望最高,得分为 6.17 分。

在各题项的得分分析中,笔者发现智力激发中的两个问题,领导应该鼓励员工探索新的做事方式和领导应该赋予员工参与重要决定的权力两个题项得到最高得分。这说明智力激发在公共部门的重要性颇高。这点与李超平和时勘发现的智力激发并没有成为中国测量领导力时的重要维度的结论不一致。^{[8]803}可以看出,随着知识经济的到来和公共部门面临的问题的复杂性的增加,公共部门的员工对领导能否对员工进行智力激发是非常看重的。

除了期望得到更多的智力激发,公共部门的员工还较看重的变革型领导指标有领导应让员工感到自己被适当授权、领导能在单位内部公平地解决解决抱怨和争端和领导应该确保员工所做工作能够发挥个人才能 3 个方面。可以看出,员工对领导应适当授权、领导的公正性和领导能人尽其才等也有较高的期望。

同时,调查者在是否希望领导鼓励员工进行批判性思考、领导鼓励员工的创造力和创新、领导应该让员工感觉到自己是单位的主人及领导应该保持高水平的正直与诚实方面的意见具有较大的差异。可见,不同调查者在鼓励批判性思考、领导应该鼓励创新和领导应该培养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以及领导本身的个人德行方面的看法差异较大。这意味着在这些

方面,各组织可以依据自身情况进行调节,根据各组织的具体情况选拔领导或者对领导进行相关方面的针对性培养。

参考文献:

- [1] LARRY D T. Leadership of public bureaucracies: The administrator as conservator [M]. Thousand Oaks, CA: Sage Publications, 1995: 2.
- [2] 马佳铮, 西方公共部门领导力研究述评[J]. *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2011(1): 52—56.
- [3] QUINN R E, SPREITZER G M. The road to empowerment: Seven questions every leader should consider[J]. *Organizational Dynamics*, Autumn, 1997, 26(2): 37—49.
- [4] EPITROPAKI O, MARTIN R. From ideal to real: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the role of implicit leadership theories on leader-member exchanges and employee outcomes [J].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2005, 90(4): 659—676.
- [5] BASS B M, AVOLIO B J. MLQ multifactor leadership questionnaire for research [M]. Redwood City: Mind garden, 1995: 12—46.
- [6] BASS B M. Does the transactional-transformational leadership paradigm transcend organizational and national boundaries?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1997, 52(2): 130—139.
- [7] HOUSE R J, ADITYA R N. The social scientific study of leadership: Quo vadis? [J]. *Journal of Management*, 1997, 23(3): 409—473.
- [8] 李超平, 时勘. 变革型领导的结构与测量[J]. *心理学报*, 2005, 37(6): 803.
- [9] 徐艳, 员工期望的中国本土企业领导者行为特征研究[D]. 长春: 吉林大学, 2009.
- [10] 李勤, 变革型领导者政府组织的有效性研究[D]. 成都: 西南财经大学, 2007.
- [11] 吴明隆. 结构方程模式 AMOS 的操作与应用[M]. 台北: 王南图书出版公司, 2007: 72—74.

中国农民工工资议价能力测度

——基于工作搜寻与工资离散视角

马英辉, 蔡海龙

(中国农业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 中国农民工的工作参与和市场地位一直是备受关注的话题。以个体工作搜寻角度切入,利用2013年和2014年两期“城镇外来务工人员就业和食品需求”调研数据,通过扩展传统工资决定方程并借助双边随机前沿分析方法分解出农民工与雇主的议价能力。结果表明:总体来看,农民工的议价能力强于企业,但仍存在一部分个体的议价剩余被企业压低,这是劳动力市场供求和制度共同作用的结果;从性别角度看,女性参与的议价过程并不存在严重的性别歧视;服务业的农民工议价净剩余高于建筑业和制造业,但稳定性较低;市民化意愿高的务工人员议价过程中具备更高的议价能力。

关键词: 农民工工资; 工作搜寻理论; Mincer 工资方程改进; 双边随机前沿函数; 剩余分解

中图分类号: F061.3; F32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084-10



Measure on Bargaining Power of Chinese Migrant Worker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Job Searching and Wage Dispersion

MA Yinghui, CAI Hailong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Chi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Collective bargaining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resource allocation process in China's labor market. This article applied 2Tier-SFA method to measure the bargaining power between migrant workers and firms based on the data from "migrant worker employment and food demand survey". An empirical application shows that migrant workers are paid more than expected productivity, although there exist a part of workers with low power. There is no serious gender wage discrimination in wage bargaining process. Moreover, migrant workers have more but unstable net bargaining surplus in services, and are paid more with urbanization desire.

Keywords: wages of migrant workers; job search theory; improvement of Mincer earnings function; two-tiered stochastic frontier analysis; surplus decomposition

一、引言

近几年中国城镇化快速推进,大量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2014年外出务工农民工总数已达到16821万人。^[1]随着农民工人数的增加,在过去30多年中农民工的名义工资以年均近10%的速度增长。^[2]农民工工资的增长不仅可以提高其市民化

意愿,加快城镇化进程,而且可以刺激国内消费,促进国民经济增长。因而,研究农民工的工资决定因素对于深入了解农民工劳动力市场和切实保障农民工权益具有重要意义。关于农民工工资的探讨一直是备受关注的话题,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因素大致可以分为三个层面:个体因素、劳动力市场因素、就业政策因素,现有研究对农民工工资影响因素的选取因研究重点而异。^①

收稿日期: 2016-05-10

基金项目: 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16YJC066)

作者简介: 马英辉(1989—),男,河北秦皇岛人,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农业经济理论与政策,劳动经济学。

上述研究在构建工资方程中仍有相当一部分未被解释的因素,并且其中暗含着“农民工市场的信息获取具有确定性”以及市场出清的假设。然而在现实市场中这一假定过于严格,在现实市场上人们总会发现工作能力相当的个体存在工资差异(即工资离散),事实上农民工为了获取更多信息在工作搜寻过程中往往需要付出较高成本,同时劳资双方为了利润最大化或成本最小化而相互讨价还价。Hofler 和 Polachek 将劳资各方的“工资期望”与“完美市场下的工资期望”的差异定义为“工资忽视”,以此表示双方信息的掌握程度,并利用随机前沿生产函数的分析方法证明市场存在信息缺失问题,结果表明城市劳动力的信息掌握程度更高,信息在工资决定过程中十分重要,政策导向应专注于缩小实际工资与潜在工资的差距。^[3]正是由于劳资双方掌握的信息不充分,劳资双方以工资议价的方式确定工资。

从现实来看,判断劳动力市场中个人和企业议价能力的强弱对于政策的制定是十分必要的。^[4]²³¹⁻²⁴²由于新闻媒体中常常提及农民工权益难以保障、工资拖欠常有发生,因此,在人们印象中,农民工是弱势群体,在工资议价中处于劣势。然而,随着刘易斯拐点的到来,“民工荒”“用工荒”现象频频出现,学术界普遍认为中国“农民工红利”正走向终结^[5-6],加之农民工就业机会的增加以及劳资市场信息透明度的提高,农民工的议价能力也许并没有想象的那么差。目前已有研究测度了劳动力市场中主体的议价能力,早期 Solomon 和 Bong 构造“双边前沿估计”(two-tiered frontier estimation)来测度劳动力市场中雇员和雇主在工资决定过程中的相互作用,用来表示双方的信息掌握程度。^[7] Kumbhakar 和 Parmeter 进一步构造信息对劳资双方议价影响的理论框架,并借鉴 Solomon 的方法测度具有异质性的劳动力市场中的劳资双方的议价能力,结果表明企业的议价能力强于个人。^[8]¹⁻¹⁴

以上研究分析了信息不完备下的工资议价问题,但还未见针对农民工议价能力进行实证测度的相关研究,而农民工劳动力市场中供给方流动性大、更难衡量个体的工作能力,与城镇劳动力市场相比,企业掌握的信息更不完备,因而中国相关问题的研究更具迫切性。为此,文章借鉴以上研究方法测度目前农民工与企业间议价能力的强弱,在此基础上深入讨论不同特征农民工群体和企业群体的议价能

力、农民工在就业过程中是否受到性别歧视、各行业劳资群体的议价势力以及市民化意愿是否会对其议价能力产生影响。与国内相关研究比较,文章的创新性尝试在于首次引入 2TSFA 方法对个体农民工议价能力和企业议价能力进行测度。同时,利用 2013 年和 2014 年两期中国农民工调研数据进行微观层面的劳动力个体分析,有效避免宏观统计数据存在的统计遗漏。^[9]另外,首次将劳动经济学中工资离散(Wage dispersion)的概念引入中国农民工议价的分析过程,在充分考虑农民工个体异质性的前提下构建概念框架,将不同行业纳入研究中以增强对农民工和企业议价能力的解释力。

二、理论框架

本部分将劳资议价引入到农民工工资决定的分析框架中,并利用构建的工资决定方程测度双方的议价能力。按照古典工作闲暇模型:在市场出清、信息完全的情况下,具有相同条件的人将获得同质性的工资,这为分析市场均衡工资的决定机制提供了很好的解释;而在真实劳动力市场中,即使处于岗位稀缺程度相同的市场中,特征类似的个人也可能存在工资差异。就工作搜寻过程^②来看,劳资双方都要付出时间成本来获取更多信息以尽量满足个人的最大化条件。而在强假设下用白噪声来解释这种“偏离态”显然是不具有普适性的,更应该从劳资议价的角度来放松假设。再从现实来看,在市场机制不完善的系统(如农民工劳动力市场)中,往往存在严重的议价不确定性。据此内生分析工资离散现象可能为工资离散现象提供一种更好的解释。

依照上述逻辑,在不确定性的工作搜寻市场中,个人最终议价的发生一定以期望的最低工资率(WTA)作为企业的评判标准。与此相同,企业针对特定员工也一定存在一个最高工资率(WTP)。^[10]在议价过程中,劳资双方将围绕二者的工资率区间进行谈判,目标在于获取更多的议价剩余,而议价剩余产生于一方期望与完全信息市场下的期望工资率之差。议价过程将终止于某一方默许对方提出的期望工资率,而这一工资率则是双方议价净剩余对完美市场下工资率作用的结果。围绕上述理论分析,首先在确定性条件下分析工资决定模型,分析劳资双方对期望工资的衡量方式;随后进一步放松模型假

设,将不确定性下的劳资议价行为框架纳入工资决定模型中,并构建议价能力可测度的模型。

首先假设在一个完全信息的劳动力市场中,劳动力按照以质论价的原则进行匹配,那么企业总会支付与劳动者工作能力(即生产效率)相等的工资率,工资决定方程可表示为

$$w_i = \mu(x) \quad (1)$$

然而,在信息不确定的劳动力市场中,劳动力的工作能力不能被合理预期,因而促使双方进行工资议价。假设在工资议价过程中农民工和企业分别以工资最大化、雇佣成本最小化为目标进行议价,那么对于农民工个体来说,总可以在劳动力市场上找到一个与之匹配的企业。双方的议价过程可表述为工资与议价能力的方程^[11]:

$$w = \underline{w} + k(\bar{w} - \underline{w}) \quad (2)$$

其中: w 为在某一时间点,农民工与匹配企业议价后获得的最终工资率; \underline{w} 为农民工能够接受的最低工资率; \bar{w} 为企业能够支付的最高工资率。在农民工工作搜寻过程中,最后一次议价达成暗示 $\bar{w} \geq \underline{w}$,而二者的预期值差异形成剩余空间。 $k(0 \leq k \leq 1)$ 表示农民工获取工资率剩余的能力,当 $k=0$ 时表示工资率的剩余全部由企业攫取,农民工以个体能接受的最低工资进入企业。

由于以上模型中,一方面由于预期工资无法测定,无法运用统计方法计算;另一方面,方程中没有体现企业的剩余获取能力,需要进一步构造决定方程。结合确定性下的工资决定模型式(1):首先,假定农民工个体特征向量 x 已知,议价双方都知道农民工个体的工作能力的条件分布 $\mu(x) = E(\theta|x)$;其次,假定特征向量 x 能被企业观察到,并能够依据个人生产能力判断是否进行雇佣。利用以上假设对前一方程进行双方议价剩余的分解^{[8]1-14},可以得到

$$w = \mu(x) - \mu(x) + \underline{w} + k[\bar{w} - \underline{w} + \mu(x) - \mu(x)] = \mu(x) + k[\bar{w} - \mu(x)] - (1-k)[\mu(x) - \underline{w}] \quad (3)$$

式(3)中,最终工资率可被分解为三部分^③: $\mu(x)$ 为农民工个体的工作能力; $k[\bar{w} - \mu(x)]$ 为农民工通过工资议价获得的工资剩余; $(1-k)[\mu(x) - \underline{w}]$ 为企业通过工资议价压低的工资率。其中: $\bar{w} - \mu(x)$ 为企业期望得到的议价剩余,相应 $\mu(x) - \underline{w}$ 为农民工期望得到的议价剩余,而 k 、 $1-k$ 分别为企业和农民工获取对方议价剩余的能

力。因此,实际达成的议价工资与工作能力发生的背离可以解释为:员工与企业都期望通过谈判从对方获取更多的议价剩余,这会导致生产率与工资发生偏离,议价净剩余为 $k[\bar{w} - \mu(x)] - (1-k)[\mu(x) - \underline{w}]$ 。

三、实证模型

(一)工资议价模型的计量转换

为进一步测度劳资各方的议价剩余,需要进行计量经济模型转化以便结合现实数据进行农民工议价能力的实证测度。通过上文分析,最终工资确定除受可观察个体特征决定的工作能力影响外,还受到农民工议价正效应以及企业议价负效应的影响,构造模型如下:

$$\begin{cases} y_i = \mu(x) + \xi_i \\ \xi_i = v_i - u_i + w_i \end{cases} \quad (4)$$

其中: $u_i = (1-k)[\mu(x) - \underline{w}] \geq 0$; $w_i = k[\bar{w} - \mu(x)] \geq 0$ 。

v_i 为常规随机扰动项。因此,模型可估计出农民工个体与匹配企业双方获取的剩余量,另外通过计算 $w_i - u_i$ 便可得到工作能力不确定性对工资率影响的净效应。利用2Tier-SFA方法对议价理论模型进行计量模型转化:对于式(4),进行如下假设:

$$(1) v_i \sim i. i. d. N(0, \sigma_v^2);$$

$$(2) u_i \sim i. i. d. \text{Exp}(\sigma_u, \sigma_u^2);$$

$$(3) w_i \sim i. i. d. \text{Exp}(\sigma_w, \sigma_w^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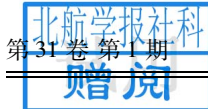
(4)以上三部分以及个体特征向量 x 相互独立。^④界定总误差项 ξ_i 组成部分的分布情况后,根据误差项构成部分分布的假设,可以推导出总误差项(ξ_i)的概率密度函数为

$$f(\xi_i) = \frac{\exp(\alpha_i)}{\sigma_u + \sigma_w} \Phi(\beta_i) + \frac{\exp(a_i)}{\sigma_u + \sigma_w} \int_b \varphi(z) dz = \frac{\exp(\alpha_i)}{\sigma_u + \sigma_w} \Phi(\beta_i) + \frac{\exp(a_i)}{\sigma_u + \sigma_w} \Phi(b_i) \quad (5)$$

其中: $a_i = \frac{\sigma_w^2}{2\sigma_w^2} - \frac{\xi_i}{\sigma_w}$; $b_i = \frac{\xi_i}{\sigma_v} - \frac{\sigma_v}{\sigma_w}$; $\alpha_i = \frac{\xi_i}{\sigma_u} + \frac{\sigma_v}{2\sigma_w^2}$ 。

对于 n 个观测值组成的样本,可以得到其对数似然函数:

$$\ln L(x; \theta) = -n \ln(\sigma_u + \sigma_w) + \sum_{i=1}^n \ln [e^{\alpha_i} \Phi(\beta_i) + e^{a_i} \Phi(b_i)] \quad (6)$$



(二) 议价剩余估计方程

由于分布函数已知,根据分布特征可以得到 u_i 、 w_i 的条件期望值:

$$E(u_i | \xi_i) = \frac{1}{\lambda} + \frac{\exp(\alpha_i - a_i) \sigma_v [\varphi(-\beta_i) + \beta_i \Phi(\beta_i)]}{\chi_{1i}} \quad (7)$$

$$E(w_i | \xi_i) = \frac{1}{\lambda} + \frac{\sigma_v [\varphi(-b_i) + \beta_i \Phi(b_i)]}{\chi_{1i}} \quad (8)$$

由于因变量以对数形式表达, u_i 、 w_i 的条件期望值只能表现出农民工和企业议价能力的变化速度。为得到双方议价能力获取情况,需要对 u_i 、 w_i 进行对数转化:

$$E(e^{-u_i} | \xi_i) = \frac{\lambda}{1 + \lambda} \cdot \frac{1}{\chi_{2i}} [\Phi(b_i) + \exp(\alpha_i - a_i) \exp(\sigma_v/2 - \sigma_v \beta_i) \Phi(\beta_i - \sigma_v)] \quad (9)$$

$$E(e^{-w_i} | \xi_i) = \frac{\lambda}{1 + \lambda} \cdot \frac{1}{\chi_{1i}} [\Phi(\beta_i) + \exp(\alpha_i - a_i) \exp(\sigma_v/2 - \sigma_v \beta_i) \Phi(b_i - \sigma_v)] \quad (10)$$

四、数据来源与描述性统计

(一) 样本说明

文章的数据来自 2013—2014 年本课题组“城镇外来务工人员就业和食品需求调研”,调研省市涉及浙江省、山东省、广东省、北京市、四川省、河南省,六省市总计 6 565 个样本,文章涉及样本的录入项目包括“月收入”“性别”“年龄”“受教育程度”“就业区域”“就业岗位”“就业渠道”等指标。

(二) 指标选取

在衡量工作能力的指标选取上:一方面,文章主要参考传统工资决定方程中纳入的自变量,劳动经济学以及人口学中工资研究的主要观点,纳入教育、年龄、工作经验等,也加入地区控制变量,并将行业特征因素作为控制变量引入工资决定方程;另一方面,为了更好地考量农民工在劳动力市场就业的异质性成分,对工作能力衡量的方程中引入其他个体特征。首先,由于调研样本数据所报工资并非为议价时间点确定的工资水平,为了控制最后一次议价至今职位变动的的影响,将农民工的工作经历拆分为“进城务工至最后一次工资议价的时间”,以及“最后一次议价至今的时间”。其次,考虑到农民工群体教育程度存在明显分化,

对受教育年份引入平方项处理并检验其显著性。最后,由于工资率在调研中采取月薪为计算单位,在模型中纳入“月工作天数”来进一步解释真实工资率,提升模型的解释力,更准确地分解劳资双方的议价净效应。

$$\begin{cases} \log W = X\alpha + Y\beta + Z\gamma + \xi \\ X = \{\text{eduyear}, \text{eduyear}2, \text{firsttime}, \text{firsttime}2, \text{firststp}\} \\ Y = \{\text{gender}, \text{age}, \text{BMI}, \text{month}, \text{year}, \text{Marri}, \text{Route}, \text{Area}, \\ \quad \text{exp}, \text{exp}2\} \\ Z = \{\text{pro}, \text{Occu}\} \\ \xi_i = v_i - u_i + w_i \end{cases} \quad (11)$$

注:正体变量表示虚拟变量矩阵。

模型中主要包括:①Mincer 教育回报基本项 α :受教育年份及其平方项(eduyear、eduyear2),最后一次入职前非农务工经历及其平方项(firsttime、firsttime2),首次务工所在区域(firststp);②考察个体工作能力的变量 β :性别(gender)、年龄(age)、身体健康指数(BMI)、月工作时间(month)、调研年份(year)、婚姻情况(Marri)、工作寻找方式(Route)、现在工作所在区域(Area)、最后一次入职至今的工作经历及其平方项(exp、exp 2);③特定劳动力市场匹配特征 γ :所在省份(pro)、工作岗位(Occu);④引入农民工与雇主间对议价剩余的获取能力 w_i 、 u_i 。

(三) 样本分布情况描述

在调研样本中,女性农民工占比为 38.37%,低于男性外出务工数量。在样本总体中,制造业的男女比例较接近,而建筑业绝大多数为男性劳动力,女性仅占行业的 8.38%。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行业以及住宿餐饮业中,女性覆盖比例更高,分别占 58.31%、58.42%。就地区来看,在 6 省市调研数据中,浙江省的农民工占样本总数的 21.61%,而河南省仅占 7.74%。从各行业的省份分布情况来看,广东省农民工样本中在制造业从业占比达到 59.57%,而北京市仅占 13.46%;而建筑业中,从业比例最高的为山东省,广东省最低仅占 7.35%。在服务类行业(包括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中,北京市的农民工行业占比高达 66.01%,随后依次为四川省、河南省、浙江省、广东省、山东省,占比分别为 49.97%、48.45%、35.08%、33.02%、22.17%。具体如表 1 所示。

表1 调查样本的个体分布情况

分类	频数	占比/%	制造业/%	建筑业/%	运输、仓储等/%	批发零售业/%	住宿餐饮业/%	居民服务和其他/%
浙江	1 419	21.61	9.25	4.80	1.33	0.34	2.35	3.56
山东	1 241	18.90	4.98	9.73	0.90	0.62	0.55	2.12
广东	1 197	18.23	10.86	1.34	2.10	0.59	0.91	2.42
北京	1 161	17.68	2.38	3.64	3.31	2.39	2.44	3.53
四川	1 039	15.83	3.18	4.74	2.12	0.78	1.98	3.03
河南	508	7.74	1.87	2.12	0.78	0.15	0.75	2.07
女	2 519	38.37	16.63	2.21	6.14	1.11	5.24	7.04
男	4 046	61.63	15.89	24.16	4.39	3.76	3.73	9.70

另外,受教育程度主要为初中、高中和中专学历,初中学历占比 42.9%,而最低为文盲占比 2.24%。样本中在其他省市工作的农民工占 49.6%,在本乡镇从事非农的群体占 9.87%。有留在城市打算的女性比男性多 5.91%,而没有留在城市打算的男性比女性多 5.25%。调研样本中留在本乡镇进行非农工作的女性占女性总数的 11.21%,比男性高 5.42%。调研群体中,受教育程度越低,其群体在其他省市务工比重越高,文盲的务工比重达到 56.76%。本科及以上群体中 45.42% 在本省其他县市工作。

(四) 变量描述

文章涉及的主要变量的基本统计描述,如表 2 所示,从中可见,调研群体的基本平均年龄约为

35 岁,为获得受教育情况,将学历转换为受教育年份,平均为 9.95 年。为描述议价前后的工作经历,分别通过调研时间与最后议价时间做差,并对最后议价时间与第一次工作时间做差,获得议价时点的工作经历以及上岗工作时间:在议价时的平均工作经历为 6.77 年,中位数为 4 年。就业岗位用虚拟变量 1~5 分别代表“制造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就业渠道用虚拟变量 1~6 分别代表“熟人介绍”“个人寻找”“政府组织”“其他”。第一次就业区域用虚拟变量 1~3 分别代表“本县其他乡镇”“本省其他县市”“其他省市”;议价时就业区域用虚拟变量 1~4 分别代表“本乡镇

表2 模型中涉及变量的统计特征

变量名称	注释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中位数	最大值
1. 因变量						
lnwage	工资对数	8.037	0.472	3.497	8.006	11.29
2. Mincer 教育回报项						
eduyear	受教育年份	9.952	3.455	0	9	16
firsttime	最后一次议价前务工经历	6.77	7.945	0	4	58
firsttp	第一次就业区域					
3. 个体工作能力的变量						
gender	性别	1.616	0.486	1	2	2
age	年龄	34.61	11.25	12	33	76
BMI	BMI 指数	22.45	4.09	8.163	22.04	121
month	月工作天数	26.77	3.469	1	27	31
year	调研年份	2014	0.498	2013	2014	2014
Marri	婚姻情况	0.678	0.467	0	1	1
Route	就业渠道					
Area	就业区域					
exp	最后一次议价至今工作时间	3.553	4.238	0	2	35
4. 特定劳动力市场匹配特征						
pro	省份					
prof	就业岗位					

注:未报告均值、标准差等信息的变量为多选项虚拟变量。

“非农”“本县其他乡镇”“本省其他县市”“其他省市”。身体健康指标 BMI 通过 $\text{Weight}/(\text{height}/100)^2$ 获得,以粗略代表调研个体的身体健康程度。

五、实证结果分析

(一) 农民工工资决定的因素分析

利用上文构建的农民工与企业议价能力的分解方程,本部分先对比不同回归方法的估计结果,再依

据“由一般到简单”的变量筛选原则剔除不显著的变量,并观察其他变量显著性和系数的变化^[12],以期进行合理的模型筛选。模型 1~3 的估计方法分别为最小二乘估计、经典随机前沿估计以及 2Tier-SFA 估计^⑤,通过对比发现三者的因变量回归系数以及显著性都极为接近,而 2Tier-SFA 的最大似然值要优于 SFA,如表 3 所示。同时,分解出的双边议价也在 1% 水平上拒绝 0 假设,验证中国农民工劳动时市场确实存在议价过程的不确定性。为进一步

表 3 议价能力测度模型回归结果

变量	模型 1 OLS 方法	模型 2 SFA 方法	模型 3 2SFA 方法	模型 4 2SFA 方法	模型 5 2SFA 方法
Mincer 教育回报项					
受教育年份	-0.007 (-1.174)	-0.008 (-1.337)	-0.003 (-0.647)	剔除 剔除	剔除 剔除
受教育年份(平方)	0.001 *** -4.221	0.001 *** -4.386	0.001 *** -3.701	0.001 *** -10.534	0.001 *** -10.538
前务工经历	0.008 *** -4.323	0.008 *** -4.557	0.007 *** (4.577)	0.007 *** -4.534	0.007 *** -4.506
前务工经历(平方)	0 ** (-2.237)	0 ** (-2.305)	0 ** (-2.296)	0 ** (-2.238)	0 ** (-2.216)
第一次就业区域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个体工作能力的变量					
性别	0.217 *** -18.388	0.219 *** -18.709	0.202 *** -20.451	0.201 *** -20.497	0.200 *** -20.536
年龄	0.034 *** -8.96	0.034 *** -9.145	0.031 *** -9.79	0.031 *** -9.843	0.031 *** -9.822
年龄(平方)	-0.001 *** (-10.807)	-0.001 *** (-11.037)	-0.000 *** (-12.051)	-0.000 *** (-12.071)	-0.000 *** (-12.052)
BMI 指数	0 (-0.318)	0 (-0.342)	-0.001 (-0.653)	-0.001 (-0.650)	剔除
月工作天数	0.004 ** -2.452	0.004 ** -2.51	0.004 *** -2.788	0.004 *** -2.78	0.004 *** -2.754
调研年份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婚姻情况	0.043 *** -2.77	0.043 *** -2.773	0.035 *** -2.691	0.034 *** -2.645	0.034 *** -2.64
就业渠道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就业区域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后务工经历	0.020 *** -6.973	0.020 *** -7.216	0.018 *** -7.314	0.018 *** -7.294	0.018 *** -7.282
后务工经历(平方)	0 * (-1.762)	0 * (-1.842)	0 ** (-1.975)	0 ** (-1.973)	0 * (-1.957)
特定劳动力市场匹配特征					
省份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就业岗位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常数项	-118.561 *** (-5.158)	-129.056 *** (-5.674)	-91.350 *** (-4.808)	-92.263 *** (-4.870)	-92.148 *** (-4.864)
样本数	6 565	6 565	6 565	6 565	6 565
Adj-R ²	0.246				
Log likelihood	-3.40 × 10 ³	-3.40 × 10 ³	-2.80 × 10 ³	-2.80 × 10 ³	-2.80 × 10 ³

注:***、**、* 为 1%、5%、10% 统计水平下显著;回归系数下方括号内容代表 t 值,由于控制变量较占篇幅,在回归结果中予以省略。

检验混合数据是否受时间因素显著影响,对自变量矩阵中引入调研时间的虚拟变量(year),从而检验两期数据的结构性特征。通过对比模型1、模型2和模型3发现,年份变量在95%置信区间显著。因此,工资率的变动具有时间效应,引入year变量可在一定程度上解释该效应。

模型4剔除了“受教育时间”项,模型5进一步剔除“BMI指数”,与模型3对比均没有发现其他自变量显著性发生较大改变,模型的似然值也没有发生较大改变,稳健性较好。因此,以下论述采用模型5的估计结果进行分析。

在进行总体残差分解前,需要对自变量的统计学性质以及经济学性质进行检验。模型6结果表明,受教育年份对工资率有显著正向作用;而农民工年龄对工资率影响呈现倒u型,年龄的增长拐点出现在32岁^⑥,这一结果与龚斌磊等、钱文荣等的研究结论一致^[13-14]。从就业渠道看,熟人介绍的工资平均水平高于个人寻找,而由于“政府组织”的就业方式的样本数量较低,对工资率提升的平均边际显著性较弱,在此不予分析。从行业来看,工资回报由高到低依次为“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制造业”“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从性别来看,男性工资要高于女性。按照省份对工资率影响由高到低划分,分别为北京市、浙江省、山东省、广东省、四川省、河南省。在控制入职工资增长因素方面,月工作时间和入职工作时间都对提高工资率由正向影响。对于其他控制变量,第一次外出打工地点和最后一次议价时外出打工地点都呈现出离家乡范围越远,工资率越高的特点。综上,自变量较好地反映了工资决定的现实情况。

(二) 议价能力对工资的影响分解

构建2Tier-SFA的主要目的在于从总体误差项中获取企业剩余获取、农民工剩余获取的估计值,首先分析单边误差项变动对对数工资率变动($\sigma_u^2 + \sigma_w^2 + \sigma_v^2$)的解释程度。^{[4]231-242[15]}残差平方和为15.17%,农民工和企业的剩余获取对其的解释能力为87.69%。去除随机误差项影响后,农民工议价影响占63.48%,企业议价影响占36.52%,如表4所示。由于方差变动的对象为工资率的对数形式,不能通过直接比较得到双方获得的工资率剩余,

需要进一步进行转换。

表4 议价能力贡献度的分解结果

	方差估计	方差分析	
σ_u	0.220 4	$\sigma_u^2 + \sigma_w^2 + \sigma_v^2$	15.17%
σ_w	0.290 6	$(\sigma_u^2 + \sigma_w^2) / (\sigma_u^2 + \sigma_w^2 + \sigma_v^2)$	87.69%
σ_v	0.136 7	$\sigma_u^2 / (\sigma_u^2 + \sigma_w^2)$	36.52%
σ_u^2	0.048 6	$\sigma_w^2 / (\sigma_u^2 + \sigma_w^2)$	63.48%
σ_w^2	0.084 5	$\sigma_u - \sigma_w$	-7.02%
σ_v^2			1.87%

(三) 劳资双方的议价剩余分解

根据测度式(9)和式(10)计算每个样本对应农民工与企业获取的议价剩余获取后,得到劳资双方议价能力的总体特征,如表5所示。由于计算结果为单位工资率下双方获取剩余的百分比,因而指标具有无量纲特征,允许不同个体间进行比较。表5是对样本整体议价结果的描述,农民工的议价能力为22.34%,高出企业议价能力4.34%,但企业的整体议价能力的离散程度要小于农民工。从分位点看,样本中有1/4农民工工资被压低8.34%以上,而另外1/4的农民工群体通过议价提高了至少15.94%的工资率。

表5 劳资双方议价能力的总体特征^⑦

变量名称	均值	标准差	25百分位	50百分位	75百分位
农民工剩余获取	22.34	14.28	12.05	16.62	27.26
企业剩余获取	18	10.53	11.32	13.31	20.39
净剩余	4.340	21.38	-8.340	3.310	15.94

2014年农民工劳动力市场的工资率净剩余要高于2013年0.32%,如表6所示,从总体上表明农民工的工资获取权益进一步得到提升。另外,从年度工资率净剩余角度看,工资处于被压制的1/4样本群体的工资剩余提升0.65%,而在中位数点上,工资剩余降低了0.2%,议价能力较高的1/4群体则降低了1.07%。显然,仅从工资分配的角度看劳资市场的发展趋于公平,2014年议价净剩余较低的农民工群体工资得到提升,由议价能力不均等造成的剩余损失差距逐渐缩小。

表6 农民工议价净剩余的年份特征

年份	均值	标准差	25 百分位	50 百分位	75 百分位
2013	4.160	21.07	-8.600	3.420	16.45
2014	4.480	21.64	-7.950	3.220	15.38

从分解结果来看,农民工议价能力的提升符合理论预期。随着农民工权益问题的逐步解决,以及农民工人口红利释放殆尽,农民工群体的市场弱势地位得到改善。首先,中国劳动力市场的供需结构呈现新格局,从劳动力供给层面看,自2010年以来中国农民工的增速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而农民工结构呈现老龄化,伴随生活物质成本的提升以及乡村居住环境的改善,农村人口劳动力转移的机会成本愈发增加;从企业需求层面看,随着国内经济增长速度放缓,产品需求疲软,加工业、制造业产能过剩。企业既要保证产品竞争力,也要兼顾生产要素的购买能力。因此,农民工提升工资的诉求增强,而企业迫于生存难以提升单位劳动力购买支出。其次,从农民工群体的行为模式上看,中国农民工群体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劳动力群体,与国外的工会式集体协商不同,也不同于日本的春季工资斗争,用工荒现象往往发生于春节返乡后。这种特殊的农民工内部社会化关系网络,造成劳动力供给具有一定的群体性议价势力,农民工选择“用脚投票”的方式反应工资诉求。最后,从制度层面看,2004年以来《最低工资规定》的全面实施从结果上看推动了企业平均工资的增加^[16],从微观层面推动了农民工议价能力的提升,2008年以后劳动力市场出现较大的制度改变,《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提出,改变了劳动力市场的供求格局,对知识型劳动力和体力型劳动力产生了不同的激励效果,低端劳动力市场的生产效率和收益都有负面作用^[17],伴随着议价层面上企业剩余获取能力的降低。

(四) 劳资双方的条件议价剩余分析

模型的构建是以异质性为前提,本部分主要分析条件约束下劳资双方议价能力的变化。首先,性别工资差异一直是劳动经济学研究和人口学研究的重要话题,现有研究尝试从不同维度探索产生性别工资差异的原因^⑧,工资差异产生原因的分析涉及企业与劳动力在劳资市场上的相互作用,究竟是由于企业方面的性别歧视,还是员工对于工资、岗位偏好的差异产生的结果?其次,很多文献表明^⑨,行业工资差异是工资差异的重要组成部分,那么在微观视角下,“行业

的工资差异”与“行业引起的劳动力议价能力差异”是两个不同概念,因而需要研究工资差异是行业获得层面的差异,还是在行业内部产生的差异。最后,文章认为工资差异的产生不仅来自于劳动力市场中供需双方的工作匹配特征层面,也来自过去较少观测的其他劳动力层面的异质性因素。综上,本部分针对性别、从事行业、是否定居作为分组特征,进而尝试从议价能力角度解释特定群体的工资差异。

男性的平均议价能力高于女性0.19%,然而从净剩余分布的分位点看,超过一半的男性劳动力的议价能力要强于女性,个体的议价能力也强于女性,而在其他情况中,女性劳动力的议价能力更强,如表7所示。从总体上看,男性个人的议价能力和企业的议价能力都强于女性,企业对男生员工的议价能力更强,不存在绝对的女性就业性别歧视问题。此外,男性议价能力较低的群体往往比同群体的女性损失更多净剩余,但与男性群体相比,企业从议价能力较低的女性群体中获得更多剩余。因而从议价能力的角度看,性别工资差异更可能是男性与女性劳动力因工作性质偏好差异而产生的自选择结果,比如女性劳动力倾向于风险性较低的行业,工作选择也是女性权衡取舍对家庭投入时间、精力的结果。

表7 按照性别划分的农民工议价能力

变量名称	均值	标准差	25 百分位	50 百分位	75 百分位
女					
农民工剩余获取	21.87	13.82	12.10	16.59	25.92
企业剩余获取	17.64	9.71	11.40	13.32	20.14
净剩余	4.22	20.32	-8.04	3.27	14.52
男					
农民工剩余获取	22.63	14.55	12.03	16.63	28.22
企业剩余获取	18.23	11.01	11.29	13.30	20.46
净剩余	4.41	22.01	-8.43	3.34	16.93

从农民工所在行业来看,农民工的议价剩余获取在建筑业、制造业较低,而农民工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行业具有一定的议价优势,如表8所示。批发零售业的农民工议价能力介于以上两群体间。另外,批发零售业的企业议价剩余比例最高,因此在净剩余上反而低于建筑业和制造业的净剩余。通过各行业分布可以看出,虽然制造业、建筑业以及批发零售业的净剩余较低,但与其他行业相比,处于议价剩余25百分位的群体的议价能力更高,而50百分位群体的净剩

余相当。因此,议价净剩余较高的行业,其分布特征上议价净剩余较高的群体净剩余比议价净剩余较低行业的净剩余更高,而剩余较低的群体反而低于议价净剩余较低的行业,离散程度较高。一方面,服务业内部的异质性较高,就业弹性高于其他产业,农民工内部和企业内部必然会产生较大的剩余差异;另一方面,服务业劳动力的流动性壁垒较低,因而与建筑业、制造业相比具有较高的信息搜寻能力和工资获取权。

表8 按照从事行业划分的农民工议价能力

变量名称	均值	标准差	25 百分位	50 百分位	75 百分位
制造业					
农民工剩余获取	20.70	11.61	12.25	16.49	24.54
企业剩余获取	17.03	8.440	11.49	13.38	19.49
净剩余	3.67	17.49	-7.23	3.11	13.05
建筑业					
农民工剩余获取	21.85	13.04	12.15	16.70	27.40
企业剩余获取	18.11	11	11.32	13.26	19.92
净剩余	3.74	20.71	-7.77	3.44	16.0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农民工剩余获取	25.39	18.81	11.86	16.78	31.27
企业剩余获取	18.43	10.68	11.20	13.22	21.39
净剩余	6.96	25.8	-9.53	3.56	20.07
批发零售业					
农民工剩余获取	22.56	15.27	12.11	16.61	27.39
企业剩余获取	19.44	13.92	11.32	13.31	20.07
净剩余	3.12	24.62	-7.960	3.300	16.07
住宿餐饮业					
农民工剩余获取	23.74	16.42	11.84	16.81	29.20
企业剩余获取	18.21	10.56	11.25	13.21	21.56
净剩余	5.53	23.43	-9.72	3.60	17.95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					
农民工剩余获取	23.56	15.51	11.83	16.80	30.28
企业剩余获取	18.93	11.95	11.22	13.21	21.62
净剩余	4.63	23.82	-9.80	3.59	19.05

为进一步研究劳动力转移动因对议价能力的影响,验证诉求意愿在剩余分配中是否具有调节作用,本部分引入问卷中问题“是否考虑定居?”作为特征分组项。考虑定居的群体由于受到户籍、住房、医疗等社会资源限制,往往要付出更多的资本积累来获取,因此在工作搜寻过程中对于获得更高工资有更强烈的诉求,在议价时试图获取更多的企业议价剩余,个人议价能力比没有定居诉求群体高0.37%,如表9所示。农业部门的人口流动往往伴随着较高的转移成本,农民工市民化的过程需要长期的政策引

导,这不仅有利于促进城镇化的发展,而且可以从劳资关系上抑制工资的超常波动。

表9 按照定居计划划分的农民工议价能力

变量名称	均值	标准差	25 百分位	50 百分位	75 百分位
没有定居计划					
农民工剩余获取	22.22	13.80	12.14	16.96	27.03
企业剩余获取	17.80	10.48	11.34	13.13	19.95
净剩余	4.42	20.89	-7.80	3.83	15.69
有定居计划					
农民工剩余获取	22.99	15.20	12	16.69	28.42
企业剩余获取	18.20	10.81	11.28	13.27	20.64
净剩余	4.79	22.45	-8.65	3.43	17.14

六、结论

文章通过建立中国外来务工人员劳动力市场中劳资双方议价能力测度模型,运用2013—2014年“城镇外来务工人员就业和食品需求调研”数据进行实证分析,并估计劳资双方的议价能力,得到如下结论:

第一,从代表工作能力的控制变量来看,文章与前人研究的结论较为一致。受教育年份对工资率有显著正向作用,月工作时间和入职工作时间都对提高工资率有正向影响。农民工年龄对工资率影响呈现倒u型。另外,男性工资要高于女性。

第二,总体来看,农民工的议价能力高于企业,因此农民工在议价环节获得更多的议价剩余。从农民工获取工资净剩余的分布来看,对于议价能力较差的农民工群体,净剩余被压低的现象仍然存在。同时通过两年数据对比发现,农民工工资的议价净剩余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第三,与男性农民工相比,女性农民工的议价能力并没有被企业压低,即从总体上看,劳资市场中不存在绝对的性别歧视问题。

第四,从农民工从事的行业来看,制造业、建筑业以及批发零售业总体上农民工议价能力较低,零售批发行业的企业议价能力最高,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行业的农民工虽然议价净剩余较高,但个体的议价差异性较大,行业的劳动力市场议价稳定性较差。

第五,从农民工的定居意愿来看,有明确定居打算的农具有更高的议价能力,城乡户籍分离仍具有较强的“玻璃天花板”效应,市民化社会资源的

获取往往需要较高的资本积累,因此,在工作搜寻过程中表现出较强的增收诉求。

目前针对农民工就业群体的劳动力市场改革取得了良好成效,市场机制能兼顾性别平等、劳资议价公正的原则。由于劳资议价行为是劳动力市场不确定性造成的,应继续提高市场的就业信息透明度,增强市场的信息管理机制,从而保障信息传递的权威性和时效性,降低劳资双方的搜寻成本,提升劳动力配置效率。针对农民工就业前期执行合理的职业生涯规划,明确就业路线和未来发展方向,提升工作搜寻的准确性并增强工资议价时目标的明确程度。另外,对于就业弱勢的农民工群体给予信息支持和技能支持,提升职业能力和议价能力。

当然,议价能力仅是农民工工资决定的一部分,也应当从提升农民工劳动生产率的角度达到增收的效果。一方面,提升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投资精准度,在义务教育后对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投资应分层次实施培养,提升劳动力的岗位专业化程度。另一方面,以“同工同酬”为导向针对不同特征的农民工群体给予职业引导,优化劳动力配置的结构合理性。然而,针对弱勢群体的甄别已经超出研究范围,文章不继续展开分析。

注释:

- ① 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因素的研究方面:姚俊(2010)分析流动就业类型对工资的影响,研究表明流动性较强的个体能获得更高的工资;刘士杰(2011)研究人力资本对工资的影响,结果表明人力资本对提高工资有积极作用;在社会资本研究方面,王春超,周先波(2013),叶静怡等(2012)研究发现社交网络的完善能够提高工资水平;张琼(2013)研究性别对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实证结果发现女性的工资低于男性;赵辉,潘春玲(2014)从劳资合同角度分析工资率的变动,检验发现劳资合同可有效提高农民工工资。
- ② 文章对工作搜寻的界定参照 Mattila(1974)、Topel(1983)的观点,认为农民工无论在岗与否都会不断进行工作搜寻,理性的在职人员也会为高工资而寻求工作机会。因此,后文劳资议价的结果具有时间特征。
- ③ 与文章相似的分解方式可参见 Flinn(1986),Postel-Vinay 和 Robin(2002,2003),Kinukawa 和 Motohashi(2010),Tomini 等(2012)等。
- ④ 实际上,已有研究表明对于随机前沿分析来说,单边分布的界定形式对估计结果不构成实质性的影响。
- ⑤ 2Tier-SFA 估计采用连玉君提供的 Stata 程序包“SFA2tier.ado”。
- ⑥ 依照二次函数抛物线拐点计算公式: $-b/2a = -0.0311035 / (2 \times (-0.0004818)) \approx 32.28$ 。
- ⑦ 表5中各项剩余对应的分位数统计是对该项排序后产生的,因此各分位点的议价比重不代表同一样本的信息,纵向比较的意义并不明显。

- ⑧ 国内关于工资性别差异的相关研究可参考李实等(2006),李利英等(2008),张世伟等(2009),陈建宝等(2009),葛玉好等(2011),刘斌等(2012),李实等(2014)的研究。
- ⑨ 参考 Katz(1986),Krueger, Summers(1988),Dikens, Katz 等(1987),李晓宁等(2007),王询等(2012)的研究。

参考文献:

- [1] 国家统计局. 2014年全国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EB/OL]. (2015-04-29).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504/t20150429_797821.html.
- [2] 卢锋. 中国农民工工资走势:1979—2010[J]. 中国社会科学, 2012(7):47—67.
- [3] HOFLE R A, POLACHEK S W. A new approach for measuring wage ignorance in the labor market[J].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1985, 37(3):267—276.
- [4] POLACHEK S W, ROBST J. Employee labor market information: Comparing direct world of work measures of workers' knowledge to stochastic frontier estimates[J]. Labour Economics, 1998, 5(2):231—242.
- [5] 蔡昉. 人口转变、人口红利与刘易斯转折点[J]. 经济研究, 2010(4):4—13.
- [6] 周建锋. 我国的“刘易斯拐点”研究——诠释、判断与反思[J]. 人口与经济, 2014(5):104—113.
- [7] SOLOMON W P, BONG J Y. A two-tiered earnings frontier estimation of employer and employee information in the labor market[J].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1987, 69(2):296—302.
- [8] KUMBHAKAR S C, PARMETER C F. The effects of match uncertainty and bargaining on labor market outcomes: Evidence from firm and worker specific estimates[J]. Journal of Productivity Analysis, 2009, 31(1):1—14.
- [9] 周冰, 袁德胜. 农民工工资水平、统计误差和城乡收入差距[J]. 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4(1):126—133.
- [10] HOFLE R A, POLACHEK S W. A new approach for measuring wage ignorance in the labor market[J].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1985, 37(3):267—276.
- [11] PISSARIDES C A. Equilibrium unemployment theory[M]. Cambridge: MIT Press, 1990:15—18.
- [12] 李子奈. 计量经济学应用研究的总体回归模型设定[J]. 经济研究, 2008(8):136—144.
- [13] 龚斌磊, 郭红东, 唐颖. 影响农民工务工收入的因素分析——基于浙江省杭州市部分农民工的调查[J]. 中国农村经济, 2010(9):38—47.
- [14] 钱文荣, 李宝值. 不确定性视角下农民工消费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全国2679个农民工的调查数据[J]. 中国农村经济, 2013(11):57—71.
- [15] 卢洪友, 连玉君, 卢盛峰. 中国医疗服务市场中的信息不对称程度测算[J]. 经济研究, 2011(4):94—106.
- [16] 刘媛媛, 刘斌. 劳动保护、成本粘性与企业应对[J]. 经济研究, 2014(5):63—76.
- [17] 唐跃军, 赵武阳. 二元劳工市场、解雇保护与劳动合同法[J]. 南开经济研究, 2009(1):122—132.

英语求职信恭维言语中的身份构建

——评价理论的视角

李静, 崔晓玲

(北京邮电大学人文学院, 北京 100876)

摘要: 人们通过语言建立并维持各自在社会中的身份地位,成功的求职信必须要构建被读者认可的写者身份。评价理论旨在研究语篇中的人际意义和如何通过修辞手段与读者结成盟友,评价资源的选择应该具有构建合适写者身份的功能。在评价理论的视角下,通过对30份英语本族语者英语求职信和30份中国英语学习者英语求职信的对比,发现这两组写者在求职信恭维言语中构建了不同身份,为英语求职信的写作教学提供了新的角度,并进一步揭示了身份构建要素在外语语用教学过程中的重要作用。

关键词: 求职信; 评价理论; 恭维言语; 身份构建; 语用教学

中图分类号: H31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094-07



Identity Construction in Compliments of English Cover Letters: Under the Framework of Appraisal Theory

LI Jing, CUI Xiaoling

(School of Humanities, Beij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Beijing 100876, China)

Abstract: Language functions as a tool to construct and maintain social identities. A successful cover letter must construct social identities of writers deemed as proper by readers. The appraisal theory which aims to study interpersonal meaning of discourses explores means by which writers /speakers align with readers/listeners. Right choices of appraisal resources should help build proper social identities of writers/speakers. By contrasting 30 English cover letters of native writers of English and 30 English cover letters of ESL learners in China, this paper finds different identities are built by these two groups in compliments of cover letters. The result suggests a new angle to teaching of English cover letters and further illustrates the important role of identity construction in pragmatic teaching of foreign languages.

Keywords: cover letters; appraisal theory; compliments; identity construction; pragmatic teaching

一、引言和文献综述

目前,越来越多的学者关注语言中的身份构建问题,但大多局限于学术写作当中^[1-4]、文学作品的作者身份构建^[5]和小说中人物的身份构建^[6-8]。赵永青等使用了评价理论对英语演讲者的身份构建进行了研究,但是针对英语求职信的身份构建尚未开展实际研究。^{[9]22-26}

求职信是求职者发送简历时介绍自身的信件,

旨在引起应聘方的兴趣以获取面试的机会。其重要性在于关系到求职者的第一印象。但相比简历,求职信更关注与读者的交流与自身形象的展示。^{[10]17-18}求职信能够告诉潜在雇主你是谁,你的经历和成就及其为什么要和你进一步交流。^{[11]20}这便涉及人际互动中写者的身份问题,因为身份是社会关系网络中人是谁及其所处位置的标志,是话语参与者在社会关系网络中所处的位置。^[12]基于社会建构论的语用能力观认为,交际中的身份是选择的

收稿日期: 2016-03-02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14YJA740006);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2016JY16)

作者简介: 李静(1978—),女,安徽淮北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为英汉对比、功能语言学和语用教学。

结果,是通过语言建构的身份关系。^[13]因此研究求职信写者构建各种身份的过程对于指导中国学生在国际舞台上更加积极主动地展现自身形象,参与国际竞争,有着重要的实践意义。在理论层面,对求职信写者身份构建的研究能进一步挖掘这种文体在人际意义上的特征。求职信以往的研究主要聚焦于体裁分析^[14-17],而体裁分析模式极为强调交际目的的重要作用,交际目的不仅作为划分语篇范畴的主要依据,还影响着语篇内在宏观结构和语言风格特点的选择^{[17]47-50}。由此看出,这种分析模式在语篇分析上多关注宏观结构,属于篇章概念意义和经验功能的实现,对于人际意义的实现重视不够。典型的代表是 Bhatia 在体裁分析理论上总结出了求职信语篇的七个语步,为后来很多研究所用。^{[14]57-68}但是他只关注求职信和促销信件由于交流目的相同导致的相似宏观结构^[15],而没有涉及两者在人际意义层面的不同之处。虽然两者交流目的类似,都是劝说读者作出某种回应^{[14]57-68},但由于受众不同,塑造的作者身份应有不同。而身份感往往优先于其他影响语言选择的因素。^{[12]101-108}虽然有研究涉及求职信中的人际意义^[18-21],但没有突破与促销信件相同的语步,无法进一步揭示求职信更本质的语篇特点。

文章聚焦于英语求职信中的恭维言语来探讨写者身份构建,原因有二:一是恭维言语区分了求职信和促销信件,更能突出前者的人际意义特点。对求职对象的恭维是求职信的组成成分之一,应该出现在求职意图中,使读者感受到求职者的真实兴趣而不是批量投递。^{[11]20}但是促销信件大部分是商家主动提供,面对一群可能有相关需要的潜在客户^{[14]57-68},所以恭维言语没有存在的理由。二是恭维言语在英语求职信研究中鲜有提及,可能因为恭维言语使得写者“粉丝”的身份过于突出,从而威胁到写者形象。而西方文化大都不会放任求职者去贬低自身形象,反而要求他们在求职信中打造自己的积极形象^{[21]2519-2530},但笔者在英语本族语者书写的英语求职信^①中却找到很多恭维实例,对相关语料的细致分析可以一窥西方求职者在恭维读者时保护自身形象的方法,对中国英语学习者会有重要启发。笔者的猜测是:西方求职信作者表达恭维的方式更加有策略,从身份构建角度来看,在恭维言语中除了粉丝身份可能会构建更有利的身份来补救。而中国

的礼貌是形式上的(normative),不是策略性的^[22],中国英语学习者可能缺乏类似的语用策略。为了验证以上推论,文章尝试以30份英语本族语者书写的求职信和30份中国学习者书写的求职信为语料,探讨这两组写者如何通过评价资源的选择来构建不同的身份。主要的研究问题包括:(1)英语本族语者在恭维言语中对评价资源选择时呈现出哪些特点?(2)这些特点促成了哪些有利于写者的身份?(3)中国学习者在恭维言语中对评价资源选择时呈现出哪些特点?(4)这些特点构建了哪些写者身份?

二、理论基础

评价理论从系统功能语言学发展出来,是对系统语言学人际功能研究的新发展,由 Martin 于 20 世纪 90 年代提出。评价理论主要是关于写者/说者如何通过语言手段来分享态度和立场,如何通过事实或者潜在的交流对象结盟或者不结盟来构建自身的身份。Martin 曾对读者来信中写者的“粉丝”身份建构进行了阐释,这表示使用评价理论对写者身份建构进行研究是可行的。^[23]赵永青等也认为,在话语基调的视角下,身份构建的过程也可以看做是话语者利用协商资源、评价资源和参与资源构建话语基调,实现人际意义的过程。^{[9]22-26}评价理论突破了传统的语气和情态系统,进而将人际功能的实现方式细化为态度(Attitude)、级差(Graduation)和介入(Engagement)三个系统。^[23]

(一) 态度子系统

态度是指心理受到影响后对人类行为、文本/过程及现象而做出的裁决和鉴赏。态度系统分为情感、判断和鉴赏三个子系统。情感涉及人们正面或者反面的感情,如高兴/痛苦,自信/担忧,感兴趣/厌烦等;判断涉及人们对行为的态度,如赞美/批评,表扬/谴责等;鉴赏则是对一些现象是否有价值的评估,如是否完善、美丽等。^{[24]1-3}态度意义表达法又有两种:一种是铭刻(inscribe),通过态度词汇直接表达;另一种是引发(involve),通过各种手段例如概念词汇表达,如 achievement 会引发正面的情感和判断。^[23]

(二) 介入子系统

介入是基于把一切语言使用看成“对话”的观点,人们不仅说话,而且说给别人听,而且反过来听别人说。介入方式大概分为:否认,公告,接纳,归

属。前两者否认了别的声音被视为单声,而后两者承认不同的声音,被视为多声。接纳表达的是内在的声音,归属表达的是外在声音^{[24]1-3}。

1. 接纳的手段

接纳表明有关的立场是一种可能的立场。^{[24]1-3}

例 1. In fact it was probably the most immature, irresponsible, disgraceful and misleading address ever given by a British Prime Minister. ^[23]

作者用 probably 是用来承认他的论断是可争议的,别人可能有不同的看法。这样的手段使得作者拉拢了有异议的读者,至少是把他们作为潜在的意见参与者包括了进来。^{[24]1-3}

2. 归属的手段

归属是通过说明给出的观点源自他者来揭露其主观性,这样一方面客观地认可(acknowledge)信息来源,另一方面也使得说话人与他人的声音疏远(distance)……^{[24]1-3}。

例 2. A bishop today describes the Church of England's established status as indefensible,……^{[24]1-3}

在对作者和读者关系的影响方面,Martin 认为归属能够产生距离感,使得作者和自己的命题疏离,这样读者与此命题是否结盟便与作者无关,这无疑降低了作者对命题的投入。^[23]

(三) 级差子系统

级差是指态度的衰减,其程度可分级,比如评价某人愚蠢,可以在前面加上程度不同的修饰语十分、极其或有点等。态度和介入均具有等级性,因此,级差在整个评价体系中占有中心地位。^[23]级差系统有两个轴:聚焦和语势,其均具有两个方向,提升、锐化和降低、柔化,代表高低不同的语义值。作者通常将级差的语义值作为一种劝说手段,利用高值级差凸显事件的某一方面,利用低值级差弱化事件的其他方面,从而将读者的注意力吸引到作者所期望的地方。^{[25]84-88}

例 3. The cricket club did everything possible to see that no balls went over…On a few occasions a tile was broken. ^{[25]84-88}

法官使用了高值级差凸显被告(The cricket club)行为的合理性,使用低值级差压制原告理据的合理性引导受众相信原告的起诉理由过于夸张。^[25]

级差的语义值除了体现在词汇层面外,笔者认为也可以反映在语法层面。王振华指出虽然评价理

论前景广阔,但因为它主要侧重词汇层,其不足也是明显的。^[26]词汇层有评价现象,小句层有没有?级差的语义值用来凸显或者弱化某种事件时,可以通过改变其信息聚焦强度来实现,信息聚焦强度是指发话人希望受话人对其话语信息的注意程度,注意程度越高,聚焦强度就越强。^[27]而张今和张克定认为信息聚焦强度首先取决于有关词语在句中进入的聚焦环境即语法结构,其次才决定于其聚焦位置即语法位置。^[28]他的计算方法如表 1 和表 2 所示。

表 1 聚焦环境赋值计算

聚焦环境	赋值
新增无人称句	30
新增人称句	25
原有主句	20
从句	15
主要非独立语结 ^①	10
次要非独立语结	5
原句	0

表 2 聚焦位置赋值计算

聚焦环境	赋值
强式对比位置	12
有字句宾语位置	9
存在句主语位置	7
疑问位置	7
感叹位置	7
一般对比位置	7
句首位置	7
表语位置	7
逻辑重音位置	7
宾语位置	5
句尾位置	5

Blum 等提到了把请求行为从主句降级为条件从句例如 I wonder if…能够降低请求行为对听者的胁迫,来保护请求者的颜面,在从句中请求行为的信息聚焦强度下降有利于弱化说话人请求者的身份,而主句中的 I wonder 导致商量行为的信息聚焦强度上升,则强化了说话人协商者的身份。^[29]

三、语料收集和研究方法

(一) 语料来源和规模

本研究所用的英语本族语者语料选自西方简历

求职专家推荐的版本,即 Jay 主编,由 McGraw-Hill 出版社推出的 101 *Best Cover Letters*, 包含的求职信均由职场专业人士实名提供,而不是一般英美学生的习作,旨在确保文中构建作者身份的合法性。^{[10]17-18} 因为要和 30 篇中国学生的英语求职信进行比较,所以为了保证两种语料的可比性,笔者对 101 封英语本族语者信件进行了筛选,对求职目标,写作对象进行了限制,求职目标皆为普通职位,写作对象多为从未谋面的招聘方。根据以上标准抽取了 30 篇英语求职信作为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国英语学习者语料包括 30 篇中国学生书写的英语求职信,随机选自笔者教授的非英语专业研究生的英语期末考卷,题目要求是针对某 IT 公司的招聘启事写一封英文求职信。由于考试题目的保密性和时空的限制,学生们无暇参考其他资料,大都只能凭借自身所学进行真实产出,所以其作文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认定为其真实水平,即使部分学生使用曾经背诵的模板或者部分模板,至少可以认定其接受其中塑造的写者身份。恭维语句在 30 篇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发现了 15 例,在中国学生语料中发现了 17 例。两者出现恭维的频率相当,也增强了两者的可比性。^③ 这 15 例英语本族语者恭维语句(以下简称“英语本族语者语料”)和 17 例中国英语学习者恭维语句(以下简称“中国学习者语料”)构成了本研究的语料内容。

(二) 研究方法

利用态度、介入和级差三个评价子系统,分析英语本族语恭维语料中各种评价资源的分布情况,并阐释了构建何种身份。随后分析中国学习者语料,进行相关数据的对比,判断是否构建了同样的身份。

四、语料分析

(一) 态度系统

根据态度的不同子系统和态度表达的铭刻引发

方式两个维度对恭维语料进行统计分析,以招聘公司为评价对象,发现英语本族语者恭维语料中态度资源总数为 19^④,中国学习者恭维语料中为 21。具体分类如表 3 所示。

从表 3 可知,两种语料在铭刻情感、铭刻判断和引发情感三种态度资源上的分布差异不大,但在铭刻鉴赏、引发判断和引发鉴赏态度资源上的分布上存在明显差异。

在铭刻鉴赏资源上,英语本族语者语料的比例明显低于中国学习者语料(前者为 10.5%,后者为 76.5%),仅使用了 2 例(enterprising 和 dynamic),对招聘公司的内部特质进行评价,属于构成性(composition)鉴赏,体现了写者专业人士的身份。而中国学习者语料中有 16 例为铭刻方式表达的鉴赏评价,都是对招聘公司的名气或者价值进行评价,属于反应性(reaction)鉴赏,并且有相当高的级差值,体现了写者单纯的粉丝身份。

例 4. As far as I know, your company is one of the best IT companies in China.

在引发判断资源上,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虽然只出现了 3 例,但比例明显高于中国学习者语料(前者为 15.8%,后者为 0),并且 3 例都使用 challenge 对求职者本人进行正面判断继而谈到公司匹配性来引发对公司的恭维性评价,这有助于展现写者挑战者的身份。

例 5. However, I would like more challenge and I believe your organization might have the kind of challenge I am seeking.

在引发鉴赏资源上,英语本族语者语料的比例明显高于中国学习者语料(前者为 57.9%,后者为 14.3%),使用了 11 例。并且据分析,引发鉴赏的手段都是相关术语,涉及公司的运营要素如 clients(客户), projects(项目)或者 impact(影响力),突显了求职者对公司业务的熟悉程度,树立了自身专业人士的身份。

表 3 英语本族语者和中国学习者语料中态度资源的分布^⑤

语料类型	态度资源总数	铭刻(频数和比例)			引发(频数和比例)		
		情感	判断	鉴赏	情感	判断	鉴赏
英语本族者语料	19	3	0	2	0	3	11
	100%	15.8%		10.5%		15.8%	57.9%
中国学习者语料	21	2	0	16	0	0	3
	100%	9.5%		76.2%		0	14.3%

例6. As an industry veteran, I have long respected the Gap for its fashion leadership, value orientation, and visual presentation standards.

写者虽然使用明确的溢美之词 long respected, 但是后面具体的术语表明了作者对这个公司的了解情况, 有助于建构求职者除了粉丝之外的专业人士身份, 维护了写者形象。

而中国学习者语料中有3例使用了引发鉴赏评价, 提到了一些相关术语。

例7. I think your company is unique and has good team spirit, which led me want to join in.

例8. I am confident your values and objectives could implement my strengths.

例9. I also like the working environment in your company...

划线部分与企业运营有关, 但是专业性不够, 如 working environment, 而且使用了像 want, implement my strengths, like 等词汇提及自身的需要, 强化了写者粉丝的身份。

从上看出,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在铭刻态度资源的使用上总体上低于中国学习者语料, 但在引发态度资源的使用上却明显高于后者。引发方式会给读者是否与写者的命题结盟提供相对自由^[23], 这种方式放在求职信恭维言语中, 意味着写者减弱了对恭维命题的投入, 有助于弱化自身粉丝的身份而打造与招聘方相对平等的商业伙伴身份。

(二) 介入系统

1. 接纳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15例恭维有6例接纳型多声, 占了总数的40%。而中国学习者语料在17例恭维语句中12例是接纳型多声, 占了总数的76.5%。经过分析发现, 前者虽然在接纳型多声的使用比例上低于后者, 但是在语言的实现手段上种类较多, 且接纳的介入值明显低于后者。

在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 接纳的实现手段可分为三类。

第一类: 使用1例 I believe 认知型情态和 might 证据型情态实现接纳, 例如:

例10. However, I would like more challenge and I believe your organization might have the kind of challenge I am seeking.

第二类: 使用了3例认知型动词实现接纳。

划线部分为认知型动词。

例11. I am very much aware of what the Hospice of Palm Beach County means to this community and the important role you play with life and death issues.

类似的认知型动词还有 I am familiar with, I am well-acquainted with。

第三类: 使用3例不定冠词承认其余优秀公司的存在, 进而接纳了不同的声音。

例12. I am well acquainted with the impact that Legal Rights for the Masses has had on our community and would consider it a privilege to work for an organization involved in so many programs that really make a difference.

而中国学习者语料中12例接纳型多声全是从个人立场出发, 表达方式多为 as far as I know/I am concerned, I think, I am confident...^⑥。

例13. As far as I know, your company is one of the best IT companies in China.

Martin 指出接纳的介入值会根据上下文而有不同^[23], 笔者认为,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三类接纳表达除了一例 I believe 外, 都属于低值介入, 使写者对后面恭维命题在立场上更疏远了一些, 从而降低了恭维的力度, 体现了平等的商业伙伴身份。而中国学生使用自己的立场表达多声, 一方面承认有其他声音存在, 但另一方面使用 as far as I know/I am concerned, I think 在强调自己对恭维命题的介入, 属于高值介入, 对读者有异议的期望程度较低, 导致了自身粉丝的身份过于显著。

2. 归属

归属的手段在英语本族语者语料里只出现了两例, 中国学习者语料中只出现了一例, 但前者的介入值明显低于后者。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例子如下所示。

例14. Your name has come up in several conversations recently.

例15. Several of my associates in the communications industry here in South Florida have mentioned you as someone experienced with similar firms in the New York are.

划线部分信息源头中 several 的使用表明此处为低值介入, 表明作者对恭维命题的明显疏离, 有助于建构求职者平等的商业伙伴身份。

而中国学习者语料中例子如下所示。

例 16. It's pointed out by a great many people that Altel company is one of the best corporations in the area of IT and almost all people use its products.

划线部分为高值介入, 突显了粉丝身份。

(三) 级差系统

以上对态度和介入的讨论能够看出, 在恭维言语中高值级差的态度词汇和介入词汇都会向读者凸显求职者粉丝的身份, 而要弱化这种身份必须要使用低值级差的态度资源和介入资源来转移读者对求职信粉丝身份的注意力。

除此之外, 鉴于上文提到语法位置的信息聚焦强度也是一种级差资源, 所以笔者认为恭维对象所在的语法位置也能够凸显或者弱化写者的粉丝身份。恭维部分和恭维对象的信息聚焦强度越高, 代表写者越想吸引读者对这一行为的注意, 粉丝的身份越是明显, 反之这部分的信息聚焦强度越低, 越有利于其他身份的体现。

根据表 1 和表 2 对语料进行信息强度赋值计算时, 聚焦环境指恭维部分在整句中的语法位置, 而聚焦位置指恭维对象所在的语法位置。根据统计,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恭维行为的信息聚焦强度得分情况分为五类: 27, 25, 22, 20, 15, 均值为 22。而中国学习者语料中只出现了两类分数: 27, 22, 均值为 24.9, 高于英语本族语者语料聚焦强度平均值 (22)。通过 F -检验进一步比较两组语料各个恭维语句的信息强度赋值, p 值为 0.029 602 722, 小于 0.05, 说明两组方差不齐, 然后进行异方差 T -检验, p 值为 0.044 994 117, 小于 0.05, 说明两组语料在恭维信息聚焦强度级差值上存在显著差异, 也证明了两组语料的写者对粉丝身份构建投入的力度有显著差异,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的投入明显低于中国学习者语料。下文通过具体分析来揭示恭维信息聚焦强度的不同如何导致写者身份的不同。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的五类信息聚焦强度赋值如下。

第一类: 恭维部分的语法结构是原有主句, 恭维对象在主语位置上或者在主句谓语动词 respect^⑦ 的宾语上。总赋值 27 (20 + 7), 语料中数目为 3 个。例句中划线部分为恭维的语法结构, 黑体部分为恭维对象。

例 17. As a Fortune 100 company, **Jasper Paper**

Corporation epitomizes the value of taking a leadership position.

第二类: 恭维语法结构是原有主句, 恭维对象在宾语位置上, 总赋值 25 (20 + 5), 语料中数目为 4 次。

例 18. I am familiar with **S Technologies, Inc.** and its vast array of projects including the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the new Bigcity Arena, the suspension bridge over the Cumberland, and the water system overhaul for the metropolitan government.

第三类: 恭维的语法结构是从句, 恭维对象在主语位置上, 总赋值 22 (15 + 7), 语料中数目为 2 次。

例 19. However, I would like more challenge and I believe **your organization** might have the kind of challenge I am seeking

第四类: 恭维的语法结构是从句, 恭维对象出现在句子结尾, 总赋值 20 (15 + 5), 语料中数目为 3 次。

例 20. I will be equally rewarded by the training I will receive in your law office.

第五类: 恭维的语法结构在主要非独立语结, 恭维对象处在句末位置, 总赋值 15 (10 + 5), 语料中数目为 3 次。

例 21. Having worked since college with a niche marketing firm specializing in promoting those industries, I would like to bring my skills and experience to the client side for a dynamic organization like Sarah Leigh.

比起第一类的 3 例外, 其他四类共 12 例把恭维对象放在主句主语之外的位置上来降低恭维的级差值, 转移了读者对写者粉丝身份的关注。并且第二到第四类主句的位置上大都提及写者的能力或经验, 从而强调了写者专业人士的身份, 如例 21。

中国学习者语料中只出现了两类分数: 27, 22, 均值为 24.9。

第一种情况恭维部分的语法结构是主句, 恭维对象在主语位置上, 总赋值为 27, 语料中数目为 10 次。

例 22. As far as I know, **your company** is unique and has good team spirit which led me to join in.

第二种情况恭维的语法结构是分句, 恭维对象在主语位置上, 总赋值为 22, 语料中数目为 7 次。

例 23. I think your company is a proper place for me to work.

比起英语本族语者语料,中国学习者语料中恭维对象大都出现在主句主语的位置上。即使出现在从句的主语上,也没有在主句中加强对自己专业身份的投入。因此,中国学习者语料中粉丝的身份更加显著。

五、结论

文章通过对英语求职信恭维言语进行分析,发现英语本族语者语料通过评价资源的选择构建了除了粉丝之外的挑战者、专业人士和平等商业伙伴的身份,既表明了求职的兴趣,又成功的保护了写者形象。对比而言,中国学习者语料中这些评价资源和语言手段使用得不够,使得写者的粉丝身份过于突出,威胁到了自身形象。研究结果首先为英语的写作教学提供了新的视角,其次在宏观上证明了身份构建要素对中国英语学习者语用能力培养的作用。李战子也指出,关注学习者的多重身份有利于我们在当代社会变化和多样化的语境中重新认识二语习得的社会文化属性。^[30]本研究同时进一步证明了评价理论的解释力,扩大了其应用范围。

本研究局限性主要体现在语料样本太小,困难之处在于西方对个人隐私的重视,大量真实又倍受专家推崇的英语求职信很难获取,有待未来能够依赖大型求职语料库进行更深入系统的身份构建模式分析,进一步丰富评价理论和身份构建理论,更好地服务于英语教学和实践。

注释:

- ① 此处的英语母语者语料即为本研究的部分语料,详情会在语料收集部分介绍。
- ② 张今发展了丹麦语言学家叶斯柏森的语结理论,按照他的定义,一个语结就是一个主谓结构或者逻辑上的主谓结构。
- ③ 英语本族语者语料写者和中国学习者语料写者背景上还是会有很多区别,如年龄,资历,经验,前者总体上年龄较长,资历经验较丰富,但鉴于两组都是普通应聘者面向陌生的招聘者应聘一般职位,语气和塑造的身份可以类似。
- ④ 由于语料中有些恭维言语内部使用了多种态度资源,所以态度资源的使用总数会大于各样本总数目 15 和 17。但一种态度资源无论在同一例句中出现几次,本研究只算为 1 次。
- ⑤ 由于正文篇幅限制,语料的各种态度资源实例没有放置在表格中。

⑥ 例 12 出现了两种接纳多声:“I am acquainted with”和“an organization”,由于两种都属于低值介入,所以对于这样出现在同一例句中的几种低值介入,本文在计算接纳型多声频数时只算为 1 次。

⑦ 笔者使用以上方式计算本研究恭维语料信息聚焦强度赋值时做了一点调整,因为研究对象是恭维言语,所以无论恭维对象出现在何种位置,只要主句的谓语句动词与恭维行为有关,例如 respect, admire 等,便认定整个主句的重点是表达恭维,即恭维对象处在原有主句主语的位置上。

参考文献:

- [1] HYLAND K. Authority and invisibility: Authorial identity in academic writing [J]. Journal of Pragmatics, 2002 (34): 1091—1112.
- [2] TANG R, JOHN S. The “I” identity: Exploring writer identity in student academic writing through the first person pronoun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999(18): 23—39.
- [3] 柳淑芬. 中英文论文摘要中作者的自称语与身份构建[J]. 当代修辞学, 2011(4): 85—88.
- [4] 徐榕. 汉语学术语篇中第一人称代词对作者身份构建的意义及启示[J]. 语文学刊, 2015(7): 51—52.
- [5] 林莺. 话语实现与华裔作家身份建构[J]. 学术探索, 2013(2): 199—122.
- [6] 祁和平. 新哥特小说《女勇士》和《残月楼》中华裔女性的自我身份构建[J]. 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3(1): 37—44.
- [7] 杨林贵, 周亚, 曹丽娟. 驯与训——《驯悍记》中近代早期妇女之身份构成[J]. 人文杂志, 2015(2): 73—75.
- [8] 刘晓露. 生命不可承受之选择——《爵士乐》和《吃盐者》中身份构建之对比研究[J]. 外国语文, 2011(4): 18—21.
- [9] 赵永青, 陈靖, 黄滔, 等. 基于评价系统的 ESL 演讲者话语身份构建研究[J]. 外语教学, 2012, 33(2): 22—26.
- [10] JAY A B, Michael B. 101 best cover letters [M]. McGraw-Hill, 1999: 17—18.
- [11] MICHELLE T L. PH. D. Cover letters [M]. Princeton Review Publishing, 1997: 20.
- [12] 谷小娟, 李艺. 语言与身份构建: 相关文献回顾[J]. 外语学刊, 2007(6): 101—108.
- [13] 陈守仁. 基于社会建构论的语用能力观[J]. 外语研究, 2014(6): 1—7.
- [14] BHATIA V K. Analysis genre: Language use in professional setting [M]. London: Longman, 1993: 57—68.
- [15] ALEX H, ROBERT R. A Narrow-angled corpus analysis of moves and strategies of the genre: “Letter of Application”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001(20): 153—167.
- [16] ULLA C, KENNETH W D, TEUN D R. Correctness and clarity in applying overseas jobs——A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of US and Flemish applications [J]. Text, 1995(15): 457—475.

(下转第 120 页)

导师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 ——自主性动机的中介作用和学生性别的调节作用

黄攸立, 檀成华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管理学院, 安徽 合肥 230026)

摘要: 导师作为研究生培养的主要负责人,其指导方式对激发研究生的创造力有重要影响。从自我决定理论的视角出发,研究导师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探讨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之间的中介作用,同时考虑学生性别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的调节效应。使用问卷调查法对某研究性大学的300名研究生进行调查并进行了数据分析,结果表明:导师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具有显著的正向影响;研究生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起完全中介作用;与男生相比,导师自主支持对女性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更大。

关键词: 导师自主支持;研究生创造力;自主性动机;性别差异;自我决定理论

中图分类号:G64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101-06



Effects of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on Students' Creativity: Mediating Role of Autonomous Motivation and Moderating Role of Students' Gender

HUANG Youli, TAN Chenghua

(Management School,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 Hefei Anhui 230026, China)

Abstract: Mentor's leadership is an important factor on graduate creativity. From self-determined theory perspective, this research analyzes the mechanism of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leadership on graduate student's creativity by investigating the mediation role of autonomous motivation and the moderation role of individual gender. A questionnaire survey is carried out on 300 graduate students 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 The results show that;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has a positive effect on graduate students' creativity. Moreover, graduate students' autonomous motivation plays a total mediated role i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and students' creativity. Compared with male students,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have a stronger positive effect on female students' creativity.

Keywords: mentor's autonomy support; students' creativity; autonomous motivation; gender differences; 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一、引言

2013年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共同印发的关于《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中表示,研究生教育是培养高层次人才的主要途径,是

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1]然而,中国研究生教育质量和发展状况调查却显示,研究生导师、管理人员以及社会用人单位均对研究生创新能力表现出不满意。^[2]因此,加强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培养是研究生教育的关键任务。

“导师制”是中国研究生培养的主要模式,并且

在这种模式下,导师与研究生之间的关系大多呈现出一种“师徒关系”。^[3]传统意义上的“师徒关系”意味着导师的绝对权威地位,学生在老师的监督控制下,老师教什么,学生就学什么。^[4]有学者认为在这种权威控制的指导风格下研究生的科研绩效较高,但是由于很少考虑到学生自身因素,不利于培养学生发现问题的意识和自主开拓的创新能力。^[5]自主支持作为一种以学生为主体的导师指导方式,在中国研究生教育领域中逐渐受到关注,但是在学术领域中仍然缺乏相关的实证研究。吴剑琳等基于社会认知理论,分析了导师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影响以及创新自我效能感在两者中的中介效应,但是研究结果显示创新自我效能感在两者关系中仅仅起到了部分中介作用,认为未来仍然需要进一步探索其他心理机制以解释两者之间的关系。^[6]

以往关于创造力的研究中,学者基于认知评价理论指出外部情境是通过影响个体的内部动机对创造力产生作用。而关于外部动机对创造力的影响则存在分歧,研究认为持外部动机的个体因为关注外部因素如奖励、薪酬、名誉等,容易使个体的注意力转移到问题本身以外,因而对创造力产生不利的影响。但是也有研究认为外在动机同样对创造力产生促进作用。^[7]¹⁹³⁶因此,笔者认为在研究外部情境对创造力的影响中有必要同时考虑这两种动机的作用。

自我决定理论在传统的二元内外部动机理论的基础之上将外部动机进一步地细化为外在调节、内摄调节、认同调节,并且将认同调节和内部动机称为自主性动机。^[8]⁷²研究表明内部动机对原本就有兴趣的任务产生很好的促进效果;而自主的外在动机(认同调节)对那些本来不感兴趣但是对自己很重要的任务产生较好的促进效果。^[9]

因此,文章以自我决定理论为研究视角,在中国文化背景下,综合考虑内外部动机(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的中介作用。同时,依据相关研究中关于个体性别之间自主定向和自主学习的差异情况,考虑性别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的调节效应。

二、文献回顾与研究假设

(一)自我决定理论

美国学者 Deci 和 Ryan 根据自我决定程度的高

低将动机分为四种类型:外在调节、内摄调节、认同调节和内部动机。外在调节和內摄调节的个体因为常常出于获取报酬、避免惩罚、内疚、羞耻或者自我卷入等目的而行动,被称之为控制性外部动机。认同调节也称为自主的外部动机,它代表个体认同该行为对自己的重要性,并且与自身的价值观和人生目标一致。内部动机则代表个体对这件事很感兴趣,非常愿意为之付出努力。认同调节和内部动机被称为自主性动机。自我决定理论强调自主性动机是个体重要的心理资源,而外部情境是促进和调动个体动机变化的重要影响因素,如自主支持是促进个体产生自主性动机的重要情境因素。^[8]⁷²⁻⁷⁴因此,笔者借助这一理论来解释导师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机制。

(二)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

文章采用 Overall 等对导师自主支持的定义即导师尊重学生的观点,鼓励学生开放地交流自己的想法,并且提供给学生自己做选择的机会,倡导学生独立完成科研任务并且给予及时的信息反馈。^[10]⁷⁹⁴相关研究指出导师自主支持对学业投入、积极情感、心理健康、学业成就、学业坚持有正向的影响。^[11]

导师的自主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产生积极的影响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导师给予学生选择的权利,学生可以在导师的研究领域中选择自己相对比较感兴趣的研究主题,创造力过程理论中指出在任务陈述与准备阶段需要个体对问题本身具有较强的兴趣和灵活的认知,才能激发创造欲望。^[12](2)导师鼓励学生提出问题并且尊重学生的观点,倡导学生独立自主完成科研任务,这不仅有利于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在学生创新的过程中,提供给关于工作时间分配、选择工作方法等自主权利,将有助于学生打破以往常规的程序,找到更好的解决问题的办法。^[13](3)导师站在学生角度理解学生的感受,关注学生的需要,有利于促进良好的师生关系,使学生更容易感知到导师的创新支持,进而会更加主动地迎接困难挑战,敢于冒险创新。^[14](4)导师及时地给予学生积极的信息反馈和评价,会让学生感知到更多的自我效能感^[15],而自我效能感可以使人思维更加跳跃灵活,更加愿意接受挑战性的任务,并且直接影响个体工作态度和工作绩效^[16]。由此,提出以下假设:

H1. 导师的自主性支持正向影响研究生创造力。

(三) 自主性动机的中介作用

自主性动机表示个体因为对事物本身很感兴趣或者内心认同事物的意义和意识到对自身的重要性。研究发现三个促进个体产生自主性动机的环境因素:给予个体完成任务的理由、了解个体对任务的感受以及提供完成任务的选择。在满足以上环境的条件下,个体的自主性动机较强并且对任务的时间投入更多,对待任务的态度也更佳。^[17]

自主支持的导师会围绕着如何去培养学生科研兴趣、增加学生对科研创新的理解和认同而努力。他们关注学生对科研的感受,避免使用压制命令的方式,提供给学生自主轻松的科研氛围,和学生建立起相互信任的关系。这样环境之下学生更容易接受教师灌输给他们的关于科研的重要意义,理解和认同科研对于研究生学习生涯以及自身的人生目标的重要性,因而对科研产生较多的自主性动机。由此,提出以下假设:

H2. 导师自主支持正向影响研究生自主性动机。

在教育领域,大量实证研究表明自主性动机与积极的学习成果正相关,如课程的兴趣、概念的理解、课堂上积极性、对学习的情感、主动行为、认知方式、学业的满意度、作业认真程度等。^[18]

研究生在科研中发挥创造力是一件需要投入大量时间精力的具有挑战性和复杂性的工作。研究表明自主性动机对个体从事困难的、具有启发性的工作时的绩效产生较好的促进作用。^[19]自主性动机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表现以下两个方面:当个体具备高水平的内部动机时意味着个体对该任务非常感兴趣,注意力会高度集中于任务本身,愿意承担风险,敢于用更加灵活的认知方式看待问题,提出新的想法,并且表现出持久的坚持力,从而产生更多的创新绩效。^{[7]935}同时,认同调节个体因为认可事情的意义,并且将其与自己的人生目标和人生价值观相整合起来,将对待事情的被动态度转化为积极主动的态度,在具体行动中也会积极调动自身的各种资源来解决问题。^[20]由此,提出以下假设:

H3. 自主性动机正向影响研究生创造力。

导师的自主支持下,学生可以选择自己感兴趣的研究方向,开放地交流自己的观点,并总能得到导师的尊重和反馈,会产生较多的自主性动机。持自主性动机的研究生,因为受到自身的兴趣或者对科

研创新的重要性的驱动,会主动投入到科研创新中。综合以上,提出以下假设:

H4. 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的关系中起中介作用。

(五) 学生性别的调节作用

在自我决定理论应用研究中发现,个体在自主定向上存在着显著的性别差异,女性的自主定向明显高于男性。自主定向是指个体源于自身的兴趣、目标和需要来激发和调控自己的行为,过程中可以体验到高度的自主选择感。具有自主定向的个体往往会在自己所处的环境中寻求自我决定和选择的机会,更愿意在自主支持的环境下学习和工作。^[21]同样,中国学者严标宾等在研究中也发现女大学生更容易感知到社会的支持,并且也更愿意利用社会的支持。^[22]此外,研究表明对于主动性强的学生来说,导师的自主支持更有益学生创造力的发挥。^[23]在一项大学生自主学习情况的调查中显示,女性在自主学习中的主动性、目标性、自我监督高于男性。^[24]刘娣关于研究生心理素质的调查也显示,女性研究生在自我认知、自我调控等方面要高于男性研究生。^[25]综上所述,笔者认为,相比于男性研究生而言,女性研究生可能在导师指导的过程中更容易感知和需要自主支持,也会充分利用导师的自主支持,明确自己的目标和计划并且自觉主动的进行科研学习,在科研中发挥自己独创性。由此,提出以下假设:

H5. 学生性别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起调节作用,即女性研究生中,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的关系更强。

三、研究方法

(一) 样本

文章以某研究性大学中的在读研究生为对象,进行问卷发放。共发放问卷300份,回收220份(回收率73%),剔除无效问卷后,有效问卷为206份。样本的描述性统计信息为:男性139人,占67.5%,女性67人,占32.5%;研究生年龄段均在21~25岁之间;理工科专业112人,占54.4%;文科专业94人,占45.6%。

(二) 研究变量测量

1. 自主支持

采用 Overall 等开发的量表^{[10]793},共5个题项,

同时参考 Williams 和 Deci 的学习氛围量表^[26],增加了2个题项,最后一共7个题项,包括“导师鼓励我提出问题”“导师欢迎我们加入科研工作的讨论,并且尊重我们的想法”等。内部一致系数为0.92。

2. 自主性动机

采用 Ryan 和 Connell^[27]开发的量表,自主性动机包括内部动机和认同性动机两个维度,分别为4个题项。内部动机测量题项,包括“我对科研非常的感兴趣”等;认同性动机包括“我认为,在科研工作中付出努力是重要的”等。内部一致系数为0.90。

3. 创造力

采用 Scott 和 Bruce^[28]开发的量表,共6个题项。包括“我经常提出有创意的点子和想法”“为了实现新的科研想法,我会制定合适的计划和规划”等。内部一致系数为0.85。

以上4个子量表均使用李克特五点法进行评分,1代表“非常不符合”,5代表“非常符合”。

四、数据分析

(一) 变量信度和效度以及相关性分析

各个变量的平均值、标准差、相关系数如表1所示。首先各量表的内部一致系数均大于0.85,说明量表具有较好的信度。同时,研究采用平均变异萃取量比较法来验证各变量之间的区别效度,比较得出2个潜在变量的相关系数平方值均小于对应变量的

表1 统计及相关性、区别效度

变量	均值	标准差	1	2	3
自主支持	3.83	0.84	0.82		
自主性动机	3.41	0.79	0.43**	0.80	
创造力	3.59	0.65	0.32**	0.61**	0.75

注:对角线值为对应变量 AVE 平方根;**为 $p < 0.01$,表2,表3同。

AVE 的平方根,因此,各个变量的区别效度得到验证。

(二) 研究假设检验

(1) 依据温忠麟等提出的中介效应检验程序^[29],检验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的中介作用。主效应及中介效应回归分析如表2所示。首先第一步检验自变量对因变量的回归系数是否显著,由表2模型4可知导师自主支持正向影响研究生创造力($\beta = 0.304, p < 0.001$),假设 H1 成立;第二步检验自变量对中介变量的回归系数是否显著,由表2中的模型2可知,导师自主支持正向影响研究生自主性动机($\beta = 0.415, p < 0.001$),假设 H2 成立;第三步检验中介变量对因变量的回归系数是否显著,由表2中模型5可知,自主性动机正向影响研究生创造力($\beta = 0.600, p < 0.001$)假设 H3 成立;第四步将自变量和中介变量对因变量一起进行回归,检验此时中介变量与自变量的系数是否显著。由表2模型6可知中介变量自主性动机系数显著($\beta = 0.568, p < 0.001$)并且此时自变量导师自主支持系数不显著了,得出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的关系中起到了显著的完全中介作用。综合以上得出假设 H4 成立。(2) 采用分组回归的方法来检验研究生性别对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的调节作用,结果如表3所示。模型7和模型8是分别对男性和女性的分组回归,可以看出在男性($\beta = 0.295, p < 0.01$)和女性($\beta = 0.406, p < 0.001$)组中导师自主支持对学生创造力均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并且模型8(女性组)中的 $R^2 = 0.167$ 大于模型7(男性组) $R^2 = 0.090$ 。综上得出,研究生性别对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具有调节作用,假设 H5 成立。即在女性研究生中,导师自主支持对学生创造力影响更大。

表2 主效应及中介效应回归分析

变量	自主性动机			创造力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模型5	模型6
性别	-0.034	-0.098	-0.207	-0.245*	-0.088*	-0.198*
学科类别	0.077	0.034	0.066	0.035	0.010	0.015
自主支持		0.415***	0.304***		0.069	
自主性动机			0.600***	0.568***		
R^2	0.002	0.197***	0.016	0.123***	0.385***	0.389***
F	0.252	16.497***	1.651	9.462***	42.064***	31.980***

注: $N = 206$; *为 $p < 0.05$; ***为 $p < 0.001$,表3同。

表3 学生性别的调节作用

变量	创造力	
	模型 7(男)	模型 8(女)
学科类别	0.070	-0.065
自主支持	0.295**	0.406***
R ²	0.090**	0.167*
F	7.139***	6.405***

五、研究结论

(一) 导师自主支持正向影响研究生创造力

这一结果丰富了中国传统的以导师为中心的“师徒制”指导风格,表明在中国传统的“尊师重道”和集体主义的文化下,提供给学生自主选择权、独立科研、心理关心、信息反馈同样利于研究生创造力培养。基于这样的结论,导师在指导学生时,首先应当结合自己的研究领域,在学生选择科研主题时,鼓励学生结合自身的特点选择该领域感兴趣的问题。允许学生使用不同的研究方法,独立解决问题。同时,导师在学生科研过程中也承担着“解惑者”的角色,需要时刻关注学生的科研进展情况,积极与学生沟通科研中的难题,结合自己的科研经验,及时给予学生信息反馈。

(二) 自主性动机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之间起到完全中介作用

与以往以强调内部动机与外部情境对个体创造力关系的重要作用不同,文章从自我决定理论的视角,引入自主性动机为心理机制,证明了导师自主支持不仅仅会激发学生的内部动机,同时也会促使学生产生自主的外部动机,进而对学生创造力产生影响。同样该研究也揭示了自主性的外部动机与内部动机一样可以促进个体的创造力。基于以上结论,导师在指导研究生科研时应当切实地了解学生在科研中的感受和动机。对不同动机的学生给予不同的引导,积极调动学生的创新心理内驱力。面对内部动机水平较高的学生应当给予其更加民主和自由的科研空间,提供充分的科研资源支持,鼓励其参加学术会议讨论,拓宽自己的研究视野,勇攀科研难题。面对缺乏内部动机的学生,导师应当悉心引导学生意识到科研对于研究生学习生涯的重要性,培养学生对于科研的认同感,帮助学生找到自己感兴趣的研究方向,指导其制定研究目标和计划,在研究的

同阶段提供及时的反馈和帮助。

(三) 学生性别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创造力关系中具有调节作用

该研究显示,在女性研究生中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的关系比在男性研究生中更强。这一结果可能源于女性在学习和工作中更看重情感关系,因此,可能在导师同等的自主支持下,女性研究生更能感知到导师对自己的关心和支持感,主动与导师分享自己的想法,充分利用导师的支持。基于该结论,导师在指导研究生时,应该根据女性研究生的特点,除了提供给学生充分发挥创造力的自主空间,同样要给予更多的心理关心和支持。

六、局限性及研究展望

首先,此研究仅仅探讨了自主支持的指导风格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未来可以考虑不同类型指导风格对研究生创造力的影响或者协同效应。其次研究中将内部动机和高自我决定的外部动机作为一个整体即自主性动机,来探讨它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的中介作用,没有具体的将两者分开来探讨不同的作用,未来可以考虑将内部动机和外部动机分开讨论;由于研究样本取自于理工科研究型院校,女生偏少,因此,文章中探讨学生性别在导师自主支持与研究生创造力关系中的调节作用,未来可以考虑从不同类型的大学收集数据做进一步研究。最后文章的量表均来自国外的成熟量表,虽然研究表示量表的信度和效度良好,但由于中西方教育文化的差异较大,今后研究中应当结合中国研究生教育的文化和学生特点,对问卷进行本土化的编制或者修订。

参考文献:

- [1]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EB/OL]. (2015-06-01). http://www.moe.edu.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A22_zcwj/201307/154118.html.
- [2] 袁本涛,延建林. 我国研究生创新能力现状及其影响因素分析——基于三次研究生教育质量调查的结果[J]. 北京大学教育评论,2009,7(2):12—20.
- [3] 周文辉,张爱秀,刘俊起,等. 我国高校研究生与导师关系现状调查[J].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2010(9):7—14.
- [4] 洪恩强,胡天佑. 合作伙伴:导师与研究生关系的传统超越[J]. 当代教育科学,2011(3):15—18.
- [5] 许克毅,叶城. 导师与研究生关系透视[J]. 学位与研究生教

- 育, 2000(2): 59—62.
- [6] 吴剑琳, 王茜, 古继宝. 导师自主性支持对研究生创造力影响机制研究[J]. 科研管理, 2014(7): 155—160.
- [7] SHALLEY C E, ZHOU J, OLDHAM G R. The effects of personal and contextual characteristics on creativity: Where should we go from here? [J]. *Journal of Management*, 2004, 30(6): 933—958.
- [8] RYAN R M, DECI E L. 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and the facilitation of intrinsic motivation, social development, and well-being [J]. *American Psychologist*, 2000, 55(1): 68—74.
- [9] LOSIER G F, KOESTNER R. Intrinsic versus identified regulation in distinct political campaigns: The consequences of following politics for pleasure versus personal meaningfulness [J].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1999, 25(3): 287—298.
- [10] OVERALL N C, DEANE K L, PETERSON E R. Promoting doctoral students' research self-efficacy: Combining academic guidance with autonomy support [J].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 Development*, 2011, 30(6): 791—805.
- [11] JANG H, REEVE J, RYAN R M, et al. Can 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explain what underlies the productive, satisfying learning experiences of collectivistically oriented Korean students? [J]. *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2009, 101(3): 644.
- [12] AMABILE T M.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creativity: A componential conceptualization [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83, 45(2): 357.
- [13] SHALLEY C E, GILSON L L. What leaders need to know: A review of social and contextual factors that can foster or hinder creativity [J]. *The Leadership Quarterly*, 2004, 15(1): 33—53.
- [14] VOLMER J, SPURK D, NIESSEN C. Leader-member exchange (LMX), job autonomy, and creative work involvement [J]. *The Leadership Quarterly*, 2012, 23(3): 456—465.
- [15] SHALLEY C E, PERRY-SMITH J E. Effects of social-psychological factors on creative performance: The role of informational and controlling expected evaluation and modeling experience [J].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and Human Decision Processes*, 2001, 84(1): 1—22.
- [16] JUDGE T A, BONO J E. Relationship of core self-evaluations traits self-esteem, generalized self-efficacy, locus of control, and emotional stability with job satisfaction and job performance: A meta-analysis [J].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2001, 86(1): 80.
- [17] DECI E L, EGHRARI H, PATRICK B C, et al. Facilitating internalization: The 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perspective [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1994, 62(1): 119—142.
- [18] REEVE J. A 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perspective on student engagement [M] // *Handbook of Research on Student Engagement*. Springer US, 2012: 149—172.
- [19] BLACK A E, DECI E L. The effects of instructors' autonomy support and students' autonomous motivation on learning organic chemistry: A self-determination theory perspective [J]. *Science Education*, 2000, 84(6): 740—756.
- [20] JANG H. Supporting students' motivation, engagement, and learning during an uninteresting activity [J]. *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2008, 100(4): 798.
- [21] WONG M M. The relations among causality orientations, academic experience, academic performance, and academic commitment [J].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000, 26(3): 315—326.
- [22] 严标宾, 郑雪, 邱林. 社会支持对大学生主观幸福感的影响 [J]. *应用心理学*, 2004, 9(4): 22—28.
- [23] 王茜, 古继宝, 吴剑琳. 导师指导风格对研究生创造力培养的影响研究——学生个人主动性的调节作用 [J].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 2013(5): 14—17.
- [24] 亓丽媛. 大学生自主学习调查研究——以浙江师范大学为例 [D]. 杭州: 浙江师范大学, 2012.
- [25] 刘娣. 新时期研究生心理素质的特点与教育对策研究 [D].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 2007.
- [26] WILLIAMS G C, DECI E L. Internalization of biopsychosocial values by medical students: A test of self determination theory [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96, 70(4): 767.
- [27] RYAN R M, CONNELL J P. Perceived locus of causality and internalization: examining reasons for acting in two domains [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89, 57(5): 749.
- [28] SCOTT S G, BRUCE R A. Determinants of innovative behavior: A path model of individual innovation in the workplace [J].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1994, 37(3): 580—607.
- [29] 温忠麟, 张雷, 侯杰泰, 等. 中介效应检验程序及其应用 [J]. *心理学报*, 2004, 36(5): 614—620.

美国 MIT 辐射实验室特征及形成机制

柴 坚, 郑晓齐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高等教育研究所, 北京 100083)

摘要: 美国 MIT 辐射实验作为承载第二次世界大战雷达工程核心实验室, 对战后科学的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基于非营利组织理论的视角, 对 MIT 辐射实验室的特征和其形成机制进行了探究。研究发现, 辐射实验室具有非营利组织的属性, 凸显了非营利组织的组织性、民间性、非营利性、自治性、志愿性的特征。其特异的形成机制是美国独特的市民社会奠定的文化基础、重大历史事件的触发作用、二战时期美国外交政策的衍变形成的政策支撑以及美国民间精英集团兴起提供的智力保证。

关键词: 国家实验室; 雷达工程; MIT 辐射实验室; 非营利组织特征; 民间科学精英集团

中图分类号: G6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8)01-0107-09



Characteristics and Formation Mechanism of MIT Radiation Laboratory

CHAI Jian, ZHENG Xiaoqi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As the core laboratory of the Second World War radar project, the American MIT Radiation Laboratory has an important influence on post-war science. The paper explores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formation mechanism of MIT Radiation Laboratory based on the theory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 With properties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radiation laboratory highlight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organizational, non-governmental, non-profit, autonomous and voluntary.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its characteristics includes special civic society as its social base-ment, specific historical events as its trigger mechanism, the development of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as its policy sup-porter and the rise of the civilian scientists elite in America during World War II as its intelligence guarantee.

Keywords: national laboratory; radar project; MIT Radiation Laboratory; non-profit organization characteristics; ci-vilian scientists elite

一、辐射实验室的成就和影响

美国林肯实验室的前身——MIT 辐射实验室 (Radiation Laboratory) 被誉为“战争史上最伟大的合作研究机构”^[1], 作为“第一个大规模的跨学科研发组织”, 它承担了美国二战期间使用的几乎全部微波雷达的研发和制造工作, 研发了世界上第一个全球无线电导航系统 Loran。雷达是美国取得胜利的两大法宝之一, 人们这样评价雷达的作用: “原子弹

结束了战争, 但雷达赢得了战争。”^{[2][3][11]} 辐射实验室对战后电子学、物理学等多学科突破性发展、以及美国联邦科学政策等多方面产生了深远影响。辐射实验室成立于 1940 年 10 月 11 日, 于 1945 年 12 月 31 日关闭, 在短短 5 年中铸就了辉煌的成果。由于存在时间之短, 涉及资料保密强, 长久以来辐射实验室并不为人熟悉, 直到近年来才逐渐走入人们的视野。

(一) 雷达技术飞速发展

辐射实验室以 1.5 亿美元的总经费预算产生了

价值达 14.6 亿美元的雷达产品。取得了正常情况下需要 20 年才可能取得的科学成就。在 5 年时间里辐射实验室将当代科学的发展向前推进了 25 年。^[3]辐射实验室开发了战时一半以上的应用雷达。建造了广泛用于空载、陆基、舰载等超过 100 种的军用雷达系统和附属装置。辐射实验室开发的雷达占二战时期雷达总量的百分比如表 1 所示。^[4]

表 1 MIT 辐射实验室开发的雷达占二战时期雷达的比例^[5]

设备种类	辐射实验室发展开发雷达所占比例
空载雷达	
地基雷达	39%
舰载雷达	54%
灯塔(信号发送装置)	51%
Loran(远距离无线电导航)	几乎 100%
培训人员提供	75%

(二) 促进战后科学跨越式发展

作为 20 世纪人类科学发展史上重大事件,雷达研制的意义不仅仅是它在战争中所发挥的作用。作为一个跨学科,交叉研究的浩大工程,雷达工程对美国二战后信息产业的腾飞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5 年时间内 MIT 辐射实验室把当代科学的发展向前推进了 25 年,产生了大量微电子技术、信息技术、当代天文学等新兴、交叉学科,使电子工程、物理等一系列的教科书发生了巨变。1947 到 1953 年辐射实验室出版了 28 卷雷达技术丛书——“辐射实验室系列”,该丛书在陆海军许可的范围内把相关技术详实地记录下来。它对 21 世纪迅猛发展的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天文学等所起到不可估量的作用,诺贝尔获得者拉比称它为“续旧约圣经之后最伟大的工程”。^{[2]342}

(三) 培养了大量的卓越科学家及工程师等人才

辐射实验室成立伊始只有 20 位核心人员,截至 1945 年 8 月 1 日成员人数高达 3 897 名,其中 30% 是科学家和工程师,约有 500 名工作者拥有博士学位。当时美国约有一半的一流物理学家为其效力,连曼哈顿工程也在其后。辐射实验室先后产生了 9 名诺贝尔获得者,如表 2 所示。初出茅庐的年轻科学家来最初到辐射实验室工作时对于微波知识知之甚少,很多人随着实验室共同成长并获得极大的进步,为随后的学术生涯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战争结束后很多科研工作者已成为各领域的顶级专家。

辐射实验室前成员李·达文波特曾这样描述那段历史:“对于我们当中的每个人,实验室的经历都与我们今后的事业紧密相关。它是一段迷人的时光,激动人心,它给了我们机会去承担责任。”^[6]在辐射实验室 GCA 小组工作的查尔斯·伯格·福勒最初进入辐射实验室时只是一个初级工程师,他这样描述辐射实验室:“那(辐射实验室的经历)是种成长,我并不是惟一的,我只是一个典型,为什么小小的实验室当时可以完成那样巨大的工程?因为一个人被赋予使命,人们信任他,于是他就认真地去”^[7]。

表 2 获得诺贝尔奖的 MIT 辐射实验室成员

奖项类别	获奖年份	获奖科学家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44	艾萨柯·拉比
诺贝尔化学奖	1951	爱德华·麦克米伦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52	爱德华·波塞尔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65	朱利安·施温特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67	汉斯·贝蒂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68	路易斯·阿瓦雷兹
诺贝尔经济学奖	1970	保罗·萨缪尔森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88	克·斯坦伯格
诺贝尔物理学奖	1989	诺曼·雷姆齐

(四) MIT 辐射实验室模式成为二战后美国国家实验室的先导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国家成立实验室,再将大学教授和民间科学家集中到实验室中进行科学研究。而辐射实验室则体现了二战时期全新的战时科研组织模式:基于对科学发展和战争态势的前瞻性预见,以大学教授为核心民间科研精英自主自发地成立实验室,众多大学教授、大学都积极参与到实验室工作中去。辐射实验室主任杜布里奇这样描述辐射实验室的成立:“轰的一声,这个实验室就开始出发,所有人已经从事某项项目的研究,麻省理工学院将会担负起这个安全责任。”^{[2]31}辐射实验室设立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校园内,并从大学聘任教师和学生从事研究,大学和辐射实验室的关系变得密切起来。此外 MIT 辐射实验室与联邦政府通过订立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政府根据需求和实验室签订采购合同。但 MIT 辐射实验室并不是被动的等待来自政府的合同和需求,而是自主自发地研发雷达产品并积

极向军方推销雷达。同时还承担了大量的雷达生产、安装、维修、人员教育培训等工作。辐射实验室不仅仅研发了雷达,在推进雷达应用方面更是功不可没。MIT 辐射实验室通过促进雷达在军方作战中的广泛应用,深刻地影响了二战的战略战术。需要强调的是美国联邦政府并不直接参与实验室管理,只为其提供强大资金资助和必要的人力支持。MIT 辐射实验室在日常工作中较好地遵循“自治”的原则,科学家享有高度的自治和自由,他们自己决定如何工作和工作进度。科学研究与发展局的副主任斯迪沃特(Stewart)在大战末期写道:“合同问题的核心是把科学家对完全自由的需要和政府的经费不被误用两者协调起来。”MIT 辐射实验室模式在战后被成功延续下来,成功地开创了战后美国国家实验室管理模式的先河。美国传记作家罗伯特·布德瑞这样写道“这个有‘老百姓’负责营运的实验室,还有它不直接为军方服务的特点,把美国的作战史,导入新的里程碑。”^{[2]32}

从历史的视角观察,辐射实验室产生于美国联邦科学政策形成期,具有鲜明的过度时期和战争时期的特征。美国逐渐从传统的战时科研模式逐步演变为战后全新科研组织模式。辐射实验室成功突破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美国联邦政府和科学之间的制度性障碍,极大地释放了民间科研力量的巨大潜力,美国民间科学家开始正式走到历史舞台,这为战后美国联邦科学政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辐射实验室的特征研究

为了研究辐射实验室的特征,笔者采用 NVIVO10.0 质性研究软件,并根据美国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协会(IEEE)历史中心提供的 1991 年 MIT 辐射实验室成员大型口述历史项目——约 300 万字的半结构性访谈资料进行口述史研究。通过研究发现辐射实验室凸显了非营利组织一系列的特征。关于非营利组织的定义有多种定义,联合国认为非营利组织是指在地方、国家或国际级别组织起来的非营利性的、志愿性的公民组织。文章采用较为流行的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非营利组织研究中心的莱斯特·萨拉蒙(Lester Salamon)教授提出的五特征法。^[9]即把具有以下五特征的组织界定为非营利组织:①组织性,即有一定的制

度和结构;②民间性,即独立于国家和政府体系之外;③非营利性,即不以营利为目的,不分红;④自治性,即能够自主决策和自主活动;⑤志愿性,即组织的成员并非受某种外在强制,而是秉持志愿精神自愿组成,其活动经费也来自自愿者捐赠或相关机构。该定义是基于萨拉蒙教授主持的对全球 42 个国家非营利组织开展的国际比较研究项目而来。需要指出的是非营利组织的概念并不是一个具有明确内涵和外延的术语,各个国家和地区的概念根据本国国情存在不同的侧重。但总体上都强调类似的属性,即独立于政府或企业的社会组织,和非营利性,二者是非营利组织的基本特征。通过研究发现辐射实验室具有以下特征:

(一) 辐射实验室具有鲜明的组织性

组织性是指具有一定的制度和结构,毫无疑问 MIT 辐射实验室成立伊始就拥有自己的制度和组织结构。

1. 成立初期辐射实验室组织结构图

辐射实验室的直接上级主管部门是美国国防研究委员会(NDRC),辐射实验室根据雷达的构成要素分为发射机部门、接收机部门、天线等 7 个部门。实验室的主任是罗彻斯特大学物理系主任、物理学家杜布里奇(Dubridge)。副主任分别为鲁姆斯(Loomis)和拉比(Rabi),盖瑟(Gaither)和特朗普(Trump),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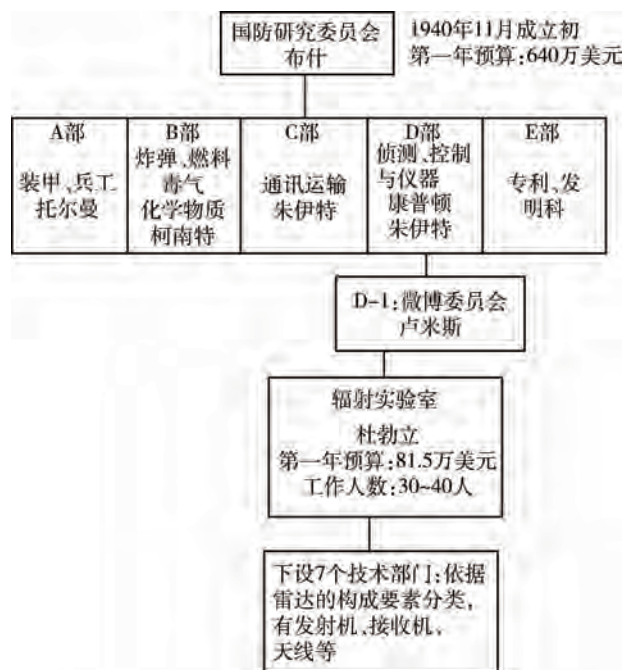


图1 1940年辐射实验室的组织结构图^{[2]37}

2. 辐射实验室中后期的组织结构

随着辐射实验室的不断发展,后期实验室已拥有近4000名员工,组织结构日益繁杂庞大,但仍然分工明确,责任明晰,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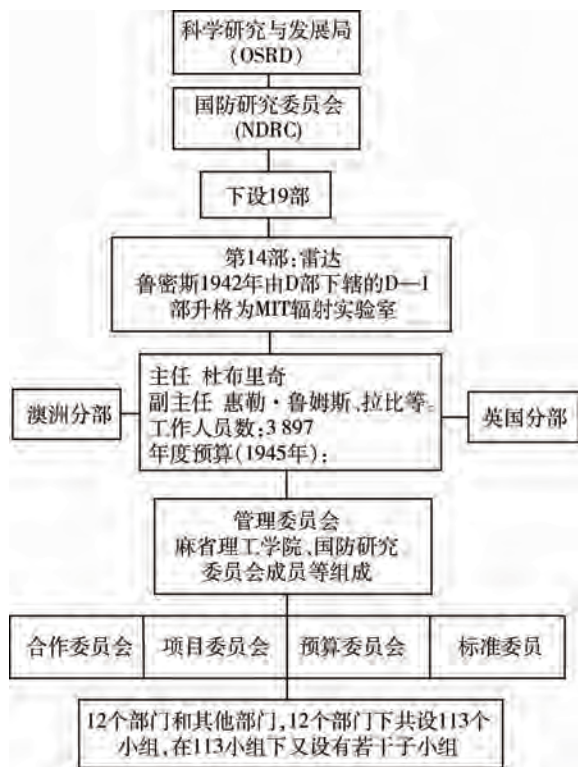


图2 MIT辐射实验室中后期的组织结构图

其中管理委员会负责辐射实验室的日常管理,管理委员会的成员由MIT麻省理工学院、国防研究委员会的代表组成。管理委员会下又设四个委员会。在四个委员会下设有12个部门和其他部门,具体如表3所示。

表3 辐射实验室的12个部门

部门	名称
部门1	商务办公室
部门2	建筑和维修部门
部门3	人事和车间
部门4	研究部门
部门5	发射器部件
部门6	接收器部件
部门7	信号
部门8	火力控制和军队陆地力量
部门9	飞行器系统
部门10	导航
部门11	路面和船只
部门12	战场服务

以上12个部门下共设113个小组,在113小组下又设有若干次小组。其他部门具体包括:辐射实验室英国分部、文件办公室、专利办公室、访问者中心、合同结算中心、商务管理办公室、物流和产品中心。随着时间的变迁辐射实验室的组织结构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但均具备鲜明的组织性。

(二) 辐射实验室具有显著的民间性

无论是成立阶段还是日常管理,包括和政府的互动,辐射实验室凸显了高度的民间性。

1. 辐射实验室成立部门具有显著的民间性

辐射实验室是国防研究委员会下设立的惟一的实验室。国防研究委员会也具有显著的民间性质。该组织是由美国民间顶级科学家推动创立,其目的是把平民科学家和军事科学研究连接起来。对于国防研究委员会的重要意义,美国防卫分析家认为,美国能够超过德国军事技术实力,是因为在珍珠港事件之前有一个时期美国有充分的时间动员民间的科学资源。国防研究委员会承担了整合民间科学资源组织的重担,下设五个部门,其中D部负责管理辐射实验室。主席由万·布什(Vannevar Bush, 1890—1974)担任。万·布什时任“华盛顿卡内基协会”主席,并曾经担任麻省理工学院副院长,被人称为“美国世纪的工程师”。美国投资银行家鲁密斯曾这样评价万·布什美国在二战中的作用:“如果说1940年夏天,有谁死亡会造成美国最大损失的话,第一位是总统,而布什博士则排在第二位或第三位。”^{[2]11}万·布什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从事军事研究中亲身感受了民间科学家和军队缺乏合作关系,在其担任私人研究组织“华盛顿卡内基协会”主席后,便积极主张成立一个科学委员会,以作为民间科学家与军方之间的桥梁。在万·布什和其他民间科学精英的努力下,当布什和时任美国总统罗斯福经过短暂面谈后,遂成立国防研究委员会。

国防研究委员会的主要成员均来自美国民间一流的大学校长和科学家:麻省理工学院的校长康普顿(Compton)、哈佛大学的校长科南特(Canant)、国家科学院院长兼贝尔实验室主任朱威特(Jewett)等。国防研究委员拥有自己的资金,由民间科学家管理并直接向总统报告,国防研究委员会独立于军事部门和其他政府机构,但与之协调。它为组织动

员全国的民间科学资源为美国进入战争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国防研究委员会的成立标志者美国民间科学的力量逐步参与到美国军事研究之中。国防研究委员会保持着很强的自治性,对于军方提出的研究清单和关于应该研究什么和怎么研究始终坚持自己的自治性。国防研究委员会一年以后扩展为科学研究与发展局(OSRD)。科学研究与发展局使得所有当时与战争相关的民间研发工作,从雷达到对抗疟疾、甚至研发原子弹全部归于以万·布什的麾下了。科学研究与发展局采用与科学家主导的意识形态相一致的管理方式以保护科学家的自治。从事科技史研究的美国历史学家亨特·杜普(Hunter Dupree)认为:“科学研究与开发办公室的基本目的是保持由科学家负责执行科学选择,这些科学家被认为是能够判断某个特定研究领域的价值。”^[10]把科学的选择权放在科学家的手中,由科学家单独地判断研究路线的价值。由于部门的领导人来自大学或其他民间组织,在执行和实施相应的政策时被赋予了广泛的自由。每一个主要负责人任命工作人员都是基于“他们是每个领域的顶尖人物,并都彼此熟悉”。战争期间形成的一些重要先例或政策遗产对战后科学政策发展发挥重要的作用。^{[11]67-68}

2. 辐射实验室自身也遵循了民间性

辐射实验室成立的初衷是由于国防研究委员会的成员对与军方的交涉感到失望,国防研究委员会的科学家们在工作中愈发感到,愈接近目标,国防研究委员会愈需要摆平来自军方的反对意见,军方仍旧以不信任的态度对待研究军用雷达的“平民机构”。鉴于军方低效率和官僚作风,布什、鲁密斯、康普顿等民间科学家精英一致认为应以磁控管为基础成立科学家自己的实验室。辐射实验室的创办人包括:美国业余科学家鲁密斯、麻省理工学院校长康普顿、华盛顿卡内基协会主席布什、1939年诺贝尔奖得主劳伦斯、科学家路易斯、英国科学家鲍恩、科学家鲍尔斯、贝尔实验室主任朱伊特等民间科学精英。辐射实验室的经费来自于国防研究委员会,第一年预定成本为45.5万美元。后由于辐射实验室出现经

费赤字,麻省理工学院校务会投票决议,决定承担50万美元的开销。后经康普顿的私人恳求,资本家洛克菲勒曾答应全额赞助辐射实验室科研人员的薪资。随着美国参战,军方对辐射实验室的雷达需求大幅攀升,辐射实验室的经费由联邦政府承担。这个由“老百姓”科学家负责营运的实验室,还有它不直接为军方服务的特点,把美国的作战史导入新的里程碑。^{[2]40}辐射实验室的民间背景吸引了大批民间科学精英纷沓而至。

(三) 辐射实验室具有显著的非营利性

MIT辐射实验室的设立目的是研制雷达,赢得战争,保卫和平。隐含着美国当时一些高瞻远瞩的民间科学家科技兴国的内在追求。辐射实验室的日常管理、运作从来不是以获取利润为目的,而以提供公共服务、实现社会公益为宗旨。在日常工作中MIT辐射实验室旨在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彰显特定的社会价值观和爱国主义等信念,很大程度是为了实现公众利益或公共使命。需要指出的是非营利并不等于非盈利,组织所得不得为任何人谋取私利,只能用于组织的可持续发展、完成社会使命等方面。MIT辐射实验室在实际运作即使中获得了一定收入,也不会分配给实验室成员。

国防研究委员会通过建立与MIT辐射实验室的合同开展工作。它把合同分配给实验室,规定实验室不得从研究中获取利润,国防研究委员会支付合同机构的成本,包括间接成本。MIT辐射实验室经费由国防研究委员会(后扩展为科学研究与发展局)承担。第一年的经费为45.5万美金,1945年经费高达4320万美元。综上所述,MIT辐射实验室具有显著的非营利性。

(四) 辐射实验室保持了高度的自治性

国防研究委员会取得突出成就的重要因素是保持了科学家的自治性。战争的经验充分证明了大学科学家(应用科学或基础科学)能够对解决难题提出创新性的思想,尽管有风险但却是可行的,如在研制雷达和研制核武器中科学家的表现。在战争期间高效的研究行为也需要尽可能地免于政治力量的干涉。从事研究科学研究与发展局的历史家巴克斯特认为,如果科学研究与发展局在军方的控制下,无线引信永远不能完成。^[12]对于包括原子弹、雷达、青

霉素、军用 DDT、人造血浆等一系列研究成果,“公正地说,如果没有科学发展局或者没有与它相当的机构,上述列举的研究很难或者没有可能以这样的速度彻底进行”^[13]。

研究发现自治性是辐射实验室重要的特征之一。在对口述历史进行质性研究中“自治”一词被多次提及。采用 Nvivo 软件编码(coding)的过程,创建了自治(automomy)节点,40 份口述历史中共计有 10 人详细谈及实验室的自治。共计 29 个参考点,并对 29 个节点在进行轴编码,显示辐射实验室拥有

高度的自治性。无论在筹备成立、人事安排、领导遴选、日常管理、工作计划进度等方面辐射实验室军自主完成,政府也很少插手实验室的具体工作。利用 Nvivo 的导出功能,导出自治节点的汇总统计如图 3 所示:其中 6 号受访人 Britton Chance 关于自治的描述覆盖率高达 7.78%。万·布什这样描述科学家享有的自由自治,“这种自由是相当必要的,可以保持科学家的独立自主,不需受军方意左右,去追求军事将领喜好的武器和和军备,而这正是战争成败的关键”^{[12]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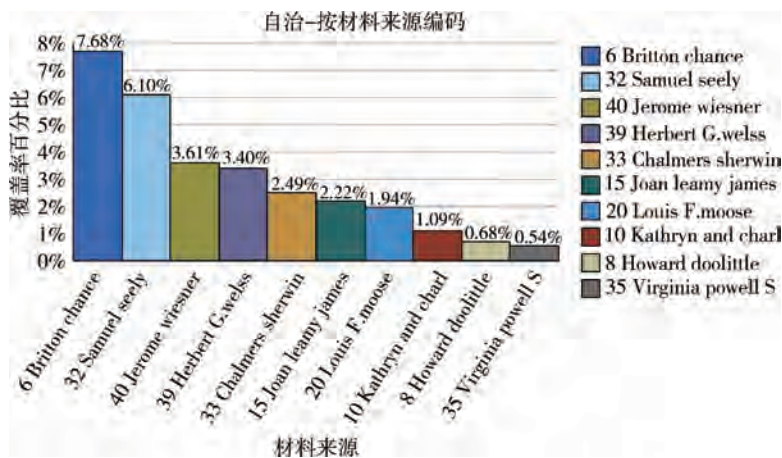


图3 “自治”节点汇总

(五) 辐射实验室体现了显著的志愿性

1939年9月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研制雷达的辐射实验室承载着赢得战争、实现和平的伟大使命。在反法西斯的国际浪潮中,科学家们胸怀满腔爱国热情,在捍卫世界和平、保护正义的感召下,从五湖四海走进了辐射实验室。辐射实验室中弥漫着强烈的为国家贡献己力的骄傲感和和正义感。随着实验室的人员不断增加,为国奉献的氛围却不曾改变。当劳伦斯邀请杜布里奇担任辐射实验室主任一职时,杜布里奇对于这个为战争而努力的项目表现出强烈的愿望。对于人们积极加入实验室的状况,杜布里奇在写给劳伦斯的信中这样描述“那真实一次充满活力的演说,令在场的人都迫不及待想加入这个阵营”。当时实验室的成员大多为物理学家,其中有许多人是犹太人,或者是曾经留学海外,并与当前陷于危机的欧洲犹太人维持深度联系的人,还有一

些人对于与他们血脉相连、遭到围攻的英国人,尤其每夜深受空袭之苦的伦敦人,感到震惊和同情,其中只有少数辐射实验室人员,未曾因德国的暴行而心忧。实验室中元老级人物拉比,这样表达自己强烈的情感:“战争在欧洲如火如荼进行,而我非常想尽点力,当我知道这个计划时,就对自己说:我一定加入。”^{[2]39}爱国感、同情心、正义感是促使科学家投身辐射实验室的重要原因。

三、MIT 辐射实验室特征形成机制探究

(一) 美国独特的市民社会: MIT 辐射实验室特征形成的文化基础

从历史的维度审视 MIT 辐射实验室的历程,其特征和特定的历史环境和美国社会特征高度相关。美国是一个拥有悠久市民社会传统的国家,法国历

史学家、政治家托克维尔在《美国的民主》一书中不惜笔墨地描述美国的市民社会传统和美国人对结社的喜爱“无论什么年龄、身份、智力水平的美国，都在不断组织社团，不仅大家都参加的工商社团，还有许多其他类型的社团：宗教的、道德的、严肃的、无聊的、一般化的、很特殊的、规模浩大的、规模极小的、总之，什么样的都有。美国人通过结社举行庆典、创办神学院、开设旅店、建造教堂、传播书籍，向边远地区派出教士。他们也通过来设立医院、监狱和学校。为了宣传真理或以示范的方法来深化一种感情，他们也会组织社团。每当进行一项新事业时，在法国出面领导的是政府，在英国是一个大贵族，而在美国是一个社团”^{[14][179]}。托克维尔还指出：美国的居民只要产生了一种意见或观念并向准备向世人宣传，就会四处寻找同道，一旦找到了就会结社。这时候，他们不再是孤立的个人，而是一股人们远远就能瞥见的强大势力。^{[14][182]}托克维尔认为市民社会具有民主参与的功能，以志愿性结社为根基的市民社会则是美国民主的基础。以市民社会为特征的美国社会为民间科学家积极参与军事科研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社会、文化支持。柯亨(Cohen)和阿拉托(Arato)于1992年在《市民社会与政治理论》一书中提出美国社会权利结构为“市民社会-经济-国家”三元并存的模式。其中市民社会则对应着公共领域市民社会的运行不仅依靠公共领域中人们因为相互体验而达成的理解，还依靠人们能直接参体验和自我学习管理的志愿性结社活动。^[15]以市民社会为重要元素的“国家-市场-市民社会”的三元权利结构有力地保障了非营利组织的生存和发展，同时为非营利组织和政府良性互动提供了丰沃的土壤。

辐射实验室的历史再现了二战时期美国联邦政府动员、整合民间科研资源的历程。辐射实验室和联邦政府关系也经历了不断的变化和发展。最初政府对辐射实验室持消极抵触态度，到逐渐开始主动依托、借力实验室的资源，同时辐射实验室也积极寻求政府的支持和资助，实验室的高层领导曾花费大量时间精力改善和加强与政府的关系，为了促进军方采纳先进的雷达产品技术，在这一过程中辐射实验室还努力维持自身的自治性，最终实验室和政府

形成良性的互动关系，衍生出了“共生”模式。需要指出的是双方良性互动的前提乃“三元并存”的美国社会权利结构。

(二) 重大历史事件：MIT 辐射实验室特征形成的触发事件

在 MIT 辐射实验室的历史中，珍珠港事件是富有戏剧性的转折点。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军横扫整个欧洲大陆，只有英国凭借着英吉利海峡勉强支撑，英国只有积极寻求和美国的合作，便毅然向美国提供了雷达的核心技术——磁控管。英美双方合作的成果便是 MIT 辐射实验室。它由美国民间科学家在英国科研界人士的协助下自主创建和运营，最初联邦政府并没有给予这个由“老百姓”运营的实验室足够的重视，MIT 辐射实验室还一度遭遇严重的财政危机。实验室主任度布里奇甚至认为实验室会在 1942 年彻底关闭。随着 1941 年 12 月 7 日珍珠港事件爆发、美国随即宣战，太平洋战争正式爆发。联邦政府高度重视辐射实验室的发展，海军、陆军等纷纷在实验室内设置联络办公室，一时间军方对于雷达的需求大幅度攀升，困扰实验室发展的资金问题也迎刃而解。辐射实验室和政府、工业界的关系也日益密切起来，开始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根据触发机制理论，珍珠港事件是促进辐射实验室特征形成的触发事件。

(三) 美国外交政策的衍变：辐射实验室特征形成的政策基础

二战之前美国奉行的外交政策是传统的孤立主义，主张实施中立政策。30 年代后期，随着国际局势日趋紧张，不愿卷入战争的美国人掀起了声势浩大的反战运动。根据民意测验，从 1939 年 9 月到 1940 年 5 月，美国 96% 以上的人反对参与战争，成为左右罗斯福对外政策的主要力量。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美国外交政策逐步发生变化。罗斯福总统于 1940 年 10 月在俄亥俄州发表演说中称：“我们前进的方向是正确的，我们已经下定决心，将继续增强防御措施和军备，我们也会继续帮助那些抵御入侵者的国家，支援目前帮助美国挡住侵略者的国家。”^{[2][28]}

1941年3月,美国通过《租借法案》允许美国以租借或贷款的方式向某些被认为其国防对美国安全具有重大意义的国家提供武器、军用物资、粮食和各种方便。1941年8月罗斯福与丘吉尔发表了大西洋宪章,表明了美英两国对待法西斯侵略战争的正义立场。当日本突袭美国海军基地的珍珠港事件发生后,执迷于孤立主义与和平主义的美国人正式宣战,笼罩在美国的孤立主义、和平主义以及对经济利益和军事力量的顾虑一扫而光。为了维护自身的安全和战略利益美国最终放弃了孤立主义,加入到了世界反法西斯阵营。罗斯福总统清楚认识到需要依靠科学和科学家去赢得战争,他曾在一次会议上说:“如果自由国家的科学家无法制造武器去保护他们国家的自由,那么自由将失去”^[16]。以罗斯福总统为代表的美国上层走出孤立主义的泥沼,加快了动员民间科学力量的速度。

总而言之,二战时期美国外交政策衍变的影响是深远的,使得美国联邦政府和民间科学的关系前所未有的密切起来,科学与政府之间的制度性障碍得以突破,进而构建了新型的政府与科学关系。MIT辐射实验室则恰巧处于联邦政府和科学关系的转型期。需要强调的是MIT辐射实验室与战后美国国家实验室存在一定的差异性,究其原因在于辐射实验室是特殊时期有着过渡形态特征的实验室。辐射实验室作为国防研究委员会创立的唯一的实验室,逐渐消解了传统的政府和科学关系,衍生了全新的二者的关系,为二战后美国建立国家实验室提供了先导作用。

(四) 二战前后美国民间科学精英集团兴起:辐射实验室特征形成的智力支持

历史学家把第二次世界大战比作是一场物理学家或科学家的战争。二战之前大量科研人才汇聚到美国,民间科学精英团体开始发展和兴起。以“科学政策之父”万·布什为代表的民间科学精英影响、主导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美国战时科研管理。其他著名的民间科学精英包括:麻省理工学院院长、布什的良师卡尔·康普顿、哈佛大学校长詹姆斯·科南特、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校长艾赛亚·鲍曼、国家科学院和贝尔电话实验室主任弗兰克·朱维特等。他

们共同代表了二战前后美国民间科学精英的发展和兴起,如表4所示。

表4 20世纪40年代美国民间科学精英的组织交叉关系^{[11]58}

民间科学家	组织					
	ATT	Brookings	Hopkins	MIT	NRC	SAB
艾塞亚·鲍曼	×		×		×	×
万·布什	×	×	×	×	×	×
卡尔·康普顿		×		×	×	×
詹姆斯·柯南特					×	
弗兰克·朱维特	×					

注:ATT=美国电报和电话公司;Brookings=布鲁金斯研究所;Hopkins=约翰霍普金斯大学;MIT=麻省理工学院;NRC=国家研究理事会;SAB=科学顾问委员会。

万·布什的早期的职业生涯在麻省理工学院度过,1928年被授予弗兰克林研究所的莱瓦尔奖章,1935年被美国电子工程研究协会授予拉米奖章,1932年被任命为工程系主任和麻省理工学院副校长。布什通过担任政府委员会中的角色与联邦科学管理机构建立了联系。20世纪30年代中期布什已俨然成为美国科学界中受尊重的民间发言人。布什是科学顾问委员会的(SAB)委员,该委员会旨在为政府机构提供科学建议和提高政府的科学研究资助。布什曾被任命为国家航空顾问委员会(NACA)委员,该委员会旨在监督和协调美国航空研究,随后担任华盛顿担任卡内基研究所所长,同时兼任美国航空顾问委员会的主席。卡内基研究所在当时是大学之外美国最大的私人研究组织。伴随着战争的临近,民间科学精英达成了的美国必将卷入战争、赢的战争必须依靠科学的共识。卡内基研究所所长的职务使布什顺利进入了制订国家科学研究和开发政策的最高层,表达了来自民间科学精英的真知灼见。同时以布什为代表的民间科学精英逐步和多领域的公司和科学组织建立了密切联系。

民间科学精英把科学研究和技术看作国家安全和福利的关键。布什认为:“这是一场高技术战争,整个未来可能取决于技术和由这个国家的民主的组织部门开发战争科技的彻底性。”^{[11]59}纵观历史,第二次世界大战是美国民间

科学家发展的重要转折点。民间科学精英集团逐渐成为科学政策问题的代言人,科学家获得了空前社会地位和广泛认可,进而获取了大量的社会资本成为知识新贵。民间科学精英集团的兴起为 MIT 辐射实验室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智力支持。

四、结论

非营利组织的属性恰是辐射实验室的魅力所在。在非营利组织理论视域下,辐射实验室呈现了组织性、民间性、非营利性、自治性、志愿性的特征。非营利组织的属性和所处的历史时期,使得 MIT 辐射实验展现了特殊历史时期的过渡形态和特征,其历见证了美国联邦政府和民间科学之间关系的衍变。以市民社会特征为基础的美国社会、特殊的历史时期、美国外交政策的衍变、民间科学精英集团的兴起,共同对辐射实验室特征的形成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参考文献:

- [1] SAAD T A. The story of mit radiation laboratory[J]. IEEE AES Magazine,1990(10):47.
- [2] BUDERI R. The invention that change the world[M].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1996:11—342.
- [3]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Five years at the radiation laboratory[M]. Cambridge :The MIT Press,1946:7.

- [4] FLOCK W L. The radiation laboratory, fifty years later[J]. IEEE Antennas and Propagation Magazine,1991,33(5):47.
- [5] GUERLAC H E. RADAR in World War II [M]. American Institute of Physics;Tomash Publisher, 1985:692.
- [6] LEE L D. Interview By John Bryant [M]. IEEE history Center. June12,1991.
- [7] Charles B F, Kathryn F. interview by Andrew Goldstein [M]. IEEE History Center. June14,1991.
- [8] Flock W L. The radiation laboratory,fifty years later[J]. IEEE Antennas and Propagation Magazine, 1991,33(5):47.
- [9] 莱斯特·萨拉蒙. 第三域的兴起[M]. 李亚平,于海,译.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8:25-27.
- [10] ANDERSON H D. The great insaturation: The organization of science research for war[M]. New York:The Twentieth Century Science,1972:454.
- [11] Daniel L K. Politics on the endless frontier: Postwar research policy in the United States[M].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1995: 58—68.
- [12] BUSH V. 科学——没有无止境的前沿[M]. 范岱年,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114.
- [13] VANNEVAR B. Science-the endless frontier:A report to the president on a program for postwar scientific research [M]. 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1990:54.
- [14] 阿利克西·德·托克维尔. 论美国的民主[M]. 曹冬雪,译. 北京:译林出版社,2013:179—182.
- [15] COHEN J L, ARSTO A. Civil society and political theory[M]. Cambridge:The MIT Press,1999:9.
- [16] RICHARD R. The making of the atomic bomb[M]. NewYork : Simon & Schuster,1986:336.

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及其对“北京学院”的启示

付娇娇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 2013年12月,首个“北京学院”落户北航。“北京学院”依托专业学科和师资条件接收北京地区高校学生长期访学或参加辅修专业学习。在此过程中,学分作为测量学生学习量的工具和手段,其转换和认定对学生自由流动以及高校间资源共享尤为重要。在这个方面,欧洲学分转换系统提供了借鉴。它主要由信息包、学习协议和成绩单等三个关键性文件以及相应的保障机制构成,其运行特点表现为:组织机构的完备性、法律文件的规范性、各机构间的透明性、学分转换的灵活性、系统质量的保障性。这些对于“北京学院”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北京学院”的运作与学分认定需要完备的组织机构、相关法律规范的保障、科学的转换机制和标准、信息化的服务支持和质量保障体系等。

关键词: 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北京学院;学生流动;学分转换;学分认定

中图分类号:G64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2204(2018)01-0116-05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and Its Enlightenments for “Beijing School”

FU Jiaojiao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The first “Beijing School” was established in Beihang University in December 2013. Students from other universities in Beijing can be accepted to long visiting study or minor study by relying on the professional discipline and teaching conditions in Beihang University. Credit transfer and recognition are very important for students transfer and resources sharing because credits are tools and instruments to measure learning quantity. In this respect, we should learn from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It contains three key documents which are information packets, learning agreements and achievements, and also contains relevant supporting measures. Its outstanding characteristics can be summarized as a complete organization, normative law, transparency among institutions, flexible credit transfer, quality guarantee measures. All of thi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the “Beijing school”. The paper offers proposals to the credit recognition of “Beijing School”: perfecting organization, strengthening policy and legislation, formulating scientific and standard transformation mechanism, setting up information service support system and establishing effective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Keywords: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Beijing School”; student mobility; credit transfer; credit recognition

一、引言

2013年12月20日,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以下简称“北航”)“北京学院”揭牌成立,这是北京市建

设的首个“北京学院”。“北京学院”是北京高等教育重点推动的建设项目之一,由中央高校牵头,依托他们自身的专业学科优势,并联合其他名校教学科研、师资团队力量共同开展建设,接收北京地区高校学生长期访学或参加辅修专业学习。目前,“北京

学院”正积极探索实现“学校优势专业联合多校共同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和学位联授”的新模式,与在京高校共同培养学生,共享 MOOC 平台课程,针对有专业兴趣的同学开设优势辅修专业,推出供北京高校共享的一流专业课程,探索翻转式教学、辅修专业、学分银行和学位联授等新机制。^[1] 学生通过所在高校推荐和北航测试选拔后注册成为“北京学院”的学生,但学籍仍在原校,通过 MOOC、北航校内课程及讨论等方式完成课程。学习结束后,“北京学院”将提供学生学分和成绩证明,由学生所在学校决定如何认定。由于涉及到多校多地、时间不同、培养方案不同等因素,学分转换和认定显得尤为重要,但目前仍在探索中,没有具体完善的细则作为指导。为此,文章通过分析欧洲学分转换系统(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ECTS)的发展、运作机制及其特点,结合北京市的实际情况,为“北京学院”学分认定的实施和更多“北京学院”的成立提出可供参考的建议。

二、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发展与运作

(一) 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发展

欧洲学分转换系统隶属于欧盟委员会。为了适应当时欧洲经济和高等教育发展的需要,作为欧共体最高执行机构的欧盟委员会提出了“伊拉斯莫计划”^{①[2]},为了便于这个计划的运行,欧洲各国的教育机构间采用一种学分转换制度,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应运而生。^[3] 它给出了学校间测量、比较和转让学习成绩的方法,为学生跨国跨校求学提供便利条件。ECTS 最早可追溯到 1953 年的欧洲大会,当时有 32 个国家参加;随着 1987 年“伊拉斯莫”计划的启动,经过几年的试验和发展,到 1995 年,参与运作的学校达到 145 所,ECTS 也被欧盟大多数成员国所接受和认可;1996 年 6 月,29 个国家的高等教育部长共同签署了《博洛尼亚宣言》^[4],提出了到 2010 年建立欧洲高等教育区的目标,ECTS 同时具有转换和累积的功能;2001 年 32 个欧洲国家高等教育负责人共同签署了《布拉格公报》,再次强调 ECTS 的双重功能,至此,欧洲一共有 75 万大学生、1 800 所大学参与运用了该系统^[3];至今,ECTS 已经有 46 个成员国加入^[3],极大地促进了欧洲国家高等教育的

发展。

(二) 关键性文件

在具体运作方面,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具有一套复杂的运作机制,主要由以下三个关键性文件组成。^[5]

1. 信息包(Informational Packet)

欧洲学分转换系统规定,每个使用该系统的高等教育机构或高校必须在信息包裹中提供详细的学校/机构信息和课程信息,包括本机构的类型简介、地理位置、学术权威、住宿情况、注册所必须的程序、校规、校历、课程的内容、要求、评估模式、时间单位、课程类型、教学方法、推荐读物、课程等级、学习年限、分配的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学分和提供课程的院系,以及最后考试和评价规则及方法等信息,并每年对这些信息进行更新。^[6] 通过信息包,学生能够更好地选择适合自己的学校、学院、专业和课程。

2. 学习协议(Learning Agreement)

学习协议是指学生本人、学生原来所在的高校/机构(派出学校/机构)和接受学生转入的高校/机构(留学学校/机构)的三方协议。它包含学生所学课程的一系列清单,如课程名称、代码,以及 ECTS 规定的相应学分。学习协议由学生在出国前与所要留学的相关高校/机构签订。如果原定学习计划或课程信息有所变动,需及时更新学习协议。学生顺利完成学习协议中的课程并取得学分,就可以得到派出高校/机构的完全承认,等同于原来所在高校/机构的学分。学习协议是 ECTS 必备的文件,对保证学生所学课程学分能够顺利转换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3. 成绩单(Transcript of Records)

成绩单用于出示学生在派出高校/机构和留学高校/机构的学习成绩,详细记录了学生留学前后所有的课程学习情况,包括所修的每一门课程名称、学分以及成绩等级,很多高校/机构还会附上一份成绩评定说明。通常使用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学分及 7 个评估等级进行表述。成绩单在学生出国留学前由派出学校/机构确认审核,发送留学高校/机构,当学生完成学业后回到派出学校/机构时,留学学校/机构将成绩单发回派出学校/机构。

同时欧洲学分转换系统还规定了明确的学分计算和成绩评定方法。学生只有修完教育大纲所规定的学习工作量,完成所要求的课业并取得相应的成

绩,所获得的学习成果得到合格的评价,才能获得ECTS学分。通常1个学分需要花费25~30个学时,这些学时可以包括参加讲座、参加研讨会、做实验等所花费的时间,凡上课时数、实习、论文等都可计入学分。学分量代表了学生成绩的量,而成绩等级则代表了学生成绩的质,所以,ECTS的等级标准将学生分为学业及格和学业不及格两组,及格组按每个级别所占学生比例(10%、25%、30%、25%、10%)分别分为A~E五个级别,不及格组则分为FX和F级。从等级A到等级F,评定的学习成绩表现逐渐变差。^[7]

(三) 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保障措施

在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发展进程中,随着参与的高校越来越多,在沟通和交流方面不免存在难以协调的问题,为此欧盟委员会成立了学分转换工作室,并与各高校的“学分转换办公室”联系,形成以学分转换工作室为中心的办公体系。^[3]此外,欧洲学分转换系统还设置了ECTS咨询顾问,大多由大学教授或高等教育相关人员组成,为各国、各地区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在学分转换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和指导。除了ECTS咨询顾问外,以国家为单位,还设有ECTS协调人员,主要为实施过程中的各方面问题提供建议。随后建立的欧盟委员会决策和网络服务系统以及欧盟“全国性的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热线”进一步完善了ECTS咨询顾问的工作。^[7]

同时,为保证教育质量,欧盟委员会成立了质量监督和保障机构,负责对学分给予和学位授予进行一定程度的监督和管理,设立“伊拉斯莫办公室”和欧洲高等教育质量保证机构网络。^[3]

为进一步确保资格和学分的互认,欧盟委员会制定了许多相关的法律文件:《专业资格互认指令》《里斯本公约》《互认标准和程序建议》《跨国教育良好行为规章》^[3],除上述统一的法律文件外,部分国家已经将学分转换纳入国家的法律体系,通过国家立法提供保障。

三、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运作特点

(一) 组织机构的完备性

欧盟委员会从欧洲学分转换系统产生之初就一直发挥着重要的主导作用,在发展和运作过程中,为

解决产生的问题和保证转换效果,先后成立了学分转换工作室、ECTS咨询顾问、欧盟委员会决策和网络服务系统等组织机构,并密切联系各国、各地区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的对应组织。完备的组织架构保证了ECTS的有效运作。

(二) 法律文件的规范性

为了应对欧洲各国历史文化的差异和教育体制的不同,《跨国教育良好行为规章》《专业资格互认指令》《里斯本公约》《互认标准和程序建议》等法律文件,以及信息包、学习协议和成绩单等系统文件相继制定和实施。这些规范统一的法律和文件,在一定程度上使得在高等教育一体化进程中能够建立一套可比较和可转换的学分制度,加强了各国学生的流动性和教育资源的共享性,推动了欧洲高等教育区的建立。

(三) 各机构之间的透明性

在欧盟委员会学分转换工作室和各高校“学分转换办公室”构成的完善的组织框架下,基于对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支持和认可,各国相关高校和机构的各方面情况彼此公开,相互共享资源,学生之间可自由流动,欧洲各国在相互信任、相互合作的基础上共同促进欧洲高等教育一体化的发展。^{[8]227}

(四) 学分转换的灵活性

基于欧洲学分转换系统标准化的学分计算,各成员国之间根据学生学习工作量和学习成果来确定学分。这里的学习工作量不仅包括正常上课的时间,还包括了实习、自我学习、课外实践、研讨会、做实验、独立研究、课业准备、写论文以及参加考试等,这些都可以作为一定的学习量进行累积,充分体现了学分转换的灵活性。

(五) 系统质量的保障性

在布拉格会议和博洛尼亚会议两次会议的推动下,欧盟委员会建立了庞大的决策和网络服务体系,即欧洲高等教育质量保证机构网络(European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 ENQA)。^{[8]227}同时为了保障学分转换中的高等教育质量,欧盟委员会还开办了讲习班,提供网络服务专线和众多的专业顾问,并在许多国家的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成立学分转换系统办公室专门处理学分转换的相关事宜,保证系统有效运行。^[3]

四、启示

“北京学院”的目的在于推动在京中央高校与市属高校深度合作,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开发与共享,为高校学生特别是市属高校学生提供更好的学习机会。北航“北京学院”不仅能够推动人才培养机制创新、促进优质资源共享、带动市属高校发展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而且能够为其他高校提供新的发展模式和办学经验,为更多“北京学院”的建立完善奠定基础。^[1]而学分是评价学生利用优质教育资源效果的重要手段,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北京学院”的运作效果,所以学分认定成为“北京学院”发展中不可避免的问题。虽然 ECTS 主要是针对欧洲各国学生学习承认的工具,但从某种意义上说,它又是一种在一定区域内高校间学分认定和转换的有效工具。因此,在完善组织机构、加强政策立法、制定科学的转换机制和标准、建立信息化的服务支持体系、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做法和经验,都非常值得借鉴。

(一)“北京学院”的运作和学分认定需要完备的组织机构

“北京学院”的运作和学分认定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工作,要处理大量的事务和信息,从欧洲学分转换的实践来看,学分转换和认定的顺利实施与完备的组织管理架构密不可分。因此,“北京学院”必须建立完备的组织管理机构,负责处理大量事宜。一方面,需要建立统一、权威性的管理机构,如在北京市教委设立相关机构,负责指导“北京学院”的运作和发展,负责组织研发和认证相关的教育质量标准及运行规则,包括课程认证标准和办法、学分计算标准、学分转换办法、课程质量评估等;另一方面,需要各参与高校建立相应的具体组织实施机构,如在教务处下设某某高校“北京学院”运作办公室,并配备专门的研究与管理人员。通过市级层面和高校层面两级的组织机构,使“北京学院”的运作和学分认定既有宏观的指导,又能具体实施。

(二)“北京学院”学分认定需要相关政策规范和保障

ECTS 的运行从创立之初到发展完善,一直有相应的法律文件以法律的形式约束,包括国家间的和国家内部的。“北京学院”学分认定要想得到各

参与高校的支持和认可,也必须有相关的政策约束。由于与 ECTS 针对欧洲各国高校不同,“北京学院”是面向北京地区的,所以这里的政策可以由北京市教委制订或组织各参与高校共同制订的相关规范、协议、条例,如《“北京学院”学分认定标准协议》等,在协议中明确规定学分认定的标准,明确各参与方的责任和权利。通过这些政策来约束和完善“北京学院”学分认定的实施,提高“北京学院”的教育质量。

(三)“北京学院”学分认定需要科学的转换机制和规范的标准

设定相应的学分转换标准和规范是 ECTS 给人们的一个很大的启示,在有标准依据的情况下,学分认定将只是不同高校/机构之间的开放性态度问题,学分转换也只是不同高校/机构之间的具体实施问题。^[9]所以,“北京学院”学分认定需要北京市教委组织相关专家,研发和推行规范的课程标准和成绩等级评定,形成诸如《“北京学院”学分认定手册》等,为学习者在“北京学院”的不同高校间获得学分进行认定与转换提供科学、规范的标准。并在“北京学院”发展到一定规模后,在现有的学位授予框架下,开展二学位和职业资格相关的认定制度,建立统一的教育成果认定、学分认定与转换制度及机制,规范学分标准。

(四)“北京学院”学分认定需要建立信息化的服务支持和质量保证体系

借鉴欧洲学分转换的网络支持系统,开发相应的“北京学院”学分认定信息管理系统,包括学分认定的相关管理规定、课程信息、学生选课指南、成绩查询等。^[10]借鉴 ECTS 关键性文件的经验,开发“北京学院”学分文件系统,为参加“北京学院”的学生建立学校档案、个人信息包、学习协议、成绩单、学习评价等档案,并在北京市教委备案。

为了保证教育质量,可借鉴 ECTS,由北京市教委牵头成立北京市“北京学院”咨询顾问团,组织高等教育领域的专家和相关研究人员为“北京学院”的发展、学分认定及其具体实施过程提供专业的服务和建议,帮助解决疑难问题。另外,借鉴“欧洲高等教育质量保证机构网络”,可进一步成立相关的质量监督和管理机构,对“北京学院”课程开设、学分认定和成绩评定等进行一定程度的监督和管理。

五、结语

“北京学院”的成立是北京地区高等教育发展的需要,其中,学分转换与认定系统是“北京学院”长久发展的重要手段,也是实现北京高等教育资源特别是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共享的必备条件。因此,结合北京城市发展需要和高等教育发展情况,借鉴国外学分转换系统的经验,探索出行之有效的“北京学院”学分转换与认定系统,对北京地区高等教育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注释:

- ① “伊拉斯莫计划”(The European Community Action Scheme for Mobility of University Students, ERASMUS),又称“欧洲共同体大学学生交流行动计划”,是以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荷兰教育家德西德里·伊拉斯莫的名字命名的。该计划主要是为了加强欧洲经济共同体内接受高等教育的学生的流动性,实现各大学之间以协作的方式发展大学课程。

参考文献:

- [1] 孙也程.北京市首个“北京学院”落户北航[EB/OL].(2013-12-22)[2016-03-16].<http://zsjyc.buaa.edu.cn/zsweb/News/Go/b0ae193a8af440c8899d0d8dc7bad337>.
- [2] 高巍.欧盟高等教育伊拉斯莫计划研究[D].北京:首都师范大学,2009.
- [3] 张王豆.欧洲学分转换和累计系统对我国成人教育的启示[D].成都:四川师范大学,2012.
- [4] 徐冰.欧洲学分转换系统对我国成人教育发展的借鉴和思考[J].职教论坛,2015,21(7):59—62.
- [5] Friedrich Schiller University Jena. ECTS-Overview [EB/OL]. Jena; Friedrich Schiller University Jena, (2014-10-28) [2016-03-16].http://www.uni-jena.de/en/ECTS_Overview.html.
- [6] 张婷婷.欧洲高校学分转换系统研究[D].哈尔滨:黑龙江大学,2013.
- [7] 曹畅.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研究[D].重庆:西南大学,2008.
- [8] 郭萍,姜月飞.欧洲学分转换系统的运行机制对我国区域学分制研究的借鉴[J].中国商界,2008(8):227.
- [9] 崔金琳,牛立薇.国内外“学分转换体系”的相关研究及实践启示[J].北京市公会干部学院学报,2011,26(12):46—49.
- [10] 杨稳荣.国外高校学分互换对我国的启示[J].统计与管理,2013(3):141—142.

(上接第100页)

- [17] 姚文俊.体裁分析在求职信中的应用[J].山东外语教学,2003(6):47—50.
- [18] 江玉清.英语求职信函中礼貌原则分析[J].西南农业大学学报(社科版),2013,11(3):74—78.
- [19] 林美珍.英语求职信中的元话语[J].四川教育学院学报,2010,26(2):103—106.
- [20] PAULA M. Politeness strategies in business letters by native and non-native English speaker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992(11):189—205.
- [21] JEAN-GUY M B. Linguistic politeness in job applications in Cameroon [J]. Journal of Pragmatics, 2010(42):2519—2530.
- [22] GU Y G. Politeness phenomena in Modern Chinese [J]. Journal of Pragmatics, 1990(14):237—257.
- [23] MARTIN J R, WHITE P R R. The language of evaluation: Appraisal in English [M]. Palgrave Macmillan;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16:1—136.
- [24] 姜望琪.评估语言:英语评价系统导读[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8:1—3.
- [25] 岳颖.评价理论中“级差”的语篇功能研究综述[J].外语学刊,2012(1):84—88.
- [26] 王振华.评价系统及其运作——系统功能语言学的新发展[J].外国语,2001(6):13—20.
- [27] 周树军.调核重音、核心语调与语用聚焦[J].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5):130—133.
- [28] 张今,张克定.英汉语信息结构对比研究[M].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1997:40—42.
- [29] Blum-K, SHOSHANA, HOUSE, et al. Cross-cultural pragmatics: Requests and apologies [M]. New Jersey: Ablex Publishing Corporation, 1989.
- [30] 李战子.身份理论与应用语言学研究[J].外国语言文学,2005(4):234—241.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稿件要求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主办的综合性学术理论刊物,双月刊,国内外公开发行人。主要栏目:公共政策与治理、航空法与外层空间法、法学论坛、经济与管理、语言与文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高教研究。

1. 稿件要有新意,要具有科学性、思想性和学术价值;论点明确,论据可靠,论证严密,语言精练,标点正确,引文无误。

2. 稿件内容要按以下顺序撰写:文题—作者姓名—工作单位—中文摘要—中文关键词—英文文题—英文作者姓名—英文工作单位—英文摘要—英文关键词—正文—注释—参考文献。具体要求如下:

(1) 文题:力求简明、具体、确切,不可超过20个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

(2) 作者简介:署作者真实姓名,多位作者之间以逗号分隔,第一作者要在篇首页脚标注作者简介,包括姓名(出生年—),性别,民族,籍贯(具体到二级县市),职称,学位,研究方向。

(3) 工作单位:单位全称及二级院系,单位所在省市名及邮编,作者来自不同单位的,在作者右上脚注1,2,……,单位分别标注,以分号分隔,并在作者单位名称前标注1. 2. ……。

(4) 摘要与关键词:摘要要反映论文的主要内容,具体包括研究的目的、方法、结论,要求200字以内,并选5~8个能反映主题内容的关键词,关键词要有内涵和深度,请从汉语主题词表中查找,不用一些笼统的词汇,如价值、对策、建议、探讨等,各词之间用分号分隔。

(5) 中图分类号:按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4版)中的分类进行标注。一般标1个分类号,多个主题的文章可标识2或3个分类号;主分类号排在第一位,多个分类号之间应以分号分隔。

(6) 英文文题、摘要(abstract)和关键词(Key words):与中文文题、摘要和关键词对应。作者姓、名的首字母大写;给出准确的英文单位名称,并在省市名及邮编后加国名,期间用逗号分隔。

(7) 正文:文中各级层次标题序号为一、(一)1.(1),公式均按出现的先后顺序标注(1)(2)……。

(8) 注释:对正文特定内容的解释与说明,文中用上角标,统一列于文后参考文献之前,序号用①②……标注,文中与文后要一一对应。

(9) 参考文献:要按照引文先后用上角标在文中标出序号,并与文后参考文献序号一致,用[1][2]……标注,同一文献在文中出现两次或以上的,要标同一序号,并在文中每次出现的序号后标明页码范围。参考文献不少于10条,且应有近5年内的最新文献及外文文献。

参考文献条目的编排格式如下:

a. 专著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M].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引文页码。

b. 期刊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J].刊名,年,卷(期):起止页码。

c. 会议中的析出文件 [序号]主要责任者.引文文题[C]//会议名.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起止页码。

d. 专著中的析出文献

[序号]主要责任者.引文文题[M]//专著主要责任者.专著题名.其他题名信息.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析出文献的页码。

e. 论文集 [序号]作者.题名[C]//主编.论文集名.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起止页码。

f. 学位论文 [序号]作者.题名[D].保存地点:保存单位,年。

g. 报纸 [序号]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N].报纸名,出版年-月-日(版次)。

h. 电子文献 [序号]主要责任者.电子文献题名[电子文献及载体类型标识].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更新或修改日期)[引用日期].电子文献的出处或可获得地址。

3. 文中图、表及数字:表序号及表题位于表的上方,表格用三线制;图序号和图题居中位于图下方,图中文字等要清晰;公历世纪、年代、年月日、时刻、图表序号用阿拉伯数字。年份不简写,四位以上数字小数点左右每隔3位空1/4格。

4. 基金项目类文章:请注明基金名称及项目编号,并注于首页页脚作者简介之上。

5. 来稿文责自负,对所有来稿,本刊有权修改、删节和摘登,如不同意,请事先声明。

6. 请在文后留下作者详细联系地址、电话和E-mail,便于联系。

请参照学报主页上学报模板的要求排版,网址为 http://118.145.16.213/bhxb_skb/CN/volumn/home.shtml。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三届编辑委员会

主任:杜玉波

副主任:王惠文 龙卫球 郑晓齐 向明友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文军 王惠文 龙卫球 付翠英 任若恩 孙新强 李小宁

李成智 李养龙 向明友 杜玉波 吴文忠 陈向东 肖建华

杨丹阳 杨梅英 郑晓齐 姚小玲 胡象明 彭予 魏法杰

主编:郑晓齐

常务副主编:杨丹阳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BEIJING HANGKONG HANGTIAN DAXUE XUEBAO (SHEHUI KEXUE BAN)

双月刊,1988年创刊

第31卷第1期(总第119期)

2018年1月

主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办单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主编:郑晓齐

编辑出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部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

邮政编码:100083

电话:86-10-82338013

电子邮箱:bhskxb@buaa.edu.cn

印刷: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发行:北航文化传媒集团

发行范围:国内外发行

网址:http://bhxb.buaa.edu.cn

JOURNAL OF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Bimonthly, Started in 1988

Vol. 31 No. 1 (Sum No. 119)

January 2018

Administrated by 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ponsored by Bei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BUAA)

Chief Editor ZHENG Xiao-qi

Edited & Published by editorial board of journal of BUAA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Address No.37 Xueyuan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83, P.R. China

Telephone 86-10-82338013

E-mail bhskxb@buaa.edu.cn

Printed by Beijing Kexin Printing Co., Ltd.

Distributed by BUAA Culture Media Group Ltd.

Website http://bhxb.buaa.edu.cn

刊号: $\frac{\text{ISSN } 1008-2204}{\text{CN } 11-3979/\text{C}}$ 国内定价: $\frac{10.00\text{元/期}}{60.00\text{元/年}}$

ISSN 1008-2204



9 771008 220189